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GOLD PHOENIX CO., LTD

(山东省乐陵市阜乐路 999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本次发行概况

声明：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p>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5,250 万股（包括公开发行的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其中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发行费用合理确定。根据询价结果，若预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发行费用的，公司将减少新股发行数量，同时由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司股东拟公开发售股份总计不超过 5,250 万股且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并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并由符合公开发售条件的公司股东按照其所持股份同比例发售股份，且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p>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 21.37 元
预计发行日期	2017 年 3 月 23 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20,937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忠义承诺：</p> <p>如果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则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对所持上述发行人的股份将不进行任何的股份转让行为，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本机构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股份。本人/本公司/本机构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p>

	<p>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公司/本机构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p> <p>如果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则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对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进行任何的股份转让行为，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本机构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本机构所持股份。</p> <p>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若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自本人持有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终止。</p> <p>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监事人员承诺：</p> <p>若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自本人持有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担任监事人员而终止。</p> <p>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p>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7 年 3 月 22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全文，并应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及风险因素。

一、股东公开发售方案

公司本次首次发行中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方案如下：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5,250 万股（包括公开发行的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公司股东可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发行询价及协商定价结果公开发售股份，若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则新股发行数量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合计不低于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之后总股本的 25%。

（一）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

本次首次发行中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为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忠义、王春雨、胡加强、孙玉英、孙洪杰、刘荣良、杨光、王广兴、张淑英、杨爱武、王晓祥、刘书旺。截至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忠义、王春雨、胡加强、孙玉英、孙洪杰、刘荣良、杨光、王广兴、张淑英、杨爱武、王晓祥、刘书旺拟公开发售股份在本次发行前持股超过 36 个月，符合股东公开发售股份资格。

（二）公开发售股份的额度

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 5,250 万股（包括公开发行的新股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其中新股发行数量根据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发行费用合理确定。根据询价结果，若预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发行费用的，公司将减少新股发行数量，同时由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公司股东拟公开发售股份总计不超过 5,250 万股且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

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并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并由符合公开发售条件的公司股东按照其所持股份同比例发售股份，且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

（三）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比例

本次发行如需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发售股份额度由符合公开发售条件的股东按照其在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所持的股份同比例发售股份，并且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

（四）承销费用的分摊

公司按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与老股转让的总数的比例分摊承销费用；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按其发售股份的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新股与老股转让的总数的比例分摊承销费用，其他发行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次发行中拟公开发售股份的股东孙忠义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如需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按照最大公开发售股份数量测算，此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等均无影响。

二、各项重要承诺

（一）股份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忠义承诺：

如果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则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本公司对所持上述发行人的股份将不进行任何的股份转让行为，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所持股份。本人/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如果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则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对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进行任何的股份转让行为,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本机构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本机构所持股份。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自本人持有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终止。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监事人员承诺:

若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自本人持有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承诺不因本人不再担任监事人员而终止。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二) 发行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于公开发行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本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孙忠义承诺:锁定期满后,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每年减持数量不超

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数量的 25%。每次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本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所持股票上市之日起严格履行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股份锁定期满并不违背承诺的条件下，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每次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时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 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发行人的直接或间接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 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3)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四) 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和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项事实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后 30 日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启动股份回购方案，股份回购的

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股份回购数量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招股说明书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

1、自愿接受社会公开监督，监管部门可以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2、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3、主动延长六个月的锁定期，即在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延长六个月锁定期；或在其持有股份已经解禁后，自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按照相关监督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的除外。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就在本招股说明书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承诺：

1、自愿接受社会公开监督，监管部门可以督促相关责任主体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2、相关责任主体公开就个体行为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3、对未履行承诺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给予经济处罚或其它处分；

4、相关责任主体就个体行为主动延长六个月的锁定期，即自在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延长六个月锁定期；或在其持有股份已经解禁后，自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

5、离职或职务发生变动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以上条款的约束。

(五)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为填补本次发行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业务实力和盈利能力，尽量减少本次发行对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统筹安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建设，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速度，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早达到预期效益；

2、加强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不断提升研发能力以满足主要客户的新需求，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以更好地服务于客户；

3、强化资金管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降低公司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率；

4、落实市场开拓与客户开发计划，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5、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

6、完善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及其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将严格自律并积极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将积极促使承诺公司未来制定、修改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同时，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其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 2015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修正案》，本次发行并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重视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的同时，必须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呼声和要求，并制定相应的措施确保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是确保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得以实现的重要措施。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①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②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③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④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利润分配的方式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分配。

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其中，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制定以下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6）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7）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

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

(8)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9)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10) 公司年度盈利,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就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11)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12)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13)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

因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14)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 公司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经公司 2015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作为滚存利润,于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后,由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共享。

(八)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已向发行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产品的产品。

2、如违反上述保证与承诺,给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赔偿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应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保荐机构关于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先行赔付的承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担任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上市事宜的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提供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保荐机构现作出如下承诺:

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 触发和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实施股价稳定方案。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稳定方案履行义务人。

董事会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相关履行增持义务人将按顺序启动股票增持方案;如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点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某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停止实施本阶段股价稳定方案。

(二) 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流通股份。36 个月内增持数量最大限额为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的 10%。

2、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

发行人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回购流通股份。36 个月内回购资金最大限额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10%。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触发回购条件时，制定相关方案并实施。该授权自发行人上市后 36 个月内有效。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不低于稳定方案启动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在二级市场增持流通股份。对于本次发行后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上述承诺并要求履行。

4、增持或回购股票的限定条件

以上股价稳定方案的任何措施都以不影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对于上市公司股权分布的要求为前提。

5、增持或回购股票方案的启动时点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股价稳定方案履行义务人。

董事会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启动股票增持方案；

董事会公告后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完增持义务后，发行人根据董事会已制定的回购方案，于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开始实施；董事会公告后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履行完增持及回购义务后，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票增持方案；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在执行股价稳定方案时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

(三) 股价稳定方案的优先顺序

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为第一顺位，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为第二顺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为第三顺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到承诺最大数量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则由发行人实施回购；发行人用尽最大回购资金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则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增持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完强制增持义务后，可自愿增持。

(四) 责任追究机制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的 10% 以内承担增持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在限售期满解禁时由公司零元回购上述数量的股票并注销。

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10% 以内承担增持义务，公司不履行上述义务的，以其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对流通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履行增持义务的，公司从未来的薪酬中扣除其承诺的最大增持金额。

四、提请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

(一) 公司主要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刹车片与刹车盘的销售。刹车片与刹车盘是汽车重要的安全部件。汽车行业拥有严格的产品认证体系，特别是对于安全部件，有较高的质量要求。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但一旦公司在未来生产经营中出现重大产品质量问题，可能会导致公司巨大损失。同时，产品质量问题还会给公司产品的认证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进而阻碍公司产品的销售，导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恶化。

(二) 产品进口国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北美、中东和东南亚等海外市场，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出口收入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85.36%、87.25% 和 85.91%，出口业务对发行人的影响重大。若产品销往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环境、汽车消费政策、汽车零部件的准入标准等发生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发行人的产品出口，从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摩擦原材料（树脂、合成纤维、金属粉末等）和钢材。近年来，我国钢材价格发生了较大波动，对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公司采购量最大的 4.75 热轧板卷报告期内的价格波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因此,如果钢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未来发生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生产成本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材料成本的价格变动对公司营业成本和毛利率影响很大,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如果未来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持续增长,则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具体测算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	1%	1%	1%
营业成本增加金额(万元)	434.41	378.03	375.29
毛利减少金额(万元)	434.41	378.03	375.29
毛利率减少额	0.34%	0.34%	0.35%
营业利润减少金额(万元)	434.41	378.03	375.29
营业利润减少比例	1.85%	2.13%	2.61%

由上表可知,如果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 1%,则导致公司营业利润减少 2%左右。由此可见,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将使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营业成本上升的风险。

(四) 刹车盘项目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拟将建设年产 600 万件高性能刹车盘项目作为公司募集资金投向之一，该项目将主要生产汽车高性能刹车盘。刹车盘为公司近年来的新增产品，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销售收入分别为 3,945.60 万元、11,381.36 万元及 18,060.03 万元。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发展后，公司在 2014 年下半年建立了一套较为稳定、规模化的刹车盘生产体系。2015 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较 2014 年有较大幅度增长，增幅达 188.46%。2016 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进一步扩大。虽然公司利用刹车片产品的客户资源及生产、管理经验，实现了刹车盘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市场规模的扩大，但截至 2016 年 12 月底，公司刹车盘业务仅实现毛利 1,496.14 万元。因此，未来刹车盘业务如未能实现预期的市场开拓、产销规模扩大和利润增长目标，募集资金投向新增投资项目可能存在无法按期收回投资、投资回报率低于预期等不确定性风险。

(五) 人民币升值产生的汇兑损失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对海外市场销售。由于公司出口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并存在出口收入结算周期，人民币兑美元的升值将使本公司外币资产换算为人民币时的数额减少，产生汇兑损失。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兑美元）波动较频繁。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汇兑损失分别为 647.66 万元、-2,022.21 万元和-2,200.59 万元。如果人民币短期内出现大幅升值，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的措施减少汇兑损失，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审计报告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经营业绩无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特点。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等均无重大变化。

六、本次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摊薄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实施后，公司总股本规模将扩大，净资产规模及每股净资产水平都将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实现需要一定周期并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公司可能会出现本次融资募集资金到位当年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下降的情况，公司面临着本次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摊薄的风险。

七、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优化投资回报机制，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是资本市场功能发挥的根本保障。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公司管理层应当合理估计本次融资行为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摊薄影响，并做充分披露，同时应当制订切实可行的填补回报措施，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但是，公司制订的是即期回报被摊薄后所采取的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中小投资者在投资过程中应自主决策、谨慎投资，并树立相应的风险意识。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八、关于公司 2017 年一季度业绩预期情况

公司预计 2017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区间为 2.77 亿元至 3.3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17%至 29.77%；预计净利润区间为 3,115.10 万元至 3,807.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53%至 14.24%；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区间为 3,105.10 万元至 3,797.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45%至 14.10%；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95.13 万元至 3,538.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20%至 12.96%。

上述有关公司 2017 年一季度业绩的预期仅为公司对业绩的展望，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0
一、一般用语	30
二、专业用语	31
第二节 概览	34
一、发行人概况	34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38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39
四、本次发行情况	42
五、募集资金运用	4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44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44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45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人员的权益关系	47
四、上市前的有关重要日期	48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9
一、市场竞争风险	49
二、公司主要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风险	49
三、产品进口国政策变化的风险	49
四、出口产品遭受反倾销的风险	50
五、募集资金运用风险	50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51

七、人民币升值产生的汇兑损失风险	52
八、劳动力成本逐年上升的风险	53
九、财务风险	53
十、技术风险	56
十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57
十二、本次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摊薄的风险	57
十三、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57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5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59
二、发行人设立及改制重组情况	59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情况	63
四、发行人资产重组情况	97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的简要情况及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97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及职能部门情况	101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105
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10
九、发行人有关股本的情况	149
十、发行人委托持股情况	152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94
十二、各主体的承诺事项	206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219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219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222
三、行业竞争情况	247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252
五、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312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332
七、发行人核心技术及研究开发情况	332
八、发行人拥有的境外资产情况	338
九、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338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343
一、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343
二、同业竞争情况	344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345
四、关联交易	347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的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350
六、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350
七、公司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	35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355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355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35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36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36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兼职情况	36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368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和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36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369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36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71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371
二、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382
三、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382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382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384
一、财务会计报表	384
二、审计意见.....	410
三、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410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11
五、分部信息	433
六、最近一年重大收购兼并情况	434
七、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434
八、税项	435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437
十、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438

十一、股东权益情况	438
十二、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438
十三、报告期内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439
十四、主要财务指标	441
十五、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444
十六、发行人设立以来历次验资情况	445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46
一、财务状况分析	446
二、盈利能力分析	481
三、现金流量分析	531
四、资本支出分析	534
五、财务状况和未来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534
六、公司未来分红规划分析	535
七、公司本次发行导致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承诺和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539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545
一、公司发展计划	545
二、主要业务发展计划	545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549
四、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550
五、实现上述计划拟采用的途径	550
六、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551
七、本次公开发行对公司实现上述目标的作用	551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552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55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556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578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579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579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579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具体计划.....	580
四、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584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585
一、信息披露相关情况.....	585
二、重要合同事项.....	586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591
四、可能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591
五、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及刑事 诉讼事项.....	592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593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593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594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595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596
五、验资机构声明.....	597

六、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598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599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600
一、备查文件	600
二、备查文件的查阅时间	600
三、备查文件的查阅地点	60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用语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金麒麟股份	指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金麒麟有限	指	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乐陵金麒麟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金麒麟投资	指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凤投资	指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盛华兴、国盛华兴投资	指	国盛华兴投资有限公司
鑫沐投资、山东鑫沐投资	指	山东鑫沐投资有限公司
黄河三角洲、黄河三角洲投资	指	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尚颀、上海尚颀投资	指	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扬州尚颀、扬州尚颀投资	指	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济南金麒麟	指	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
济南嘉世安	指	济南嘉世安贸易有限公司
金麒麟进出口	指	乐陵金麒麟进出口有限公司
北京嘉世安	指	北京嘉世安汽车配件贸易有限公司
奥特帕斯、奥特帕斯贸易	指	山东奥特帕斯贸易有限公司
麟踞浦、上海麟踞浦	指	上海麟踞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乐嘉	指	上海乐嘉刹车系统有限公司
亚太股份	指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
近三年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

二、专业用语

OEM 市场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的缩写, OEM 市场指零部件供应商为整车生产商配套而提供汽车零部件的市场。
AM 市场	指	After-Market 的缩写, AM 市场指汽车后市场, 即修理或更换汽车零部件的市场。
刹车片	指	汽车制动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般安装在制动钳上(盘式制动器)或制动毂内(毂式制动器), 通过与制动盘或制动毂的摩擦使汽车制动。
刹车盘	指	又称制动盘, 是制动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汽车刹车时, 固定在制动钳上的两片刹车片从两侧向内挤压与车轮固定在一起的刹车盘, 通过刹车片与刹车盘的摩擦使刹车盘(进而带动车轮)停止转动, 达到制动的效果。

TÜV 认证	指	德国 TÜV NORD 集团为欧洲最早建立的、最大的，从事检验、实验、质量保证和认证的国际性检验认证机构之一，该质量安全体系认证是进入德国和欧洲其他市场的必要前提。
VIA 认证	指	由日本车辆检查协会对汽车零部件制造商的弯曲疲劳试验、滚动疲劳试验和冲击试验三大试验设备进行认证。通过该认证，产品可以进入日本市场，或者用于在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日本汽车上。
GB/T1001-2008 idtISO9001:2008	指	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发布并于 2009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的《质量管理体系——要求》，我国将其转化为 GB/T 19001-2008 标准，即采用 GB/T19001-2008 标准等同采用 ISO9001:2008 标准。
ISO/TS16949:2009	指	由国际汽车行动组和日本汽车制造商协会编制，并得到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委员会支持发布的世界汽车业的综合性质量体系标准。
ISO/IEC17025	指	由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CASCO（国际标准化组织/合格评定委员会）制定的实验室管理标准。
AMECA	指	美国汽车制造商设备安全监督委员会，为美国及加拿大境内关于汽车法规方面施行与行政管理者，同时也是联系制造者、政府与实验室的第三机构。它提供车辆安全装置的符合性认证服务，对于符合美国相关法规测试产品予以证明。
E-MARK 认证 (E-Mark 认证)	指	E-Mark 认证是指欧洲共同市场，对汽机车及其安全零配件产品，噪音及废气等，均需依照欧盟法令【EEC Directives】与欧洲经济委员会法规【ECE Regulation】的规定，通过产品符合认证要求，即授予合格证书，以确保行车的安全及环境保护之要求。E-Mark 依认证国别不同，所授予之编号也不同，例如向英国提出申请，其 E-Mark 标志为 E11/e11。
NSF	指	美国国家卫生基金会，是于 1944 年成立的一个独立的，不以营利为目的的非政府组织。NSF 专致于公共卫生、安全、环境保护领域的

		标准制订、产品测试和认证服务工作，是公共卫生与安全领域的权威机构。
SGS	指	瑞士通用公证行，是一个综合性的检验、鉴定、测试和认证机构，可进行物理、化学和冶金分析，包括进行破坏性和非破坏性试验，向委托人提供一套完整的数量和质量检验以及有关的技术服务，提供装运前的检验服务，提供各种与国际贸易有关的诸如商品技术、运输、仓储等方面的服务，监督与购销、贸易、原材料、工业设备、消费品迁移有关联的全部或任何一部分的商业贸易暨操作过程。
ODM	指	ODM，即“原始设计制造商”，是一家厂商根据另一家厂商的规格和要求，设计和生产产品。
世界汽车组织	指	世界汽车组织，OICA(Th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Motor Vehicle Manufacturers)成立于1919年。它是由世界各国汽车制造商组织组成的国际组织，是全球汽车制造业的代表，得到世界各有关国家和国际组织广泛承认和大力支持。

特别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招股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计算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概况

(一) 发行人简要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Gold Phoenix Co.,Ltd

法定代表人：孙鹏

注册资本：15,687 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乐陵市阜乐路 999 号

成立日期：1999 年 8 月 10 日

变更设立日期：2012 年 11 月 13 日

经营范围：研发、制造、销售各类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垫片、传感器、传感线、滤清器及所需原材料、零配件销售与维修；润滑油销售；制动液（不含危险品）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制动部件，主要产品为汽车刹车片（也称制动片或制动衬片）与汽车刹车盘（也称制动盘）。

(三) 发行人的主要竞争优势

1、技术和制造优势

发行人具备制动摩擦材料及其配套制动产品自主研发的能力。本公司生产汽车刹车片已有多年的历史，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和产品设计、制造能力。公司拥有完备的研发设备和检测设备，具备产品研发、产品设计、模具设计和制造、检测试验等产品研发设计生产能力。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设立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在研发生产过程中形成了众多专利。同时，为进一步提升生产过程管控，实现精细化、准确化生产，公司独立开发了生产配套软件系统，并取得有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同时，发行人在制动摩擦材料配方的研发方面具有较为突出的实力，目前已经拥有 146 个制动摩擦材料配方，并拥有独立自主研发的摩擦材料配方体系。公司已经掌握高端陶瓷配方刹车片的制动摩擦材料配方和相关生产工艺，并应用于量产产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拥有独立研发的制动摩擦材料配方数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配方数量（个）	146	108	91

刹车片与刹车盘作为制动产品，其生产过程中需要大量的模具，对企业的机械加工能力要求较高，因此制动摩擦材料行业内大多数企业选择委托外协加工的方式完成相关工序生产。发行人拥有丰富的机械加工经验使得公司拥有模具自主开发和制造能力。与委托外协加工的生产方式相比，公司的业务模式具有成本低、效率高、质量稳定等优势，从而大大缩短了公司新品开发周期及整个产品线的生产周期。

2、客户优势

公司生产的刹车片品种多达 5,100 多个、刹车盘品种多达 3,400 多个，适用于全球主流乘用车车型和商用车车型，产品销往全球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是世界诸多大型汽车零部件销售公司的长期合作伙伴，同时为全国多家著名汽车公司

提供配套制动产品。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培育,已拥有一批稳定的客户群。刹车片与刹车盘作为汽车安全件产品,对产品质量的稳定性要求非常高,同时更换生产商会增加额外成本,因此客户忠诚度较高。

3、规模和品类优势

公司是国内制动摩擦材料及配套制动产品行业规模较大的企业,可提供包括刹车片、刹车盘在内的产品型号超过 8,500 种。因此,公司能够满足客户“小批量、多品种、多批次”的要求,同时由于产品种类齐全,可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采购服务,降低客户产品检测、技术沟通和谈判时间等采购成本。

4、质量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在 1999 年通过了 ISO9002: 199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1 年通过了 ISO9001: 2000, VDA6.1 (第四版)、QS9000: 199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6 年通过了 ISO/TS16949: 200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 2010 年通过了 ISO/TS16949: 2009 版本升级审核,该认证是目前汽车行业内等级最高、要求最严的质量体系认证之一,该认证的取得代表公司质量体系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公司销售的产品满足一系列国内外严格的质量检测标准,其中在国内销售的产品质量符合 GB5763—2008 汽车用制动器衬片标准,在美国销售的产品符合 AMECA 及 NSF 标准,在欧洲销售的产品符合 ECER90 标准,且有 3,400 多个型号刹车片、刹车盘产品取得 E-Mark 认证,是公司产品质量在业内处于较高水平的体现。

同时,公司不断进行实验检测、质量控制设备的投入,进一步增强了公司产品质量管控能力,为公司在行业内建立起了一定的产品质量优势。

5、公司产品性能优势

(1) 适宜而稳定的摩擦系数

在摩擦过程中,随着动能转化为热能,摩擦材料温度会升高。一般温度达到 200℃以后,摩擦系数开始下降,当温度达到树脂和橡胶分解温度范围后,将产

生摩擦系数的骤然降低的现象,这种现象称为“热衰退”。严重的“热衰退”会导致摩擦材料的摩擦性能大为降低。在刹车片的实际应用中,“热衰退”会降低其摩擦力。公司的产品,经过多年的研究、试验,其“热衰退”极值大幅提高至350℃,有效的保障了刹车片在高温下的摩擦系数,提高了刹车片的摩擦性能。

(2) 良好的耐磨性

摩擦材料的耐磨性是其使用寿命的反应,也是衡量摩擦材料耐用程度的重要技术经济指标。耐磨性越好,表明它的使用寿命越长。工作温度是影响磨损量的重要因素。当材料表面温度达到有机粘接剂的热分解温度范围时,有机粘接剂如橡胶与树脂产生分解、碳化和失重现象,随温度的升高,这种现象加剧,粘接作用下降,磨损量急剧增大,称之为“热磨损”。发行人对多种摩擦材料不同性能进行不断试验、研究,在结合客户实际使用反馈的基础上,反复调整减磨材料等生产配方,选用耐热性更佳的树脂、橡胶等,并优化相关工艺,通过上述过程,有效地减少了刹车片的工作磨损,尤其是其中的热磨损,延长了产品的使用寿命。

(3) 优良的制动舒适性

摩擦材料最初被关注的技术重点是制动效果,即制动效能,因为它关系着行驶中的车辆能否快速减速并能安全停止。但是随着汽车工业的发展,摩擦材料性能不再仅局限于制动效能,而是在制动性能的基础上更加关注高频噪音、低频噪音、抖动、金属转移、防锈性、踏板力等相关特性,从而提升汽车制动的踏板感受与舒适度,满足消费者对制动舒适性的需求。发行人通过对多种降噪材料的基础研究,并对摩擦材料的几何结构进行设计与优化,有效降低了摩擦材料在多种制动工况下制动噪音的发生概率,明显提升了摩擦材料的制动舒适性。

(4) 对对偶件的损伤较小

摩擦材料的减速和制动都要通过摩擦材料与对偶件制动盘(鼓)的相互摩擦从而产生一定的摩擦力实现。在相互摩擦过程中,摩擦材料对对偶件都会产生一定程度的磨损,导致制动盘(鼓)表面出现不同程度的擦伤、划痕、沟槽等现象,从而减少了制动盘(鼓)的有效使用寿命。通过多摩擦材料配方组分以及工艺参数的合理设计,发行人所生产的摩擦材料制品具备适宜的表面硬度和压缩特性,

能够有效提高制动平顺性，从而明显降低对对偶件的损伤，提高制动盘（鼓）的使用寿命。

（5）环境友好性

随着摩擦材料工业的发展，各类原材料与能源的消耗，以及在制动过程中产生的制动灰尘，都会对生态环境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并且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日益提升，环境友好型摩擦材料的需求在不断上升。发行人所生产的摩擦材料属于绿色环保型产品，不含石棉或类石棉物质，不含重金属元素，低铜或无铜，并能有效降低制动灰尘的粘附性，从而能有效保护生态环境，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处。

6、“一站式”供货优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凭借其自身的技术、产品、服务等优势，立足欧美高端市场，主要销售中高端产品，相应产品的销售价格较高。公司作为售后市场规模领先的刹车片生产企业之一，具备多品种多系列的规模化供应能力。公司提供的“一站式”采购服务为客户提供了采购整合方案，资源合理配置，解决了一个订单多家采购的情形，为客户节约了成本；同时针对产品品种多、多批次、小批量等特点，公司的快速反应能力使得公司能快速组织各方面资源，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从生产到发运的所有工作，满足客户对产品质量及交货期的要求，不但稳定了销售价格，同时满足了客户需求，降低客户采购成本，形成了公司的竞争优势。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7.80%的股份，详情请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孙忠义，直接持有公司 11.85%的股份，通过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9.1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1.04%的股份。详情请参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一)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92,219.72	82,023.13	85,274.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177.83	89,299.35	93,529.87
资产总计	179,397.55	171,322.48	178,804.84
流动负债合计	69,398.86	57,295.01	89,663.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80.66	30,807.69	18,915.05
负债合计	80,179.52	88,102.71	108,578.71
股东权益合计	99,218.03	83,219.77	70,226.13

(二)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29,045.54	112,174.72	105,792.18
营业利润	23,527.82	17,783.19	14,364.61
利润总额	25,033.89	19,677.02	17,241.47

净利润	20,704.36	16,131.04	14,203.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0,718.01	16,141.78	14,189.33
少数股东损益	-13.65	-10.74	14.34

(三) 公司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3.36	34,085.05	20,084.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8.20	-7,523.44	-23,550.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63.48	-22,624.20	-8,928.8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影响	1,077.89	865.99	-67.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0.43	4,803.40	-12,462.51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75.99	34,272.59	46,735.1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45.56	39,075.99	34,272.59

(四)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流动比率	1.33	1.43	0.95

速动比率		0.99	1.1	0.68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69%	51.43%	60.7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16%	53.46%	62.35%
应收账款周转率		5.01	5.12	5.36
存货周转率		3.58	3.19	2.8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6,697.59	32,846.03	28,760.80
利息保障倍数		9.35	5.4	4.43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1.67	2.17	1.2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2	0.31	-0.79
每股净资产(元)		6.32	5.31	4.4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20,718.01	16,141.78	14,189.33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万元)		1,247.15	1,667.58	2,444.6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利润(万元)		19,470.86	14,474.19	11,744.70
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前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1.24	0.92	0.75
	稀释每股收益	1.24	0.92	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9%	18.93%	18.05%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比例	0.26%	0.26%	0.42%

四、本次发行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5,250 万股
发行价格	21.37 元/股
发行方式	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票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法规及本公司需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的对象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者。

五、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 投资额(万元)	建设期 (月)
1	年产 1,500 万套汽车刹车片先进制造项目	37,143.00	37,143.00	24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 投资额(万元)	建设期 (月)
2	年产 600 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项目	24,850.00	24,850.00	12
3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1,991.00	11,991.00	24
4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03,984.00	103,984.00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5,2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8%。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发行价格	21.37 元
发行后市盈率	22.98 倍
发行前市盈率	17.22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6.32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4.74 元
发行后市净率	4.51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票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法规及本公司需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的对象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者。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112,192.50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103,984.00 万元
发行费用	承销保荐费用：7,422.46 万元 审计、评估及验资费用：150.00 万元 律师费用：80.00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50.00 万元 本次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费用：506.04 万元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1、发行人：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鹏
住所：	山东省乐陵市阜乐路 999 号
联系电话：	0534-2119967
传真：	0534-2119967
联系人：	辛彬
2、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联系电话:	021-68826801
传真:	021-68826800
保荐代表人:	刘昊拓、姜文国
项目协办人:	张昊
项目经办人:	杨铭、郝婷婷、王俊
3、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李云波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6 层
联系电话:	010-6652 3388
传真:	010-6652 3399
经办律师:	赵世焰、陶修明
4、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住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联系电话:	021-63391166
传真:	021-63391166

经办注册会计师:	裘小燕、刘国荣
5、资产评估机构: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北京国际大厦 B 座 17 层
联系电话:	010-62143639
传真:	010-62197312
经办注册评估师:	张佑民、张萌
6、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
电话:	021-38874800
传真:	021-58754185
7、收款银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联洋支行
户名: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承销保荐分公司
银行账号:	【 】
8、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人员的权益关系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的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四、上市前的有关重要日期

1、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7年3月22日
2、询价推介时间:	2017年3月17日~2017年3月20日
3、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7年3月22日
4、申购日期:	2017年3月23日
5、缴款日期:	2017年3月27日
6、股票上市日期:	2017年4月6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此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本节所披露的风险因素根据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按照重要性原则排序，但并不表明风险将依排列次序发生。

一、市场竞争风险

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的国内生产厂家众多，因此在以中低端产品为主的国内 AM 市场，公司面临较为激烈的竞争；在对产品品质要求较高的海外 AM 市场和国内 OEM 市场，公司则要面对竞争力较强的国际制动产品制造商的竞争。公司经过多年的持续发展，已拥有良好的制造服务能力和技术研发实力，是国内领先的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制造商。但随着国内生产企业整体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的提升，以及国际主要制动产品制造商通过在国内建立合资或独资生产基地以提高竞争力，公司未来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二、公司主要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刹车片与刹车盘的销售。刹车片与刹车盘是汽车重要的安全部件。汽车行业拥有严格的产品认证体系，特别是对安全部件，有较高的质量要求。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但一旦公司在未来生产经营中出现重大产品质量问题，可能会导致公司巨大损失。同时，产品质量问题还会给公司产品的认证带来较大的负面影响，进而阻碍公司产品的销售，导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恶化。

三、产品进口国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北美、中东和东南亚等海外市场，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出口收入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85.36%、87.25% 和 85.91%，出口业务对发行人的影响重大。若产品销往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

环境、汽车消费政策、汽车零部件的准入标准等发生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发行人的产品出口，从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出口产品遭受反倾销的风险

1996年美国商务部曾对中国出口的刹车鼓、刹车盘产品启动过反倾销调查，1997年4月，美国商务部终止了对中国出口的刹车鼓的反倾销调查。2008年5月，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对刹车盘做出反倾销日落复审仲裁，取消了对原产于中国的刹车盘的反倾销措施。目前本公司尚未发现有国家对刹车片产品进行过反倾销调查或裁定。但是近年来，北美、欧洲等国家或地区对我国反倾销调查或裁定的产品范围有不断扩大的趋势。未来，如果公司主要产品出口目标国家或地区对我国汽车刹车片等产品实施反倾销调查，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运用风险

（一）消化新增产能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并达产后，预计公司将新增年产1,000万套汽车刹车片和年产600万件汽车刹车盘的产能，可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体系，满足市场需求。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仔细调研和审慎的可行性论证，也考虑了未来摩擦制动产品市场的发展前景及公司自身的技术、人才和管理等方面的匹配能力，认为该等项目的实施具备可行性和必要性。但是，如果未来出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市场需求下降或者公司市场开拓、营销手段未能达到预期目标等情形，公司可能会面临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二）刹车盘项目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拟将建设年产600万件高性能刹车盘项目作为公司募集资金投向之一，该项目将主要生产汽车高性能刹车盘。刹车盘为公司近年来的新增产品，2014年、2015年和2016年销售收入分别为3,945.60万元、11,381.36万元及18,060.03万元。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发展后，公司在2014年下半年建立了一套较为稳定、规模化的刹车盘生产体系。2015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较2014年有较大幅度增

长,增幅达 188.46%。2016 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进一步扩大。虽然公司利用刹车片产品的客户资源及生产、管理经验,实现了刹车盘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市场规模的扩大,但截至 2016 年 12 月底,公司刹车盘业务仅实现毛利 1,496.14 万元。因此,未来刹车盘业务如未能实现预期的市场开拓、产销规模扩大和利润增长目标,募集资金投向新增投资项目可能存在无法按期收回投资、投资回报率低于预期等不确定性风险。

(三) 固定资产大幅增加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预计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增加,年折旧费用也相应增加。虽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新增收入和利润能有效消化新增折旧部分,并有可观的盈余,但由于项目建设完成并完全达产需要较长时间,投资建设期内新增大量固定资产折旧,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的下降。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摩擦原材料(树脂、合成纤维、金属粉末等)和钢材。近年来,我国钢材价格发生了较大波动,对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公司采购量最大的 4.75 热轧板卷报告期内的价格波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

因此，如果钢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未来发生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生产成本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的经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材料成本的价格变动对公司营业成本和毛利率影响很大，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如果未来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持续增长，则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具体测算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	1%	1%	1%
营业成本增加金额（万元）	434.41	378.03	375.29
毛利减少金额（万元）	434.41	378.03	375.29
毛利率减少额	0.34%	0.34%	0.35%
营业利润减少金额（万元）	434.41	378.03	375.29
营业利润减少比例	1.85%	2.13%	2.61%

由上表可知，如果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 1%，则导致公司营业利润减少 2% 左右。由此可见，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将使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营业成本上升的风险。

七、人民币升值产生的汇兑损失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对海外市场销售。由于公司出口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并存在出口收入结算周期，人民币兑美元的升值将使本公司外币资产换算为人民币时的数额减少，产生汇兑损失。报告期内，人民币汇率（兑美元）波动较频繁。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汇兑损失分别为 647.66 万元、-2,022.21 万元和 -2,200.59 万元。如果人民币短期内出现大幅升值，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的措施减少汇兑损失，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劳动力成本逐年上升的风险

改革开放后 30 多年来,中国逐渐占据了“世界工厂”的地位,其中最重要的原因之一是劳动力成本优势。近年来,随着“人口红利”逐步耗尽,“用工荒”、“用工难”问题凸显,同时,各地上调工人平均工资标准的频率和幅度逐渐增加,使得我国制造业劳动力成本优势逐渐消失。

公司主要从事摩擦材料和制动产品的生产,目前的生产过程对劳动力有较大的需求。近年来,公司在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提高生产线自动化和流程化水平以提升效率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一定程度上抵减了人员工资上升的影响。但是,与国外先进企业相比较,公司在高端设备等方面的支出仍有不足,对人工生产存在一定的依赖,劳动力成本仍然是影响公司经营绩效的重要因素之一。未来,如果劳动力成本继续上升,而公司未能以设备、管理和技术等方面的提升有效抵减其负面影响,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压力。

九、财务风险

(一)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1.81%、21.11%和 22.97%。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总额将会大幅增加,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需要一定的建设期,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充分体现出来之前,公司存在发行当年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的风险。

(二) 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1,255.76 万元、22,539.56 万元和 28,976.08 万元。虽然公司历年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账龄结构合理,公司也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且很多客户为国内外知名经销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但由于各期末应收账款数额较大,且随着业务量的增长而增加,若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重大的不利影响,出现无力支付款项的情况,公司将

面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从而发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的利润水平和资金周转产生一定影响。

(三) 存货减值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26,190.32 万元、20,924.67 万元和 25,282.23 万元,公司对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 1,609.16 万元、1,902.01 万元和 2,031.56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占同期存货余额比例较高,公司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业绩下滑。

(四) 出口退税的变化可能对发行人经营业绩所产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因增值税“免、抵、退”政策收到的增值税优惠金额及占同期公司利润总额比例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增值税出口退税(万元)	6,415.89	7,098.10	6,831.92
利润总额(万元)	25,033.89	19,677.02	17,241.47
增值税出口退税占同期利润的比例	25.63%	36.07%	39.62%

从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因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实际收到增值税出口退税金额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以出口销售为主,各期出口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5.36%、87.25%和 85.91%;公司主营的产品适用的出口退税税率较高。

本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一直执行 17%的出口退税率。公司产品所在行业作为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产业,公司主导产品的出口退税率报告期内一直没有调整。自 2008 年世界金融危机爆发以来,国家为促进经济平稳发展,多次上调了部分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因此,一直受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刹车片和刹车盘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在未来一定时期内下调或者取消的可能性很小。但从长期来看,出口退税作为一种政府补贴手

段, 随着我国企业竞争力的增强以及经济环境的变化, 未来不排除公司产品出口退税率可能下调甚至取消, 出口退税率的下调或取消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国外销售收入比例较大, 主要产品出口退税率高, 如果国家下调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 将会增加公司的产品成本, 在出口产品价格不变的情况下将减少营业毛利, 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假设公司享受的增值税“免、抵、退”政策由现在的 17% 调整为全部 14% 或 10%, 则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及净利润、毛利率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假定报告期内增值税退税率均为 14%			
计入营业成本的不得免抵税额	3,060.43	2,668.91	2,400.63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	3.70%	3.55%	3.46%
当期利润总额的变动金额	3,060.43	2,668.91	2,400.63
当期毛利率的变动幅度	2.37%	2.38%	2.27%
二、假定报告期内增值税退税率均为 10%			
计入营业成本的不得免抵税额	7,141.01	6,227.45	5,601.46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	8.64%	8.28%	8.08%
当期利润总额的变动金额	7,141.01	6,227.45	5,601.46
当期毛利率的变动幅度	5.53%	5.55%	5.29%

从上表可以看出, 出口退税率下降为 14% 时, 报告期内各期整体毛利率下降 2% 以上, 对毛利率的影响有限; 当出口退税率下降为 10% 时, 报告期内各期整体毛利率下降 5% 以上, 对毛利率的影响较大。

(五)企业所得税税率的变化可能对发行人经营业绩所产生的风险

2011年10月31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4年10月31日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3年,公司在有效期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未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能通过后续复审,或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所得税优惠税率相应取消,则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十、技术风险

(一) 技术创新风险

近年来,激烈的市场竞争促使领先的汽车零部件企业不断完善和更新技术,不断采用新型材料以提高产品性能,不断以创新手段来提升产品的质量和附加值。目前,公司已经拥有146个制动摩擦材料配方,可生产5,100多种各类汽车刹车片产品、3,400多种各类汽车刹车盘产品,在配方研发、生产工艺研发、模具开发和设备改进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密切跟踪全球刹车片及制动产品行业新材料、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发展趋势,并保持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才能维持和提升目前的市场地位。若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储备,不断实现技术创新,将面临产品老化、技术落伍和经营绩效下降的风险。

(二)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本公司为专业从事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核心技术和核心技术人员均对公司有重要价值。虽然公司与相关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且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大多持有公司股份,有利于公司核心技术的保密工作,但客观上仍存在技术泄密的可能。一旦这种情况发生,将可能削弱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三)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缺乏风险

虽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并采取多项措施稳定技术人员队伍,但仍然存在人才流失风险。此外,在未来经营发展过程中,公司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存在人才短缺的风险。

十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忠义,对公司具有控制权,预计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孙忠义仍将处于控股地位。虽然公司目前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得到了有效的规范运行,但不排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方面实施不当控制,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十二、本次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摊薄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实施后,公司总股本规模将扩大,净资产规模及每股净资产水平都将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实现需要一定周期并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因此,公司可能会出现本次融资募集资金到位当年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下降的情况,公司面临着本次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摊薄的风险。

十三、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优化投资回报机制,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是资本市场功能发挥的根本保障。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公司管理层应当合理估计本次融资行为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摊薄影响,并做充分披露,同时应当制订切实可行的填补回报措施,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但是,公司制订的是即期回报被摊薄后所采取的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中小投资者在投资过程中应自主决策、谨慎投资,并树立相应的风险意识。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

保证。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Gold Phoenix Co.,Ltd

法定代表人：孙鹏

注册资本：15,687 万元

成立日期：1999 年 8 月 10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2 年 11 月 13 日

住所：山东省乐陵市阜乐路 999 号

邮政编码：253600

电话号码：0534-2119967

传真号码：0534-2119967

互联网址：www.chinabrake.com

电子信箱：ad@chinabrake.com

二、发行人设立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 设立方式

2012 年 10 月 10 日，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将金麒麟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截止 2012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 303,349,491.48 元，按照 1:0.451624294 折合成 137,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 166,349,491.48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2 年 10 月 22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 310399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注册号为 37000022802353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发起人为金麒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前的全体股东，各发起人及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63.03%
2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4.88%
3	孙忠义	1,770.30	12.92%
4	王春雨	198.22	1.45%
5	胡加强	198.22	1.45%
6	孙玉英	198.22	1.45%
7	孙洪杰	198.22	1.45%
8	刘荣良	198.22	1.45%
9	杨光	118.93	0.87%
10	王广兴	118.93	0.87%
11	张淑英	118.93	0.87%
12	杨爱武	59.47	0.43%
13	王晓祥	59.47	0.43%
14	刘书旺	59.47	0.43%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5	国盛华兴	600.00	4.38%
16	鑫沐投资	500.00	3.65%
总计		13,700.00	100.00%

(三) 发行人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主要发起人为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公司改制设立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有公司 63.03% 的股权，未从事其他生产经营业务。

(四)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由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未进行资产、负债剥离及人员、业务调整，整体承继了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公司变更设立前后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均无重大变化。

(五) 发行人改制前后业务流程以及之间的联系

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改制前公司业务流程与改制后公司业务流程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六) 发行人设立后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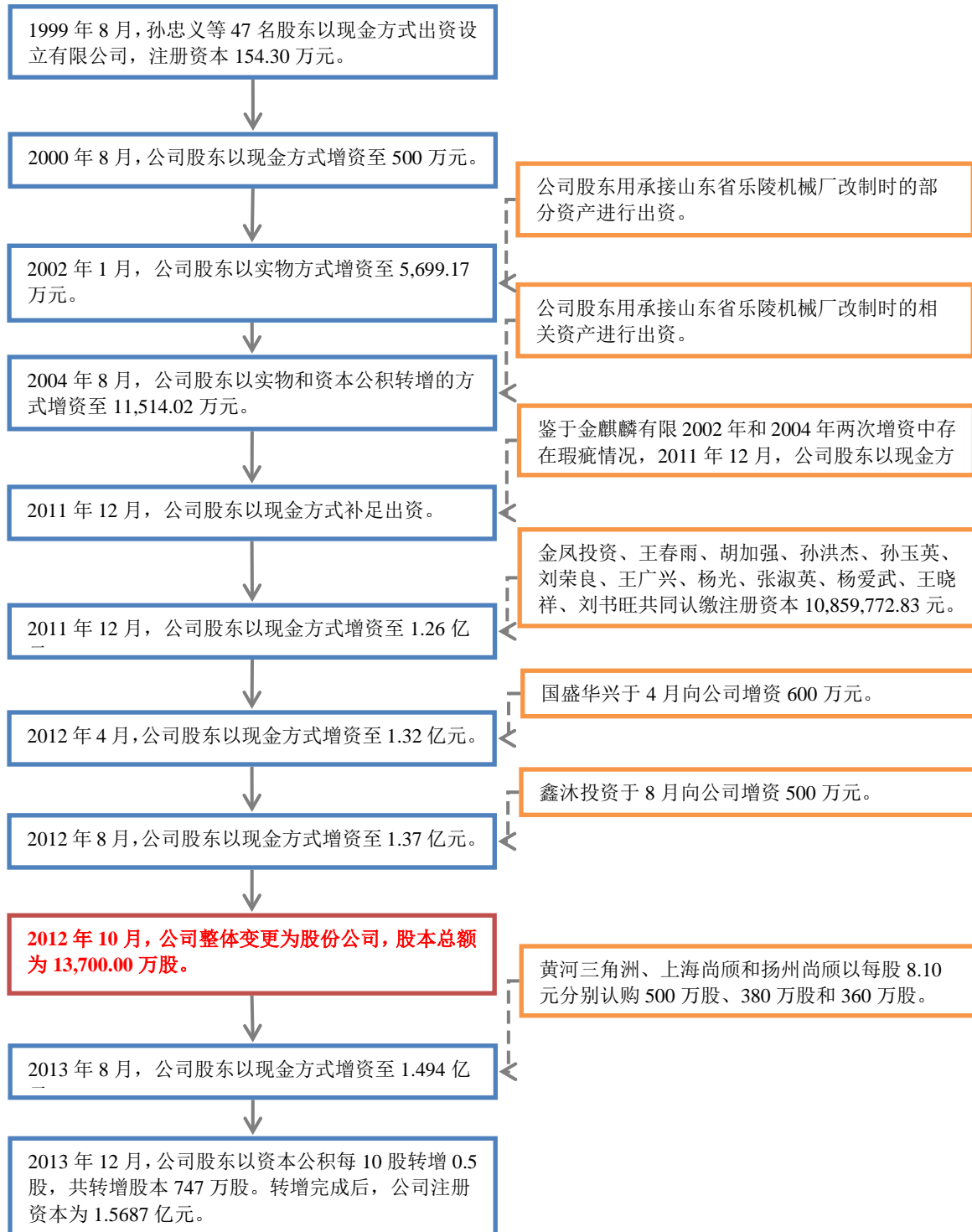
公司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不存在关联交易。

(七) 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情况

公司是由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相关资产办理了产权变更登记或过户手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房产、专利、商标等均已变更到公司名下。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情况

股份公司由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一) 股份公司设立前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公司前身为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名称为“乐陵金麒麟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10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

1、1999年8月，金麒麟有限设立

金麒麟有限是由孙忠义、孙洪杰、孙玉英等47名自然人于1999年8月10日共同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设立的公司。根据德州笃信会计师事务所于1999年8月10日出具的德笃信验字(99)022号《验资报告》，截至1999年8月6日止，金麒麟有限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154.3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154.30万元。按照设立时该公司章程确定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孙忠义	26	16.86%
2	孙洪杰	7	4.54%
3	孙玉英	7	4.54%
4	王振祥	5.5	3.56%
5	王广兴	3.7	2.40%
6	胡加强	3	1.94%
7	王春雨	3	1.94%
8	刘荣良	2.5	1.62%
9	刘书勇	2.5	1.62%
10	高本兰	2.5	1.62%
11	时永凯	2.5	1.62%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2	李萍	2.5	1.62%
13	王鹏	2.5	1.62%
14	卢华林	2.5	1.62%
15	王述强	2.5	1.62%
16	耿黎明	2.5	1.62%
17	王德勇	2.5	1.62%
18	郝兰凤	2.5	1.62%
19	王献坤	2.5	1.62%
20	孙秀祥	2.5	1.62%
21	孙文平	2.5	1.62%
22	郑新建	2.5	1.62%
23	姜玉国	2.5	1.62%
24	刘晶鑫	2.5	1.62%
25	张建华	2.5	1.62%
26	李月兰	2.5	1.62%
27	宋文平	2.5	1.62%
28	王翠琴	2.5	1.62%
29	鞠保春	2.5	1.62%
30	菅兰臣	2.5	1.62%
31	田金栋	2.5	1.62%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32	李兰香	2.5	1.62%
33	纪文辉	2.5	1.62%
34	刘好常	2.5	1.62%
35	王有泉	2.5	1.62%
36	孙广超	2.5	1.62%
37	崔长福	2.5	1.62%
38	时永海	2.5	1.62%
39	郑秀荣	2.5	1.62%
40	杨竹林	2.5	1.62%
41	赵焕英	2.5	1.62%
42	姜秀林	2.5	1.62%
43	贾生平	2.5	1.62%
44	张焕文	2.5	1.62%
45	孙斌	2.5	1.62%
46	郑国春	2.5	1.62%
47	贾秀臣	1.6	1.04%
总计		154.3	100.00%

金麒麟有限设立时实际出资股东为 81 人，鉴于设立时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不能超过 50 人，所以只安排了其中的 47 人作为名义股东并办理了相关登记事项，从而导致出现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股东和办理登记事项的股东在股东姓名及出资比例不一致的情形。

2、2000 年 8 月，金麒麟有限增资至 500 万元

2000年7月20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同意其注册资本由154.30万元变更为500万元,增资形式为货币资金。根据乐陵笃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00年8月30日出具的乐笃信验字[2000]15号《验资报告》,截至2000年8月29日,公司增加投入货币资金345.70万元。按照增资后该公司章程确定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孙忠义	170	34.00%
2	孙洪杰	15	3.00%
3	孙玉英	15	3.00%
4	王振祥	6	1.20%
5	王广兴	15	3.00%
6	胡加强	15	3.00%
7	王春雨	20	4.00%
8	刘荣良	15	3.00%
9	刘书勇	6	1.20%
10	高本兰	4	0.80%
11	时永凯	7	1.40%
12	李萍	5	1.00%
13	王鹏	5	1.00%
14	卢华林	5	1.00%
15	王述强	5	1.00%
16	耿黎明	5	1.00%
17	王德勇	7	1.4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8	郝兰凤	8	1.60%
19	王献坤	7	1.40%
20	孙秀祥	10	2.00%
21	孙文平	7	1.40%
22	郑新建	10	2.00%
23	姜玉国	7	1.40%
24	刘晶鑫	5	1.00%
25	张建华	7	1.40%
26	李月兰	5	1.00%
27	宋文平	5	1.00%
28	王翠琴	5	1.00%
29	鞠保春	5	1.00%
30	菅兰臣	7	1.40%
31	田金栋	7	1.40%
32	李兰香	5	1.00%
33	纪文辉	4	0.80%
34	刘好常	7	1.40%
35	王有泉	3	0.60%
36	马忠礼	5	1.00%
37	潘桂习	5	1.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38	王怀友	5	1.00%
39	孙伟华	3	0.60%
40	张金涛	4.9	0.98%
41	杨爱武	3	0.60%
42	鲁登常	5	1.00%
43	张学礼	5	1.00%
44	赵风良	5	1.00%
45	陈贵龙	4	0.80%
46	辛彬	4	0.80%
47	张华胜	5	1.00%
48	杨光	9.1	1.82%
49	史玉香	3	0.60%
总计		500	100.00%

3、2002年1月，金麒麟有限增资至5,699.17万元

2002年1月25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同意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变更为5,699.168043万元。根据乐陵笃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02年1月27日出具的乐笃信验字[2002]7号《验资报告》，截至2002年1月26日止，公司股东增加投入资本合计51,991,680.43元，其中实物资产47,648,689.93元，无形资产4,342,990.50元。本次股东出资金额为51,991,680.43元，其中实物资产47,648,689.93元，无形资产4,342,990.50元，其中部分出资资产来源于金麒麟有限股东承接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时的部分资产。按照增资后该公司章程确定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孙忠义	2,906.58	51.00%
2	孙洪杰	227.97	4.00%
3	孙玉英	227.97	4.00%
4	王广兴	227.97	4.00%
5	胡加强	227.97	4.00%
6	王春雨	284.96	5.00%
7	刘荣良	227.97	4.00%
8	刘书勇	13.28	0.23%
9	高本兰	13.28	0.23%
10	时永凯	13.28	0.23%
11	李萍	13.28	0.23%
12	王鹏	13.28	0.23%
13	卢华林	13.28	0.23%
14	王述强	13.28	0.23%
15	耿黎明	13.28	0.23%
16	王德勇	13.28	0.23%
17	郝兰凤	13.28	0.23%
18	王献坤	42.74	0.75%
19	孙秀祥	188.07	3.30%
20	孙文平	13.28	0.23%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21	郑新建	188.07	3.30%
22	姜玉国	42.74	0.75%
23	刘晶鑫	13.28	0.23%
24	张建华	13.28	0.23%
25	李月兰	13.28	0.23%
26	宋文平	13.28	0.23%
27	王翠琴	42.74	0.75%
28	鞠保春	13.28	0.23%
29	菅兰臣	13.28	0.23%
30	田金栋	13.28	0.23%
31	李兰香	13.28	0.23%
32	纪文辉	13.28	0.23%
33	刘好常	13.28	0.23%
34	王有泉	13.28	0.23%
35	孙广超	42.74	0.75%
36	马忠礼	13.28	0.23%
37	潘桂习	13.28	0.23%
38	王怀友	13.28	0.23%
39	孙伟华	42.74	0.75%
40	杨爱武	13.28	0.23%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41	鲁登常	13.28	0.23%
42	张学礼	13.28	0.23%
43	赵风良	42.74	0.75%
44	陈贵龙	42.74	0.75%
45	辛彬	42.74	0.75%
46	张华胜	13.28	0.23%
47	杨光	193.77	3.40%
48	史玉香	13.85	0.24%
49	王晓祥	56.99	1.00%
总计		5,699.17	100%

4、2004年8月，金麒麟有限增资至11,514.02万元

2004年8月12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同意注册资本由5,699.17万元变更为11,514.02万元。

根据庆云通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04年8月12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通达所验增字[2004]第13号)，截至2004年8月12日止公司已收到孙忠义、胡加强、王广兴、孙玉英等49名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8,148,546.74元，其中，固定资产出资26,764,645.14元，无形资产出资30,166,768元，资本公积转增资本1,217,133.60元。其中部分出资资产涉及金麒麟有限股东承接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时的部分资产。按照增资后该公司章程确定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孙忠义	5,906.67	51.30%
2	孙洪杰	460.56	4.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3	孙玉英	460.56	4.00%
4	王广兴	460.56	4.00%
5	胡加强	518.13	4.50%
6	王春雨	575.7	5.00%
7	刘荣良	495.10	4.30%
8	刘书勇	31.43	0.27%
9	高本兰	31.43	0.27%
10	时永凯	31.43	0.27%
11	李萍	35.3	0.31%
12	王鹏	31.43	0.27%
13	卢华林	31.43	0.27%
14	王述强	31.43	0.27%
15	耿黎明	31.43	0.27%
16	郝兰凤	31.43	0.27%
17	王献坤	57.57	0.50%
18	孙秀祥	379.96	3.30%
19	孙文平	31.43	0.27%
20	郑新建	287.85	2.50%
21	姜玉国	57.57	0.50%
22	刘晶鑫	31.43	0.27%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23	李月兰	31.43	0.27%
24	王翠琴	57.57	0.50%
25	鞠保春	31.43	0.27%
26	田金栋	31.43	0.27%
27	刘好常	31.43	0.27%
28	王有泉	31.43	0.27%
29	孙广超	57.57	0.50%
30	崔长福	31.43	0.27%
31	贾秀臣	31.43	0.27%
32	马忠礼	31.43	0.27%
33	潘桂习	31.43	0.27%
34	王怀友	31.43	0.27%
35	孙伟华	57.57	0.50%
36	张金涛	31.43	0.27%
37	杨爱武	31.43	0.27%
38	张学礼	31.43	0.27%
39	赵风良	57.57	0.50%
40	陈贵龙	57.57	0.50%
41	辛彬	57.57	0.50%
42	张华胜	31.43	0.27%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43	杨光	391.48	3.40%
44	史玉香	31.43	0.27%
45	王晓祥	115.14	1.00%
46	田义爽	86.34	0.75%
47	商建民	31.43	0.27%
48	王娟	31.43	0.27%
49	张磊	31.43	0.27%
总计		11,514.02	100.00%

5、2008年4月，金麒麟有限股权变动情况

2008年4月28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部分股东将其拥有的股权转让给其他股东并办理登记事项变更，具体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受让方
1	孙秀祥	368.47	孙忠义
2	陈贵龙	57.57	胡加强
3	孙秀祥	11.49	刘荣良
4	郝兰凤	14.46	
5	贾秀臣	2.63	
6	李月兰	5.29	
7	刘好常	5.29	
8	刘晶鑫	5.29	

序号	转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受让方
9	马忠礼	5.29	
10	商建民	5.29	
11	田金栋	10.59	
12	王有泉	10.59	
13	张学礼	4.37	
14	王广兴	115.14	
15	李萍	35.30	孙玉英
16	崔长福	31.43	
17	耿黎明	31.43	
18	郝兰凤	16.98	
19	张磊	31.43	杨爱武
20	张华胜	31.43	
21	张金涛	20.84	
22	贾秀臣	28.81	田义爽
23	郑新建	287.85	孙鹏
24	杨光	46.06	
25	张学礼	11.51	
26	王述强	31.43	刘书旺
27	王怀友	31.43	
28	王鹏	31.43	

序号	转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受让方
29	王有泉	20.84	
30	时永凯	31.43	王国华
31	史玉香	31.43	
32	孙文平	31.43	
33	田金栋	20.84	
34	刘好常	26.14	
35	李月兰	26.14	鞠保春
36	刘晶鑫	26.14	王娟
37	潘贵习	31.43	贾生平
38	商建民	26.14	
39	卢华林	31.43	郑志辉
40	马忠礼	26.14	
41	刘书勇	31.43	尚刚
42	张金涛	10.59	
43	张学礼	15.55	
44	赵风良	57.57	杜英华
45	王献坤	57.57	焦广锋
46	王翠琴	57.57	李梦森
47	孙广超	57.57	张芳清

6、2009年7月，金麒麟有限股权变动情况

2009年7月18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孙忠义将自己的部分股权无偿转让给孙鹏和孙静,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受让方
1	孙忠义	230.28	孙鹏
2	孙忠义	172.71	孙静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按照该公司章程确定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孙忠义	5,872.16	51.00%
2	孙洪杰	575.70	5.00%
3	孙玉英	575.70	5.00%
4	王广兴	345.42	3.00%
5	胡加强	575.70	5.00%
6	王春雨	575.70	5.00%
7	刘荣良	575.70	5.00%
8	高本兰	57.57	0.50%
9	姜玉国	57.57	0.50%
10	鞠保春	57.57	0.50%
11	孙伟华	57.57	0.50%
12	杨爱武	115.14	1.00%
13	辛彬	57.57	0.50%
14	杨光	345.42	3.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5	王晓祥	115.14	1.00%
16	田义爽	115.14	1.00%
17	王娟	57.57	0.50%
18	孙鹏	575.70	5.00%
19	刘书旺	115.14	1.00%
20	王国华	115.14	1.00%
21	贾生平	57.57	0.50%
22	郑志辉	57.57	0.50%
23	尚刚	57.57	0.50%
24	杜英华	57.57	0.50%
25	焦广锋	57.57	0.50%
26	李梦森	57.57	0.50%
27	张芳清	57.57	0.50%
28	孙静	172.71	1.50%
总计		11,514.02	100.00%

7、2010年12月，金麒麟有限股权变动情况

2010年12月20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部分股东将所持股权转让，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受让方
1	田义爽	115.14	孙忠义

序号	转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受让方
2	王国华	115.14	
3	郑志辉	57.57	
4	王娟	57.57	
5	贾生平	57.57	
6	辛彬	57.57	
7	高本兰	57.57	
8	孙伟华	57.57	王晓祥
9	鞠保春	57.57	刘书旺
10	尚刚	57.57	张淑英
11	杜英华	57.57	
12	姜玉国	57.57	
13	焦广锋	57.57	
14	李梦森	57.57	
15	张芳清	57.57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按照该公司章程确定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孙忠义	6,332.71	55.00%
2	孙洪杰	575.70	5.00%
3	孙玉英	575.70	5.00%
4	王广兴	345.42	3.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5	胡加强	575.70	5.00%
6	王春雨	575.70	5.00%
7	刘荣良	575.70	5.00%
8	杨爱武	172.71	1.50%
9	杨光	345.42	3.00%
10	王晓祥	172.71	1.50%
11	孙鹏	575.70	5.00%
12	刘书旺	172.71	1.50%
13	孙静	172.71	1.50%
14	张淑英	345.42	3.00%
总计		11,514.02	100.00%

8、2011年5月，金麒麟有限股权变动情况

2011年5月4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孙鹏、孙静将其所持股权转让予孙忠义，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受让方
1	孙鹏	575.70	孙忠义
2	孙静	172.71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麒麟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孙忠义	7,081.12	61.5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2	孙洪杰	575.70	5.00%
3	孙玉英	575.70	5.00%
4	王广兴	345.42	3.00%
5	胡加强	575.70	5.00%
6	王春雨	575.70	5.00%
7	刘荣良	575.70	5.00%
8	杨爱武	172.71	1.50%
9	杨光	345.42	3.00%
10	王晓祥	172.71	1.50%
11	刘书旺	172.71	1.50%
12	张淑英	345.42	3.00%
总计		11,514.02	100.00%

9、2011年10月，金麒麟有限股权变动情况

2011年10月26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12名股东向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金麒麟有限共计75%的股权，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受让方
1	孙忠义	5310.832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2	王春雨	431.775	
3	胡加强	431.775	
4	孙洪杰	431.775	

序号	转让方	转让股权(万元)	受让方
5	孙玉英	431.775	
6	刘荣良	431.775	
7	王广兴	259.065	
8	张淑英	259.065	
9	杨光	259.065	
10	杨爱武	129.533	
11	王晓祥	129.533	
12	刘书旺	129.533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麒麟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75.000%
2	孙忠义	1,770.30	15.375%
3	孙洪杰	143.93	1.250%
4	孙玉英	143.93	1.250%
5	刘荣良	143.93	1.250%
6	胡加强	143.93	1.250%
7	王春雨	143.93	1.250%
8	王广兴	86.36	0.750%
9	张淑英	86.36	0.750%
10	杨光	86.36	0.75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1	王晓祥	43.18	0.375%
12	刘书旺	43.18	0.375%
13	杨爱武	43.18	0.375%
总计		11,514.02	100.00%

10、2011年11月，金麒麟有限补足注册资本金

2011年10月20日，北京恒信德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金麒麟有限2002年增资事项进行了复核并确认，截止2002年1月，金麒麟有限增加注册资本51,991,680.43元，本次增资的资产中属于股东投入部分为30,997,385.19元，其余20,994,295.24元为金麒麟有限用其自身的资产出资。因此，金麒麟有限2002年增资事项存在瑕疵。

2011年10月20日，北京恒信德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金麒麟有限增资事项进行了复核并确认，截止2004年8月，金麒麟有限增加注册资本58,148,546.74元，本次增资的无形资产30,166,768.00元属于股东资产，其余部分27,981,778.74元为金麒麟有限用其自身的资产出资。因此，金麒麟有限2004年增资事项存在瑕疵。

鉴于金麒麟有限2002年和2004年两次增资中存在出资瑕疵的情况，2011年11月23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现有股东承担补缴义务，现有股东以现金方式补足，资金来源为股东获得的金麒麟有限现金股利。

金麒麟有限本次补足金额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单	补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73.21	75.00%
2	孙忠义	753.01	15.375%
3	王春雨	61.22	1.25%

序号	股东名单	补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4	胡加强	61.22	1.25%
5	孙洪杰	61.22	1.25%
6	孙玉英	61.22	1.25%
7	刘荣良	61.22	1.25%
8	王广兴	36.73	0.75%
9	杨光	36.73	0.75%
10	张淑英	36.73	0.75%
11	刘书旺	18.37	0.375%
12	王晓祥	18.37	0.375%
13	杨爱武	18.37	0.375%
	总计	4,897.61	100.00%

2011年12月10日,山东天元同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鲁天元同泰验字【2011】第4173号),对金麒麟有限补缴的48,976,073.98元进行验证,截止2011年12月9日,金麒麟有限已收到股东补缴的注册资本人民币48,976,073.98元,全部以现金出资;金麒麟有限补缴出资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15,140,227.17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15,140,227.17元。

11、2011年12月,金麒麟有限增资至12,600万元

2011年12月18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10,859,772.83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126,000,000.00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以现金出资,由原股东王春雨、胡加强、孙洪杰、孙玉英、刘荣良各认缴542,988.64元;原股东王广兴、杨光、张淑英各认缴325,793.18元;原股东杨爱武、王晓祥、刘书旺各认缴162,896.59元;新增股东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

6,678,760.32 元，每份出资额价格为 1 元。根据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出具的舜诚庆会验增字[2011]第 02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已收到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春雨等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0,859,772.83 元，出资资金均为货币资金。

本次增资后股东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68.54%
2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5.30%
3	孙忠义	1,770.30	14.05%
4	孙洪杰	198.22	1.57%
5	孙玉英	198.22	1.57%
6	刘荣良	198.22	1.57%
7	胡加强	198.22	1.57%
8	王春雨	198.22	1.57%
9	王广兴	118.93	0.94%
10	张淑英	118.93	0.94%
11	杨光	118.93	0.94%
12	王晓祥	59.47	0.47%
13	刘书旺	59.47	0.47%
14	杨爱武	59.47	0.47%
总计		12,600.00	100.00%

12、2012 年 4 月，金麒麟有限增资至 13,200 万元

2012年4月20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600万元,由国盛华兴现金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3,200万元。根据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23日出具的舜诚庆会验增字[2012]第00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4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国盛华兴实缴金额4,296万元,都系货币资金;其中6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69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股东结构变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65.42%
2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5.06%
3	孙忠义	1,770.30	13.41%
4	王春雨	198.22	1.50%
5	胡加强	198.22	1.50%
6	孙玉英	198.22	1.50%
7	孙洪杰	198.22	1.50%
8	刘荣良	198.22	1.50%
9	杨光	118.93	0.90%
10	王广兴	118.93	0.90%
11	张淑英	118.93	0.90%
12	杨爱武	59.47	0.45%
13	王晓祥	59.47	0.45%
14	刘书旺	59.47	0.45%
15	国盛华兴	600.00	4.55%
总计		13,200.00	100.00%

13、2012年8月，金麒麟有限增资至13,700万元

2012年8月24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由鑫沐投资出资。增资后金麒麟有限注册资本为13,700万元。根据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29日出具的舜城庆会验增字[2012]第01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8月29日，公司已收到山东鑫沐投资有限公司实缴金额4,000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其中5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5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后股东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63.03%
2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4.88%
3	孙忠义	1,770.30	12.92%
4	王春雨	198.22	1.45%
5	胡加强	198.22	1.45%
6	孙玉英	198.22	1.45%
7	孙洪杰	198.22	1.45%
8	刘荣良	198.22	1.45%
9	杨光	118.93	0.87%
10	王广兴	118.93	0.87%
11	张淑英	118.93	0.87%
12	杨爱武	59.47	0.43%
13	王晓祥	59.47	0.43%
14	刘书旺	59.47	0.43%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5	国盛华兴	600.00	4.38%
16	鑫沐投资	500.00	3.65%
总计		13,700.00	100.00%

(二) 股份公司设立及以后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2012年11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5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各股东一致同意以2012年8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将金麒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10日，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将金麒麟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截止2012年8月31日的净资产303,349,491.48元，按照1:0.451624294折合成137,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166,349,491.48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2年10月22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310399号《验资报告》，2012年11月13日，该股份有限公司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注册号为37000022802353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1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63.03%
2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4.88%
3	孙忠义	1,770.30	12.92%
4	王春雨	198.22	1.45%
5	胡加强	198.22	1.4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6	孙玉英	198.22	1.45%
7	孙洪杰	198.22	1.45%
8	刘荣良	198.22	1.45%
9	杨光	118.93	0.87%
10	王广兴	118.93	0.87%
11	张淑英	118.93	0.87%
12	杨爱武	59.47	0.43%
13	王晓祥	59.47	0.43%
14	刘书旺	59.47	0.43%
15	国盛华兴	600.00	4.38%
16	鑫沐投资	500.00	3.65%
总计		13,700.00	100.00%

2、2013年9月，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至14,940万元

2013年9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2,400,000元，由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每股8.10元分别认购500万股、380万股和360万股。

本次增资后股东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1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57.80%
2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4.4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3	孙忠义	1,770.30	11.85%
4	王春雨	198.22	1.33%
5	胡加强	198.22	1.33%
6	孙玉英	198.22	1.33%
7	孙洪杰	198.22	1.33%
8	刘荣良	198.22	1.33%
9	杨光	118.93	0.80%
10	王广兴	118.93	0.80%
11	张淑英	118.93	0.80%
12	杨爱武	59.47	0.40%
13	王晓祥	59.47	0.40%
14	刘书旺	59.47	0.40%
15	国盛华兴	600.00	4.02%
16	鑫沐投资	500.00	3.35%
17	上海尚颀	380.00	2.54%
18	扬州尚颀	360.00	2.41%
19	黄河三角洲	500.00	3.35%
总计		14,940.00	100.00%

3、2013年12月，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至15,687万元

2013年12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7,470,000元,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5股,共转增股本747万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56,870,000元。

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1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67.28	57.80%
2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1.27	4.47%
3	孙忠义	1,858.81	11.85%
4	王春雨	208.14	1.33%
5	胡加强	208.14	1.33%
6	孙玉英	208.14	1.33%
7	孙洪杰	208.14	1.33%
8	刘荣良	208.14	1.33%
9	杨光	124.88	0.80%
10	王广兴	124.88	0.80%
11	张淑英	124.88	0.80%
12	杨爱武	62.44	0.40%
13	王晓祥	62.44	0.40%
14	刘书旺	62.44	0.40%
15	国盛华兴	630.00	4.02%
16	鑫沐投资	525.00	3.35%
17	上海尚颀	399.00	2.5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18	扬州尚颀	378.00	2.41%
19	黄河三角洲	525.00	3.35%
总计		15,687.00	100.00%

(三) 山东省乐陵机械厂的相关情况说明

金麒麟有限股东于 2002 年及 2004 年两次增资时,部分出资资产来源于金麒麟有限股东 2000 年承接的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时的部分资产。有关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等事项的情况具体如下:

1、山东省乐陵机械厂及其控股子公司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的情况

山东省乐陵机械厂原名乐陵市机械厂,于 1989 年 3 月 31 日经主管单位乐陵市经济委员会审批同意设立,乐陵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其颁发注册号为 16761222-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山东省乐陵机械厂设立时住所为(乐陵)市西关,法定代表人孙忠义,注册资金为 2,013,000 元,经济性质为全民。经营范围为主营机械制品,兼营铝合金制品。1991 年 6 月,乐陵市机械厂企业名称变更为“山东省乐陵机械厂”。1998 年 2 月 5 日,德州市委市政府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搞好企业改革的意见》(德发[1998]6 号文);1998 年 3 月 4 日,乐陵市委市政府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搞好企业改革的意见》(乐发[1998]5 号文),在这两份文件的指导下,乐陵市成立了企业改制领导小组,开始了辖区内的企业改制工作。2000 年,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根据乐陵市企业改制领导小组作出的《关于乐陵市机械厂股份制改造实施方案的批复》(乐企改组发[2000]5 号文)进行改制,其后山东省乐陵机械厂于 2012 年 7 月 2 日办理了注销登记。

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曾和香港金麒麟投资有限公司各出资 240 万美元和 160 万美元共同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400 万美元,其中山东省乐陵机械厂和香港金麒麟投资有限公司各占 60%和 40%股权,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盘式汽车刹车片。

1991年5月30日,山东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做出《关于颁发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批准证书的通知》,批准该项目投资总额450万美元,注册资本400万美元。其中,中方乐陵机械厂出资240万美元,占60%;外方香港金麒麟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60万美元,占40%,并随文颁发外经贸鲁府字[1991]187号批准证书。

1991年6月1日,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向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登记,1991年8月3日,山东省工商局做出(91)工商企字第99号核准登记通知书,核准该公司的登记申请,并颁发“企合鲁德总副字第000010号-1/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设立后,因经营不善,无力清偿到期债务,经该公司申请,于2007年5月15日,乐陵市人民法院出具(2007)乐民破字第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宣告该公司破产还债。2009年3月3日,乐陵市人民法院出具(2007)乐经破字第3-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终结该公司提出的破产程序,未得到清偿的债权不再清偿。据此,该公司于2009年3月25日办理了注销登记。

2、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股东作为山东省乐陵机械厂职工参与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的情况

1998年2月5日,德州市委市政府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搞好企业改革的意见》(德发[1998]6号文);1998年3月4日,乐陵市委市政府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搞好企业改革的意见》(乐发[1998]5号文),在这两份文件的指导下,乐陵市成立了乐陵市企业改制领导小组,开始了辖区内的企业改制工作。山东省乐陵机械厂于2000年进行了改制,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股东作为山东省乐陵机械厂的职工参与了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本次改制,具体情况如下:

(1) 确认改制资产范围

根据德发[1998]6号文和乐发[1998]5号文的规定,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的资产范围包括了山东省乐陵机械厂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了其控股子公司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同时根据德发[1998]6号文,改制企业的土地资产经评估确认后纳入清产核资,因此,纳入改制资产的范围最终包括了

山东省乐陵机械厂和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以及正在使用的相应划拨获得的土地使用权。

(2) 改制资产的评估

乐陵市企业改制领导小组组织各相关部门对山东省乐陵机械厂及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截至2000年2月29日的改制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分别出具了《山东省乐陵机械厂资产评估报告》和《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山东省乐陵机械厂资产为25,157,299元,负债为36,164,832元,净资产-11,007,533元,资产负债率143.70%。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资产为47,434,818元,负债为48,547,495元,企业净资产-1,112,677元,资产负债率102.3%。

2000年5月20日,乐陵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了《关于对山东省乐陵机械厂资产评估确认的通知》(乐国资字[2000]2号)以及《关于对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资产评估确认的通知》(乐国资字[2000]3号),对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予以确认。

2012年3月10日,经乐陵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同意,金麒麟有限聘请山东天元同泰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改制时相关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乐陵市机械厂改制复核的审计报告》(鲁天元同泰专审字[2012]第4068号)并委托德州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评估报告进行了评估复核,该评估公司出具了《<乐陵市机械厂资产评估报告>及<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复核报告书》。2012年6月20日,乐陵市人民政府作出《乐陵市人民政府关于乐陵机械厂改制有关问题的批复》(乐政字[2012]49号)对本次审计评估复核的结果再次予以确认。

(3) 改制方案的制定和实施

在资产评估的基础上,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拟订了《山东省乐陵机械厂企业改制实施方案》。2000年5月30日,乐陵市企业改制领导小组作出《关于山东省乐陵市机械厂股份制改造实施方案的批复》(乐企改组发[2000]5号文),批复同意山东省乐陵机械厂上报的《山东省乐陵机械厂企业改制实施方案》。

根据上述批复及德发[1998]6号文的规定,按照德州市及乐陵市的企业改制政策扣除离退休养老补充保险费、离退休人员医疗费、安置富余人员资金等费用后,上述改制资产为-405.6万元,因此改制方式为山东省乐陵机械厂和乐陵金麒麟刹车片有限公司改制后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以零对价出售给山东省乐陵机械厂自愿参与改制的职工,即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全体出资股东,并由该部分职工将资产投入金麒麟有限并偿还全部负债。

对上述改制事项,经乐陵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乐陵市人民政府、山东省人民政府进行了批复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2012年5月16日,乐陵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出具《关于对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有关问题的复查报告》(乐国资办法[2012]4号),确认山东省乐陵机械厂的改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改制过程及改制方案的落实符合当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没有造成国有资产损失,没有损害债权人的利益,没有损害合资公司外方股东的权益,妥善安置了职工并维护了职工的合法权益,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2年6月20日,乐陵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乐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有关问题的批复》(乐政字[2012]49号),对乐陵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出具《关于对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有关问题的复查报告》(乐国资办法[2012]4号)中相关问题及结论予以确认。

2012年11月14日,乐陵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乐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有关问题进行确认的请示》;2012年11月21日,德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德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有关问题进行确认的请示》。

2013年2月27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对原乐陵金麒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参与原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合法性予以确认的批复》,同意德州市人民政府意见,确认原乐陵金麒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参与原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符合当时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的政策规定,未发现国有资产流失及职工权益受损害等情形。

(4) 关于资产转移及债务偿还

在山东省乐陵机械厂改制资产处置的过程中,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和涉及划拨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由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股东承接,该等股东将所承接的资产和负债交由金麒麟有限进行管理和运营。金麒麟有限股东于 2002 年和 2004 年分别将其中部分资产及相关土地使用权作为出资来源对金麒麟有限进行了增资。

由于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股东也相应承接了山东省乐陵机械厂的负债,在以后金麒麟有限历次股权变更中,该负债一直由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出资股东集体承担,后进入的股东并未承担负债。所有负债已由金麒麟有限代为清偿完毕,清偿完毕后形成了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对金麒麟有限的负债。该负债一直由原始出资股东集体承担。

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股东为了清偿对金麒麟有限的债务,将改制承接资产中除上述两次增资时已投入到公司的资产外的,与刹车片业务有关的资产转让予金麒麟有限,用于冲抵其对金麒麟有限的负债。经过上述抵销后,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股东仍然对金麒麟有限有负债。这部分负债由孙忠义先生等 12 名股东(指孙忠义、王春雨、胡加强、孙洪杰、孙玉英、刘荣良、杨光、王广兴、张淑英、杨爱武、王晓祥和刘书旺)于 2011 年以现金(资金来源为分红所得)一并清偿完毕,该等 12 名股东书面承诺,除该等 12 名股东外的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股东不再需要偿还其负债,该等 12 名股东亦就此放弃代为清偿后对其他股东的追索权。

四、发行人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五、发行人历次验资的简要情况及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 发行人前身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发行人前身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进行的验资简要情况如下:

德州笃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9 年 8 月 10 日对贵公司申请设立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德笃信验字[99]第 022 号《验资报告》,该《验

资报告》确认：根据全体股东签订的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贵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4.30 万元，由全体股东一次缴足，于申请领取营业执照前缴足。截止 1999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54.30 万元。其中：上述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乐陵笃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0 年 8 月 30 日对贵公司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乐笃信验字[2000]15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确认：根据贵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5.70 万元，由全体股东于 2000 年 8 月 29 日前一次缴足。截止 2000 年 8 月 29 日，贵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345.70 万元。其中：上述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乐陵笃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2 年 1 月 27 日对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乐笃信验字[2002]7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确认：根据贵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99.17 万元，由全体股东于 2002 年 1 月 26 日前一次缴足。截止 2002 年 1 月 26 日，贵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199.17 万元。其中：上述股东以货币出资零元。

庆云通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8 月 12 日对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通达所验增字[2004]第 13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确认：根据贵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14.85 万元，由全体股东于 2004 年 8 月 12 日前一次缴足。截止 2004 年 8 月 12 日，贵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814.85 万元。其中：上述股东以货币出资零元。

山东天元同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德州分所于 2011 年 12 月 10 日对贵公司补缴前两次出资不到位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鲁天元同泰验字[2011]第 4173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确认：根据贵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补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97.61 万元，由全体股东于 2011 年 12 月 9 日前一次缴足。截止 2011 年 12 月 9 日，贵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

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4,897.61 万元。其中：上述股东以货币出资 4,897.61 万元。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庆云分所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对贵公司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舜诚庆会验增字[2011]第 024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确认：根据贵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5.98 万元，由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王春雨、胡加强、孙洪杰、孙玉英、刘荣良、王广兴、杨光、张淑英、杨爱武、王晓祥、刘书旺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前缴足。截止 2011 年 12 月 27 日，贵公司已收到上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085.98 万元。其中：上述股东以货币出资 1,085.98 万元。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庆云分所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对贵公司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舜诚庆会验增字[2012]第 007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确认：根据贵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由国盛华兴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前缴足。截止 2012 年 4 月 23 日，贵公司已收到国盛华兴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600.00 万元。其中：上述股东以货币出资 4,296.00 万元。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庆云分所于 2012 年 8 月 29 日对贵公司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舜诚庆会验增字[2012]第 016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确认：根据贵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由鑫沐投资于 2012 年 8 月 29 日前缴足。截止 2012 年 8 月 29 日，贵公司已收到鑫沐投资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00 万元。其中：上述股东以货币出资 4,000.00 万元。

（二）发行人设立时及设立后历次验资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2 年 10 月 11 日对贵公司净资产折股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 310399 号《验

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确认：贵公司发起人协议、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贵公司申请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为 2012 年 8 月 31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700.00 万元，由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12 年 8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30,334.95 万元，按 1:0.451624294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13,7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13,700.00 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分别持有。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庆云分所于 2013 年 9 月 25 日对贵公司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舜诚庆会验增字[2013]第 0071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确认：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40.00 万元，由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于 2013 年 9 月 25 日前缴足。截止 2013 年 9 月 25 日，贵公司已收到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240.00 万元。其中：上述股东以货币出资 10,044.00 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对贵公司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3]第 410365 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确认：根据贵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7.00 万元，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5 股，转增基准日为 2013 年 12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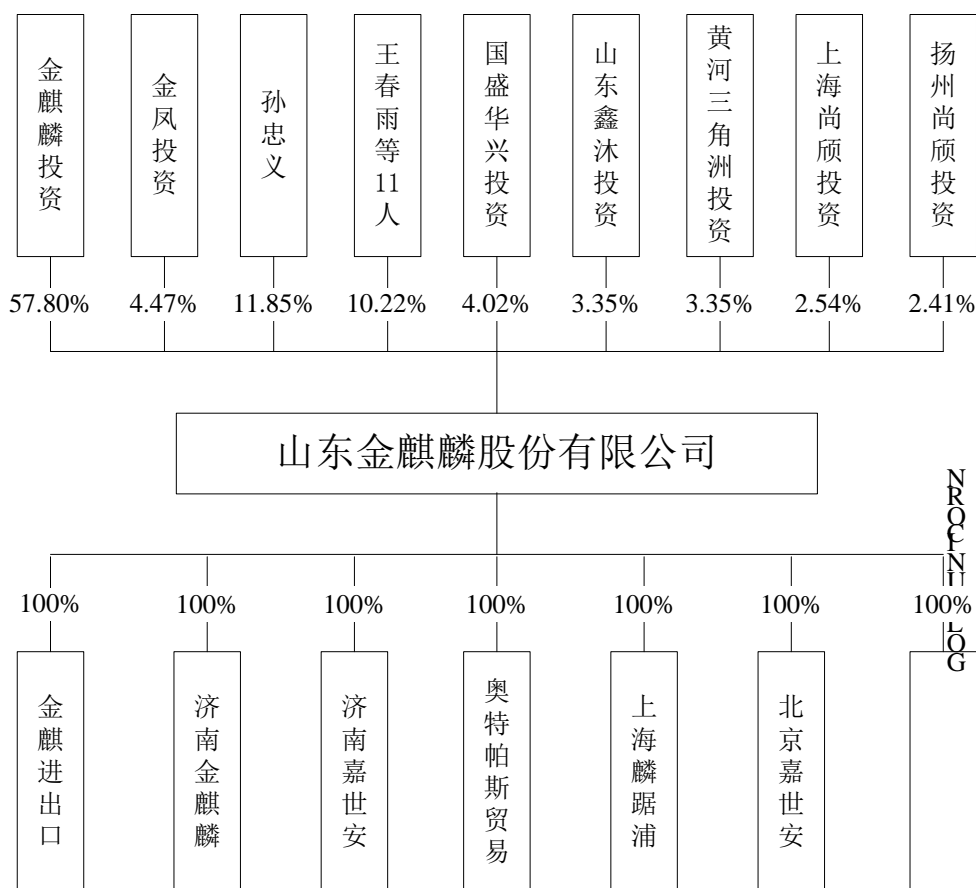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2 月 3 日出具了《关于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从成立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的复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033 号），就公司历次注册资本及其变动情况进行了复核，并认为公司不存在注册资本未到位的情形。

(三) 发行人设立时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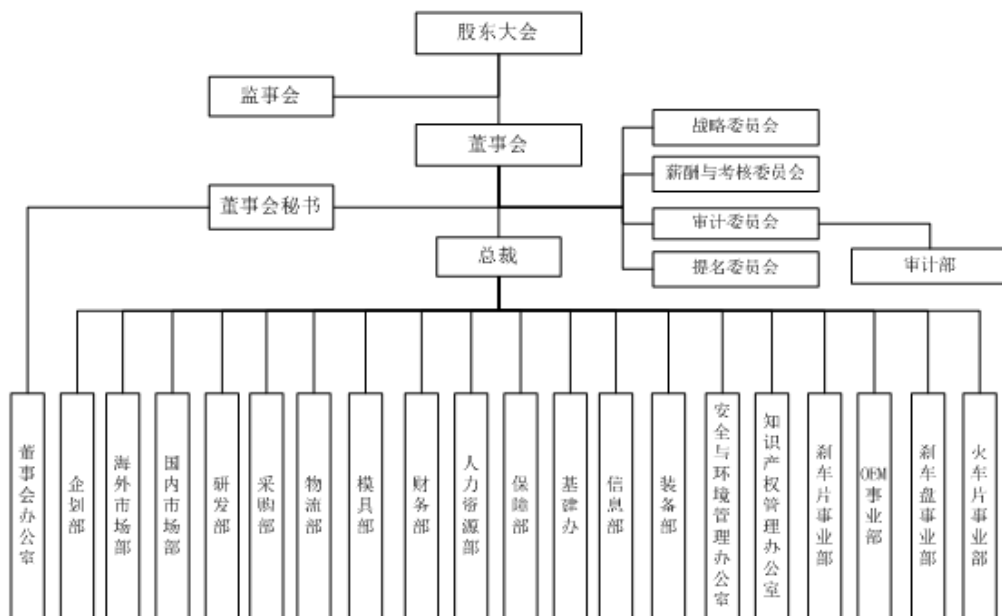
发行人系由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12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303,349,491.48 元，按 1:0.45124294 的比例折股 13,7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余额人民币 166,349,491.48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各股东以其持有的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对应的净资产折合成股份公司的股份。原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由股份公司承继。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及职能部门情况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



(二) 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三) 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职能

公司各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1、海外市场部

负责海外市场的信息搜集及分析，销售计划的制定、执行和监督，海外客户的开发、维护。

2、国内市场部

负责国内售后市场的信息搜集及分析，销售计划的制定、执行和监督，经销商的维护。

3、研发部

负责刹车片摩擦材料配方的调研、论证、开发、设计，编制新材料产品工艺，对材料配方进行改良、调整，使产品适应市场要求。

4、采购部

根据公司发展需求结合库存情况编制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备件、设备等采购计划并组织实施采购，并对供应商进行管理。

5、物流部

负责物流配送及公司物流车辆管理，负责制定仓储管理制度，仓储设施规划方案，执行公司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包装物料、辅助备件的仓储管理工作。

6、财务部

负责财务核算，定期编制各类会计报表，准确、及时、全面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编制公司总预算并监督实施、控制；公司资产管理、费用支出审核。

7、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规划、绩效、薪酬、招聘、培训及员工关系的设计、推行、改进及监督，管理公司劳动用工合同，公司员工社保及公积金管理。

8、保障部

负责公司安全保卫、水暖供应、物业维护维修、绿化及消防安全；职工宿舍管理、餐厅管理。

9、基建办

制定公司基建工程管理的相关制度规定，对公司基建项目进行整体规划并组织实施，收集、整理、归档工程管理制度。

10、信息部

负责制定公司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公司内部与信息技术相关的计算机、网络、服务器等硬件的维护管理及其他外设设备的运维管理,公司自用软件程序的开发。

11、模具部

制定和落实工装模具设计计划，承担公司模具设计开发工作。负责公司新模具加工和模具维修，缩短模具制造和维修周期，提高模具制造和维修质量。

12、装备部

设备设施管理工作(设备建档、维护维修、鉴定、改造、迁移、报废处理等);新设备设施的调研、选型、技术支持、验收、安装调试管理工作;制定设备操作规程,定期对操作工进行正确使用设备的指导、培训和监督执行工作;协助刹车片事业部制定产能计划;执行产能变更计划;设备自我开发;能源管理。

13、刹车片事业部

负责刹车片新产品图纸设计和订单产品品种确认,产品物料管理,产品设计标准编制;负责刹车片加工工艺的制定和完善,维护加工工艺数据库,监督工艺文件的执行,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理化性能检测;针对刹车片售后产品,编制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优化生产管理,加强成本管理、保证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针对刹车片售后市场,建立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拟定品质保证方案并推动全面质量管理,负责品质检验规范的制定和执行,对原材料、在制品、成品、外协产品进行检验。

14、OEM 事业部

负责配套产品的市场开发和销售、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及质量管理工作。

15、刹车盘事业部

负责公司刹车盘产品的研发、工艺管理、生产制造、质量管理工作。

16、火车片事业部

负责高铁、普通列车、城市轨道交通用制动摩擦材料制品的研发、生产制造、质量管理、产品开发及产品工艺管理。

17、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公司的信息管理与披露工作;负责与交易所、监管机构、中介的沟通联系;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内部控制管理;筹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准备工作;收集整理股东和高级管理人员名册与持股资料,并促使董事会及董监高依法行权;负责公司证券事务工作;负责公司法律风险的识别、评估、控制;合同的审核与监督执行;协助商务谈判;负责行政接待,会务组织;公寓管理。

18、审计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常设机构,对本公司各个部门及其经济业务活动进行审计监督;负责对公司内部业务、职能部门内部控制情况、公司管理人员的任期经济责任进行审计。

19、企划部

负责拟定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规划,指定公司整体品牌塑造方案,为公司提供决策和管理参考信息,负责目标市场的研究,及时反馈市场研究成果,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提出参考建议等工作。

20、安全与环境管理办公室

负责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建立及实施工作,组织员工健康体检、相关安全生产培训,拟定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等。

21、知识产权管理办公室

负责公司知识产权管理事务,包括建立、实施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并监督其有效运行;知识产权证书、数据信息管理;协调公司内外有关的知识产权工作。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 7 家全资子公司,无参股公司,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

(一) 乐陵金麒麟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乐陵金麒麟进出口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 年 7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510 万元
实收资本	510 万元
注册地	乐陵市枣城北大街 84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乐陵市枣城北大街 84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
主营业务	该公司目前无实际经营。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 1,551.67 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 1,551.67 万元
	2015年度净利润-0.64 万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 1,550.99 万元
	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 1,550.99 万元
	2016年度净利润-0.68 万元

(二) 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年3月26日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5,000 万元
注册地	济阳县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济阳县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
主营业务	该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刹车片、刹车盘的生产和销售。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 65,502.98 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 33,859.64 万元
	2015年度净利润 4,216.05 万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 69,487.59 万元

(已经立信审计)	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 39,726.18 万元
	2016年度净利润 5,866.54 万元

(三) 济南嘉世安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济南嘉世安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11月9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
实收资本	50万元
注册地	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县济北开发区安顺街6号(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办公楼305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县济北开发区安顺街6号(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办公楼305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
主营业务	该公司主要从事直营销销售业务。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 227.81 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22.83 万元
	2015年度净利润-18.41 万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 255.53 万元
	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86.55 万元
	2016年度净利润-63.72 万元

(四) 山东奥特帕斯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奥特帕斯贸易有限公司
------	--------------

成立时间	2007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注册地	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县济北开发区安顺街6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县济北开发区安顺街6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100%控股
主营业务	该公司主要从事销售业务。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248.45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248.72万元
	2015年度净利润-22.72万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351.24万元
	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244.59万元
	2016年度净利润-4.13万元

(五) 上海麟踞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麟踞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8月25日
注册资本	2,160万元
实收资本	2,160万元
注册地	浦东新区长岛路823弄47-49号1、1夹层1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浦东新区长岛路823弄47-49号1、1夹层1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100%控股

主营业务	该公司目前无实际经营。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1,959.76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1,944.53万元
	2015年度净利润-2.57万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1,942.19万元
	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1,942.00万元
	2016年度净利润-2.53万元

(六) 北京嘉世安汽车零配件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嘉世安汽车零配件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6月3日
注册资本	50万元
实收资本	50万元
注册地	北京市朝阳区小红门乡南四环69号东楼1层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朝阳区小红门乡南四环69号东楼1层1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100%控股
主营业务	该公司主要从事直营销销售业务。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223.80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4.79万元
	2015年度净利润-8.97万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223.36万元
	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0.93万元

	2016 年度净利润 5.71 万元
--	--------------------

(七) GOLD UNICORN LLC

公司名称	GOLD UNICORN LLC
注册资本	208 万美元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100% 控股
主营业务	该公司目前无实际经营。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659.45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555.92 万元
	2015 年度净利润 537.64 万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已经立信审计)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770.30 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659.71 万元
	2016 年度净利润 103.79 万元

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的发起人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由金麒麟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共 16 位发起人，包括 4 家企业法人及 12 名自然人，发起人分别为：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盛华兴、鑫沐投资、孙忠义、王春雨、胡加强、孙洪杰、孙玉英、刘荣良、王广兴、杨光、张淑英、杨爱武、王晓祥、刘书旺。

1、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	孙忠义
注册资本	8,635.5 万元
实收资本	8,635.5 万元
成立时间	2011 年 10 月 24 日
住所	乐陵市枣城北大街西侧（西关）
主营业务	目前无实际经营
主要生产经营地	乐陵市枣城北大街西侧（西关）
经营范围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自有资产项目投资、非专利技术交流及转让。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未经审计)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9,573.15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9,568.88 万元
	2015 年度净利润 1,880.08 万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未经审计)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294.87 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292.91 万元
	2016 年度净利润 2,724.04 万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孙忠义	4,360.83	50.50%
2	孙鹏	475.00	5.50%
3	孙静	475.00	5.50%
4	王春雨	431.78	5.00%
5	胡加强	431.78	5.00%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6	孙洪杰	431.78	5.00%
7	孙玉英	431.78	5.00%
8	刘荣良	431.78	5.00%
9	王广兴	259.07	3.00%
10	杨光	259.07	3.00%
11	张淑英	259.07	3.00%
12	刘书旺	129.53	1.50%
13	王晓祥	129.53	1.50%
14	杨爱武	129.53	1.50%
	合计	8,635.50	100%

2、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	孙鹏
注册资本	667.876 万元
实收资本	667.876 万元
成立时间	2011 年 12 月 16 日
住所	乐陵市枣城北大街西侧
主营业务	目前无实际经营
主要生产经营地	乐陵市枣城北大街西侧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自有资产项目投资（不含金融业务，须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非专利技术交流及转让（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未经审计)	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730.79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730.79万元
	2015年度净利润135.34万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未经审计)	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746.96万元
	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746.96万元
	2016年度净利润205.51万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孙鹏	250.88	37.56%
2	辛彬	45.00	6.74%
3	田义爽	45.00	6.74%
4	赵风良	45.00	6.74%
5	孙静	37.00	5.54%
6	孙伟华	20.00	2.99%
7	甄明晖	20.00	2.99%
8	史振杰	15.00	2.25%
9	韩庆广	15.00	2.25%
10	贾林	15.00	2.25%
11	李延松	11.00	1.65%
12	高本兰	10.00	1.50%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3	王国华	10.00	1.50%
14	王娟	10.00	1.50%
15	赵健	10.00	1.50%
16	焦广锋	6.00	0.90%
17	郑志辉	6.00	0.90%
18	姜玉国	6.00	0.90%
19	张玉杰	6.00	0.90%
20	李文勇	5.00	0.75%
21	苏军	5.00	0.75%
22	李同庆	5.00	0.75%
23	程伟	5.00	0.75%
24	范俊霞	5.00	0.75%
25	刘娜	5.00	0.75%
26	刘祥峰	5.00	0.75%
27	崔长福	5.00	0.75%
28	葛小刚	5.00	0.75%
29	黄剑平	5.00	0.75%
30	张韬	5.00	0.75%
31	赵素红	5.00	0.75%
32	时永凯	5.00	0.75%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33	刘建设	5.00	0.75%
34	王述强	5.00	0.75%
35	李志军	5.00	0.75%
36	刘书勇	5.00	0.75%
	合计	667.88	100.00%

2015年9月23日,金凤投资原股东尚刚离职。2015年10月13日,孙鹏与尚刚签订《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受让尚刚持有的金凤投资全部股权。

3、国盛华兴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	高央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1 年 9 月 16 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四北二条 21 号 8 号楼六层 1 号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409.98 万元

(未经审计)	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 10,382.25 万元
	2015年度净利润 224.16 万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未经审计)	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 10,329.44 万元
	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 10,321.99 万元
	2016年度净利润 139.74 万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北京新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	4,900.00	49.00%
2	计华投资管理公司	2,800.00	28.00%
3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000.00	10.00%
4	杭州宏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10.00%
5	北京国裕汽车租赁公司	300.00	3.00%
	合计	10,000.00	100.00%

4、山东鑫沐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	江丽丽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1 年 11 月 2 日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8 号楼 1-2302-10 室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对外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办公耗材，建材，计算机配件及耗材的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专项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未经审计)	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 5,410.92 万元
	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 4,939.96 万元
	2015年度净利润-21.36 万元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未经审计)	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 5,547.03 万元
	2016年12月31日净资产 4,917.21 万元
	2016年度净利润-22.75 万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1	王兆军	2,500.00	50.00%
2	江丽丽	2,500.00	50.00%
	合计	5,000.00	100.00%

5、12名自然人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	住所
1	孙忠义	中国	无	37240219500504XXXX	山东省乐陵市城区枣城北大街 XXXX
2	王春雨	中国	无	37242719631001XXXX	山东省乐陵市城区开元西大道 XXXX
3	胡加强	中国	无	37240219681026XXXX	山东省乐陵市城区黄金水岸 XXXX

序号	姓名	国籍	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	住所
4	孙洪杰	中国	无	37240219670205XXXX	山东省乐陵市城区开元西大道 XXXX
5	孙玉英	中国	无	37148119580321XXXX	山东省乐陵市城区开元西大道 XXXX
6	刘荣良	中国	无	37148119740603XXXX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福州南路 XXXX
7	王广兴	中国	无	37242119750915XXXX	山东省乐陵市城区开元西大道 XXXX
8	杨光	中国	无	37240219751005XXXX	山东省乐陵市城区安居路 XXXX
9	张淑英	中国	无	37242719570816XXXX	山东省乐陵市城区阜盛东路 XXXX
10	杨爱武	中国	无	37240219750811XXXX	山东省乐陵市城区开元西大道 XXXX
11	王晓祥	中国	无	37240219741226XXXX	山东省乐陵市城区黄金水岸 XXXX
12	刘书旺	中国	无	37250119821203XXXX	山东省乐陵市城区枣都家苑 XXXX

(二) 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东为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忠义。

1、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见本节“八、(一) 公司的发起人”。

2、孙忠义详情请参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三) 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孙忠义，直接持有公司 11.85%的股份，通过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9.1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41.04%的股份。详情请参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和其子孙鹏、其女孙静未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四)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陵金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1、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见本节“八、（一）公司的发起人”。

2、乐陵金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资本：3,079 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书旺

成立时间：2011 年 4 月 7 日

住所：乐陵市枣城北大街 84 号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销售、出租；管理自建商品房及配套设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最近二年的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总资产（万元）	8,602.73

净资产(万元)	1,889.24
净利润(万元)	-75.60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
总资产(万元)	8,275.54
净资产(万元)	1,964.84
净利润(万元)	-58.58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该公司成立于2011年4月7日，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销售、出租；管理自建商品房及配套设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忠义为金麒麟置业的实际控制人。金麒麟置业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	48.72%
2	孙忠义	971.09	31.55%
3	王春雨	78.95	2.56%
4	胡加强	78.95	2.56%
5	孙洪杰	78.95	2.56%
6	孙玉英	78.95	2.56%
7	刘荣良	78.95	2.56%
8	王广兴	47.37	1.54%
9	杨光	47.37	1.54%
10	张淑英	47.37	1.54%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1	杨爱武	23.69	0.77%
12	王晓祥	23.69	0.77%
13	刘书旺	23.69	0.77%
	合计	3,079.00	100.00%

金麒麟置业主要经营房地产开发业务，同时也零星从事租赁业务。截至 2016 年 12 月末，金麒麟置业业务涉及的楼盘共计一项，即金麒麟家园项目，该项目位于枣城北大街西侧，距离发行人主要办公所在地约 2.5 公里左右。该楼盘的开发分为四期，其中金麒麟家园一期、二期、三期，共 9 栋住宅已开发并销售完毕，另有金麒麟家园四期正在建设过程中，预计 2017 年 6 月竣工。该项目由金麒麟置业自主开发经营。

金麒麟家园项目开发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栋数(栋)	套数(套)	面积(m ²)
一期住宅	4	198	21,717.76
二期住宅	3	100	12,580.77
三期住宅	2	132	15,818.57
四期住宅	2	93	预计 14,441.00

除金麒麟家园外，金麒麟置业无其他已开发或待开发的楼盘项目。

(五) 其他非自然人股东情况

1、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伯哲

成立时间：2011 年 6 月 8 日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166 号奥盛大厦 1 号楼 803 室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认缴出资额：1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恺怡

成立时间：2013 年 2 月 6 日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闸北区灵石路 741、745、747 号 5 楼 510 室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
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3、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认缴出资额：34,533.5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托代表：朱
恺怡）

成立时间：2013 年 6 月 13 日

主要经营场所：扬州市扬子江北路 471 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
相关咨询业务。

上述股东中金麒麟投资、金凤投资、国盛华兴投资有限公司、山东鑫沐投资有限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其出资资金均来源于其股东自有资金，不存在向社会公开/非公开募集的情形，不存在资产交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情形，亦不存在作为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的情形，不需要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已经在基金业协会备案；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已经在基金业协会登记；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经在基金业协会登记。

（六）发行人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自然人股东工作经历及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自然人股东工作经历及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如下：

1、孙忠义

孙忠义的工作经历及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2、王春雨

男，53 岁，曾任发行人副总经理、副董事长；金麒麟投资监事等职，现在发行人处任工程师一职。

3、胡加强

胡加强的工作经历及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4、孙洪杰

孙洪杰的工作经历及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5、孙玉英

女，58岁，曾任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金麒麟投资董事；山东奥特帕斯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乐嘉刹车系统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现在发行人孙公司上海乐嘉刹车系统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6、刘荣良

男，42岁，曾任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发行人副总裁；上海麟踞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青岛联合意顿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山东巴锐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现在发行人子公司上海麟踞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7、王广兴

王广兴的工作经历及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8、杨光

杨光的工作经历及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9、张淑英

女，59岁，曾任山东省乐陵机械厂工人，已退休。

10、杨爱武

男，41岁，曾任发行人制造部部长、鼓式事业部总经理、监事。现在发行人处任生产技术部技术研发员一职。

11、王晓祥

王晓祥的工作经历及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2、刘书旺

刘书旺的工作经历及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八) 法人股东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注册地、股权结构

1、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麒麟投资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注册地、股权结构可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的发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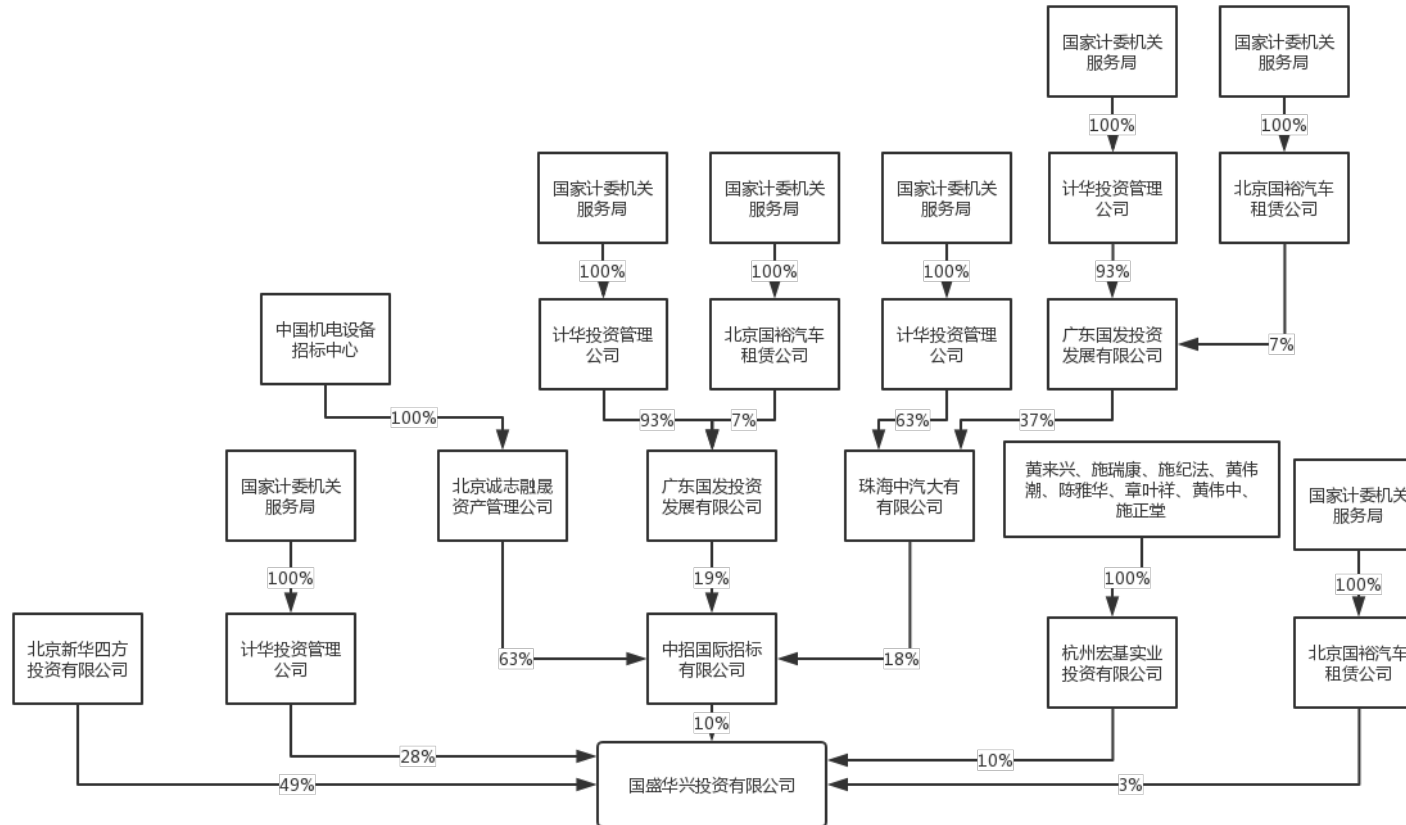
2、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凤投资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注册地、股权结构可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的发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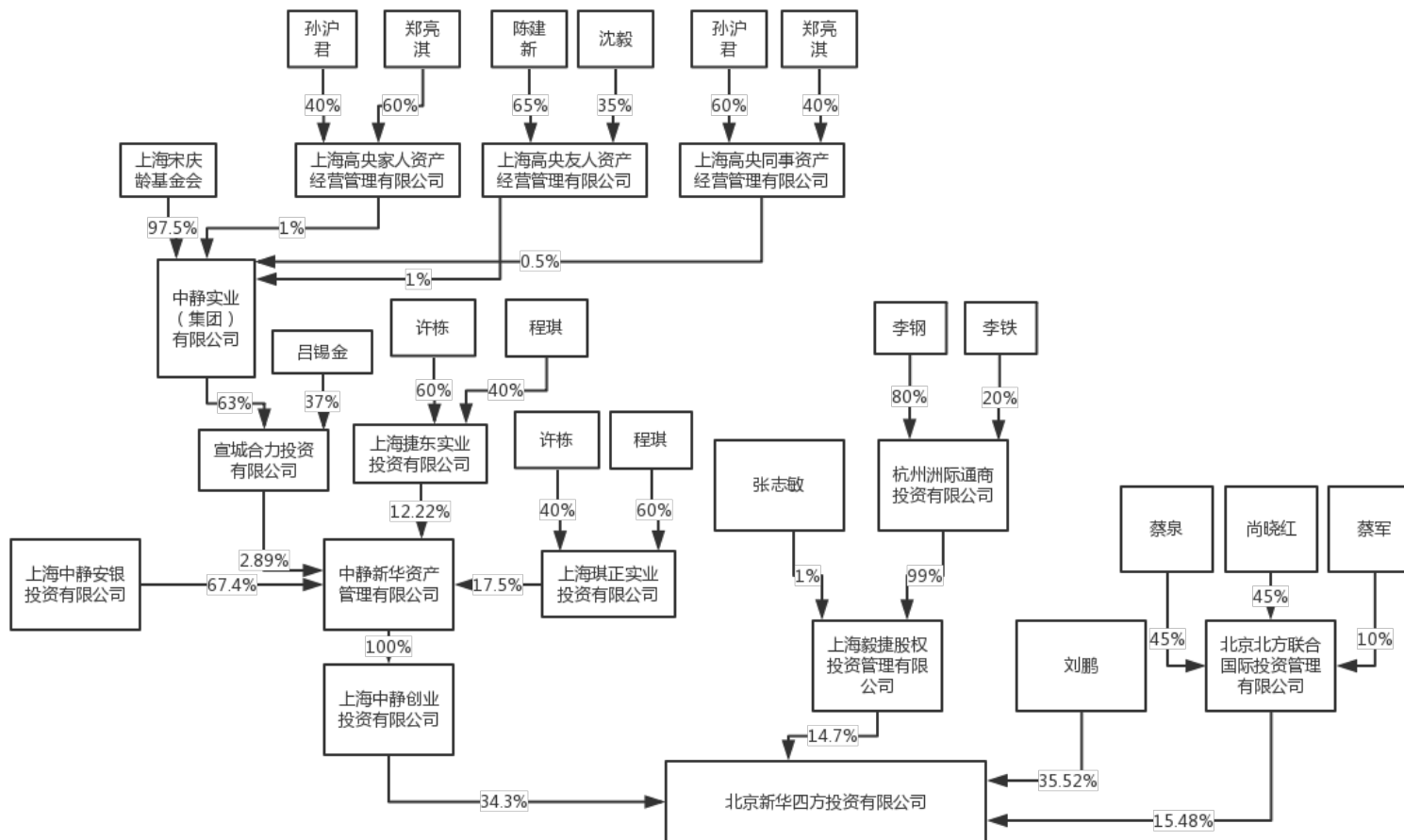
3、国盛华兴投资有限公司

国盛华兴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注册地可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的发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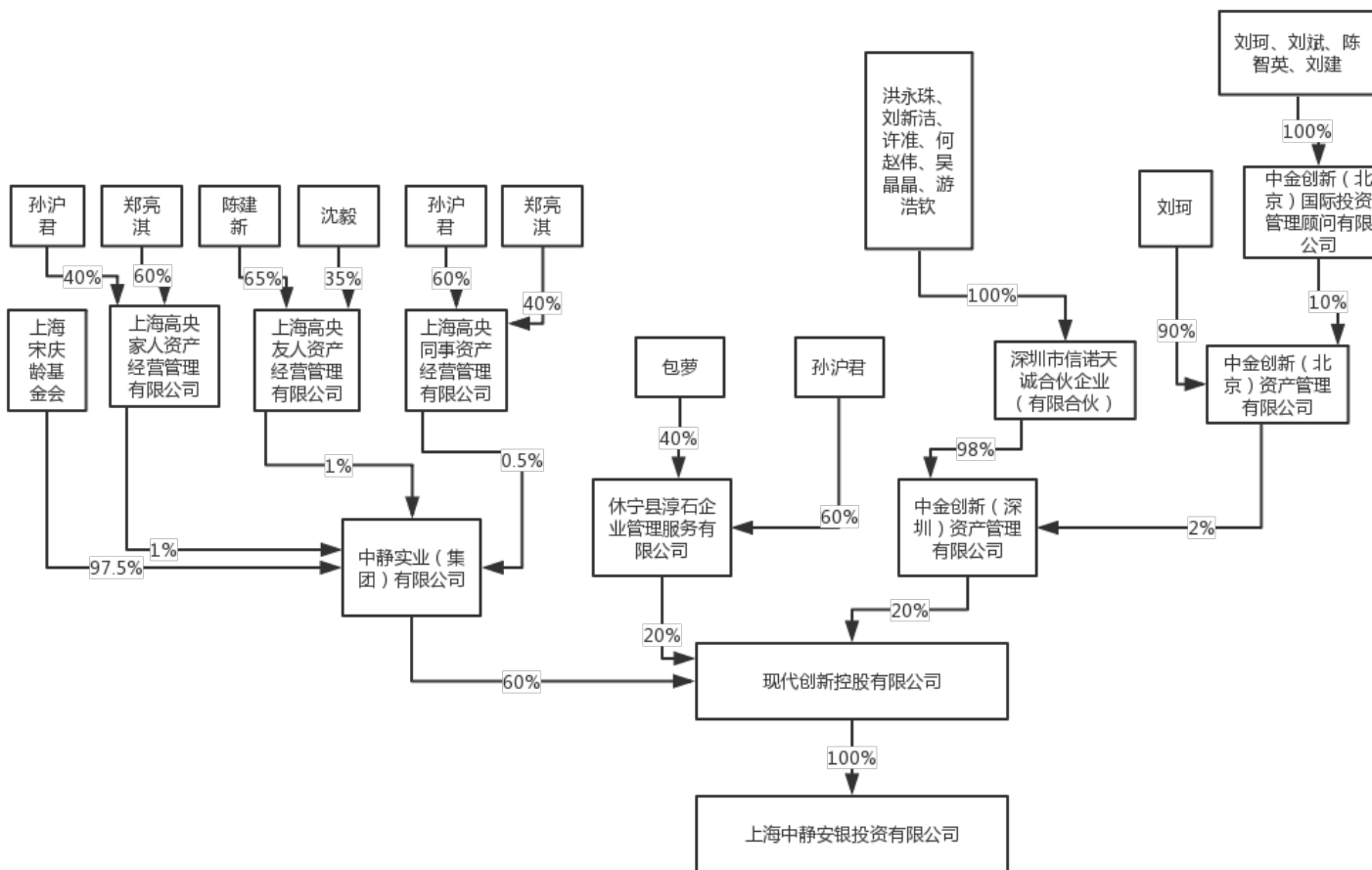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国盛华兴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其中，北京新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国盛华兴投资有限公司 49% 股权，北京新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其中，上海中静安银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北京新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 23.12% 股权，上海中静安银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国盛华兴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北京新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	4,900.00	49.00%
2	计华投资管理公司	2,800.00	28.00%
3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000.00	10.00%
4	杭州宏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10.00%
5	北京国裕汽车租赁公司	300.00	3.00%
	合计	10,000.00	100.00%

a、北京新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上海中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57.50	34.30%
2	北京北方联合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7.00	15.48%
3	上海毅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7.50	14.70%
4	刘鹏	888.00	35.52%
	合 计	2,500.00	100.00%

a-1、上海中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 计	100.00	100.00%

a-1-1、中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	-------	----------	----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上海琪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3,740.00	17.50%
2	上海捷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0,541.75	12.22%
3	宣城合力投资有限公司	7,218.25	2.89%
4	上海中静安银投资有限公司	168,500.00	67.40%
	合计	250,000.00	100.00%

a-1-1-1、上海琪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许栋	20.00	40.00%
2	程琪	30.00	60.00%
	合计	50.00	100.00%

a-1-1-2、上海捷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许栋	30.00	60.00%
2	程琪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a-1-1-3、宣城合力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吕锡金	1,850.00	37.00%
2	中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150.00	63.00%
	合计	5,000.00	100.00%

a-1-1-3-1、中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上海宋庆龄基金会	39,000.00	97.50%
2	上海高央家人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1.00%
3	上海高央友人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1.00%
4	上海高央同事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0.50%
	合 计	40,000.00	100.00%

a-1-1-3-1-1、上海宋庆龄基金会

上海宋庆龄基金会为公募基金会，事业单位法人，业务主管单位为中国福利会。

a-1-1-3-1-2、上海高央家人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孙沪君	20.00	40.00%
2	郑亮淇	30.00	60.00%
	合 计	50.00	100.00%

a-1-1-3-1-3、上海高央友人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陈建新	32.50	65.00%
2	沈毅	17.50	35.00%
	合 计	50.00	100.00%

a-1-1-3-1-4、上海高央同事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孙沪君	30.00	60.00%
2	郑亮淇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a-1-1-4、上海中静安银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现代创新控股有限公司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a-1-1-4-1、现代创新控股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中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60%
2	休宁县淳石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20%
3	中金创新(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20%
	合计	50,000.00	100.00%

a-1-1-4-1-1、中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关情况可参见前文内容。

a-1-1-4-1-2、休宁县淳石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包萝	40.00	40%
2	孙沪君	60.00	60%
	合计	100.00	100.00%

a-1-1-4-1-3、中金创新（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深圳市信诺天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	98.00%
2	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0%
	合 计	5,000.00	100.00%

a-1-1-4-1-3-1、深圳市信诺天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洪永珠	70.3349	4.4866%
2	刘新洁	733.0144	46.7586%
3	许准	468.8995	29.9109%
4	何赵伟	257.8947	16.4510%
5	吴晶晶	23.4550	1.4955%
6	游浩钦	14.0670	0.8973%
	合 计	1,567.6555	100.0000%

a-1-1-4-1-3-2、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刘珂	9,000.00	90.00%
2	中金创新（北京）国际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1,000.00	10.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a-1-1-4-1-3-2-1、中金创新（北京）国际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	-------	----------	----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刘珂	352.60	35.26%
2	刘斌	82.00	8.20%
3	陈智英	385.40	38.54%
4	刘建	180.00	18.00%
	合计	1,000.00	100.00%

a-2、北京北方联合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蔡泉	450.00	45.00%
2	尚晓红	450.00	45.00%
3	蔡军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a-3、上海毅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杭州洲际通商投资有限公司	9,900.00	99.00%
2	张志敏	1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

a-3-1、杭州洲际通商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李钢	1,600.00	80.00%
2	李铁	400.00	20.00%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合计	2,000.00	100.00%

b、计华投资管理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国家计委机关服务局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c、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北京诚志融晟资产管理公司	3,150.00	63.00%
2	广东国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0.00	19.00%
3	珠海中汽大有有限公司	900.00	18.00%
	合计	5,000.00	100.00%

c-1、北京诚志融晟资产管理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中国机电设备招标中心	7,148.46	100.00%
	合计	7,148.46	100.00%

中国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是隶属于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专职招标管理和组织机构，为国家事业单位，开办资金 1,076 万元。

c-2、广东国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计华投资管理公司	930.00	93.00%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2	北京国裕汽车租赁公司	70.00	7.00%
	合计	1,000.00	100.00%

c-2-1、计华投资管理公司

计华投资管理公司的详细情况参见前文内容。

c-2-2、北京国裕汽车租赁公司

北京国裕汽车租赁公司的详细情况参见前文内容。

c-3、珠海中汽大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计华投资管理公司	630.00	63.00%
2	广东国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0.00	37.00%
	合计	1,000.00	100.00%

c-3-1、计华投资管理公司

计华投资管理公司的详细情况参见前文内容。

c-3-2、广东国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国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详细情况参见前文内容。

d、杭州宏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黄来兴	600.00	30.00%
2	施瑞康	200.00	10.00%
3	施纪法	200.00	10.00%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4	黄伟潮	200.00	10.00%
5	陈雅华	200.00	10.00%
6	章叶祥	200.00	10.00%
7	黄伟中	200.00	10.00%
8	施正堂	200.00	10.00%
	合 计	2,000.00	100.00%

e、北京国裕汽车租赁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国家计委机关服务局	400.00	100.00%
	合 计	4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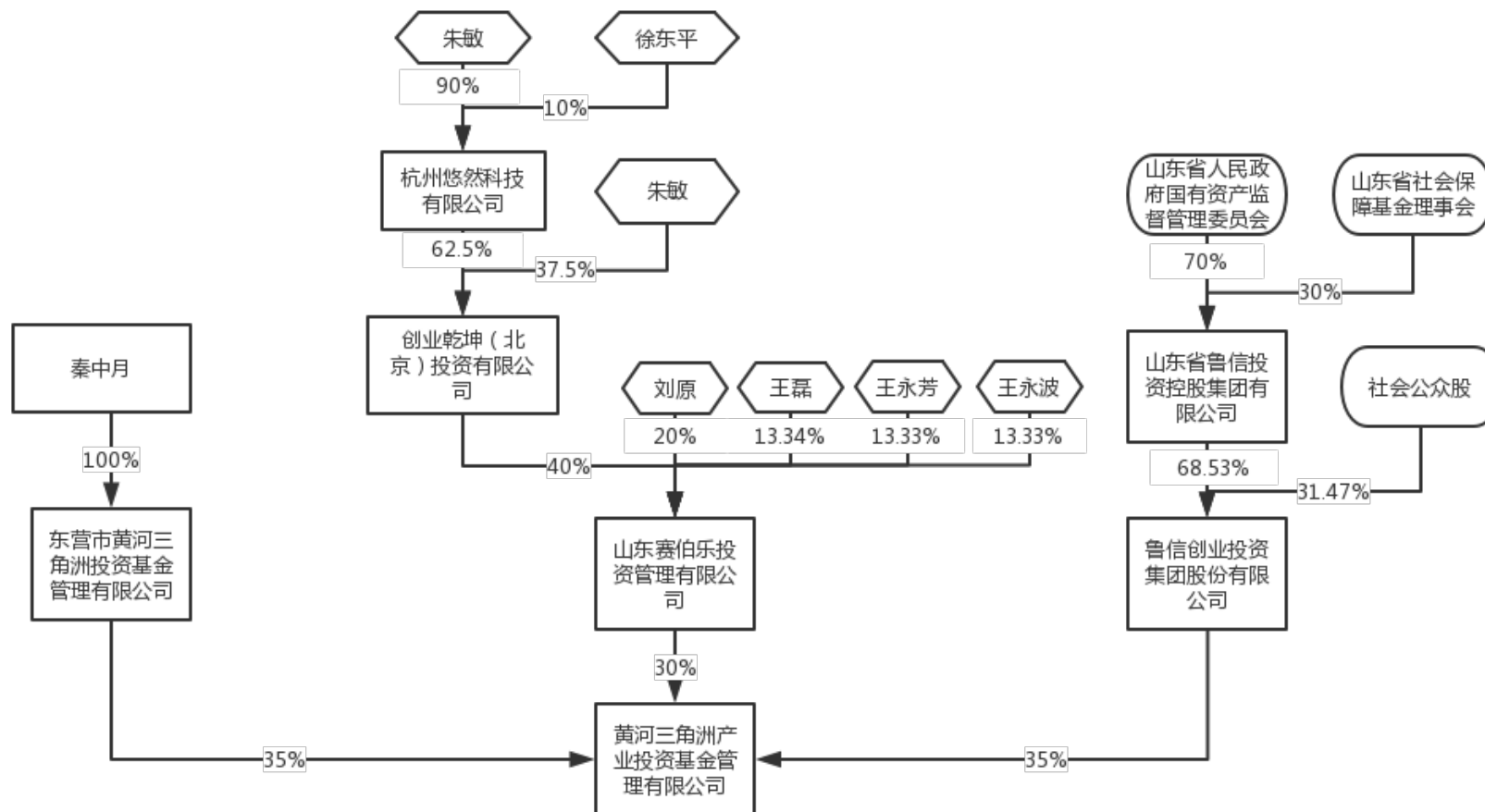
4、山东鑫沐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鑫沐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注册地、股权结构可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公司的发起人”。

5、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黄河三角洲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注册地可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五)其他非自然人股东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东营市黄河三角洲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	35.00%
2	山东赛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	30.00%
3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35.00%
	合 计	20,000.00	100.00%

a、东营市黄河三角洲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秦中月	3,000.00	100.00%
	合 计	3,000.00	100.00%

b、山东赛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创业乾坤（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40%
2	刘原	1,000.00	20%
3	王磊	667.00	13.34%
4	王永芳	666.50	13.33%
5	王永波	666.50	13.33%
	合 计	5,000.00	100.00%

b-1、创业乾坤（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	-------	----------	----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朱敏	6,000	37.50%
2	杭州悠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62.50%
	合 计	16,000	100%

b-1-1、杭州悠然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朱敏	135	90%
2	徐东平	15	10%
	合 计	15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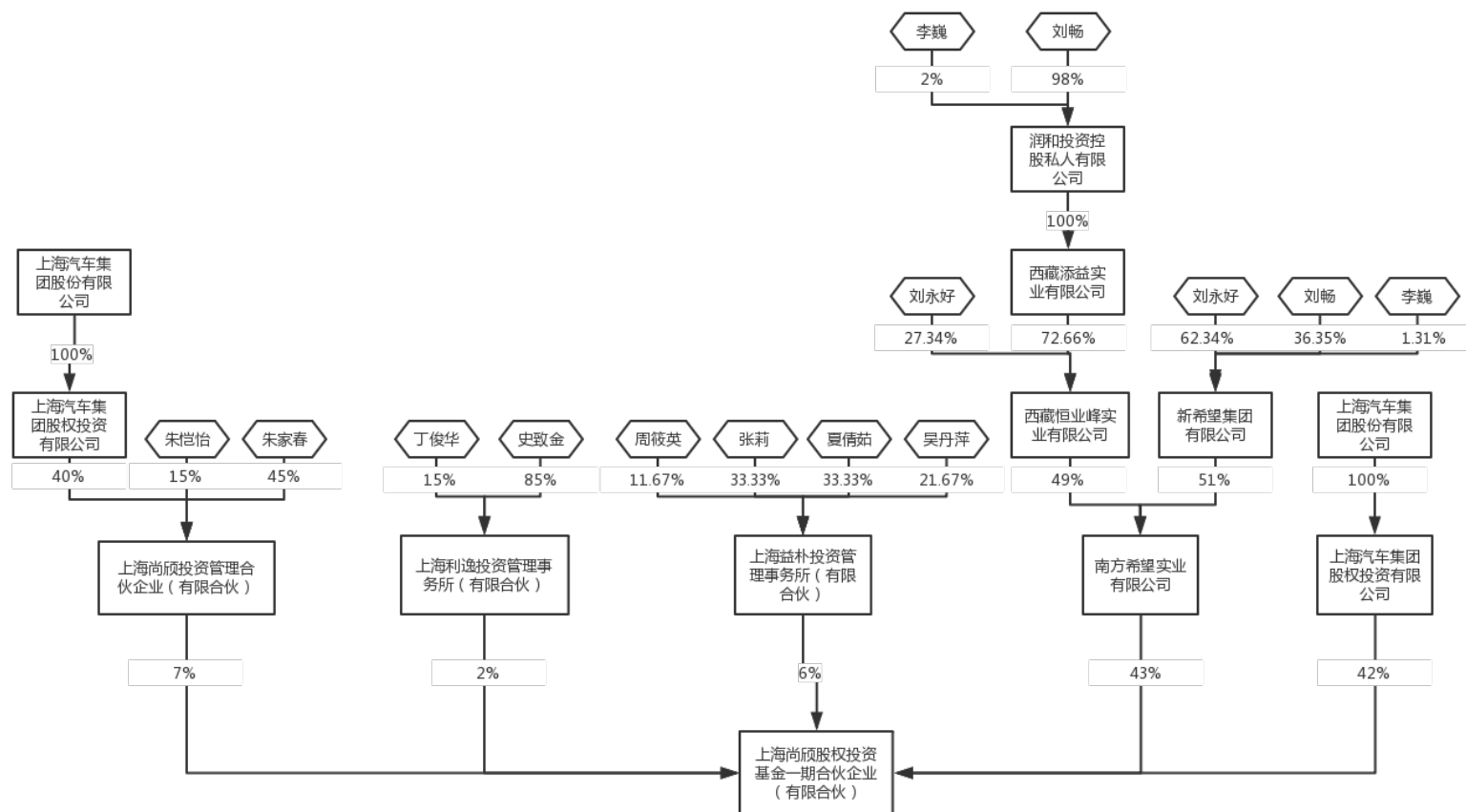
c、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600783，控股股东为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尚颀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注册地可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五) 其他非自然人股东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图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	7.00%
2	上海利逸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200.00	2.00%
3	上海益朴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600.00	6.00%
4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4,300.00	43.00%
5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200.00	42.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a、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朱恺怡	30.00	15.00%
2	朱家春	90.00	45.00%
3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80.00	40.00%
	合 计	200.00	100.00%

a-1、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0	100.00%
	合 计	330,000.00	100.00%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简称上汽集团，股票代码为 600104。

b、上海利逸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丁俊华	30.00	15.00%
2	史致金	170.00	85.00%
	合 计	200.00	100.00%

c、上海益朴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周筱英	70.00	11.67%
2	张莉	200.00	33.33%
3	夏倩茹	200.00	33.33%
4	吴丹萍	130.00	21.67%
	合 计	600.00	100.00%

d、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西藏恒业峰实业有限公司	43,331.3725	49.00%
2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45,100.0000	51.00%
	合 计	88,431.3725	100.00%

d-1、西藏恒业峰实业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刘永好	1,394.34	27.34%
2	西藏添益实业有限公司	3,705.66	72.66%
	合 计	5,100.00	100%

d-1-1、西藏添益实业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美元)	比例
1	润和投资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 计	100.00	100.00%

d-1-1-1、润和投资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新加坡元)	比例
1	李巍	220,000	2%
2	刘畅	10,780,000	98%
	合 计	11,000,000	100.00%

d-2、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刘永好	49,874.35	62.34%
2	刘畅	29,082.39	36.35%
3	李巍	1,043.26	1.31%
	合 计	80,0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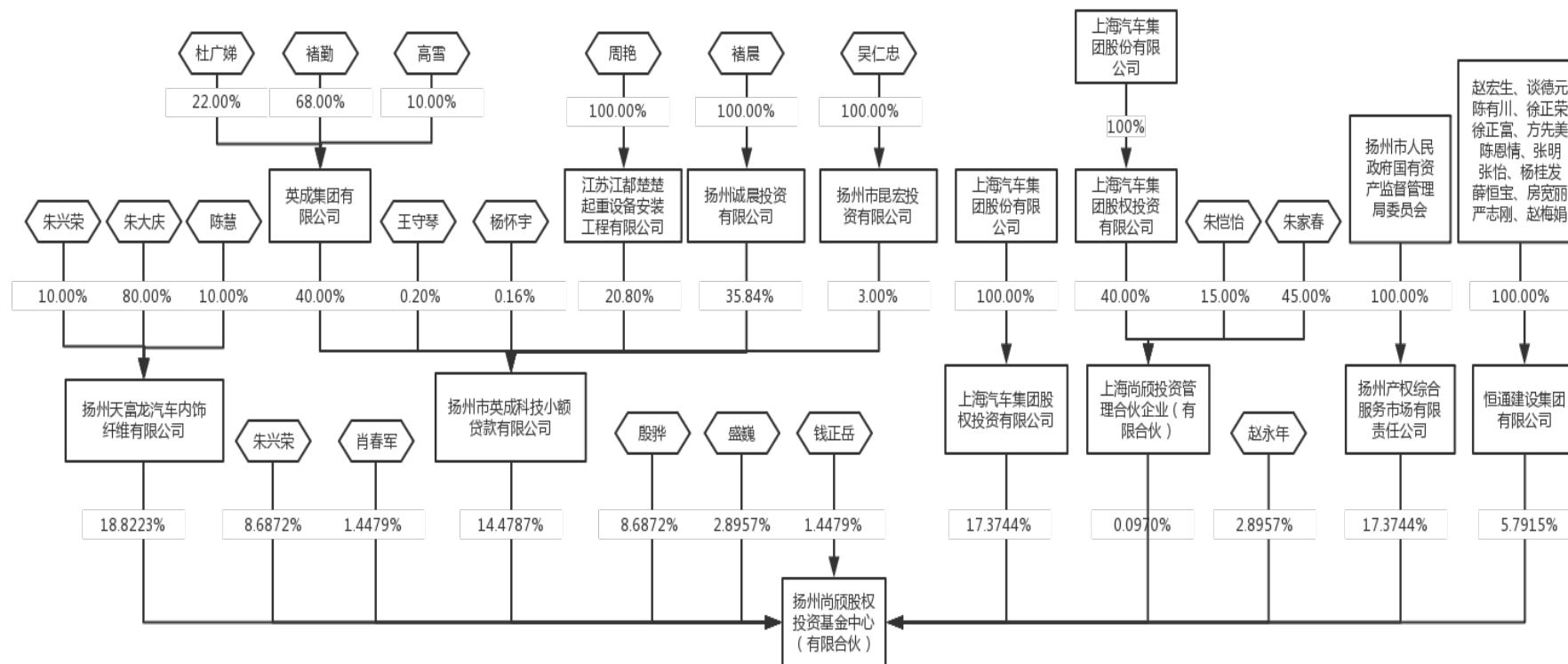
e、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参见前文内容。

7、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扬州尚颀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注册地可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起人、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五)其他非自然人股东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股权结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扬州天富龙汽车内饰纤维有限公司	6,500	18.8223%
2	朱兴荣	3,000	8.6872%
3	肖春军	500	1.4479%
4	扬州市英成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000	14.4787%
5	殷骅	3,000	8.6872%
6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000	17.3744%
7	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5	0.0970%
8	扬州产权综合服务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6,000	17.3744%
9	恒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	5.7915%
10	盛巍	1,000	2.8957%
11	钱正岳	500	1.4479%
12	赵永年	1,000	2.8957%
	合 计	34,533.5	100.00%

a、扬州天富龙汽车内饰纤维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朱大庆	5,600.00	80.00%
2	陈慧	700.00	10.00%
3	朱兴荣	700.00	10.00%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合 计	7,000.00	100.00%

b、扬州市英成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英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
2	江苏江都楚楚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400.00	20.80%
3	王守琴	100.00	0.20%
4	扬州诚晨投资有限公司	17,920.00	35.84%
5	扬州市昆宏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	3.00%
6	杨怀宇	80.00	0.16%
	合 计	50,000.00	100.00%

b-1、英成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褚勤	68,078.88	68.00%
2	高雪	10,011.60	10.00%
3	杜广娣	22,025.52	22.00%
	合 计	100,116.00	100.00%

b-2、江苏江都楚楚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周艳	30,000.00	100.00%
	合 计	30,000.00	100.00%

b-3、扬州诚晨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褚晨	100.00	100.00%
	合 计	100.00	100.00%

b-4、扬州市昆宏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吴仁忠	100.00	100.00%
	合 计	100.00	100.00%

c、扬州产权综合服务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委员会	5,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	100.00%

d、恒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1	赵宏生	7,259.34	20.16%
2	谈德元	3,320.15	9.22%
3	陈有川	7,788.74	21.63%
4	徐正荣	1,328.62	3.69%
5	徐正富	885.71	2.46%
6	方先美	842.60	2.34%
7	陈恩情	666.01	1.85%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比例
8	张明	666.01	1.85%
9	张怡	619.39	1.72%
10	杨桂发	442.92	1.23%
11	薛恒宝	353.06	0.98%
12	房宽丽	266.44	0.74%
13	严志刚	133.07	0.37%
14	赵梅娟	11,435.94	31.76%
	合计	36,008.00	100.00%

e、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情况参见前文内容。

f、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参见前文内容。

九、发行人有关股本的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5,687.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5,25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20,937.00 万股。公开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8%。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金麒麟投资	9,067.28	57.80%	9,067.28	43.31%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2	金凤投资	701.27	4.47%	701.27	3.35%
3	孙忠义	1,858.81	11.85%	1,858.81	8.88%
4	王春雨	208.14	1.33%	208.14	0.99%
5	胡加强	208.14	1.33%	208.14	0.99%
6	孙玉英	208.14	1.33%	208.14	0.99%
7	孙洪杰	208.14	1.33%	208.14	0.99%
8	刘荣良	208.14	1.33%	208.14	0.99%
9	杨光	124.88	0.80%	124.88	0.60%
10	王广兴	124.88	0.80%	124.88	0.60%
11	张淑英	124.88	0.80%	124.88	0.60%
12	杨爱武	62.44	0.40%	62.44	0.30%
13	王晓祥	62.44	0.40%	62.44	0.30%
14	刘书旺	62.44	0.40%	62.44	0.30%
15	国盛华兴	630.00	4.02%	630.00	3.01%
16	鑫沐投资	525.00	3.35%	525.00	2.51%
17	上海尚颀	399.00	2.54%	399.00	1.91%
18	扬州尚颀	378.00	2.41%	378.00	1.81%
19	黄河三角洲	525.00	3.35%	525.00	2.51%
20	本次发行股本	-	-	5,250.00	25.08%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15,687.00	100.00%	20,937.00	100.00%

(二) 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自然人持股情况和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孙忠义	1,858.81	11.85%	董事长
2	王春雨	208.14	1.33%	员工
3	胡加强	208.14	1.33%	副总裁
4	孙玉英	208.14	1.33%	-
5	孙洪杰	208.14	1.33%	董事、财务总监
6	刘荣良	208.14	1.33%	-
7	杨光	124.88	0.80%	监事会主席
8	王广兴	124.88	0.80%	员工
9	张淑英	124.88	0.80%	-
10	杨爱武	62.44	0.40%	员工
11	王晓祥	62.44	0.40%	副总裁
12	刘书旺	62.44	0.40%	监事
	合计	3,461.45	22.07%	

(三)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除上海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扬州尚颀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均为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麒麟投资和金凤投资的控股股东分别为孙忠义和孙鹏,孙忠义和孙鹏为父子关系外,发行人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国有股份情况

本公司本次发行前的股东无国有股股东。

(五)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的相关内容。

十、 发行人委托持股情况

发行人从未发行内部职工股,也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但股份公司设立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况,具体如下:

(一) 金麒麟有限股东委托持股运作情况

金麒麟有限于 1999 年设立之初,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形。金麒麟有限设立时实际出资股东为 81 人,鉴于设立时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不能超过 50 人,所以安排其中的 47 人作为名义股东并办理了相关登记事项,从而导致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股东和办理登记事项的股东姓名及出资比例不一致的情形。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股东以集体合资的方式投入资金,并向金麒麟有限交付出资,金麒麟有限向出资股东开具载明“入股金”或“股款”的收据,形成“股本金池”。出资股东约定由部分股东作为工商登记载明的名义股东,但未形成一

一对应的股份代持关系，也未对委托持股关系、委托人及受托人应享有的权利和义务进行书面约定。

在上述情形下，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股东发生变动时，由于股东人数众多，同时存在委托投资的情形，因此股权变动过程往往为一个持股人群对另一人群间的集体转让，并未明确一一对应的实际转让关系，亦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而是以“股本金池”的方式实现股东群体之间的转让，其表现形式为：新股东资金投入“股本金池”，另一部分股东资金退出“股本金池”，两者金额相等。对于该等实际出资人变化，并未签订协议，也未及时在工商登记资料中载明。

“股本金池”的具体情况如下：

1、“股本金池”的具体概念

股本金池是指发行人的实际出资人将出资投入一个发行人开立的账户，该账户日常的管理和运作由发行人负责具体操作，实际出资人增加或者减少出资时通过该账户统一操作出资款收付和股权转让款往来的结算，将发行人注册资本增加、股权转让进行统一集中管理，实现实际出资人按照其意思自治自由转让其股权。

2、“股本金池”具体运作情况

金麒麟有限设立时实际出资股东为 81 人，鉴于设立时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不能超过 50 人，所以安排其中的 47 人作为名义股东并办理了相关登记事项，从而导致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股东和办理登记事项的股东姓名及出资比例不一致的情形。金麒麟有限设立时的股东以集体合资的方式投入资金，并向金麒麟有限交付出资，金麒麟有限向出资股东开具载明“入股金”或“股款”的收据，形成“股本金池”。出资股东约定由部分股东作为工商登记载明的名义股东，但未形成一一对应的股份代持关系，也未对委托持股关系、委托人及受托人应享有的权利和义务进行书面约定。

2000 年 7 月 20 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 万元。同时，金麒麟有限的实际出资人和实际出资额也相应发生变动。部分实际出资人从金麒麟有限“股本金池”中收回出资额（“退股”），

同时由其他实际出资人缴纳相应等额出资额（“入股”），“股本金池”金额增加至 500 万元，实际出资人由 81 人增加至 183 人。

在 2008 年 5 月之前，金麒麟有限历史上除了 2000 年、2002 年和 2004 年三次增资外，其他的股权变更的法律实质为股权转让。由于股东人数众多，股权比例调整的范围较广，同时存在委托投资的情形，因此股权转让过程均为一个持股人群对另一人群间的集体转让，无法明确一一对应的实际转让关系，亦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所以需以“股本金池”的方式实现股东群体之间的转让，其表现形式为新股东资金进入“股本金池”，另一部分股东资金退出“股本金池”，同时保持“股本金池”总额不变。

2008 年 5 月 19 日，金麒麟有限为了解决委托持股事项，根据实际出资股东情况，采用股权转让的方式使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股东和办理登记事项的股东姓名及出资比例一致。就该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实际股东间一一对应的股权转让关系已经明确，“股本金池”的运作也不再存续。

（二）公司股东委托持股的形成及演变情况

1、1999 年至 2000 年的委托持股情况

1999 年 8 月，金麒麟有限由自愿出资入股的原山东省乐陵机械厂员工 81 人共同出资 154.30 万元设立。由于设立时的《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对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人数进行限制，所以上述出资员工共同协商，一致同意由其中的 47 人代为持有金麒麟有限的股权，作为名义股东，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登记事项。

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人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孙忠义	260,000.00	16.85%
2	孙洪杰	70,000.00	4.54%
3	孙玉英	70,000.00	4.54%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4	王振祥	55,000.00	3.56%
5	王广兴	37,000.00	2.40%
6	胡加强	30,000.00	1.94%
7	王春雨	30,000.00	1.94%
8	刘荣良	25,000.00	1.62%
9	菅兰臣	25,000.00	1.62%
10	刘书勇	25,000.00	1.62%
11	李萍	25,000.00	1.62%
12	高本兰	25,000.00	1.62%
13	李月兰	25,000.00	1.62%
14	宋文平	25,000.00	1.62%
15	鞠保春	25,000.00	1.62%
16	王翠琴	25,000.00	1.62%
17	张建华	25,000.00	1.62%
18	时永凯	25,000.00	1.62%
19	刘晶鑫	25,000.00	1.62%
20	姜玉国	25,000.00	1.62%
21	时永海	25,000.00	1.62%
22	卢华林	25,000.00	1.62%
23	王述强	25,000.00	1.62%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24	田金栋	25,000.00	1.62%
25	王鹏	25,000.00	1.62%
26	耿黎明	25,000.00	1.62%
27	李兰香	22,000.00	1.43%
28	崔长福	20,000.00	1.30%
29	赵焕英	20,000.00	1.30%
30	姜秀林	20,000.00	1.30%
31	杨竹林	20,000.00	1.30%
32	孙秀祥	20,000.00	1.30%
33	孙广超	20,000.00	1.30%
34	贾生平	19,500.00	1.26%
35	郑秀荣	15,000.00	0.97%
36	郝兰凤	15,000.00	0.97%
37	孙斌	15,000.00	0.97%
38	王献坤	15,000.00	0.97%
39	纪文辉	14,325.00	0.93%
40	孙文平	14,000.00	0.91%
41	郑新建	13,000.00	0.84%
42	王德勇	12,000.00	0.78%
43	王有泉	10,000.00	0.65%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44	刘好常	10,000.00	0.65%
45	郑国春	10,000.00	0.65%
46	张焕文	10,000.00	0.65%
47	贾秀臣	10,000.00	0.65%
48	郝宪治	10,000.00	0.65%
49	刘春娥	10,000.00	0.65%
50	赵明勇	10,000.00	0.65%
51	路志红	10,000.00	0.65%
52	张青松	10,000.00	0.65%
53	孟庆岭	10,000.00	0.65%
54	吴英	10,000.00	0.65%
55	崔金城	8,000.00	0.52%
56	张萍	8,000.00	0.52%
57	史玉香	8,000.00	0.52%
58	赵风良	6,000.00	0.39%
59	韩晓忠	6,000.00	0.39%
60	王佃军	5,675.00	0.37%
61	赵春兰	5,000.00	0.32%
62	汪东亮	5,000.00	0.32%
63	王春萍	5,000.00	0.32%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64	辛彬	5,000.00	0.32%
65	刘建设	5,000.00	0.32%
66	董保举	5,000.00	0.32%
67	赵勇	5,000.00	0.32%
68	王虎岭	5,000.00	0.32%
69	孙伟华	5,000.00	0.32%
70	路志东	5,000.00	0.32%
71	陈贵龙	4,000.00	0.26%
72	潘志峰	3,000.00	0.19%
73	李学英	3,000.00	0.19%
74	杨爱武	3,000.00	0.19%
75	汪秋霞	3,000.00	0.19%
76	李清新	3,000.00	0.19%
77	汪宝光	2,500.00	0.16%
78	张胜利	2,000.00	0.13%
79	郑中花	2,000.00	0.13%
80	张学峰	2,000.00	0.13%
81	季勇	2,000.00	0.13%
合计		1,543,000.00	100.00%

2、2000年实际出资人变动情况

2000年7月20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增加至500万元。同时,金麒麟有限的实际出资人和实际出资额也相应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本次增资前的 出资总额(元)	退出 出资额(元)	新增 出资额(元)	本次增资后 的出资总额(元)
1,543,000.00	109,175.00	3,566,175.00	5,000,000.00

在保证注册资本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出资职工从金麒麟有限“股本金池”中收回出资额(“退股”),同时由其他职工缴纳相应等额出资额(“入股”),并且保持股本金池金额500万元不变,具体如下:

具体情况如下:

出资退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	2000年	王振祥	15,000.00	0.30%
2	2000年	时永海	15,000.00	0.30%
3	2000年	赵焕英	10,000.00	0.20%
4	2000年	姜秀林	5,000.00	0.10%
5	2000年	杨竹林	5,000.00	0.10%
6	2000年	孙广超	15,000.00	0.30%
7	2000年	贾生平	9,500.00	0.19%
8	2000年	孙斌	5,000.00	0.10%
9	2000年	崔金城	3,000.00	0.06%
10	2000年	韩晓忠	1,000.00	0.02%
11	2000年	王佃军	675.00	0.01%

出资退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2	2000年	路志红	10,000.00	0.20%
13	2000年	吴英	10,000.00	0.20%
14	2000年	路志东	5,000.00	0.10%
		合计	109,175.00	2.18%

新增出资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	2000年	孙忠义	1,340,000.00	26.80%
2	2000年	孙洪杰	80,000.00	1.60%
3	2000年	孙玉英	80,000.00	1.60%
4	2000年	王广兴	113,000.00	2.26%
5	2000年	胡加强	120,000.00	2.40%
6	2000年	王春雨	170,000.00	3.40%
7	2000年	刘荣良	125,000.00	2.50%
8	2000年	刘书勇	25,000.00	0.50%
9	2000年	高本兰	15,000.00	0.30%
10	2000年	时永凯	25,000.00	0.50%
11	2000年	姜玉国	25,000.00	0.50%
12	2000年	李兰香	3,000.00	0.06%

新增出资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3	2000年	孙秀祥	80,000.00	1.60%
14	2000年	郝兰凤	12,000.00	0.24%
15	2000年	王献坤	5,000.00	0.10%
16	2000年	纪文辉	10,675.00	0.21%
17	2000年	孙文平	11,000.00	0.22%
18	2000年	郑新建	87,000.00	1.74%
19	2000年	王德勇	28,000.00	0.56%
20	2000年	王有泉	20,000.00	0.40%
21	2000年	刘好常	15,000.00	0.30%
22	2000年	张焕文	5,000.00	0.10%
23	2000年	贾秀臣	10,000.00	0.20%
24	2000年	张萍	8,000.00	0.16%
25	2000年	史玉香	22,000.00	0.44%
26	2000年	赵风良	44,000.00	0.88%
27	2000年	辛彬	35,000.00	0.70%
28	2000年	赵勇	5,000.00	0.10%
29	2000年	孙伟华	25,000.00	0.50%
30	2000年	陈贵龙	36,000.00	0.72%
31	2000年	潘志峰	2,000.00	0.04%

新增出资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32	2000年	李学英	2,000.00	0.04%
33	2000年	杨爱武	17,000.00	0.34%
34	2000年	汪秋霞	2,000.00	0.04%
35	2000年	李清新	2,000.00	0.04%
36	2000年	汪宝光	2,500.00	0.05%
37	2000年	郑中花	3,000.00	0.06%
38	2000年	张学峰	3,000.00	0.06%
39	2000年	季勇	8,000.00	0.16%
40	2000年	马忠礼	30,000.00	0.60%
41	2000年	潘桂习	40,000.00	0.80%
42	2000年	王怀友	20,000.00	0.40%
43	2000年	张金涛	20,000.00	0.40%
44	2000年	鲁登常	25,000.00	0.50%
45	2000年	张学礼	20,000.00	0.40%
46	2000年	商建民	15,000.00	0.30%
47	2000年	王娟	10,000.00	0.20%
48	2000年	张磊	15,000.00	0.30%
49	2000年	王国华	5,000.00	0.10%
50	2000年	尚刚	5,000.00	0.10%

新增出资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51	2000年	程昭利	5,000.00	0.10%
52	2000年	崔学智	5,000.00	0.10%
53	2000年	董献国	10,000.00	0.20%
54	2000年	杜春花	5,000.00	0.10%
55	2000年	范洪明	5,000.00	0.10%
56	2000年	范俊霞	5,000.00	0.10%
57	2000年	高献军	5,000.00	0.10%
58	2000年	高有功	5,000.00	0.10%
59	2000年	葛爱民	5,000.00	0.10%
60	2000年	郭本勇	5,000.00	0.10%
61	2000年	郭伟	16,000.00	0.32%
62	2000年	韩兴辉	5,000.00	0.10%
63	2000年	郝希珍	5,000.00	0.10%
64	2000年	贾忠民	5,000.00	0.10%
65	2000年	姜凤元	10,000.00	0.20%
66	2000年	金耀强	6,000.00	0.12%
67	2000年	李桂英	5,000.00	0.10%
68	2000年	李洪昌	5,000.00	0.10%
69	2000年	李怀英	5,000.00	0.10%

新增出资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70	2000年	张风连	5,000.00	0.10%
71	2000年	刘俊岭	5,000.00	0.10%
72	2000年	刘涛	10,000.00	0.20%
73	2000年	娄新枝	5,000.00	0.10%
74	2000年	鲁俊新	5,000.00	0.10%
75	2000年	吕元宝	15,000.00	0.30%
76	2000年	罗春娟	5,000.00	0.10%
77	2000年	马全举	5,000.00	0.10%
78	2000年	马元兴	10,000.00	0.20%
79	2000年	孟昭	5,000.00	0.10%
80	2000年	弭尚岩	5,000.00	0.10%
81	2000年	穆丙东	25,000.00	0.50%
82	2000年	泮淑英	6,000.00	0.12%
83	2000年	潘淑红	5,000.00	0.10%
84	2000年	石磊	5,000.00	0.10%
85	2000年	史连喜	5,000.00	0.10%
86	2000年	宋保文	10,000.00	0.20%
87	2000年	宋观斌	10,000.00	0.20%
88	2000年	苏静	5,000.00	0.10%

新增出资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89	2000年	苏连升	20,000.00	0.40%
90	2000年	孙凤浩	5,000.00	0.10%
91	2000年	孙国栋	10,000.00	0.20%
92	2000年	孙建军	10,000.00	0.20%
93	2000年	孙建立	5,000.00	0.10%
94	2000年	孙健	6,000.00	0.12%
95	2000年	孙琦	5,000.00	0.10%
96	2000年	孙录军	10,000.00	0.20%
97	2000年	田福荣	5,000.00	0.10%
98	2000年	涂高鹏	5,000.00	0.10%
99	2000年	王爱军	5,000.00	0.10%
100	2000年	王长乐	5,000.00	0.10%
101	2000年	王春芬	5,000.00	0.10%
102	2000年	王德正	5,000.00	0.10%
103	2000年	王风平	5,000.00	0.10%
104	2000年	王海峰	10,000.00	0.20%
105	2000年	王洪普	5,000.00	0.10%
106	2000年	王继勇	5,000.00	0.10%
107	2000年	王静	5,000.00	0.10%

新增出资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08	2000年	王俊杰	5,000.00	0.10%
109	2000年	王磊	16,000.00	0.32%
110	2000年	王青辉	5,000.00	0.10%
111	2000年	王升立	5,000.00	0.10%
112	2000年	王述伟	5,000.00	0.10%
113	2000年	王书清	5,000.00	0.10%
114	2000年	王玉华	5,000.00	0.10%
115	2000年	王震	5,000.00	0.10%
116	2000年	王振海	10,000.00	0.20%
117	2000年	吴振浩	5,000.00	0.10%
118	2000年	邢桂凤	5,000.00	0.10%
119	2000年	徐志军	5,000.00	0.10%
120	2000年	闫连国	5,000.00	0.10%
121	2000年	杨秋云	5,000.00	0.10%
122	2000年	杨荣学	10,000.00	0.20%
123	2000年	尹国印	10,000.00	0.20%
124	2000年	袁桂勇	5,000.00	0.10%
125	2000年	袁海军	5,000.00	0.10%
126	2000年	臧英广	10,000.00	0.20%

新增出资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27	2000年	张宝领	10,000.00	0.20%
128	2000年	张国权	10,000.00	0.20%
129	2000年	张洪涛	5,000.00	0.10%
130	2000年	张洪志	5,000.00	0.10%
131	2000年	赵建奎	5,000.00	0.10%
132	2000年	赵健	5,000.00	0.10%
133	2000年	赵素红	5,000.00	0.10%
134	2000年	朱建华	5,000.00	0.10%
135	2000年	左德晶	5,000.00	0.10%
136	2000年	郑志辉	5,000.00	0.10%
137	2000年	刘莉	5,000.00	0.10%
138	2000年	史玉成	5,000.00	0.10%
139	2000年	陆晶	5,000.00	0.10%
140	2000年	冯超	5,000.00	0.10%
141	2000年	焦广霞	5,000.00	0.10%
142	2000年	张华胜	25,000.00	0.50%
143	2000年	杨光	100,000.00	2.00%
144	2000年	王晓祥	10,000.00	0.20%
		合计	3,566,175.00	71.32%

自然人吴祖科曾实际出资 5,000 元当年内即转让股权，因此上表未单独列示。

此次增资后，实际出资人变更为 183 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	孙忠义	1,600,000.00	32.00%
2	孙洪杰	150,000.00	3.00%
3	孙玉英	150,000.00	3.00%
4	王振祥	40,000.00	0.80%
5	王广兴	150,000.00	3.00%
6	胡加强	150,000.00	3.00%
7	王春雨	200,000.00	4.00%
8	刘荣良	150,000.00	3.00%
9	菅兰臣	25,000.00	0.50%
10	刘书勇	50,000.00	1.00%
11	李萍	25,000.00	0.50%
12	高本兰	40,000.00	0.80%
13	李月兰	25,000.00	0.50%
14	宋文平	25,000.00	0.50%
15	鞠保春	25,000.00	0.50%
16	王翠琴	25,000.00	0.50%
17	张建华	25,000.00	0.50%
18	时永凯	50,000.00	1.00%
19	刘晶鑫	25,000.00	0.50%
20	姜玉国	50,000.00	1.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21	时永海	10,000.00	0.20%
22	卢华林	25,000.00	0.50%
23	王述强	25,000.00	0.50%
24	田金栋	25,000.00	0.50%
25	王鹏	25,000.00	0.50%
26	耿黎明	25,000.00	0.50%
27	李兰香	25,000.00	0.50%
28	崔长福	20,000.00	0.40%
29	赵焕英	10,000.00	0.20%
30	姜秀林	15,000.00	0.30%
31	杨竹林	15,000.00	0.30%
32	孙秀祥	100,000.00	2.00%
33	孙广超	5,000.00	0.10%
34	贾生平	10,000.00	0.20%
35	郑秀荣	15,000.00	0.30%
36	郝兰凤	27,000.00	0.54%
37	孙斌	10,000.00	0.20%
38	王献坤	20,000.00	0.40%
39	纪文辉	25,000.00	0.50%
40	孙文平	25,000.00	0.5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41	郑新建	100,000.00	2.00%
42	王德勇	40,000.00	0.80%
43	王有泉	30,000.00	0.60%
44	刘好常	25,000.00	0.50%
45	郑国春	10,000.00	0.20%
46	张焕文	15,000.00	0.30%
47	贾秀臣	20,000.00	0.40%
48	郝宪治	10,000.00	0.20%
49	刘春娥	10,000.00	0.20%
50	赵明勇	10,000.00	0.20%
51	张青松	10,000.00	0.20%
52	孟庆岭	10,000.00	0.20%
53	崔金城	5,000.00	0.10%
54	张萍	16,000.00	0.32%
55	史玉香	30,000.00	0.60%
56	赵风良	50,000.00	1.00%
57	韩晓忠	5,000.00	0.10%
58	王佃军	5,000.00	0.10%
59	赵春兰	5,000.00	0.10%
60	汪东亮	5,000.00	0.1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61	王春萍	5,000.00	0.10%
62	辛彬	40,000.00	0.80%
63	刘建设	5,000.00	0.10%
64	董保举	5,000.00	0.10%
65	赵勇	10,000.00	0.20%
66	王虎岭	5,000.00	0.10%
67	孙伟华	30,000.00	0.60%
68	陈贵龙	40,000.00	0.80%
69	潘志峰	5,000.00	0.10%
70	李学英	5,000.00	0.10%
71	杨爱武	20,000.00	0.40%
72	汪秋霞	5,000.00	0.10%
73	李清新	5,000.00	0.10%
74	汪宝光	5,000.00	0.10%
75	张胜利	2,000.00	0.04%
76	郑中花	5,000.00	0.10%
77	张学峰	5,000.00	0.10%
78	季勇	10,000.00	0.20%
79	马忠礼	30,000.00	0.60%
80	潘桂习	40,000.00	0.8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81	王怀友	20,000.00	0.40%
82	张金涛	20,000.00	0.40%
83	鲁登常	25,000.00	0.50%
84	张学礼	20,000.00	0.40%
85	商建民	15,000.00	0.30%
86	王娟	10,000.00	0.20%
87	张磊	15,000.00	0.30%
88	王国华	5,000.00	0.10%
89	尚刚	5,000.00	0.10%
90	程昭利	5,000.00	0.10%
91	崔学智	5,000.00	0.10%
92	董献国	10,000.00	0.20%
93	杜春花	5,000.00	0.10%
94	范洪明	5,000.00	0.10%
95	范俊霞	5,000.00	0.10%
96	高献军	5,000.00	0.10%
97	高有功	5,000.00	0.10%
98	葛爱民	5,000.00	0.10%
99	郭本勇	5,000.00	0.10%
100	郭伟	16,000.00	0.32%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01	韩兴辉	5,000.00	0.10%
102	郝希珍	5,000.00	0.10%
103	贾忠民	5,000.00	0.10%
104	姜凤元	10,000.00	0.20%
105	金耀强	6,000.00	0.12%
106	李桂英	5,000.00	0.10%
107	李洪昌	5,000.00	0.10%
108	李怀英	5,000.00	0.10%
109	张风连	5,000.00	0.10%
110	刘俊岭	5,000.00	0.10%
111	刘涛	10,000.00	0.20%
112	娄新枝	5,000.00	0.10%
113	鲁俊新	5,000.00	0.10%
114	吕元宝	15,000.00	0.30%
115	罗春娟	5,000.00	0.10%
116	马全举	5,000.00	0.10%
117	马元兴	10,000.00	0.20%
118	孟昭	5,000.00	0.10%
119	弭尚岩	5,000.00	0.10%
120	穆丙东	25,000.00	0.5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21	泮淑英	6,000.00	0.12%
122	潘淑红	5,000.00	0.10%
123	石磊	5,000.00	0.10%
124	史连喜	5,000.00	0.10%
125	宋保文	10,000.00	0.20%
126	宋观斌	10,000.00	0.20%
127	苏静	5,000.00	0.10%
128	苏连升	20,000.00	0.40%
129	孙凤浩	5,000.00	0.10%
130	孙国栋	10,000.00	0.20%
131	孙建军	10,000.00	0.20%
132	孙建立	5,000.00	0.10%
133	孙健	6,000.00	0.12%
134	孙琦	5,000.00	0.10%
135	孙录军	10,000.00	0.20%
136	田福荣	5,000.00	0.10%
137	涂高鹏	5,000.00	0.10%
138	王爱军	5,000.00	0.10%
139	王长乐	5,000.00	0.10%
140	王春芬	5,000.00	0.1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41	王德正	5,000.00	0.10%
142	王风平	5,000.00	0.10%
143	王海峰	10,000.00	0.20%
144	王洪普	5,000.00	0.10%
145	王继勇	5,000.00	0.10%
146	王静	5,000.00	0.10%
147	王俊杰	5,000.00	0.10%
148	王磊	16,000.00	0.32%
149	王青辉	5,000.00	0.10%
150	王升立	5,000.00	0.10%
151	王述伟	5,000.00	0.10%
152	王书清	5,000.00	0.10%
153	王玉华	5,000.00	0.10%
154	王震	5,000.00	0.10%
155	王振海	10,000.00	0.20%
156	吴振浩	5,000.00	0.10%
157	邢桂凤	5,000.00	0.10%
158	徐志军	5,000.00	0.10%
159	闫连国	5,000.00	0.10%
160	杨秋云	5,000.00	0.1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61	杨荣学	10,000.00	0.20%
162	尹国印	10,000.00	0.20%
163	袁桂勇	5,000.00	0.10%
164	袁海军	5,000.00	0.10%
165	臧英广	10,000.00	0.20%
166	张宝领	10,000.00	0.20%
167	张国权	10,000.00	0.20%
168	张洪涛	5,000.00	0.10%
169	张洪志	5,000.00	0.10%
170	赵建奎	5,000.00	0.10%
171	赵健	5,000.00	0.10%
172	赵素红	5,000.00	0.10%
173	朱建华	5,000.00	0.10%
174	左德晶	5,000.00	0.10%
175	郑志辉	5,000.00	0.10%
176	刘莉	5,000.00	0.10%
177	史玉成	5,000.00	0.10%
178	陆晶	5,000.00	0.10%
179	冯超	5,000.00	0.10%
180	焦广霞	5,000.00	0.1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81	张华胜	25,000.00	0.50%
182	杨光	100,000.00	2.00%
183	王晓祥	10,000.00	0.2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3、2002年公司注册资本增至5,699.17万元

2002年1月25日,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699.17万元。本次出资中的部分资产为2000年5月,81名原始出资职工承接了乐陵机械厂的改制资产。在2002年和2004年两次增资中,金麒麟有限股权结构仍延续原有的“股本金池”状态和委托持股关系,在增资完成后,继续由相应的股东作为工商载明的股东,将增加的出资额记载在他们名下,但非同比增资。同时,本次增资中,张金涛、王振祥退出了本次增资验资报告所载股东名单,孙广超、王晓祥进入本次增资验资报告所载股东名单,而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人未发生变更。

4、2004年个别实际出资人调整

2004年,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人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退出出资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	2004年	王振祥	40,000.00	0.80%
2	2004年	罗春娟	5,000.00	0.10%
3	2004年	陆晶	5,000.00	0.10%
4	2004年	王继勇	5,000.00	0.10%
5	2004年	臧英广	10,000.00	0.20%

退出出资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6	2004年	董献国	10,000.00	0.20%
7	2004年	涂高鹏	5,000.00	0.10%
8	2004年	张风连	5,000.00	0.10%
9	2004年	赵建奎	5,000.00	0.10%
10	2004年	孟庆岭	10,000.00	0.20%
		合计	100,000.00	2.00%

新增出资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	2004年	王晓祥	40,000.00	0.80%
2	2004年	孙广超	20,000.00	0.40%
3	2004年	田义爽	10,000.00	0.20%
4	2004年	吕元宝	5,000.00	0.10%
5	2004年	杜英华	5,000.00	0.10%
6	2004年	彭燕	5,000.00	0.10%
7	2004年	葛怀起	5,000.00	0.10%
8	2004年	葛小刚	5,000.00	0.10%
9	2004年	焦广锋	5,000.00	0.10%
		合计	100,000.00	2.00%

此次调整后，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股东由 183 人变化为 179 人，上述变化未在工商资料中记载。

5、2004 年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1,514.02 万元

2004 年 8 月 12 日，金麒麟有限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15,140,227.17 元。在增资完成后，继续由相应的股东作为工商载明的股东，将增加的出资额记载在他们名下，而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人未发生变更。

6、2005 年 2-4 月，实际出资人变化

2005 年，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人变更情况如下：

退出的实际出资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原始出资金额（元）	收到金额（元）
1	2005 年 2 月	杨荣学	0.20%	10,000.00	10,000.00
2	2005 年 2 月	王磊	0.32%	16,000.00	16,000.00
3	2005 年 4 月	王德勇	0.80%	40,000.00	40,000.00
合计			1.32%	66,000.00	66,000.00

在保证注册资本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出资职工从金麒麟有限“股本金池”中收回出资额（“退股”），同时由其他职工缴纳相应等额出资额（“入股”），并且保持股本金池金额 500 万元不变，具体如下：

本次出资的实际出资人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实际交付金额（元）
1	2005 年 3 月	孙忠义	1.32%	66,000.00
合计			1.32%	66,000.00

此次调整后，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股东由 179 人调整为 176 人，上述变化未在工商资料中记载。

7、2005年10月，实际出资人变化

2005年10月23日，为调整分散的股权结构以适应企业应对风险和重大经营决策的需求，金麒麟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调整股权结构的方案，调整情况如下：

出资退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	2005年	菅兰臣	25,000.00	0.50%
2	2005年	刘书勇	50,000.00	1.00%
3	2005年	李萍	25,000.00	0.50%
4	2005年	高本兰	15,000.00	0.30%
5	2005年	李月兰	25,000.00	0.50%
6	2005年	宋文平	25,000.00	0.50%
7	2005年	王翠琴	25,000.00	0.50%
8	2005年	张建华	25,000.00	0.50%
9	2005年	时永凯	50,000.00	1.00%
10	2005年	刘晶鑫	25,000.00	0.50%
11	2005年	姜玉国	25,000.00	0.50%
12	2005年	时永海	10,000.00	0.20%
13	2005年	卢华林	25,000.00	0.50%
14	2005年	王述强	25,000.00	0.50%
15	2005年	田金栋	25,000.00	0.50%
16	2005年	王鹏	25,000.00	0.50%

出资退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7	2005年	耿黎明	25,000.00	0.50%
18	2005年	李兰香	25,000.00	0.50%
19	2005年	崔长福	20,000.00	0.40%
20	2005年	赵焕英	10,000.00	0.20%
21	2005年	姜秀林	15,000.00	0.30%
22	2005年	杨竹林	15,000.00	0.30%
23	2005年	孙秀祥	50,000.00	1.00%
24	2005年	孙广超	25,000.00	0.50%
25	2005年	郑秀荣	15,000.00	0.30%
26	2005年	郝兰凤	27,000.00	0.54%
27	2005年	孙斌	10,000.00	0.20%
28	2005年	王献坤	20,000.00	0.40%
29	2005年	纪文辉	25,000.00	0.50%
30	2005年	孙文平	25,000.00	0.50%
31	2005年	郑新建	75,000.00	1.50%
32	2005年	王有泉	5,000.00	0.10%
33	2005年	刘好常	25,000.00	0.50%
34	2005年	郑国春	10,000.00	0.20%
35	2005年	张焕文	15,000.00	0.30%

出资退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36	2005年	贾秀臣	20,000.00	0.40%
37	2005年	郝宪治	10,000.00	0.20%
38	2005年	刘春娥	10,000.00	0.20%
39	2005年	赵明勇	10,000.00	0.20%
40	2005年	张青松	10,000.00	0.20%
41	2005年	崔金城	5,000.00	0.10%
42	2005年	张萍	16,000.00	0.32%
43	2005年	史玉香	30,000.00	0.60%
44	2005年	赵风良	50,000.00	1.00%
45	2005年	韩晓忠	5,000.00	0.10%
46	2005年	王佃军	5,000.00	0.10%
47	2005年	赵春兰	5,000.00	0.10%
48	2005年	汪东亮	5,000.00	0.10%
49	2005年	王春萍	5,000.00	0.10%
50	2005年	辛彬	15,000.00	0.30%
51	2005年	刘建设	5,000.00	0.10%
52	2005年	董保举	5,000.00	0.10%
53	2005年	赵勇	10,000.00	0.20%
54	2005年	王虎岭	5,000.00	0.10%

出资退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55	2005年	孙伟华	5,000.00	0.10%
56	2005年	陈贵龙	40,000.00	0.80%
57	2005年	潘志峰	5,000.00	0.10%
58	2005年	李学英	5,000.00	0.10%
59	2005年	汪秋霞	5,000.00	0.10%
60	2005年	李清新	5,000.00	0.10%
61	2005年	汪宝光	5,000.00	0.10%
62	2005年	张胜利	2,000.00	0.04%
63	2005年	郑中花	5,000.00	0.10%
64	2005年	张学峰	5,000.00	0.10%
65	2005年	马忠礼	30,000.00	0.60%
66	2005年	潘桂习	40,000.00	0.80%
67	2005年	王怀友	20,000.00	0.40%
68	2005年	张金涛	20,000.00	0.40%
69	2005年	鲁登常	25,000.00	0.50%
70	2005年	张学礼	20,000.00	0.40%
71	2005年	商建民	15,000.00	0.30%
72	2005年	张磊	15,000.00	0.30%
73	2005年	程昭利	5,000.00	0.10%

出资退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74	2005年	崔学智	5,000.00	0.10%
75	2005年	杜春花	5,000.00	0.10%
76	2005年	范洪明	5,000.00	0.10%
77	2005年	范俊霞	5,000.00	0.10%
78	2005年	高献军	5,000.00	0.10%
79	2005年	高有功	5,000.00	0.10%
80	2005年	葛爱民	5,000.00	0.10%
81	2005年	郭伟	16,000.00	0.32%
82	2005年	韩兴辉	5,000.00	0.10%
83	2005年	郝希珍	5,000.00	0.10%
84	2005年	贾忠民	5,000.00	0.10%
85	2005年	姜凤元	10,000.00	0.20%
86	2005年	金耀强	6,000.00	0.12%
87	2005年	李桂英	5,000.00	0.10%
88	2005年	李洪昌	5,000.00	0.10%
89	2005年	李怀英	5,000.00	0.10%
90	2005年	刘俊岭	5,000.00	0.10%
91	2005年	刘涛	10,000.00	0.20%
92	2005年	娄新枝	5,000.00	0.10%

出资退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93	2005年	鲁俊新	5,000.00	0.10%
94	2005年	吕元宝	20,000.00	0.40%
95	2005年	马全举	5,000.00	0.10%
96	2005年	马元兴	10,000.00	0.20%
97	2005年	孟昭	5,000.00	0.10%
98	2005年	弭尚岩	5,000.00	0.10%
99	2005年	穆丙东	25,000.00	0.50%
100	2005年	泮淑英	6,000.00	0.12%
101	2005年	潘淑红	5,000.00	0.10%
102	2005年	石磊	5,000.00	0.10%
103	2005年	史连喜	5,000.00	0.10%
104	2005年	宋保文	10,000.00	0.20%
105	2005年	宋观斌	10,000.00	0.20%
106	2005年	苏静	5,000.00	0.10%
107	2005年	苏连升	20,000.00	0.40%
108	2005年	孙凤浩	5,000.00	0.10%
109	2005年	孙国栋	10,000.00	0.20%
110	2005年	孙建军	10,000.00	0.20%
111	2005年	孙建立	5,000.00	0.10%

出资退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12	2005年	孙健	6,000.00	0.12%
113	2005年	孙琦	5,000.00	0.10%
114	2005年	孙录军	10,000.00	0.20%
115	2005年	田福荣	5,000.00	0.10%
116	2005年	王爱军	5,000.00	0.10%
117	2005年	王长乐	5,000.00	0.10%
118	2005年	王春芬	5,000.00	0.10%
119	2005年	王德正	5,000.00	0.10%
120	2005年	王风平	5,000.00	0.10%
121	2005年	王海峰	10,000.00	0.20%
122	2005年	王洪普	5,000.00	0.10%
123	2005年	王静	5,000.00	0.10%
124	2005年	王俊杰	5,000.00	0.10%
125	2005年	王青辉	5,000.00	0.10%
126	2005年	王升立	5,000.00	0.10%
127	2005年	王述伟	5,000.00	0.10%
128	2005年	王书清	5,000.00	0.10%
129	2005年	王玉华	5,000.00	0.10%
130	2005年	王震	5,000.00	0.10%

出资退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31	2005年	王振海	10,000.00	0.20%
132	2005年	吴振浩	5,000.00	0.10%
133	2005年	邢桂凤	5,000.00	0.10%
134	2005年	徐志军	5,000.00	0.10%
135	2005年	闫连国	5,000.00	0.10%
136	2005年	杨秋云	5,000.00	0.10%
137	2005年	尹国印	10,000.00	0.20%
138	2005年	袁桂勇	5,000.00	0.10%
139	2005年	袁海军	5,000.00	0.10%
140	2005年	张宝领	10,000.00	0.20%
141	2005年	张国权	10,000.00	0.20%
142	2005年	张洪涛	5,000.00	0.10%
143	2005年	张洪志	5,000.00	0.10%
144	2005年	赵健	5,000.00	0.10%
145	2005年	赵素红	5,000.00	0.10%
146	2005年	朱建华	5,000.00	0.10%
147	2005年	左德晶	5,000.00	0.10%
148	2005年	刘莉	5,000.00	0.10%
149	2005年	史玉成	5,000.00	0.10%

出资退出情况				
序号	退出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50	2005年	冯超	5,000.00	0.10%
151	2005年	焦广霞	5,000.00	0.10%
152	2005年	张华胜	25,000.00	0.50%
153	2005年	彭燕	5,000.00	0.10%
154	2005年	葛怀起	5,000.00	0.10%
155	2005年	葛小刚	5,000.00	0.10%
		合计	1,919,000.00	38.38%

新增出资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	2005年	孙忠义	1,084,000.00	21.68%
2	2005年	孙洪杰	100,000.00	2.00%
3	2005年	孙玉英	100,000.00	2.00%
4	2005年	胡加强	100,000.00	2.00%
5	2005年	王春雨	50,000.00	1.00%
6	2005年	刘荣良	100,000.00	2.00%
7	2005年	贾生平	15,000.00	0.30%
8	2005年	杨爱武	30,000.00	0.60%
9	2005年	季勇	15,000.00	0.30%

新增出资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份额(元)	占出资总额的比例
10	2005年	王娟	15,000.00	0.30%
11	2005年	王国华	20,000.00	0.40%
12	2005年	尚刚	20,000.00	0.40%
13	2005年	郭本勇	20,000.00	0.40%
14	2005年	郑志辉	20,000.00	0.40%
15	2005年	杨光	50,000.00	1.00%
16	2005年	田义爽	40,000.00	0.80%
17	2005年	杜英华	20,000.00	0.40%
18	2005年	焦广锋	20,000.00	0.40%
19	2005年	李文勇	25,000.00	0.50%
20	2005年	苏军	25,000.00	0.50%
21	2005年	高春玲	25,000.00	0.50%
22	2005年	张芳清	25,000.00	0.50%
		合计	1,919,000.00	38.38%

在保证注册资本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出资职工从金麒麟有限“股本金池”中收回出资额（“退股”），同时由其他职工缴纳相应等额出资额（“入股”），并且保持股本金池金额 500 万元不变，具体如下：

本次股权调整后的实际出资的股东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占出资额的比例
1	孙忠义	2,750,000.00	55.00%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占出资额的比例
2	王春雨	250,000.00	5.00%
3	胡加强	250,000.00	5.00%
4	刘荣良	250,000.00	5.00%
5	孙洪杰	250,000.00	5.00%
6	孙玉英	250,000.00	5.00%
7	杨光	150,000.00	3.00%
8	王广兴	150,000.00	3.00%
9	孙秀祥	50,000.00	1.00%
10	杨爱武	50,000.00	1.00%
11	王晓祥	50,000.00	1.00%
12	田义爽	50,000.00	1.00%
13	姜玉国	25,000.00	0.50%
14	辛彬	25,000.00	0.50%
15	高本兰	25,000.00	0.50%
16	王有泉	25,000.00	0.50%
17	孙伟华	25,000.00	0.50%
18	鞠保春	25,000.00	0.50%
19	郑新建	25,000.00	0.50%
20	王娟	25,000.00	0.50%
21	贾生平	25,000.00	0.50%

序号	姓名	出资额(元)	占出资额的比例
22	王国华	25,000.00	0.50%
23	郑志辉	25,000.00	0.50%
24	尚刚	25,000.00	0.50%
25	杜英华	25,000.00	0.50%
26	郭本勇	25,000.00	0.50%
27	焦广锋	25,000.00	0.50%
28	李文勇	25,000.00	0.50%
29	苏军	25,000.00	0.50%
30	高春玲	25,000.00	0.50%
31	张芳清	25,000.00	0.50%
32	季勇	25,000.00	0.5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8、2006-2007年，部分股东退出，转让实际出资份额

金麒麟有限股权结构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股东情况					
序号	收款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原始交付金额(元)	退出收到金额(元)
1	2006年3月	郑新建	0.50%	33,636.40	33,636.40
2	2006年3月	孙秀祥	1.00%	67,272.80	67,272.80
3	2006年3月	王有泉	0.50%	33,636.40	33,636.40
4	2007年2月	季勇	0.50%	33,636.40	33,636.40

转让股东情况					
序号	收款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原始交付金额(元)	退出收到金额(元)
合计			2.50%	168,182.00	168,182.00

在保证注册资本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出资职工从金麒麟有限“股本金池”中收回出资额（“退股”），同时由其他职工缴纳相应等额出资额（“入股”），并且保持股本金池金额 500 万元不变，具体如下：

本次出资的实际出资人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实际交付金额（元）
1	2007 年 2 月	孙忠义	2.50%	168,182.00
合计			2.50%	168,182.00

此次调整后，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股东由 32 人变化为 28 人。

2007 年 4 月，孙忠义将其所持金麒麟有限原始实际交付金额 201,818.40 元（3%的出资比例）转让给孙鹏。

转让股东情况					
序号	收款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原始交付金额(元)	退出收到金额(元)
1	2007 年 4 月	孙忠义	3%	201,818.4	201,818.40

在保证注册资本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出资职工从金麒麟有限“股本金池”中收回出资额（“退股”），同时由其他职工缴纳相应等额出资额（“入股”），并且保持股本金池金额 500 万元不变，具体如下：

本次出资的实际出资人情况				
序号	新增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实际交付金额（元）
1	2007 年 4 月	孙鹏	3%	201,818.40

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股东由 28 人变化为 29 人。

9、2008 年，调整部分实际出资股东人员及出资比例

因股东发生职务变化，金麒麟有限股权结构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股东情况					
序号	收款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退出收到金额（元）	原始交付金额（元）
1	2008 年 4 月	郭本勇	0.50%	33,636.40	33,636.40
2	2008 年 4 月	李文勇	0.50%	33,636.40	33,636.40
3	2008 年 4 月	苏军	0.50%	33,636.40	33,636.40
4	2008 年 4 月	高春玲	0.50%	33,636.40	33,636.40
合计			2.00%	134,545.60	134,545.60

在保证注册资本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出资职工从金麒麟有限“股本金池”中收回出资额（“退股”），同时由其他职工缴纳相应等额出资额（“入股”），并且保持股本金池金额 500 万元不变，具体如下：

受让股东情况				
序号	付款时间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实际交付金额（元）
1	2008 年 4 月	刘书旺	1.00%	67,272.80
2	2008 年 4 月	李梦森	0.50%	33,636.40
3	2008 年 4 月	王国华	0.50%	33,636.40
合计			2.00%	134,545.60

此次调整后，实际出资股东由 29 人变化为 27 人。

10、2008 年，清理委托持股

2008年5月19日,金麒麟有限为了解决委托持股事项,根据实际出资股东情况,采用股权转让的方式使金麒麟有限实际出资股东和办理登记事项的股东姓名及出资比例一致。就该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 员工基本情况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时间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员工人数(人)	3,451	3,443	3,492
其中:正式员工(人)	3,137	3,258	2,547
派遣员工(人)	314	185	945

公司采用劳务派遣的方式聘请部分员工。

公司的劳务派遣用工主要集中在一线生产岗位,技术含量较低,属于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的工作岗位。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保证劳务派遣用工的合法权益。

公司已与具备劳务公司资质的劳务派遣单位签署了相关劳务派遣协议。公司向劳务派遣公司下达用工需求,由劳务公司派遣工人。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派遣员工从事的主要工种情况如下:

分工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生产人员(人)	264	149	845
生产辅助人员(人)	50	36	100
总计	314	185	945

归为生产辅助人员中的发行人劳务派遣员工集中在一线生产岗位，主要从事与生产有关的，具有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特点的工作。

公司劳务派遣员工的薪酬与正式员工按同一核算方式结算，同工同酬。报告期内，公司劳务派遣员工集中在一线生产岗位，劳务派遣员工的薪资结构与薪资计算方法与公司正式聘用的相同岗位的人员采用同样标准，即发行人每月按“保底工资+计件工资”的标准向劳务派遣员工支付薪酬。

2、员工专业结构

分工	2016/12/31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
生产人员	2,159	62.56%
研发人员	258	7.48%
销售人员	110	3.19%
生产辅助人员	924	26.77%
总计	3,451	100.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2016/12/31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
本科及以上	444	12.87%
大、中专	1,162	33.67%
其他	1,845	53.46%
总计	3,451	100.00%

4、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2016/12/31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
30 岁以下	1,633	47.32%

年龄区间	2016/12/31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
30—40 岁	1,423	41.23%
40—50 岁	338	9.79%
50 岁以上	57	1.65%
总计	3,451	100.00%

(二)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的情况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员工按劳动合同规定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公司已根据国家 and 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为和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采用劳务派遣方式聘用的员工，由劳务派遣单位负责缴纳各项社会保险。

1、发行人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3,451 人，分为两大类：合同制员工、劳务派遣用工。公司及子公司依据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根据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根据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均根据当地政策参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并建立了独立的基本养老保险账户，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及地方性法规和相关政策，依法用工，未被相关政府部门处罚。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如下：

险种	应缴纳人数 (人)	实际缴纳人数 (人)
基本养老保险	3,137	2,850
医疗保险	3,137	2,848

失业保险	3,137	2,818
工伤保险	3,137	2,818
生育保险	3,137	2,818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用劳务派遣方式聘请员工的人数分别为 945 人、185 人和 314 人。公司严格按照与劳务派遣单位签署的《劳务派遣协议》的约定，向劳务派遣单位支付被派遣劳动者的劳动报酬及包括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在内的其他费用。

目前，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根据所在地社会保障部门规定的缴费基数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适用的社会保险缴费比例情况如下：

险种	德州市		济阳县		上海市	
	公司	个人	公司	个人	公司	个人
基本养老保险	18.00%	8.00%	18.00%	8.00%	20.00%	8.00%
医疗保险	7.00%	2.00%	9.00%	2.00%	10.00%	2.00%
失业保险	1.00%	0.50%	1.00%	0.50%	1.00%	0.50%
工伤保险	1.35%	0.00%	0.90%	0.00%	0.72%	0.00%
生育保险	0.50%	0.00%	1.00%	0.00%	1.00%	0.00%

2、发行人社会保险缴纳人数差异原因说明

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所在地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劳务派遣人员的社会保险由发行人支付给派遣公司，由劳务派遣公司统一缴纳。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总计 3,451 人，应由公司缴纳社会保险的人数为 3,137 人，其中 32 人为内退人员，公司仅需要为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与医疗保险，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具体分析如下：

险种	应缴纳人数 (人)	实际缴纳人数 (人)	差异原因
基本养老保险	3,137	2,850	1) 252 人已在户籍所在地参加“新农合”、“新农保”等保险项目, 故未在发行人处缴纳; 2) 2 人已在其他单位缴纳; 3) 33 人因当月新入职, 手续办理迟延, 暂时无法缴纳。
医疗保险	3,137	2,848	1) 254 人已在户籍所在地参加“新农合”、“新农保”等保险项目, 故未在发行人处缴纳; 2) 2 人已在其他单位缴纳; 3) 33 人因当月新入职, 手续办理迟延, 暂时无法缴纳。
失业保险	3,137	2,818	1) 252 人已在户籍所在地参加“新农合”、“新农保”等保险项目, 故未在发行人处缴纳; 2) 2 人已在其他单位缴纳; 3) 33 人因当月新入职, 手续办理迟延, 暂时无法缴纳; 4) 32 人为内退人员, 公司仅为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与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3,137	2,818	
生育保险	3,137	2,818	

报告期内发行人尚存在未为部分农民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 其主要原因为: 发行人员工部分为农村户籍员工, 流动性较强, 其考虑到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农民工缴纳社会保险的特别规定, 以及参保人员跨省转移社会保险关系和领取社会保险金的规定尚不完善, 不符合其自身的实际利益。因此, 发行人在充分尊重员工实际利益, 并取得该等员工出具的书面声明与缴纳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以下简称“新农合”)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以下简称“新农保”)的凭证后, 准许部分员工参加“新农合”、“新农保”等保险制度。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52 名农村户籍员工因已在户籍所在地参加“新农保”, 故未在发行人处缴纳基本养老保险, 254 名农村户籍员工因已在户籍所在地参加“新农合”, 故未在发行人处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考虑到经济承受能力等原因, 该等员工不愿意再重复在发行人处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 由此导致发行人无法为其开立社会保险账户并缴纳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与生育保险。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以下简称“《社会保险法》”)第二十条规定,国家建立和完善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行个人缴费、集体补助和政府补贴相结合。

《社会保险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国家建立和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规定。

《社会保险法》第三十三条规定,职工应当参加工伤保险,由用人单位缴纳工伤保险费,职工不缴纳工伤保险费。

《社会保险法》第四十四条规定,职工应当参加失业保险,由用人单位和职工按照国家规定共同缴纳失业保险费。

《社会保险法》第五十三条规定,职工应当参加生育保险,由用人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缴纳生育保险费,职工不缴纳生育保险费。

《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规定,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

《社会保险法》第九十五条规定,进城务工的农村居民依照本法规定参加社会保险。

根据上述规定,发行人未为部分农民工缴纳社会保险不符合《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但是,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因该事项受到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且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文件,证明发行人报告期内社会保险缴纳合法、合规,因此,该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用人单位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且未提供担保的,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扣押、查封、拍卖其价值相当于应当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财产,以拍卖所得抵缴社会保险费。

经测算，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的金额占其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非常小，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未缴纳人数（人）	254	325	104
未缴纳金额（万元）	245.56	282.27	8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470.86	14,474.19	11,744.70
未缴纳金额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1.26%	1.95%	0.69%

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未为部分农民工缴纳社会保险的金额占其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69%、1.95% 及 1.26%，占比非常小，不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发行人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所在地住房公积金政策，为员工缴存了住房公积金。

目前，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根据所在地公积金管理部门规定的缴费基数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适用的公积金缴存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德州市		济阳县		上海市	
	公司	个人	公司	个人	公司	个人
住房公积金	8%	8%	5%	5%	7%	7%

报告期内，公司为合同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	应缴纳人数 (人)	实际缴纳人数 (人)	未缴纳人数 (人)	差异原因
2016 年度	3,137	3,070	67	1) 33 人因当月新入职, 手续办理 迟延, 暂时无法缴纳; 2) 2 人尚未 办理完成公积金账户转移手续; 3) 32 人系内退人员。
2015 年度	3,258	2,829	429	1) 15 人因当月新入职, 手续办理 迟延, 暂时无法缴纳; 2) 378 人申 请无须公司为其缴存住房公积金; 3) 36 人系内退人员。
2014 年度	2,547	2,507	40	1) 25 人因当月新入职, 手续办理 迟延, 暂时无法缴纳; 2) 15 人申 请无须公司为其缴存住房公积金。

公司各报告期内未缴存住房公积金的人数分情况列示如下:

报告期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未缴存公积金的总人数 (人)	67	429	40
因客观原因, 当月未及时办理公 积金缴存手续的人数 (人)	35	15	25
主动申请放弃公积金与内退人 员的人数 (人)	32	414	15
扣除客观原因, 未缴存公积金的 人数占应缴人数的比例	0.10%	12.71%	0.59%

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未缴存住房公积金人数较多的主要原因如下:

由于公司员工更愿意获得更多的工资薪酬，因此主动申请公司将其个人应缴住房公积金的资金直接作为工资发放。2014年起，公司逐步规范住房公积金的缴存，该年度住房公积金未缴存人数显著减少，占比显著降低。

2015年起，为规范公司劳动用工状况，公司逐步将劳务派遣员工转为正式员工。但因劳务派遣员工多为外地农村户籍的生产工人，流动性大，缴存住房公积金的积极性不高，因此，公司未及时为该部分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而是将该部分住房公积金作为员工工资发放给了员工，导致当年度未缴存住房公积金的人数较多。2016年起，公司为除内退人员以外的所有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

经测算，报告期内，公司未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的金额占其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非常小，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未缴纳金额(万元)	5.87	402.60	14.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470.86	14,474.19	11,744.70
未缴纳金额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0.03%	2.78%	0.12%

报告期内，公司未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的金额占其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12%、2.78%及0.03%，占比非常小，不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在册员工总计3,451人，除去劳务派遣员工，应由公司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人数为3,137人，部分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具体分析如下：

应缴纳人数(人)	实际缴纳人数(人)	差异原因
3,137	3,070	1) 33人因当月新入职，手续办理迟延，暂时无法缴纳；2) 2

应缴纳人数(人)	实际缴纳人数(人)	差异原因
		人尚未办理完成公积金账户转移手续; 3)32 人系内退人员。

4、涉及劳务派遣员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项

报告期内,劳务派遣单位仅为部分派遣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为全部派遣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费,未支付的部分则由劳务派遣单位作为员工工资支付给了劳务派遣员工。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	劳务派遣员工人数(人)	险种		应缴纳人数(人)	实际缴纳人数(人)
2016 年度	314	社会保险	基本养老保险	314	-
			医疗保险	314	-
			失业保险	314	-
			工伤保险	314	314
			生育保险	314	-
		住房公积金	314	-	
2015 年度	185	社会保险	基本养老保险	185	2
			医疗保险	185	2
			失业保险	185	2
			工伤保险	185	185
			生育保险	185	2
		住房公积金	185	2	
2014 年度	945	社会保险	基本养老保险	945	172
			医疗保险	945	168

报告期	劳务派遣员工人数(人)	险种	应缴纳人数(人)	实际缴纳人数(人)
		失业保险	945	172
		工伤保险	945	945
		生育保险	945	172
		住房公积金	945	172

我国法律、法规规定，劳务派遣单位与被派遣的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建立劳动法律关系。用工单位与劳务派遣单位自签订劳务派遣协议之日起建立合同法律关系。被派遣的劳动者与用工单位之间不存在法律关系。

公司目前聘请了具有劳务派遣资质的专业机构德州华劳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乐陵市亚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上海优尔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为公司提供劳务派遣员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具有劳务派遣资质的专业机构德州华劳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乐陵恒泰人才资源有限公司、菏泽劳联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乐陵市亚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上海优尔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分别签署了《劳务派遣协议》，协议约定：劳务派遣单位应当按时足额发放派遣到公司员工的工资和福利，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劳务派遣单位负责为被派遣员工办理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对由于劳务派遣单位未缴、迟缴或少缴派遣员工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的，一切责任及经济赔偿由劳务派遣单位承担。

《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八条规定，劳务派遣单位应当对被派遣劳动者履行下列义务：按照国家规定和劳务派遣协议约定，依法为被派遣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并办理社会保险相关手续。因此，劳务派遣单位应为被派遣的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

因劳务派遣员工工作年限不稳定，流动性较大，大多不愿意异地参保，因此，相较于为其支付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劳务派遣员工更愿意获得更多的工资报酬。公司在发现该情况时，已及时与劳务派遣单位沟通，督促其按《劳务派遣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关义务。

根据乐陵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济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海市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进行社会保险登记,并全面、足额、及时缴纳了各项社会保险费用,没有因违反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投诉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为公司提供劳务派遣服务的劳务派遣单位德州华劳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已出具承诺:“在劳务派遣期间,本公司已全额收到应当由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承担的相关劳务派遣员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费用,但未为部分派遣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如存在因相关派遣至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的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应缴未缴,或缴纳不足,需要补足,或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形,或产生劳动纠纷,相关责任由本公司承担,与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无关。”

5、相关主管机关出具的文件

相关主管部门就发行人、发行人的子公司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发行人报告期内无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已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前身)及其下属子公司因其设立之日起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期间存在任何漏缴、未缴或迟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瑕疵缴纳行为而招致任何费用支出、经济赔偿或其他经济损失,则由控股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全额补偿,且不向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追偿,保证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本承诺函责任人承担连带责任。

十二、各主体的承诺事项

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情况如下：

(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股份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忠义承诺：

如果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则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本公司对所持上述发行人的股份将不进行任何的股份转让行为，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所持股份。本人/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如果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则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本公司/本机构对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进行任何的股份转让行为，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本机构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公司/本机构所持股份。

发行人的直接或间接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自本人持有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

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不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而终止。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2、发行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于公开发行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本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孙忠义承诺：锁定期满后，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数量的 25%。每次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本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所持股票上市之日起严格履行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股份锁定期满并不违背承诺的条件下，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每次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公告本次减持的数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

（二）稳定股价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1、触发和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实施股价稳定方案。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稳定方案履行义务人。

董事会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相关履行增持义务人将按顺序启动股票增持方案;如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点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某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停止实施本阶段股价稳定方案。

2、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流通股份。36 个月内增持数量最大限额为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的 10%。

(2) 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

发行人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回购流通股份。36 个月内回购资金最大限额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10%。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触发回购条件时,制定相关方案并实施。该授权自发行人上市后 36 个月内有效。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不低于稳定方案启动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在二级市场增持流通股份。对于本次发行后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上述承诺并要求履行。

(4) 增持或回购股票的限定条件

以上股价稳定方案的任何措施都以不影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对于上市公司股权分布的要求为前提。

(5) 增持或回购股票方案的启动时点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股价稳定方案履行义务人。

董事会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启动股票增持方案;

董事会公告后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完增持义务后，发行人根据董事会已制定的回购方案，于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开始实施；董事会公告后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履行完增持及回购义务后，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票增持；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在执行股价稳定方案时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

3、股价稳定方案的优先顺序

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为第一顺位，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为第二顺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为第三顺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到承诺最大数量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则由发行人实施回购；发行人用尽最大回购资金后，公司股价仍未达到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则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增持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完强制增持义务后，可自愿增持。

4、责任追究机制

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及时公告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履行后续法律程序。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本次发行前持股数量的 10% 以内承担增持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在限售期满解禁时由公司零元回购上述数量的股票并注销。

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10% 以内承担增持义务，公司不履行上述义务的，以其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对流通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履行增持义务的，公司从未来的薪酬中扣除其承诺的最大增持金额。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时延长锁定期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 所持股票锁定期满后，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发行人的直接或间接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 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

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3)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发行价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处理。）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四) 发行人及控股股东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和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项事实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后 30 日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启动股份回购方案，股份回购的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股份回购数量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招股说明书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

- 1、自愿接受社会公开监督，监管部门可以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 2、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3、主动延长六个月的锁定期，即在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延长六个月锁定期；或在其持有股份已经解禁后，自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按照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的除外。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就在本招股说明书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承诺：

1、自愿接受社会公开监督，监管部门可以督促相关责任主体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2、相关责任主体公开就个体行为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

责任；

3、对未履行承诺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给予经济处罚或其它处分；

4、相关责任主体就个体行为主动延长六个月的锁定期，即自在其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延长六个月锁定期；或在其持有股份已经解禁后，自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

5、离职或职务发生变动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以上条款的约束。

(五)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为填补本次发行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业务实力和盈利能力,尽量减少本次发行对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以及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统筹安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建设,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速度,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早达到预期效益;

2、加强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不断提升研发能力以满足主要客户的新需求,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以更好地服务于客户;

3、强化资金管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降低公司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率;

4、落实市场开拓与客户开发计划,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5、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

6、完善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及其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将严格自律并积极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将积极促使承诺公司未来制定、修改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同时，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其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六)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次发行并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重视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的同时，必须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呼声和要求，并制定相应的措施确保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是确保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得以实现的重要措施。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①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②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③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④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2)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利润分配的方式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其中，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制定以下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 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 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6)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7)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

(8)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9)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10) 公司年度盈利,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就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11)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12)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13)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董

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14)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 公司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现的未分配利润作为滚存利润，于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后，由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共享。

(八)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已向发行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产品的产品。

2、如违反上述保证与承诺，给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赔偿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应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 保荐机构关于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先行赔付的承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担任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上市事宜的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提供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

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保荐机构现作出如下承诺：

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承诺事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首页作“重大事项提示”。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制动部件，主要产品为汽车刹车片（也称制动片或制动衬片）和汽车刹车盘（也称制动盘）。

目前公司拥有 146 个制动摩擦材料配方，可生产 5,100 多种各类汽车刹车片产品 3,400 多种各类汽车刹车盘产品，上述产品适用于全球主流乘用车车型和商用车车型。公司产品目前主要面向国外市场，并以国外 AM 市场的销售业务为主。公司同时注重国内 OEM 市场。报告期内，公司为部分汽车生产商提供原装配套产品。

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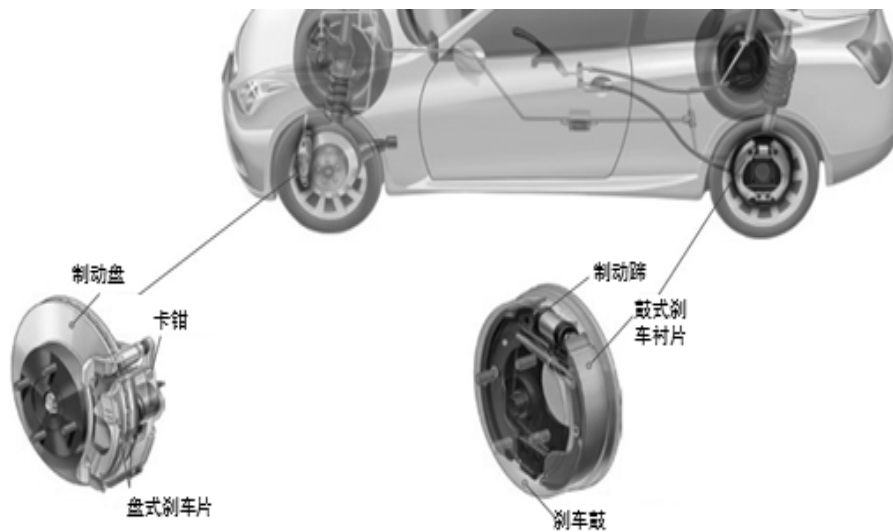
(二) 发行人主要产品及用途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刹车片与汽车刹车盘，两者同为汽车制动系统的组成部分，互为对偶件。

汽车制动器可分为盘式制动器与鼓式制动器。目前，经济型乘用车前轮一般使用盘式制动器，后轮一般使用鼓式制动器，即“前盘后鼓”；中高端乘用车一般四轮均使用盘式制动器，即“前盘后盘”；商用车目前主要采用鼓式制动器。不同类别的汽车制动器需要配备不同类别的刹车片，盘式制动器配备盘式刹车片，鼓式制动器配备鼓式刹车片；汽车制动器也需配备刹车盘或刹车鼓，盘式制动器配备刹车盘，鼓式制动器配备刹车鼓。

盘式制动器与鼓式制动器的主要部件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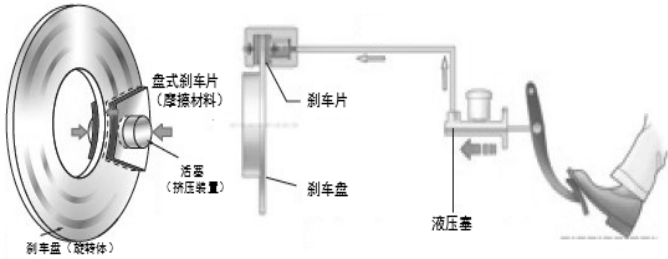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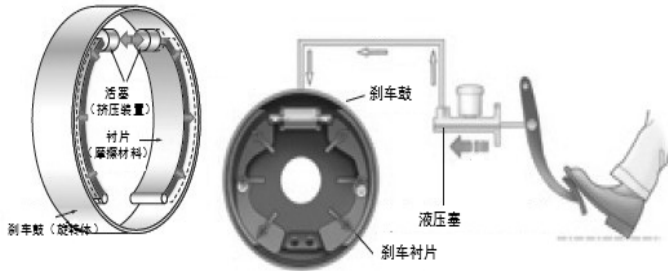


刹车片（盘式刹车片或者鼓式刹车衬片）在汽车的制动系统中是最关键的安全零部件，刹车效果的好坏是由刹车片起决定性作用。刹车片一般由钢板、粘接隔热层和摩擦块构成，其中隔热层是由不传热的材料组成，目的是隔热。摩擦块由摩擦材料、粘合剂组成，刹车时被挤压在刹车盘或刹车鼓上产生摩擦，从而达到车辆减速刹车的目的。

刹车盘也是汽车制动系统中的一个重要部件，刹车盘的性能也直接影响刹车效果的好坏。刹车盘随车轮转动，其制动面是两个侧面。汽车制动时，制动钳内的刹车片与刹车盘相互摩擦，使刹车盘停止转动，进而阻止车轮的转动，以达到减速或刹车的目的。

目前公司的主营产品包括上述制动器部件中的盘式刹车片、鼓式刹车片（鼓式刹车衬片）和刹车盘。公司同时也在研发和生产少量的刹车鼓产品。

2、公司主要产品用途

产品名称	说明	示例图
盘式刹车片	盘式刹车片夹紧刹车盘，使其停止旋转	
刹车盘	刹车盘与盘式刹车片互相作用，使其停止旋转	
鼓式刹车片	鼓式刹车片从内侧挤压刹车鼓，使其停止旋转	
刹车鼓	刹车鼓与鼓式刹车片互相作用，使其停止旋转	

3、公司主要产品的特性

公司的主要产品刹车片与刹车盘属于制动器部件。汽车的行驶减速、刹车都是通过刹车片与刹车盘（刹车鼓）的摩擦完成，摩擦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损耗，因此刹车片与刹车盘（刹车鼓）都属于易损部件，也是汽车关键零部件及安全件。汽车保有量和汽车产量决定着刹车片与刹车盘的需求量。

刹车片与刹车盘的使用寿命与车辆行驶里程和使用路况有较大关系。比如，车辆在车流量较大、信号灯较多的城市道路上行驶，因制动频繁导致刹车片与刹车盘的耗损一般大于高速公路上行驶的车辆。此外，驾驶员的驾驶习惯、行驶地域的自然环境、刹车片的材质等也会影响刹车片与刹车盘的使用寿命。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摩擦材料行业。同时以公司目前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为划分依据,公司亦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由于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制动部件,公司所属行业亦可归类为汽车制造业(C36)。

(一) 行业主管部门、管理体制及主要政策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及管理体制

我国对汽车零部件行业和摩擦材料行业的管理,采取政府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和摩擦材料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等工作。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自律管理机构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我国摩擦材料行业的自律管理机构是中国摩擦密封材料协会。

2、主要政策法规

近几年,国家为鼓励发行人所在行业的发展,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主要包括:

政策法规	颁布时间	主要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年3月18日	纲要提出要适应消费加快升级,以消费环境改善释放消费潜力,以供给改善和创新更好满足、创造消费需求,不断增强消费拉动经济的基础作用。以扩大服务消费为重点带动消费结构升级,稳步促进汽车等大宗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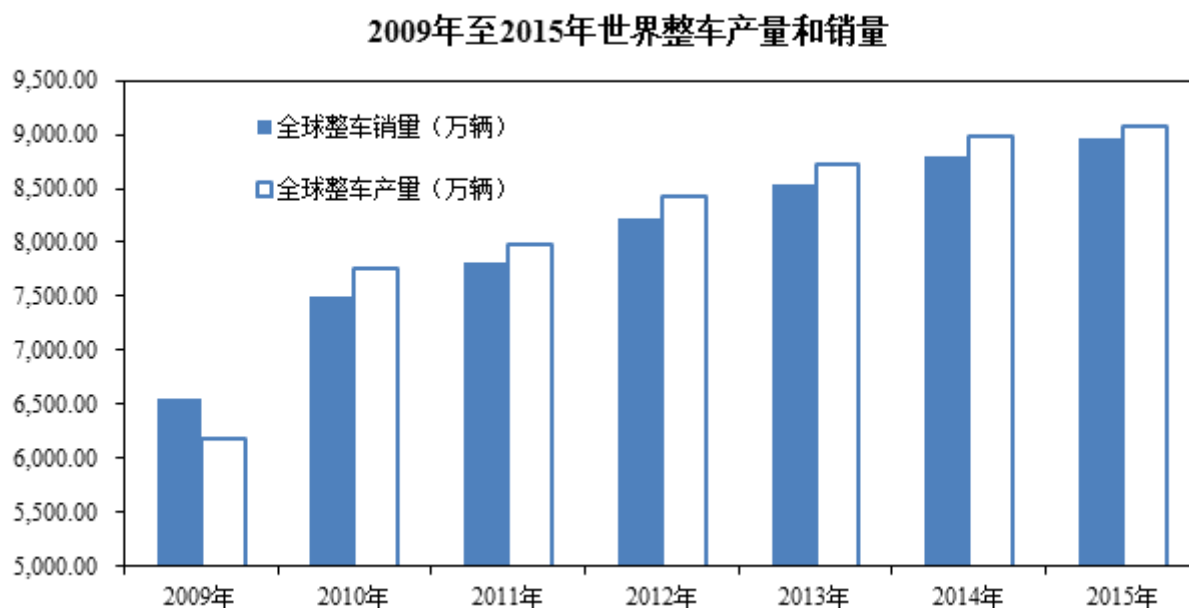
政策法规	颁布时间	主要内容
《中国制造 2025》	2015 年 5 月 8 日	“进一步扩大制造业对外开放，探索利用产业基金、国有资本收益等渠道支持高铁、电力装备、汽车、工程施工等装备和优势产能走出去，实施海外投资并购。”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 年 1 月 4 日	确定高性能复合材料为国家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的重点发展方向之一，强调“以耐高温、耐烧蚀、耐磨损及结构功能一体化为重点，加强材料预成型、浸渍渗碳及快速制备工艺研究”，“推广碳/碳复合材料刹车片在运输装备中的应用”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2004 年 5 月 21 日	“推动汽车产业结构调整 and 重组，扩大企业规模效益，提高产业集中度，避免散、乱、低水平重复建设”，“培育一批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实现规模生产并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积极参与国际竞争”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 年 3 月 20 日	“通过实施积极的消费政策，开拓城乡市场，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需求；以结构调整为主线，推进汽车企业兼并重组，加强关键技术研发，加快技术改造，提升企业素质”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2009 年 10 月 23 日	“大力实施汽车产品出口战略，扩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自主品牌的汽车产品出口”，“提高出口增长效益和质量，推动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 “汽车及零部件出口从 2009 年到 2011 年力争实现年均增长 10%；到 2015 年，汽车和零部件出口达到 850 亿美元，年均增长约 20%；到 2020 年实现我国汽车及零部件出口额占世界汽车产品贸易总额 10%的战略目标。”

(二) 行业发展基本情况

1、下游产业汽车整车行业发展概况

(1) 汽车整车市场情况

根据 OICA（世界汽车组织）的统计数据，全球 2009 年至 2015 年，世界汽车整车的产量和销量年复合增长率为 6.63%、5.35%，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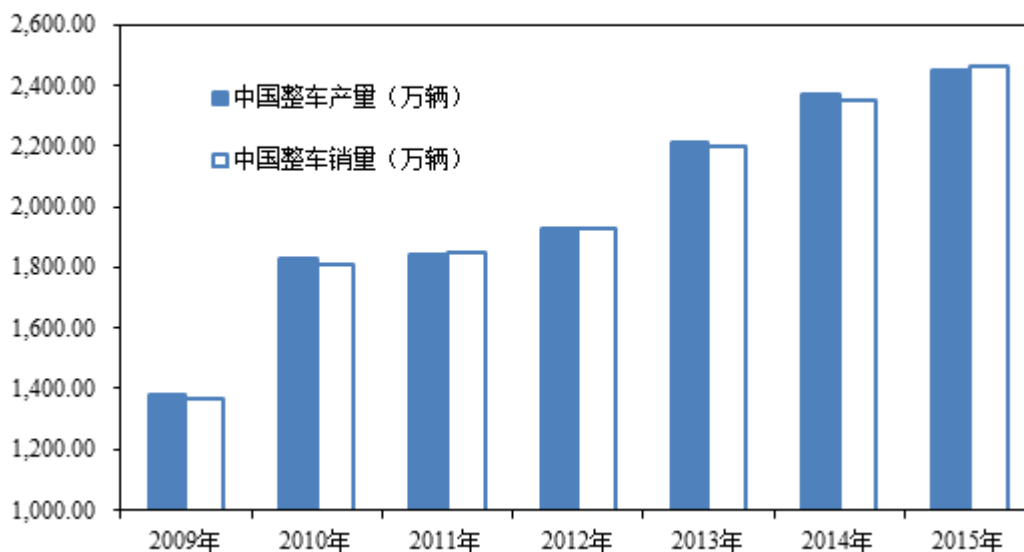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OICA（世界汽车组织）

由上图可知，世界汽车整车市场在过去几年中处于稳步增长的状态。

中国目前是全球汽车产销量最大的国家，且连续多年居世界第一，中国汽车整车行业已进入了平稳发展阶段。2009 年至 2015 年，中国汽车整车的产量和销量年复合增长率为 10.05%和 10.32%，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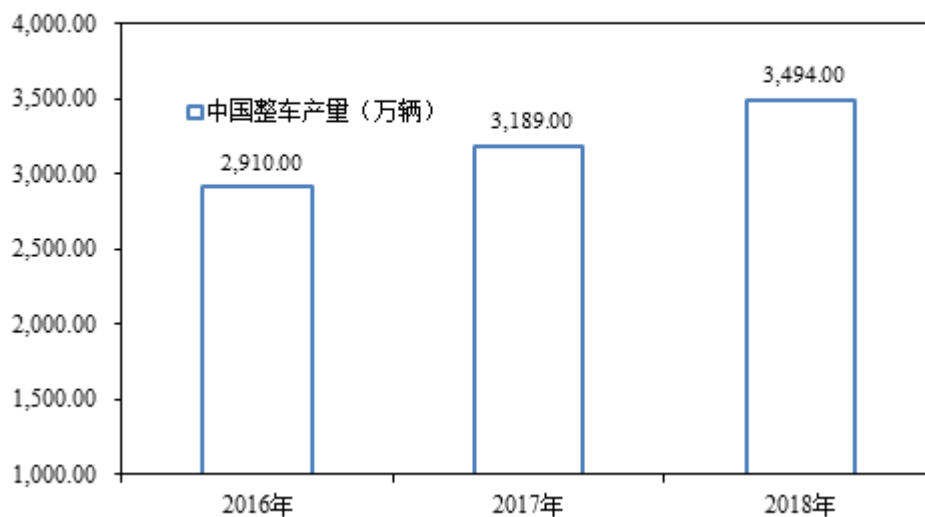
2009年至2015年中国整车产量和销量



数据来源：OICA（世界汽车组织）

预计 2016 年至 2018 年的中国汽车整车销量(假设供需平衡, 产量等于销量)情况如下:

2016年至2018年预计中国整车销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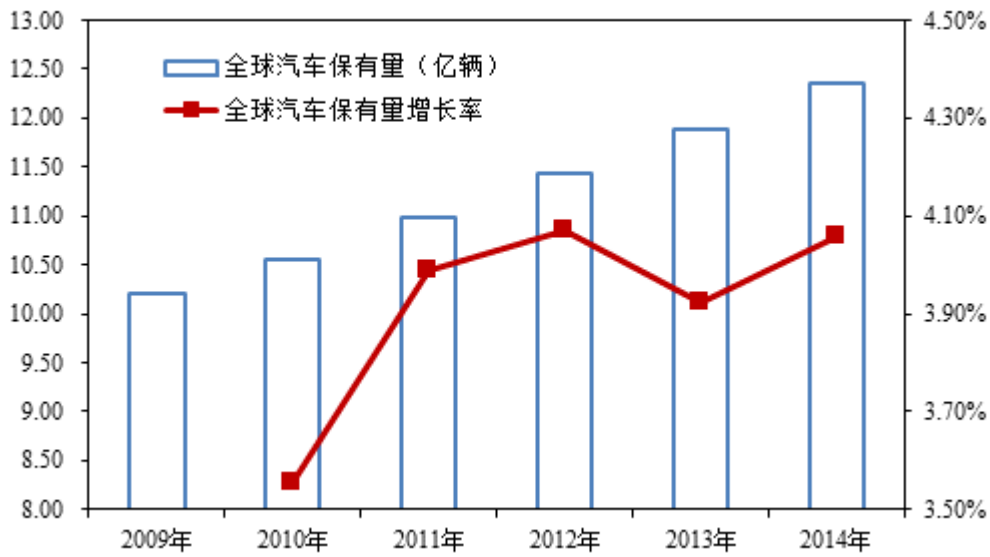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OICA（世界汽车组织）、《中国汽车零部件市场分析和平衡机需求》（陈铭、田进）

(2) 汽车整车保有量的情况

世界汽车工业经过 100 多年的发展和演变, 现已步入产业成熟期。2009 年至 2014 年, 全球汽车保有量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3.92%, 具体情况如下:

2009年至2014年全球汽车保有量



数据来源：OICA（世界汽车组织）

2009年至2014年，主要国家或地区的汽车保有量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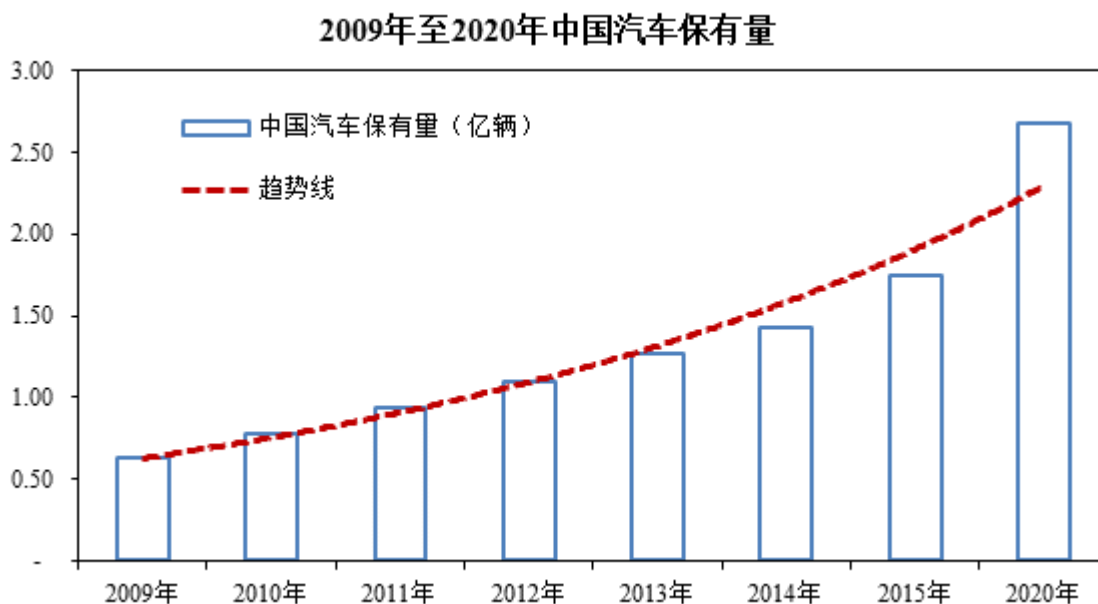
单位：亿辆

国家/地区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北美地区	3.62	3.67	3.75	3.85	3.92	4.04
日本	0.75	0.75	0.76	0.76	0.77	0.77
欧洲	3.48	3.54	3.61	3.68	3.75	3.82
中南美地区	0.63	0.68	0.73	0.78	0.83	0.87
中国	0.63	0.78	0.94	1.09	1.27	1.42
其他	1.09	1.14	1.20	1.27	1.35	1.44
全球	10.20	10.56	10.99	11.43	11.88	12.36

数据来源：OICA（世界汽车组织）

从全球整车保有量的发展趋势来看，北美地区、日本、欧洲等主要发达国家市场的汽车保有量比较稳定，而中国、中南美地区等新兴市场汽车保有量增长较快。

预计 2009 年至 2020 年中国汽车保有量的年复合增长率 14.10%，到 2020 年中国汽车保有量将达到约 2.68 亿辆，具体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OICA（世界汽车组织）

2、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概况

对于汽车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而言，按照供应对象不同，可将整个销售市场分为 AM 市场（用于汽车零部件售后维修、更换及改装的售后服务市场）和 OEM 市场（直接向汽车整车制造商或配套商供货的市场）；按照地域不同，又可以划分为国际市场和国内市场。

（1）国际 AM 市场概况

AM 市场中，用户是已拥有汽车的消费者，产品主要通过专业零售店、连锁店、专卖店以及改装厂等渠道销售给消费者，要求产品的生产商具备独特的设计能力、研发能力、快速反应能力，能够适应多品种、小批量的客户需求，同时具有良好的销售渠道和售后服务体系。

国际 AM 市场规模与汽车保有量、汽车平均车龄和平均行驶里程等因素存在较强的相关性。根据 OICA（世界汽车组织）的统计，到 2014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已超过 12 亿辆，欧洲、北美等发达地区的汽车保有量约占一半，且居民的行车安全意识较强，包括刹车片、刹车盘在内的制动产品的更换频率较高，因

此市场需求量较大；东南亚、中南美、非洲和中东等地区近年来增长速度很快。北美和欧洲市场对汽车制动产品有较高的技术和质量要求，出于价格等方面的考虑，该地区的大型经销商往往倾向于从新兴市场国家的大型汽车制动部件企业采购产品；中南美、中东、非洲等地区，市场规模较小，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就刹车片市场而言，刹车片的国际 AM 市场规模情况如下：

国家/地区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美国 AM 市场刹车片销售额（亿美元）	7.82	7.97	8.21	8.43
美国 AM 市场刹车片销售额增长率		2.03%	2.90%	2.74%
欧洲 AM 市场刹车片销售额（亿美元）	9.06	9.23	9.30	9.36
欧洲 AM 市场刹车片销售额增长率		1.87%	0.82%	0.61%
亚太地区 AM 市场刹车片销售额（亿美元）	8.33	8.88	9.51	10.24
亚太地区 AM 市场刹车片销售额增长率		6.62%	7.16%	7.64%
其他 AM 市场刹车片销售额（亿美元）	5.71	5.88	6.11	6.39
其他 AM 市场刹车片销售额增长率		2.99%	3.84%	4.53%
全球 AM 市场刹车片销售额（亿美元）	30.91	31.96	33.13	34.42
全球 AM 市场刹车片销售额增长率		3.40%	3.66%	3.88%

数据来源：全球汽车摩擦制动产品售后市场分析报告，全球工业分析（Global Industry Analysts）

Global Industry Analysts 预计，全球刹车片的 AM 市场未来 5 年的复合增长率在 4% 左右，2018 年预计市场容量达到 43 亿美元。

就刹车盘市场而言，刹车盘的国际 AM 市场规模主要取决于全球汽车保有量。2009 年至 2014 年，全球汽车保有量保持持续稳定增长趋势。从全球整车保有量的发展趋势来看，北美地区、日本、欧洲等主要发达国家市场的汽车保有量比较稳定，而中国、中南美地区等新兴市场汽车保有量增长较快。因此，刹车盘

的国际 AM 市场规模也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我国作为主要的刹车盘生产国之一，刹车盘出口市场规模也保持基本稳定的状态。

(2) 国际 OEM 市场概况

制动产品的国际 OEM 市场主要由包括美国辉门公司（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日本日清纺株式会社（Nisshinbo Holdings Inc.）、美国天合汽车集团（TRW Automotive Holdings Corporation）和德国泰明顿摩擦材料集团（TMD Friction Holdings GmbH）等在内的国际大型制造商垄断，国内企业进入国际 OEM 市场难度较高。国际 OEM 市场对汽车制动部件的需求量主要取决于全球汽车产量，预计未来制动产品国际 OEM 市场将保持持续稳步增长。

(3) 国内 AM 市场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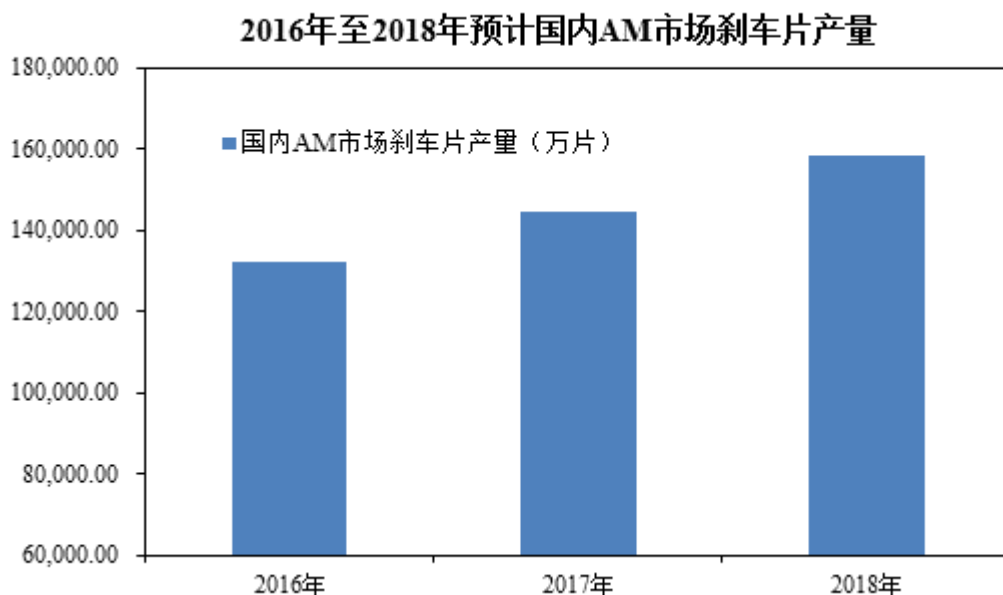
近年来，我国汽车产业高速发展，伴随着汽车保有量大幅增加，国内 AM 市场迅速扩张。在国内 AM 市场，规模较大的经营企业包括德国博世集团（BOSCH）、美国天合汽车集团（TRW Automotive Holdings Corporation）、德国泰明顿摩擦材料集团（TMD Friction Holdings GmbH）、东营信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等。然而国内 AM 市场仍处于尚不完全成熟的初级发展阶段，市场集中度较低且竞争较为激烈，虽然市场空间巨大但亟待进一步整合、开发。

刹车片的国内 AM 市场规模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刹车片产量/需求量（万片）	62,519.20	82,799.97	83,499.01	87,365.49	100,262.83	109,888.00	120,405.33

数据来源：国金证券综合整理

预计 2016 年至 2018 年国内 AM 市场刹车片产量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国金证券综合整理

根据刹车片与刹车盘的更换频率计算，2009年至2015年国内AM市场刹车盘产量估算如下：

项目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刹车盘产量/ 需求量 (万件)	25,007.68	33,119.99	33,399.61	34,946.20	40,105.13	43,033.30	44,432.65

数据来源：国金证券综合整理

预计未来，国内AM市场刹车盘产量也将继续保持稳步增长。

国内AM市场呈现如下特征：

①随着近几年中国汽车市场的高速增长和汽车保有量的迅速增加，汽车制动部件AM市场蕴含了较大商机。2015年我国的汽车保有量达到1.75亿辆，这为制动部件的AM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提供了基础。

②国内汽车制动部件行业的生产企业数量众多，大部分企业属于中小型企业，其技术水平和质量控制水平不高，部分企业生产设备陈旧、生产工艺落后，产品质量不稳定，不具备为汽车厂配套的实力，难以获得欧美等国际市场的准入，因此只能在国内AM市场凭借较低价格占据部分低档车维修市场。

③国内 AM 市场存在假冒伪劣产品的现象，影响整个市场健康发展。随着我国汽车工业整体水平的提高，汽车制动部件行业正在逐渐由过去的价格竞争转向质量、服务和技术竞争，预计市场的集中度将有所提高。一部分具有自主创新能力及良好品牌影响力的企业才具备长期竞争优势。

(4) 国内 OEM 市场概况

汽车制动部件的国内 OEM 市场主要由外资企业产品及进口产品占据。主要包括美国辉门公司（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日本日清纺株式会社（Nisshinbo Brake Inc.）、德国泰明顿摩擦材料集团（TMD Friction Holdings GmbH）等等。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从近年来国内整车产量情况计算，假设每辆车需要 8 片刹车片，2009 年至 2015 年国内 OEM 刹车片市场情况估算如下：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国内整车产量/需求量（万辆）	1,379.10	1,826.47	1,841.89	1,927.18	2,211.68	2,373.16	2,450.33
刹车片产量/需求量（万片）	11,032.80	14,611.76	14,735.12	15,417.44	17,693.44	18,985.28	19,602.64

预计未来 3 年国内 OEM 刹车片市场容量估算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国内整车产量/需求量（万辆）	2,910.00	3,189.00	3,494.00
刹车片产量/需求量（万片）	23,280.00	25,512.00	27,952.00

受益于近年来国内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国内刹车盘 OEM 市场需求量快速增长，预计未来国内刹车盘 OEM 市场需求量将与国内整车生产量保持同步增长。

国内 OEM 市场呈现如下特征：

①目前，少数规模较大，质量控制水平和技术水平较高的生产企业占据了大部分国内 OEM 市场份额。该细分市场的优势企业主要有两大类：

A、与国际知名制动部件企业合资或外商独资的企业，由于引进了较为先进的技术、设备，管理水平、品牌知名度较高，且其外资股东与国际知名汽车制造企业原本就存在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其在国内 OEM 市场上具备明显竞争优势；

B、从业经验丰富、规模较大、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较高的国内企业，由于与部分国内汽车制造企业或供应商存在稳定合作关系，以其质量、性价比的优势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

②随着汽车消费市场需求向多元化、个性化、时尚化的转变，每款新车型的市场生命周期正呈现出缩短的趋势，这就对整车厂商新车型的设计研发时效性提出了更高要求。为应对消费市场快速多变的需求，基于整体系统设计与整体解决方案的同步开发模式成为全球汽车工业的主流发展方向。同步开发是整车厂商和零部件供应商共同进行产品试验的过程，国外这一合作体系相对较为成熟。由于受到开发实力及技术经验的局限，国内具备与整车厂商实现同步开发能力的零部件供应商较少。从发展趋势来看，零部件 OEM 供应商参与同步开发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该供应商的竞争地位。

③全球整车厂商在选择零部件配套供应商过程中，大都有严格的质量体系要求和认证程序。通常情况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通过国际组织、国家和地区汽车协会组织建立的零部件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方可成为整车厂商的候选供应商；其后，整车厂商按照各自建立的供应商选择标准，对零部件供应商的各生产管理环节进行现场制造工艺审核和打分审核；最后，还需履行严格的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和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并经过多次的小批量装车验证，才能进行正式量产和供货。

④汽车零部件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一方面，由于整车厂商对上游配套零部件供应商供应的及时性、生产的规模及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有较高要求，零部件供应商在购建厂房、采购生产及检测设备、维持必要的库存原材料及产成品的过程中均存在较高的资金需求。另一方面，由于全球汽车整车行业的集中度较高，国内外整车厂商往往占据一定的谈判优势，其信用期限较长，这也对零部件供应商造成一定的流动资金压力。

⑤当前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下游市场需求趋向于小批量、多批次，推动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原料采购、生产运作、市场销售等管理环节逐步采用精益化管理模式以应对存货及经营风险。只有具备全面出色的系统化管理能力，零部件供应商才能够保证原材料及产成品的质量稳定性和向下游供货的持续性。突出的管理水平源自于高效的管理团队和持续不断的管理技术革新。行业新进入者通常情况下难以在短时间内建立起高效的管理团队和有序的管理机制，从而形成一定的行业进入壁垒。

综上，各个细分市场的基本特征如下：

市场类型		市场特征	产品要求	市场进入难度	
国际	OEM	主要由国际大型企业垄断，在制造技术、产品质量、交货期方面要求严格。	很高	很难	
	AM	发达国家	大部分由经销商控制市场，对产品要求较高。	高	难
		发展中国家	以中小经销商为主，市场竞争激烈。	一般	容易
国内	OEM	国内 OEM 市场主要由外资企业产品及进口产品占据，对产品要求较高。	高	难	
	AM	主要通过经销商进行销售，以价格为主要竞争手段。	一般	容易	

（三）行业的竞争格局

目前国内汽车制动部件生产企业数量众多，规模较小，缺乏高精尖技术和核心竞争力的情况普遍存在。包括本公司、东营信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在内的少部分国内生产企业经过多年的经营和发展，在核心技术、客户资源、产品品类和质量稳定性等方面已具备一定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国外主要的汽车制动部件生产商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研发方面具备领先优势，有的已经形成了完整的产品体系和遍布全球的销售网络，且资金实力较为雄厚。

(四) 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汽车制动部件属于易损耗配件,汽车保有量和新车产量是影响市场需求的主要因素。从全球汽车保有量和新车产量的变化趋势来看,美国、欧洲等主要成熟市场的新车产量和保有量未来5年增长比较稳定;而中国、俄罗斯、巴西、墨西哥等新兴市场国家汽车产量和保有量未来5年会增长较快。总体而言,全球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市场需求未来5年会呈现稳步增长趋势。

(五)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技术壁垒

汽车刹车片的品种较多,成分和配方复杂,对摩擦材料的质量要求较高。汽车刹车片除要满足高温衰退小、磨损率低、摩擦系数稳定等要求外,还应具有振动小、噪声低、落灰少等性能特点;同时,刹车片还需要在不同的外界环境下保证良好的制动性能。这些都对摩擦材料配方技术、原材料处理技术、混料制备技术、热压成型技术、热处理技术及后续处理技术等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刹车盘的主要技术工艺包括模具加工技术、造型技术、铸造技术、加工技术和质量检验技术,分别应用于制做金属模具、制做砂型砂芯、熔化金属并浇铸、毛坯加工及质量检验等环节,其中最为关键是造型技术和铸造技术。造型技术的好坏关系着砂型制作效率、铸造工序合格率、加工余量等,对单个产品的平均成本产生较大影响。铸造技术包括对铁水成分、温度的控制、浇铸时间、浇口冒口位置及后续处理等,关系着毛坯的材质,对成品率、制动盘的摩擦系数、抗热衰退性及使用寿命等都有重要影响。

造型技术和铸造技术的差异决定了相关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和生产效率。

因此无论对于刹车片还是刹车盘而言,新进入企业在生产技术上的差异,使得他们在成本控制、产品性能方面在与先进企业竞争中处于劣势,从而形成一定的行业壁垒。

对于整车制造商而言，往往要求供应商具备一定的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能力，能够参与到整车产品的同步开发或超前研发中，以此来保证刹车片等零部件能与整车产品同步推出、同步升级，这就对企业的设计和开发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同时，基于不断追求利润最大化的目的，整车制造商总是试图将降低生产成本的压力转移到上游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因此，只有具备较强技术研发能力的企业才能通过新技术的不断研发和新工艺的采用不断降低产品成本，满足整车制造商严格的技术标准下的成本要求。

对于面向 AM 市场的汽车制动部件厂商而言，由于汽车后市场消费者的品质侧重点和消费偏好不同，对产品的需求呈现多样化、分散化和高复杂性的特征，而该市场的订单也往往呈现出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这也对企业的设计能力、快速反应能力和柔性生产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经营资质和产品认证壁垒

本行业产品采用许可证制度，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负责组织对生产该产品的企业进行现场审查和产品检验，审查和检验合格后颁发《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取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后才能合法生产和销售产品。此外，各汽车生产厂对配套的制动产品一般建有特定的技术和检验标准，供应商在产品性能指标、质量控制、生产工艺、生产设备、环境保护及供货能力等方面均达到标准后才能进行生产供货。由于汽车制动部件行业对产品的安全性要求较高，国家近年来陆续出台多项检测标准以规范行业竞争，较高的准入资质要求也提高了企业进入难度。

在产品质量认证方面，首先，为汽车整车提供配套制动部件的企业一般需经过 ISO/TS16949 认证，获得该认证的周期较长，且需投入大量的资源；其次，由于汽车刹车片与刹车盘对汽车的整体安全性构成重要影响，因此不同国家、地区对该类产品往往设置了区域性产品准入认证，有各自检测标准和要求，不达标的产品则无法进入该市场销售。例如：进入美国市场必须经过 AMECA 以及 NSF 认证，AMECA 是对产品的摩擦等级进行检测，NSF 则是检测产品中含有的重金属等污染物是否符合当地环保法律法规的标准；销售到欧盟国家的刹车片与刹车盘产品必须经过 E-mark 认证，该认证程序要求将在欧盟国家销售的汽机车及其

安全零配件产品按型号和配方逐一发送到欧盟认可的实验检测机构,经过该等机构的测试及装车实验,证明产品性能合格,确保可安全使用后,由欧盟成员国的官方机构授予 E-mark 证书。E-mark 认证耗时较长,费用较高。

3、客户资源及营销渠道壁垒

作为与汽车安全性能相关的部件,汽车刹车片与刹车盘产品的大宗客户通常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即使更换或增加新的供应商也会经过较长的考察、审核周期以及严格的认证流程。因此,对于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开拓客户资源,建立自身的营销渠道需要较长的过程。

一般而言,国际市场的客户忠诚度较高,先进入企业一旦和客户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关系,新进企业往往较难争夺其市场份额,因此,能否拥有足够规模的、长期和稳定的客户群构成了进入国际 AM 市场的主要障碍。

4、资金壁垒

一方面,客户对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供货要求趋于严格,越来越看重供应商的生产规模、新产品开发速度等,因此需要足够资金投入用于购建生产系统、研发和检测设备,以及维持必要的产品库存;另一方面,行业内企业需建立符合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出口产品还需要通过各个国家、地区的产品准入认证,这一过程不仅周期长,而且需要较大规模的资金投入。因此,对于新进入的企业,存在一定资金壁垒。

(六) 行业内的主要企业情况

1、国外主要汽车制动部件生产商

(1) 美国辉门公司 (NASDAQ: FDML, 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

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于 1897 年制造出世界第一个刹车片,目前为全球主要的主机制造商提供产品,并服务全球售后市场,是全球主要的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生产商之一。2014 年收购了美国霍尼韦尔公司的摩擦材料业务。

(2) 日本日清纺株式会社 (TSE: 3105, Nisshinbo Brake Inc.,)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全球主要的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生产商之一，尤其是在摩擦材料方面具有技术优势。

(3) 日本阿基波罗公司 (TSE: 72380, Akebono Brake Industry Co., Ltd.)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是日本顶级的刹车片制造厂家，阿基波罗刹车片产品被用于车辆的所有类型，其公司的相关品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4) 美国天合汽车集团 (NYSE: TRW, TRW Automotive Holdings Corporation)

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部位于美国密歇根州利弗尼亚，是全球知名汽车安全系统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了汽车制动、转向、悬挂、车身控制系统产品。公司旗下拥有西班牙刹车片品牌耐磨士 (REMSA)，在欧洲市场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美国天合汽车集团在中国国内已建立多家合资企业。

(5) 德国泰明顿摩擦材料集团 (TMD Friction Holdings GmbH)

全球知名的摩擦材料供应商，总部位于德国勒沃库森市，是欧洲最大的汽车制动产品 OEM 供应商之一，旗下有知名品牌泰克斯塔 (Textar) 刹车片。

2、国内主要汽车制动部件生产商

除本公司外，国内主要汽车制动部件生产商包括：

(1) 东营信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东营信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是以刹车片、刹车盘为主导产品的国家级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汽车零部件出口基地企业、中国汽车零部件百强企业。

(2)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SZ: 002363)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一家从事汽车零部件中的制动部件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其主要产品包括汽车刹车盘、汽车制动毂（分为普通制动毂和载重车制动毂）和刹车片等。

(3)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SZ: 002297)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一家从事粉末冶金复合材料制造的企业，主要从事粉末冶金摩擦材料、炭/炭复合材料、纳米材料和其它新型材料及相关新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包括飞机刹车副、航天用炭/炭复合材料等、环保型高性能汽车刹车材料、高性能模具材料、其他粉末冶金材料等。

(4) 湖北飞龙摩擦密封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飞龙摩擦密封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湖北省枣阳市，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鼓式刹车片、盘式刹车片、制动蹄总成、气压盘式制动器等四大类产品。

(5) 杭州杭城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杭城摩擦材料有限公司始建于 1948 年，于 2003 年和 2007 年先后通过 ISO/TS16949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主要产品为汽车用刹车片。

(6) 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位于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是一家刹车盘和刹车鼓专业制造商，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和北美地区。

(七) 行业的利润水平与变动趋势

行业利润水平变化主要取决于产品售价及原材料成本两方面因素。就产品售价而言，随着政府对环保要求的提高和人们安全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用户，特别是汽车主机厂用户对产品的安全性、人性化和环保特性等提出了更高要求，技术含量高、性能优异的产品将保持较高的利润水平。

就原材料成本而言，在原材料成本上涨时，产品售价调整存在滞后性，供应商利润水平降低；原材料成本下降时，供应商利润水平上升。在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情况下，各市场产品价格均有一定程度上涨，但不同市场上产品的销售价格及上升空间也存在差异。在欧洲、北美等发达国家 AM 市场及国内 OEM 市场，由于上级供应商或经销商对产品的质量要求较高，与产品供应商建立采购关系花费的成本较高、时间周期较长，其供应商亦相对固定，竞争较少，因此上述市场的

供应商有一定的议价能力，能够与购买方协商调整产品价格，保证利润水平。在 南美、中东、非洲等新兴国家和地区市场及国内 AM 市场，由于经销商对产品质量要求和进入门槛较低，竞争比较激烈，经销商对价格变动的敏感度较高，因而产品供应商议价能力相对较弱，在原材料涨价时难以及时将涨价压力转移给购买方。

（八）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全球汽车保有量的提升和消费者个性化需求

由于 AM 市场是随着汽车消费的不断增长、消费者对汽车及零部件的保养和维护意识的不断增强、以及消费者个性化追求的不断高涨而发展起来的，因此 AM 市场的需求主要受汽车保有量和消费者个性化需求的影响。随着全球汽车保有量的稳步提升以及消费者对汽车消费的个性化追求不断增强，全球 AM 市场对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消费量将不断增加。

（2）中国汽车产业环境的发展趋势

首先，根据《中国汽车产业发展报告（2013）》的相关分析，国内汽车需求仍将保持较快增长。主要原因在于：一是中国经济预计在未来 10 年内仍将保持以 7%至 8%的年均增长率增长。二是在新型城镇化的推动下国内城镇化程度将进一步提高。到 2020 年，中国城镇化率将达到 60%。城市化水平的加深将给出行需求带来重大的影响，进一步拉动国内乘用车市场发展。三是中高收入城市家庭数量将大幅增长，占比将从 2011 年的 17%左右增长到 2020 年的 58%左右。收入的增加以及汽车普及率偏低，则意味着未来汽车市场仍有巨大的释放空间。四是国内公路质量、公路体系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改善将刺激汽车需求。

其次，汽车产业地位将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提高。根据行业生命周期理论，一个行业周期大致可以划分为萌芽期、成长期、成熟期以及衰退期四个阶段。从目前来看，中国汽车市场需求增长较快，品牌较为多样化，汽车行业在中国仍然处于成长期，其在国民经济中的支柱性地位将得到进一步的巩固。

(3) 原材料价格

作为生产制动摩擦材料及配套制动产品主要原材料之一的钢材,近年来大宗贸易市场上价格波动较大,但总体呈下降趋势,因此行业内采购价格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降,直接降低了本行业的生产成本,使得行业的整体利润在一定程度上有所提升。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劳动力成本增加削弱了我国出口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竞争优势

近年来,我国劳动力成本的持续上升,使汽车零部件生产成本相应增加,削弱了出口产品的价格优势,降低了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

(2) 研发投入及能力偏低

我国制动摩擦材料企业在产品研发方面的投入低于国际主要汽车制动部件企业的平均水平。一方面,基础研发领域投入不足,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及资金短缺。由于基础研发投入大且经济效益在短期内难以体现,因此国内企业现阶段研发投入大多选择与订单直接相关的新型号产品开发及生产工艺改进等方面。而基础研发实力则体现在原料配方等核心技术掌握上,这方面劣势使得国内企业难以在未来关键技术出现变化时抢占技术制高点;另一方面,国内企业在测试设备等硬件投入方面仍远低于国际大型企业。

(3) 国际竞争对手的冲击

随着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汽车制动部件企业加速在我国建厂,给内资企业的发展带来了一定的压力。

(九) 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目前我国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与西方发达国家存在一定差距,尤其在产品的环保性和高性能化方面的差距较为明显。

未来制动摩擦材料产品技术核心是少金属配方和 NAO(无石棉有机物)配方。从目前世界范围的制动摩擦材料的技术工艺发展来看,对少金属配方研究和

应用最成功的应属欧洲地区；对 NAO 配方的研究和应用最成功的应属日本。但是纵观全球制动摩擦材料产品的发展趋势，虽然各种配方体系都有其应用的市场，但少金属配方和 NAO 配方已经成为制动摩擦材料发展研究的主要方向。

（十）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根据客户需求及市场特征，行业内企业主要采用两种生产模式，一种为“库存式生产”模式，企业通常会预测全年的订单量，再按月分配生产任务，准备一定的产品库存，待客户正式订单下达后发货给客户；另一种为“接单生产”（即“以销定产”）模式，即按照客户订单来组织生产的经营模式。

2、销售模式

在 AM 市场，生产商主要通过经销商向专业零售店、连锁店、专卖店，以及修理厂、改装厂等形式销售给终端消费者。供应商需要针对不同企业、国家或地区进行检测设备、产品质量、性能等方面的认证，例如通过 E-Mark、AMECA、NSF 等产品认证，才能进入相应的国家和地区销售。由于 AM 市场具有个性化需求强、产品型号复杂和产品更新快的特点，为适应消费者的需求特点，采购商在产品采购时往往采取小批量、多品种的采购方式，这就要求供应商必须具有能够适应小批量、多样化生产的生产经营及管理模式；同时，由于产品特性及型号的复杂多样，供应商必须具有独特的研发设计能力和快速的市场反应能力，才能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此外，AM 市场直接面对终端消费者，其采购批量小、销售渠道广，因此 AM 供应商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和较高的利润率水平。相对于 OEM 市场来说，AM 市场不仅利润率水平较高，而且对供应商的生产模式、管理模式、营销模式和技术水平等提出了更为特殊的要求。正是由于上述原因，在 AM 市场，客户需要的产品体现出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这对制动部件生产企业在产品开发、制造及具有提供各个品类的供货能力方面提出极高的要求。

在 OEM 市场，供应商形成了金字塔式的多层级供应商的体系。本行业一般供应商体系层级有 1~3 层级，下一级向上一级供应商提供产品，一级供应商直

公司向整车制造商供应产品。每一层级的供应商均需通过多种国际第三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整车制造商第二方认证后，方可进入整车制造商的全球采购网络。对供应商而言，OEM 市场进入门槛相对较高，而且由于整车制造商对制动摩擦材料及其配套制动产品的批量需求较大、产品结构相对较为单一，所以 OEM 市场供应商对快速市场反应能力要求相对较低；同时，由于整车市场价格不断下降，整车制造商压缩零部件采购成本，而供应商议价能力较弱，导致 OEM 市场供应商利润空间较低。所以，进入门槛较高、产品结构单一、批量需求大、利润空间较小是 OEM 市场经营的主要特点。

（十一）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对于 OEM 市场，宏观经济周期和汽车消费行业周期直接影响发行人所处行业的景气度，呈正相关关系；对于 AM 市场，由于市场需求主要与汽车保有量等因素相关，因此行业周期性不明显。

从行业的区域性特征来看，发行人所处行业的消费水平与区域人均收入水平相关：经济较为发达的国家和地区，人均汽车拥有量往往较高，汽车刹车片与刹车盘的消费相对集中；收入水平增长较快的国家和地区，汽车刹车片与刹车盘的消费需求也相应增长较快。此外，消费者的个性化消费偏好，以及当地有关的法律法规，均会对汽车刹车片与刹车盘的消费产生影响，这些因素均具有一定的区域性。

发行人所在行业的季节性特征不明显。

（十二）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主要原材料包括酚醛树脂、丁腈橡胶、钢纤维、有色金属矿粉、钢材等，所涉及的上游行业较广，供应充足，不存在原材料供应风险。

本行业的下游行业为汽车行业，本行业的发展对下游的汽车行业的发展有一定的依赖性，全球尤其是中国汽车行业的蓬勃发展，对本行业的持续发展起积极的促进作用。

(十三) 进口国的进口政策、有关贸易摩擦对产品进口的影响以及进口国同类产品的竞争格局

1、进口国的进口政策及其影响

公司产品主要出口欧洲、北美、南美、中东和东南亚等地共 70 个国家和地区。上述进口国对刹车片和刹车盘产品的进口政策通常有两大类：一是对进口产品征收一定比例的海关关税，二是欧洲、美国等一些国家和地区出于对产品安全、卫生和对环境影响等方面的要求，通常是对进口产品取得本国家或地区的有关认证作出强制性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进口国对刹车片和刹车盘产品的关税政策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并未设置高额的关税壁垒以阻碍相关产品进入其市场，对发行人产品进入各进口国家并未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主要进口国家或地区认证要求如下：

进口国（地区）	认证	相关介绍
欧洲	E-mark 认证	E-Mark 认证是指欧洲共同市场，对汽机车及其安全零配件产品，噪音及废气等，均需依照欧盟法令【EEC Directives】与欧洲经济委员会法规【ECE Regulation】的规定，通过产品符合认证要求，即授予合格证书，以确保行车的安全及环境保护之要求。
	REACH 认证	REACH 是欧盟建立的化学品监管体系《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Regulation concerning the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的简称。REACH 认证要求凡进口和在欧洲境内生产的化学品必须通过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等一组综合程序，以更好更简单地识别化学品的成分来达到确保环境和人体安全的目的。
美国	NSF 认证	NSF 是 National Sanitation Foundation（美国国家卫生基金会）的简

进口国（地区）		认证	相关介绍
			称，从事公共卫生、安全、环境维护领域的标准制定和测试、认证服务工作。
		AMECA 认证	AMECA 是非营利组织 Automotive Manufacturers Equipment Compliance Agency 的简称，它提供车辆安全装置的符合性认证服务，对于符合美国相关法规测试产品予以证明。
东南亚	马来西亚	E-mark 认证或者 SIRIM 认证	E-mark 认证的介绍可见上文；SIRIM 认证为由马来西亚标准与工业研究协会（The Standard and Industrial Research Institute of Malaysia）制定的一种认证。
	新加坡	E-mark 认证	E-mark 认证的介绍可见上文。
中东	以色列	E-mark 认证	E-mark 认证的介绍可见上文。
	埃及	E-mark 认证	E-mark 认证的介绍可见上文。

注：发行人在东南亚地区的业务主要集中在新加坡、马来西亚和泰国这三个国家，其中泰国对制动产品没有相关认证要求。发行人在中东地区的业务主要集中在以色列、埃及、阿联酋和黎巴嫩，其中阿联酋和黎巴嫩对制动产品没有相关认证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产品能满足进口国家和地区对产品认证的相关要求，上述进口国的产品认证要求不会对发行人产品进入上述国家产生不利影响。

2、贸易摩擦对产品进口的影响

近年来，随着国内汽车零部件产品出口额的不断增加，在海外市场贸易摩擦也逐渐增多，国内企业受到国外“反倾销”调查的可能性随之增加。公司主要产品面临的贸易摩擦及其对产品出口可能带来的影响如下：

我国出口产品遭受到国外市场“反倾销”调查的主要原因系国内产品依靠低价竞争的方式对他国企业带来较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刹车片产品技术含量较高，

主要利用自身在技术、制造、规模和质量等方面优势进入国外市场，该产品尚未出现反补贴、反倾销诉讼等贸易摩擦，报告期内未对发行人刹车片产品出口产生不利影响。

2006年，美国商务部曾对原产中国的刹车盘产品进行过“反倾销”调查，2007年美国商务部作出反倾销行政复审终裁，对涉案的出口企业取消行政复审调查。发行人于2013年正式开展刹车盘业务，因此报告期内，贸易摩擦未对发行人刹车盘产品出口产生不利影响。

3、进口国同类产品的竞争格局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主要集中在海外AM市场，主要竞争格局如下：

欧洲国家的汽车保有量较大且较为稳定，因此欧洲AM市场对制动部件产品的需求量较大。同时，欧洲市场的准入门槛相对较高，各厂商均有较强的竞争实力。总体而言，欧洲市场上竞争厂商众多，且较为激烈，尚未有绝对垄断企业出现。

在欧洲市场上的主要竞争对手介绍如下：

①美国辉门公司（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

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目前为全球主要的主机制造商提供产品，并服务全球售后市场，是全球主要的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生产商之一。该公司于2014年收购了美国霍尼韦尔公司的摩擦材料业务。

②美国天合汽车集团（TRW Automotive Holdings Corporation）

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部位于美国密歇根州利弗尼亚，是全球知名汽车安全系统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了汽车制动、转向、悬挂、车身控制等系统产品。公司旗下拥有西班牙刹车片品牌耐磨士（REMSA），在欧洲市场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美国天合汽车集团在中国国内已建立多家合资企业。

③德国泰明顿摩擦材料集团（TMD Friction Holdings GmbH）

全球知名的摩擦材料供应商，总部位于德国勒沃库森市，是欧洲最大的汽车制动产品OEM供应商之一，旗下有知名品牌泰克斯塔（Textar）刹车片。

④ ICER BRAKES

公司成立于 1961 年，是欧洲市场上较为知名的刹车片制造商。主要产品有刹车片、制动衬片、制动喷雾清洁剂等。

同欧洲市场较为类似，北美市场的汽车保有量较大且总体比较稳定，因此北美 AM 市场对制动部件产品的需求量也较大。公司制动产品在北美市场的主要竞争对手分别为美国辉门公司（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雷贝斯托（Raybestos）、德国博世集团（BOSCH）、迈艾特控股公司（Mat Holding）和 Centric Parts 等公司。其中迈艾特控股公司（Mat Holding）在印度建有多个工厂，生产成本较低，产品具有一定的价格优势；美国辉门公司（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雷贝斯托（Raybestos）、德国博世集团（BOSCH）和 Centric Parts 具有一定的品牌效应；美国辉门公司（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雷贝斯托（Raybestos）、Centric Parts 作为本土制造商能为下游经销商提供仓储服务，且交货期较短。

由于政治和经济环境等各方面的原因，中东 AM 市场对制动部件的需求与欧美等市场存在着较大差距；消费者更偏好具备价格优势的制动部件品牌。公司制动产品在中东市场的主要竞争对手分别为韩国相信（HI-Q）、印度制造商 Allied-Nippon 和隶属于美国天合汽车集团的西班牙刹车片品牌耐磨士（Remsa）；其中韩国相信（HI-Q）公司的产品性价比较高，Allied-Nippon 具备一定的价格优势，耐磨士（Remsa）的品牌知名度较高。

东南亚市场作为新兴市场之一，近年来汽车保有量增长较快，东南亚 AM 市场对制动部件的需求也随之较快增长。但受限于经济实力的制约，该市场消费者注重产品的性价比。公司制动产品在东南亚市场的主要竞争对手分别为 FBK、Compact International、奔德士（Bendix）。其中 FBK 和 Compact International 分别为马来西亚、泰国当地的制造商，其产品性价比较高；奔德士（Bendix）作为全球知名品牌，在东南亚市场具有良好的品牌效应。

三、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市场地位

本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的公司之一，在国内企业中占据一定的领先地位，特别在出口市场拥有较高份额。公司产品刹车片（海关代码为 87083010，名称为“装在蹄片上的制动摩擦片”）的出口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中国出口额（万元）	579,130.33	556,481.76
公司出口额（万元）	85,807.43	83,910.07
占比	14.82%	15.08%

中国 2016 年出口额数据尚未公布。

(二) 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的主要国内竞争对手包括东营信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飞龙摩擦密封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杭城摩擦材料有限公司和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请参见本节“二、(六)、2、国内主要汽车制动部件生产商”部分内容。

(三) 本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和制造优势

发行人具备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自主研发的能力。本公司生产汽车刹车片已有多年的历史，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和产品设计、制造能力。公司拥有完备的研发设备和检测设备，具备产品研发、产品设计、模具设计和制造、检测试验等产品研发设计生产能力。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设立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在研发生产过程中形成了众多专利。同时，为进一步提升生产过

程管控，实现精细化、准确化生产，公司独立开发了生产配套软件系统，并取得有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同时，发行人在制动摩擦材料配方的研发方面具有较为突出的实力，目前已经拥有 146 个制动摩擦材料配方，并拥有独立自主研发的摩擦材料配方体系。公司已经掌握高端陶瓷配方刹车片的制动摩擦材料配方和相关生产工艺，并应用于量产产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拥有独立研发的制动摩擦材料配方数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配方数量（个）	146	108	91

刹车片与刹车盘作为制动产品，其生产过程中需要大量的模具，对企业的机械加工能力要求较高，因此制动摩擦材料行业内大多数企业选择委托外协加工的方式完成相关工序生产。发行人拥有丰富的机械加工经验使得公司拥有模具自主开发和制造能力。与委托外协加工的生产方式相比，公司的业务模式具有成本低、效率高、质量稳定等优势，从而大大缩短了公司新品开发周期及整个产品线的生产周期。

2、客户优势

公司生产的刹车片品种多达 5,100 多个、刹车盘品种多达 3,400 多个，适用于全球主流乘用车车型和商用车车型，产品销往全球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是世界诸多大型汽车零部件销售公司的长期合作伙伴，同时为全国多家著名汽车公司提供配套制动产品。公司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培育，已拥有一批稳定的客户群。刹车片与刹车盘作为汽车安全件产品，对产品质量的稳定性要求非常高，同时更换生产商会增加额外成本，因此客户忠诚度较高。

3、规模和品类优势

公司是国内制动摩擦材料及配套制动产品行业规模较大的企业，可提供包括刹车片、刹车盘在内的产品型号超过 8,500 种。因此，公司能够满足客户“小批

量、多品种、多批次”的要求，同时由于产品种类齐全，可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采购服务，降低客户产品检测、技术沟通和谈判时间等采购成本。

4、质量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在 1999 年通过了 ISO9002: 199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1 年通过了 ISO9001: 2000, VDA6.1 (第四版)、QS9000: 199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6 年通过了 ISO/TS16949: 200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 2010 年通过了 ISO/TS16949: 2009 版本升级审核，该认证是目前汽车行业内等级最高、要求最严的质量体系认证之一，该认证的取得代表公司质量体系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公司销售的产品满足一系列国内外严格的质量检测标准，其中在国内销售的产品质量符合 GB5763—2008 汽车用制动器衬片标准，在美国销售的产品符合 AMECA 及 NSF 标准，在欧洲销售的产品符合 ECER90 标准，且有 3,400 多个型号刹车片、刹车盘产品取得 E-Mark 认证，是公司产品质量在业内处于较高水平的体现。

同时，公司不断进行实验检测、质量控制设备的投入，进一步增强了公司产品质量管控能力，为公司在行业内建立起了一定的产品质量优势。

5、公司产品性能优势

(1) 适宜而稳定的摩擦系数

在摩擦过程中，随着动能转化为热能，摩擦材料温度会升高。一般温度达到 200℃以后，摩擦系数开始下降，当温度达到树脂和橡胶分解温度范围后，将产生摩擦系数的骤然降低的现象，这种现象称为“热衰退”。严重的“热衰退”会导致摩擦材料的摩擦性能大为降低。在刹车片的实际应用中，“热衰退”会降低其摩擦力。公司的产品，经过多年的研究、试验，其“热衰退”极值大幅提高至 350℃，有效的保障了刹车片在高温下的摩擦系数，提高了刹车片的摩擦性能。

(2) 良好的耐磨性

摩擦材料的耐磨性是其使用寿命的反应,也是衡量摩擦材料耐用程度的重要技术经济指标。耐磨性越好,表明它的使用寿命越长。工作温度是影响磨损量的重要因素。当材料表面温度达到有机粘接剂的热分解温度范围时,有机粘接剂如橡胶与树脂产生分解、碳化和失重现象,随温度的升高,这种现象加剧,粘接作用下降,磨损量急剧增大,称之为“热磨损”。发行人对多种摩擦材料不同性能进行不断试验、研究,在结合客户实际使用反馈的基础上,反复调整减磨材料等生产配方,选用耐热性更佳的树脂、橡胶等,并优化相关工艺,通过上述过程,有效地减少了刹车片的工作磨损,尤其是其中的热磨损,延长了产品的使用寿命。

(3) 优良的制动舒适性

摩擦材料最初被关注的技术重点是制动效果,即制动效能,因为它关系着行驶中的车辆能否快速减速并能安全停止。但是随着汽车工业的发展,摩擦材料性能不再仅局限于制动效能,而是在制动性能的基础上更加关注高频噪音、低频噪音、抖动、金属转移、防锈性、踏板力等相关特性,从而提升汽车制动的踏板感受与舒适度,满足消费者对制动舒适性的需求。发行人通过对多种降噪材料的基础研究,并对摩擦材料的几何结构进行设计与优化,有效降低了摩擦材料在多种制动工况下制动噪音的发生概率,明显提升了摩擦材料的制动舒适性。

(4) 对对偶件的损伤较小

摩擦材料的减速和制动都要通过摩擦材料与对偶件制动盘(鼓)的相互摩擦从而产生一定的摩擦力实现。在相互摩擦过程中,摩擦材料对对偶件都会产生一定程度的磨损,导致制动盘(鼓)表面出现不同程度的擦伤、划痕、沟槽等现象,从而减少了制动盘(鼓)的有效使用寿命。通过多摩擦材料配方组分以及工艺参数的合理设计,发行人所生产的摩擦材料制品具备适宜的表面硬度和压缩特性,能够有效提高制动平顺性,从而明显降低对对偶件的损伤,提高制动盘(鼓)的使用寿命。

(5) 环境友好性

随着摩擦材料工业的发展,各类原材料与能源的消耗,以及在制动过程中产生的制动灰尘,都会对生态环境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并且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

日益提升,环境友好型摩擦材料的需求在不断上升。发行人所生产的摩擦材料属于绿色环保型产品,不含石棉或类石棉物质,不含重金属元素,低铜或无铜,并能有效降低制动灰尘的粘附性,从而能有效保护生态环境,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处。

6、“一站式”供货优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凭借其自身的技术、产品、服务等优势,立足欧美高端市场,主要销售中高端产品,相应产品的销售价格较高。公司作为售后市场规模领先的刹车片生产企业之一,具备多品种多系列的规模化供应能力。公司提供的“一站式”采购服务为客户提供了采购整合方案,资源合理配置,解决了一个订单多家采购的情形,为客户节约了成本;同时针对产品“多品种、多批次、小批量”等特点,公司的快速反应能力使得公司能快速组织各方面资源,在较短时间内完成从生产到发运的所有工作,满足客户对产品质量及交货期的要求,不但稳定了销售价格,同时满足了客户需求,降低客户采购成本,形成了公司的竞争优势。

(四) 本公司竞争劣势

1、资金实力不足

发行人所在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产业,与国际同业竞争对手相比,发行人资金实力存在较大差距。而且发行人目前融资主要依赖于银行,受银行信贷政策以及宏观经济政策影响,发行人业务扩展和技术升级受到一定的制约。

2、装备水平自动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虽然发行人的生产、研发设备采用了国际上的一些先进机器,但与国际同业竞争对手相比,目前发行人的生产设备在自动化程度上尚有一定差距。生产设备的自动化程度的提升会进一步提高产品一致性和生产效率。

3、OEM 市场开发能力不足

公司生产的产品 80% 以上出口到全球 70 多个国家,且大多数进入国际 AM 市场。近年来,随着技术设备的更新和管理水平的提高,公司已经具备了 OEM

市场开拓的能力，但 OEM 产品占公司产量比例较低，仍需进一步扩大。目前公司 OEM 市场的重点主要是面向国内，在国际 OEM 市场开发方面还有所欠缺。

4、研发及制造水平同国际知名企业尚存差距

公司目前已具备制动摩擦材料及其配套制动产品自主研发的能力，并拥有多个研发配方。但是公司在研发和制造水平方面，同美国辉门公司、美国天合汽车集团、德国泰明顿摩擦材料集团等国际知名企业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公司在加快技术改造、提升工艺装备水平和提升研发水平上有待进一步加强，以便进一步开拓高端产品市场。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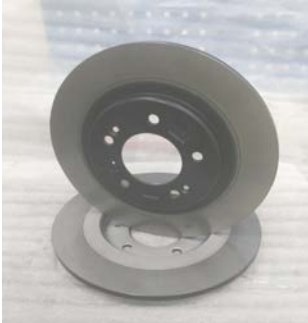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刹车片与汽车刹车盘，两者同为汽车制动系统的组成部分，互为对偶件。

其中，公司产品根据装配制动器的不同，可分为盘式刹车片、鼓式刹车片和刹车盘、刹车鼓。相应的不同制动器需要配备不同的刹车片，盘式制动器配备盘式刹车片，鼓式制动器配备鼓式刹车片。另外，制动器也需配备刹车盘或刹车鼓，盘式制动器配备刹车盘，鼓式制动器配备刹车鼓。

目前公司的主营产品包括盘式刹车片、鼓式刹车片（鼓式刹车衬片）和刹车盘。公司同时也在研发和生产少量的刹车鼓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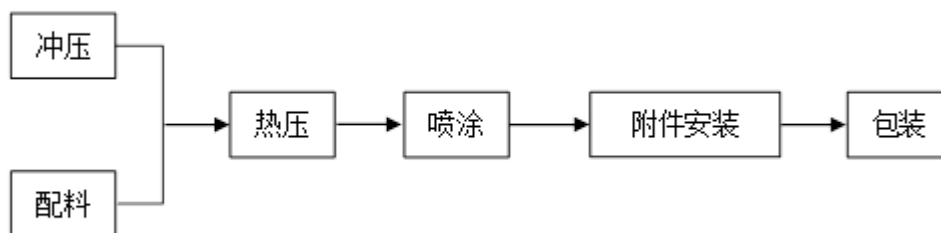
公司相关产品的功能及用途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用途、功能介绍
------	------	---------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用途、功能介绍
盘式刹车片		<p>由摩擦材料、钢背及附件组成，装配于汽车制动卡钳上，与刹车盘形成对偶件，通过摩擦实现减速制动。</p>
鼓式刹车片		<p>安装于刹车鼓内，通过刹车片与制动鼓内侧摩擦，实现减速制动。</p>
刹车盘		<p>汽车制动时，制动卡钳使刹车片与刹车盘互相作用，产生制动力，实现减速制动。</p>
刹车鼓		<p>通过鼓式刹车片的向外胀力使鼓式刹车片与刹车鼓相互摩擦，产生制动力，实现减速制动。</p>

(二)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盘式刹车片工艺流程图



冲压：将钢板依据工艺流程顺序，选择对应模具及合适吨位的冲压设备逐步作业，冲裁出规定形状的刹车片钢背毛坯，并使之达到规定的尺寸要求。

配料：该工序为刹车片生产过程中的核心工艺。采用计算机检测和集中控制系统，由中央控制计算机根据设定的配方发出相关的指令、连锁控制各个料仓实现全自动配料。采用双计算机电控系统，提高了双车配料的可靠性和配料的精准度，屏幕动态显示移动配料称量车位置及配料重量，保证整个配料线处于实时监控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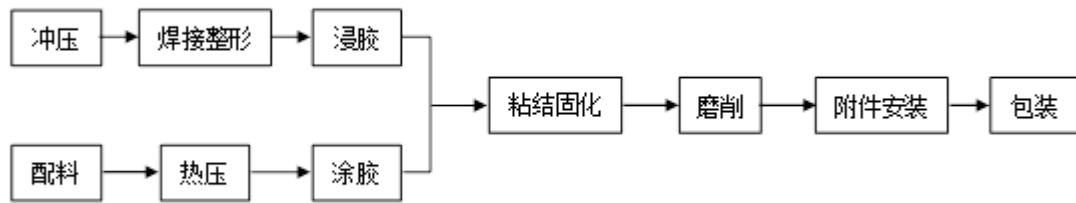
热压：按产品生产工艺，在一定时间、温度、压力参数下将钢背和混合好的摩擦材料粉末进行压制粘接为一体。

喷涂：根据不同客户需求，将刹车片表面喷上不同的颜色、规格的塑粉，起到防锈美观的作用。

附件安装：将附件通过铆接、粘接等方式安装于刹车片上。

包装：将成套刹车片根据客户要求的包装方式连同附带的附件、说明书、合格证等进行装盒装箱。

2、鼓式刹车片工艺流程图



冲压：将钢板依据工艺流程顺序，选择对应模具及合适吨位的冲压设备逐步作业，冲裁出规定形状的筋板和弧板毛坯，并使之达到规定的尺寸要求。

焊接整形：将筋板和弧板通过自动轮焊机，使其弧板凸点熔化与筋板焊接在一起，再通过整形机校正成型为蹄铁（制动蹄）。

浸胶：根据不同客户需求，将蹄铁（制动蹄）表面浸上不同的颜色、不同亮度的液体胶，起到防锈美观的作用。

配料：该工序为刹车片生产过程中的核心工艺。采用计算机检测和集中控制系统，由中央控制计算机根据设定的配方发出相关的指令、连锁控制各个料仓实现全自动配料。采用双计算机电控系统，提高了双车配料的可靠性和配料的精准度，屏幕动态显示移动配料称量车位置及配料重量，保证整个配料线处于实时监控状态。

热压：按产品生产工艺，在一定时间、温度、压力参数下将钢背和混合好的摩擦材料粉末进行压制粘接为一体。

涂胶：将摩擦材料片（衬片）内弧面涂上粘接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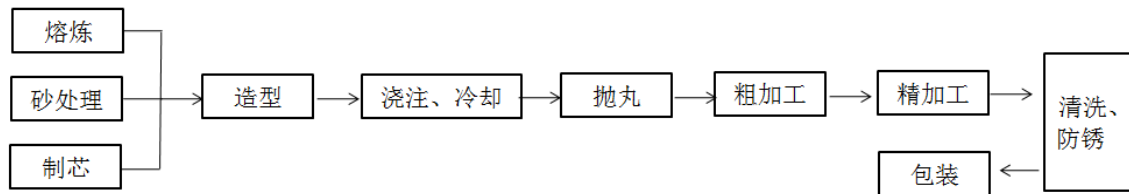
粘接固化：将浸胶蹄铁与涂胶摩擦材料片（衬片），通过压力、高温使所涂的胶熔化，与蹄铁粘接在一起为鼓式刹车片。

磨削：将鼓式刹车片外径再精加工，使之达到规定的尺寸要求。

附件安装：装配过程中以及拉手刹时使用的各种零部件铆接在鼓式刹车片上。

包装: 将成套鼓式刹车片根据客户要求的包装方式连同附带的附件、说明书、合格证等进行装盒装箱。

3、刹车盘与刹车鼓工艺流程图



熔炼: 将生铁、废钢、合金等按照熔炼工艺在中频感应电炉进行熔化, 将固态炉料加热至液态, 同时保证化学成分、熔炼温度、纯净度等。

砂处理: 将膨润土、煤粉、原砂、回用砂等按照工艺要求, 在混砂机中混成符合造型要求、具有一定的强度、紧实率、水分、透气性的型砂, 同时将浇注灼烧后的型砂进行回收重复利用。

制芯: 将酚醛树脂、聚异氰酸酯、抗脉纹剂等在三乙胺的催化下按照工艺要求形成具有一定的强度、良好的表面质量的砂芯。

造型: 将模具安装在造型机中, 用砂处理混制后的型砂压制出具有一定的硬度、无拔模不良的模具造型。

浇注、冷却: 将熔炼合格的铁水按照一定的重量、温度、速度浇注到造型形成的型腔中, 同时进行自然冷却。

抛丸: 抛掉浇注后毛坯表面的粘砂。

粗加工: 将抛丸处理后合格的毛坯, 按照工艺要求通过车削方式加工至半成品。

精加工: 将粗加工后的半成品, 按照工艺要求, 通过车削、钻削、平衡、打标等加工至成品。

清洗、防锈: 将精加工后的产品除油去污, 同时进行防锈处理。

包装: 将清洗、防锈后的产品, 采用套袋、封袋等方式装入包装盒, 按标准放置于托盘上。

(三) 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1) 采购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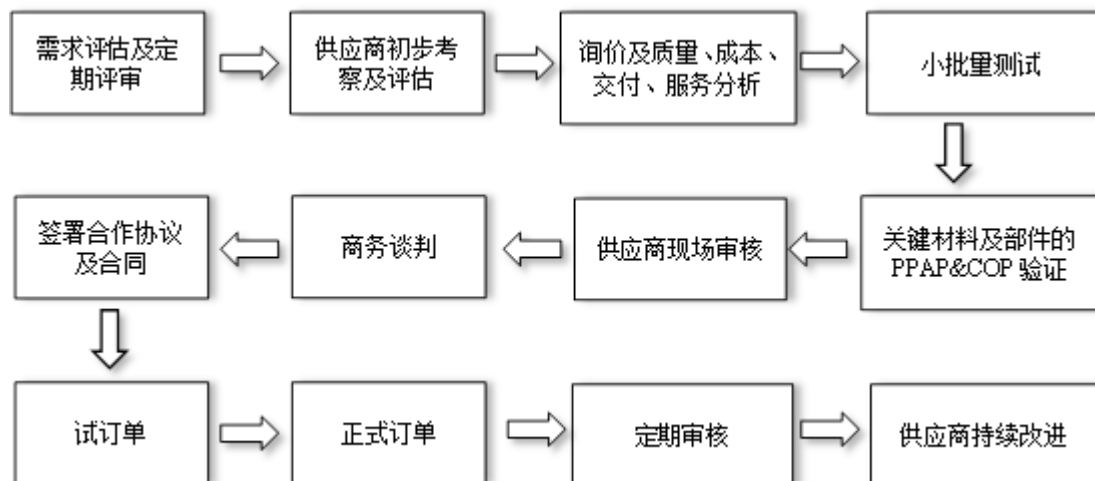
公司对不同种类物料, 结合其本身特点、市场价格走势、生产需求变化情况, 综合统筹, 实现成本最优的采购策略, 具体包括:

①对于原材料中钢材、摩擦原料等大宗商品, 主要采用“库存式采购”模式, 即在安全库存的基础上, 对大宗商品未来价格走势进行预判, 在价格低位时增加采购量。

②对于原材料中的五金附件、包装材料等, 主要采用“订单式采购”模式, 即主要根据生产计划和生产需求, 结合库存情况循环采购, 以最优库存保障生产需求。为保证主要摩擦原料质量的稳定性, 会与主要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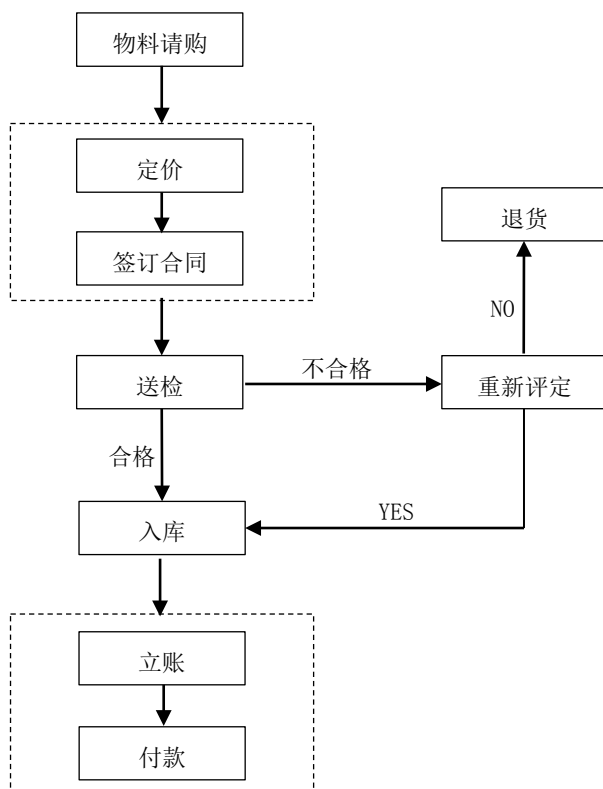
(2) 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

为保证公司采购原料的质量稳定性、供应及时性, 公司建立了供应商管理体系, 重要原材料的供应商必须通过 ISO9001 认证。对供应商实施定期综合评定管理, 保证供应商的持续改进, 淘汰落后, 同时每种原材料保证有 2-3 家备选供应商。公司对供应商的认证管理流程如下:



(3) 日常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流程在 ERP 系统中生成并操作完成，具体流程图如下：



由物流部根据新增订单需求或者库存情况发起物料请购申请单，采购部门接到采购申请计划后，分析该原料的市场行情与供应商商谈确定采购价格，双方审核无误后签订合同。到货后，由刹车片事业部抽样，发起委托检验流程，经检验合格的物料开具验收单入库。不合格的物料由刹车片事业部重新评定，能够通过审核的物料继续入库，仍然不通过的物料进入退货流程。所有入库的产品由财务部根据发票、单据立账，货款到期时向供应商付款。

2、生产模式

一般情况下，公司主要采用“接单生产”模式，销售部门下达客户订单后，由产品工程部负责对订单审核，并制定 BOM 表，由刹车片事业部对订单分解，形成生产计划、物料需求计划并转采购部进行物料采购，最终刹车片事业部根据产品生产计划和工艺要求实施生产。

同时考虑到国内 AM 市场及 OEM 市场客户的特殊性，公司主要采用“库存式生产”模式，年初对本年生产销售量进行预测，再分解至每月形成月度生产计划进行采购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销售可以分为国内市场 and 国外市场，在国外以 AM 市场为主，在国内则同时进入 OEM 市场及 AM 市场。各个市场的销售模式各不相同。

(1) 国外 AM 市场

国外 AM 市场是目前公司主要的销售收入和盈利来源。公司销往国外市场的产品绝大部分为 ODM 产品，客户主要为拥有自有品牌和销售渠道的汽车零部件经营者，客户购买公司产品后，以自己的品牌对外销售。

公司与海外客户的合作并非简单的委托加工模式：一方面，客户方通常仅提出产品的适用车型、适用环境、性能及质量要求，公司则根据客户要求自主研发、试制满足客户要求的产品，在取得客户检测认可和产品认证后进行规模化生产和销售；另一方面，公司每年会根据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独立研发新品，并通过定期发送新品清单等方式积极向客户推广，主动帮助客户根据市场反馈进行产品更新和改进。因此，相比传统意义上的贴牌加工企业，公司在与国外客户的合作中，掌握着产品研发和生产的核心技术，尤其是掌握着摩擦材料的研发和生产能力，因此公司拥有相当的主动性。

公司与大部分客户直接签订框架性销售合同，一般为“一年、三年或五年一签”，收到客户订单后，对订单进行审核，通过审核后通知生产部门安排生产，最后根据合同或者顾客要求安排出货。部分客户销售产品通过国内贸易代理商的形式出口国外市场。

(2) 国内 OEM 市场

公司国内 OEM 市场的客户主要是为各个汽车整车厂提供配套的制动系统总成商。在国内 OEM 市场，公司产品作为汽车整车生产的配套零部件，其生产规格、型号由客户指定。

公司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主要为“一年一签”的方式，公司按照上年的销量先对本年的供货品种及总供货量进行预估。客户按照每月实际需求向公司发出实际采购订单。公司对产品年初有总量预估及生产计划安排，在每月收到客户采购订单后，根据客户出货计划从产成品库存中直接调取发货。

(3) 国内 AM 市场

在国内 AM 市场，公司以自有品牌（主要为“LPB”、“LJP”和“嘉世安”）进行销售，主要采用经销商模式，客户主要为国内汽车修理厂、汽配店等。公司已经开始尝试建立自营渠道，开设了实体直营店和网络直营店。

公司与经销商直接签订销售合同，主要为“一年一签”的方式，双方按照上年的销量先对本年的供货品种及总供货量进行估计，客户再按照每月实际需求，当月向公司发出实际采购订单。公司在每年年初，根据各经销商的预估采购量汇总，对国内 AM 市场的产品进行总量预估，并据此进行生产计划安排，在每月收到客户采购订单后，根据客户出货计划从产成品库存中直接调取发货。

(四) 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

产品类别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刹车片	产能（万套）	3,344.59	3,153.26	3,098.90
	产量（万套）	2,760.66	2,570.45	2,593.57
	产能利用率	82.54%	81.52%	83.69%
	销量（万套）	2,704.86	2,593.86	2,566.40
	产销率	97.98%	100.91%	98.95%

报告期内，公司刹车片产品生产保持较高的产能利用率。

公司拟将建设年产 600 万件高性能刹车盘项目作为公司募集资金投向之一，该项目将主要生产汽车高性能刹车盘。刹车盘为公司近年来的新增产品，2014

年、2015年和2016年销售收入分别为3,945.60万元、11,381.36万元及18,060.03万元。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发展后，公司在2014年下半年建立了一套较为稳定、规模化的刹车盘生产体系。2015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较2014年有较大幅度增长，增幅达188.46%。2016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进一步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刹车片产品的客户资源及生产、管理经验，实现了刹车盘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市场规模的扩大，而且业务的盈利能力也有所提高，公司刹车盘业务2014年毛利为-846.28万元，2015年毛利为-991.64万元，而2016年，公司刹车盘业务实现毛利1,496.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刹车盘	产能(万件)	471.69	321.00	167.46
	产量(万件)	340.79	210.37	70.90
	产能利用率	72.25%	65.54%	42.34%
	销量(万件)	326.52	207.76	70.14
	产销率	95.81%	98.76%	98.93%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刹车片	107,585.94	84.00%	98,971.16	89.50%	98,011.27	95.78%
Best 系列	8,042.33	6.28%	5,122.02	4.63%	9,492.13	9.28%
Better 系列	67,666.52	52.83%	67,113.41	60.69%	65,888.66	64.39%
Good 系列	28,989.17	22.63%	19,124.50	17.30%	18,411.00	17.99%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Entry 系列	2,887.92	2.25%	7,611.23	6.88%	4,219.48	4.12%
刹车盘	18,060.03	14.10%	11,381.36	10.29%	3,945.60	3.86%
其他配件	2,433.46	1.90%	225.64	0.20%	371.63	0.36%
合计	128,079.42	100.00%	110,578.16	100.00%	102,328.51	100.00%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刹车片与刹车盘收入。

根据刹车片的性能、材质、使用寿命等因素，公司将其产品分为 Best 系列、Better 系列、Good 系列和 Entry 系列，其中 Best 系列产品属于高端产品，Better 系列、Good 系列产品属于中高端产品，Entry 系列产品属于一般产品；同时，公司利用刹车片产品的客户资源及生产、管理经验，实现了刹车盘产品市场规模的扩大，刹车盘销售收入逐年增长。

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汽车刹车片与刹车盘的销售为主，其中，汽车刹车片的平均销售价格和销量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销售单价（元/套）	39.78	4.24%	38.16	-0.09%	38.19
销量（万套）	2,704.86	4.28%	2,593.86	1.07%	2,566.40
销售收入（万元）	107,585.94	8.70%	98,971.16	0.98%	98,011.27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刹车片产品平均单价保持基本稳定，销售收入增长主要是销量增长所致。

同时，刹车盘为公司近年来的新增产品，2014年、2015年、2016年销售收入分别为3,945.60万元、11,381.36万元及18,060.0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销售单价（元/件）	55.31	0.96%	54.78	-2.61%	56.25
销量（万件）	326.52	57.17%	207.76	196.19%	70.14
销售收入（万元）	18,060.03	58.68%	11,381.36	188.46%	3,945.60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刹车盘产品平均单价保持基本稳定，销售收入增长主要是销量增长所致。

4、公司前十大客户销售情况

(1) 前十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2016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10,281.40	7.97%
EURO CAR PARTS LIMITED	5,277.80	4.09%
JURATEK LTD	4,039.09	3.13%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3,941.43	3.05%
Brembo S.p.A.	3,849.80	2.98%
First Line Limited	3,729.78	2.89%
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	3,504.44	2.72%
FMP GROUP(AUSTRALIA) PTY. LTD	3,166.22	2.45%
IMPORTADORA ITAL FRENOS LTDA.	2,866.99	2.22%
AP Logistics B.V	2,569.75	1.99%
合计	43,226.69	33.50%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13,218.14	11.78%
JAPAN PARTS S.R.L.	4,956.76	4.42%
Crossroads Global Tra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3,148.49	2.81%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3,089.36	2.75%
Dobac Internacional ,S.A.	2,907.16	2.59%
JURATEK LTD	3,647.10	3.25%
First Line Limited	2,569.65	2.29%
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	2,456.64	2.19%
Corporacion Upwards 98 S.A.	2,194.97	1.96%
Ferdinand Bilstein UK Ltd	1,891.88	1.69%
合计	40,080.15	35.73%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13,587.87	12.84%
JAPAN PARTS S.R.L.	4,072.01	3.85%
Friction Materials LLC.	3,434.58	3.25%
Crossroads Global Tra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2,446.56	2.31%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2,236.70	2.11%
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	2,179.92	2.06%
SKS INDUSTRIES, INC.	2,102.60	1.99%
JURATEK LTD	2,040.15	1.93%
WORLDPAC,INC	2,007.95	1.90%
IMPORTADORA ITAL FRENOS LTDA.	1,855.70	1.75%
合计	35,964.04	33.99%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面向全球销售，客户范围广、数量较多，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均低于 30%。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形。

上述客户中, Dobac Internacional,S.A 成为 Federated Auto Parts 的会员后采购策略发生变化。Dobac Internacional,S.A 始创于 1964 年, 是巴拿马当地一家从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产品主要包括各类制动部件和减震器产品等。该公司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的 13 个国家。Dobac Internacional,S.A 于 2015 年 10 月宣布成为 Federated Auto Parts 的会员之一。Federated Auto Parts 成立于 1985 年, 总部位于美国弗吉尼亚州。Dobac Internacional,S.A 在成为 Federated Auto Parts 的会员后, 发行人预计 Dobac Internacional,S.A 会逐步改变其采购策略, 改为主要利用 Federated Auto Parts 的经销渠道来采购产品; 从而导致发行人同 DOBAC Internacional,S.A 的业务往来于 2016 年发生了一定程度的下滑, 2014 年至 2016 年对其销售收入分别为 2,617.82 万元、2,907.16 万元和 814.76 万元。发行人预计 2017 年其与发行人业务往来会进一步减少。

公司前五大客户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发行人的部分客户存在关联关系。为了说明发行人客户情况, 发行人将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合并列示。

报告期内, 公司前十大客户(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合并列示)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2016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GPC 集团	11,993.23	9.29%
LKQ 集团	8,180.68	6.34%
Brembo 集团	7,740.71	6.00%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3,837.71	2.97%
First Line Limited	3,729.78	2.89%
AAP 集团	3,530.49	2.74%
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	3,504.44	2.72%
FMP 集团	3,346.94	2.59%
IMPORTADORA ITAL FRENOS LTDA.	2,866.99	2.22%

辉门集团	2,826.07	2.19%
合计	51,557.03	39.95%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GPC 集团	13,613.17	12.14%
JAPAN PARTS S.R.L.	4,956.76	4.42%
AAP 集团	4,840.36	4.32%
LKQ 集团	3,857.85	3.44%
Brembo 集团	3,511.76	3.13%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2,969.00	2.65%
Dobac Internacional ,S.A	2,617.82	2.33%
First Line Limited	2,566.34	2.29%
JURATEK LTD	2,413.83	2.15%
辉门集团	2,340.08	2.09%
合计	43,686.97	38.95%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GPC 集团	14,122.48	13.35%
Honeywell 集团	5,179.64	4.90%
AAP 集团	4,454.51	4.21%
JAPAN PARTS S.R.L.	4,072.01	3.85%
Brembo 集团	2,580.37	2.44%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2,236.70	2.11%
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	2,179.92	2.06%
SKS INDUSTRIES, INC.	2,102.60	1.99%
LKQ 集团	2,054.35	1.94%
JURATEK LTD	2,040.15	1.93%
合计	41,022.73	38.78%

上述各个集团情况如下：

集团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名称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美国通用配件公司	美国	<p>美国通用配件公司（Genuine Parts Company）成立于 1928 年，是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GPC。该集团公司主要经营的业务涉及汽车零部件、各类工业配件、办公用品和电子器件等，其中汽车零部件业务集中在北美、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等地区。该集团公司目前拥有员工约 39,600 人，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2.80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81.45 亿美元。</p>	<p>GPC Asia Pacific Pty LTD; ALTTROM CANADA CORP.;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p>	从 1999 年合作至今，共 17 年	分销商
布雷博集团	意大利	<p>布雷博集团主要从事高性能汽车制动系统业务，在汽车制动系统技术方面处于世界领先地位。布雷博集团产品用于汽车、摩托车和商用车，主要面向原装设备市场、零配件市场和赛车市场。布雷博集团主要在欧洲、北美和亚洲的 16 个国家运营，拥有 22 个生产基地和商业机构，员工人</p>	<p>Corporacion Upwards 98 S.A.; Brembo S.p.A.; CASALS MATERIAL INDUSTRIAL; SLMONTEARENAS S.A.;</p>	从 2012 年合作至今，共 4 年	海外制造商

集团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名称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数超过 7,000 人。	TCA-Sociedade de Importacao de Componentes Automóveis, Unipessoal, Lda; 青岛布雷博贸易有限公司; 布雷博(南京)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LKQ 集团	美国	LKQ 集团（LKQ Corporation）成立于 1998 年，是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代码证券代码为 LKQ 公司股票为美国标准普尔（S&P）成分股之一。公司是一家全球性的汽车零部件、配件供应商，业务主要集中于北美、欧洲、中国和台湾等地区，2015 年度集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92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56.48 亿美元。	Solid Auto (UK) Ltd.; AP Logistics B.V.; EURO CAR PARTS LIMITED; RHIAG-INTER AUTO PARTS ITALIA SPA	从 2009 年合作至今，共 7 年	批发商
AAP 集团	美国	AAP 集团，是一家领先的专业零售商，其产品包括汽车零部件、附件、电池和维修项目，主要在美国运营。AAP 集团	Crossroads Global Tra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从 2011 年合作至今，共 5 年	分销商

集团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名称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p>（Advance Auto Parts, Inc.）始创于 1929 年，为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AAP，始创于 1929 年。公司店铺经营的产品线广泛，包括轿车、厢式货车、运动型赛车和轻型卡车零部件。公司的服务对象有 DIY 客户、修理客户和商业客户。公司的商业客户主要有汽车修理厂、服务站及汽车经销商。AAP 集团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7.37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81.35 亿美元。</p>	WORLD PAC, INC		
霍尼韦尔集团	美国	<p>霍尼韦尔集团始创于 1885 年，是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HON。公司业务涵盖航空产品、自动化控制、安防、油气、汽车产品和特殊材料等多个领域，业务主要集中在全球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集团公司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85.81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493.16 亿美元。</p>	Honeywell Aftermarket Europe S.A.S.; Honeywell Industria Automotiva Ltda. Friction Materials LLC.	从 2009 年合作至今，共 7 年	批发商

集团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名称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辉门集团	美国	辉门集团（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为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FDML。公司于 1897 年制造出世界第一个刹车片，目前为全球主要的主机制造商提供产品，并服务全球售后市场，是全球主要的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生产商之一，业务涉及全球多个国家。辉门集团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4.19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72.38 亿美元。	BECK/ARNLEY WORLDPARTS INC.； THE PEP BOYS-MANNY,MOE & JACK； Uni-Select Purchases, G.P.	从 2012 年合作至今，共 4 年	海外制造商
FMP 集团	澳大利亚	该公司为美国霍尼韦尔集团和 Pacifica Group Pty Ltd 公司的合资公司，始创于 1955 年。该集团主要从事摩擦材料及其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业务主要业务集中在澳大利亚、泰国、马来西亚等国。	FMP AUTOMOTIVE(MALAYSIA) SDN BHD； FMP Group (Thailand) Ltd.； FMP GROUP(AUSTRALIA) PTY. LTD	从 2012 年开始合作，共 4 年	海外制造商

(2) 分产品类别的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产品类别（刹车片、刹车盘），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名称、采购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①刹车片

报告期内，公司刹车片业务的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2016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片业务的比例（%）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10,281.29	9.56%
Brembo S.p.A.	3,847.94	3.58%
EURO CAR PARTS LIMITED	3,752.79	3.49%
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	3,504.44	3.26%
FMP GROUP(AUSTRALIA) PTY. LTD	3,166.22	2.94%
合计	24,552.68	22.82%
2015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片业务的比例（%）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13,215.15	13.35%
JAPAN PARTS S.R.L.	4,939.83	4.99%
Crossroads Global Tra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3,148.49	3.18%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2,770.59	2.80%
Dobac Internacional ,S.A.	2,586.16	2.61%
合计	26,660.22	26.94%
2014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片业务的比例（%）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13,583.87	13.73%
JAPAN PARTS S.R.L.	4,072.01	4.11%
Friction Materials LLC.	3,434.58	3.47%

Crossroads Global Tra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2,446.56	2.47%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2,236.70	2.26%
合计	25,773.73	26.04%

报告期内，公司刹车片业务的前五大客户（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合并列示）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2016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片业务的比例（%）
GPC 集团	11,993.23	11.15%
Brembo 集团	7,391.10	6.87%
LKQ 集团	6,394.97	5.94%
AAP 集团	3,530.49	3.28%
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	3,504.44	3.26%
合计	32,814.24	30.50%
2015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片业务的比例（%）
GPC 集团	13,613.17	13.75%
JAPAN PARTS S.R.L.	4,939.83	4.99%
AAP 集团	4,840.36	4.89%
Brembo 集团	3,355.41	3.39%
LKQ 集团	3,344.64	3.38%
合计	30,093.42	30.41%
2014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片业务的比例（%）
GPC 集团	14,122.48	14.27%
Honeywell 集团	5,179.64	5.23%
AAP 集团	4,454.51	4.50%
JAPAN PARTS S.R.L.	4,072.01	4.11%

Brembo 集团	2,578.37	2.61%
合计	30,407.01	30.72%

②刹车盘

报告期内，公司刹车盘业务的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2016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盘业务的比例
First Line Limited	2,303.20	12.75%
EURO CAR PARTS LIMITED	1,525.00	8.44%
Juratek Ltd.	1,432.69	7.93%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1,093.96	6.06%
MGTS S.A	1,025.58	5.68%
合计	7,380.44	40.87%
2015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盘业务的比例
First Line Limited	1,604.87	14.10%
JURATEK LTD	1,231.02	10.82%
ATP Auto-Teile Poellath Handels GMBH	1,033.40	9.08%
ABS All Brake Systems bv	806.21	7.08%
Unipart Group LTD	556.55	4.89%
合计	5,232.05	45.97%
2014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盘业务的比例
FTZ Autodele&v rktj A/S	873.04	22.13%

First Line Limited	818.49	20.74%
S.C.Autonet Import S.R.L.	250.81	6.36%
Hartsp.Z.O.O.	214.31	5.43%
Coöperatieve vereniging Fast 4 Distribution B.A.	175.66	4.45%
合计	2,332.32	59.11%

报告期内，公司刹车盘业务的前五大客户（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合并列示）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2016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盘业务的比例（%）
First Line Limited	2,303.20	12.75%
LKQ 集团	1,785.71	9.89%
Juratek Ltd.	1,432.69	7.93%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1,093.96	6.06%
MGTS S.A	1,025.58	5.68%
合计	7,641.14	42.31%
2015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盘业务的比例（%）
First Line Limited	1,604.87	14.10%
JURATEK LTD	1,230.99	10.82%
ATP Auto-Teile Poellath Handels GMBH	1,000.53	8.79%
ABS All Brake Systems bv	766.28	6.73%
Unipart Group LTD	556.55	4.89%
合计	5,159.22	45.33%
2014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刹车盘业务的比例（%）
FTZ Autodele&v rktøj A/S	873.04	22.13%

First Line Limited	818.49	20.74%
S.C. AUTONET IMPOR TS.R.L.	250.81	6.36%
HART SP. Z.O.O.	214.31	5.43%
Coöperatieve vereniging Fast 4 Distribution B.A.	175.66	4.45%
合计	2,332.32	59.11%

(3) 分销售模式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销售模式（出口销售、国内销售），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名称、采购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由于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既有国内的也有国外的，因此按照销售模式列示的前五大客户只按照单个客户情况，不考虑按照关联关系合并列示。

①出口销售

2016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国外业务的比例（%）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10,281.40	9.34%
EURO CAR PARTS LIMITED	5,277.80	4.80%
JURATEK LTD	4,039.09	3.67%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3,941.43	3.58%
Brembo S.p.A.	3,849.80	3.50%
合计	27,389.52	24.89%
2015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国外业务的比例（%）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13,218.14	13.70%
JAPAN PARTS S.R.L.	4,956.76	5.14%
Crossroads Global Tra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3,148.49	3.26%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3,089.36	3.20%
Dobac Internacional ,S.A.	2,907.16	3.01%
合计	27,319.92	28.32%
2014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国外业务的比例(%)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13,587.87	15.56%
JAPAN PARTS S.R.L.	4,072.01	4.66%
Friction Materials LLC.	3,434.58	3.93%
Crossroads Global Tra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2,446.56	2.80%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2,236.70	2.56%
合计	25,777.73	29.51%

②国内销售

2016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国内业务的比例
广西柳州三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351.47	13.03%
青岛布雷博贸易有限公司	1,890.76	10.48%
南京竑邑汽配有限公司	647.85	3.59%
上海明东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83.21	3.23%
上海霞涛汽配有限公司	571.60	3.17%
合计	6,044.90	33.49%
2015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国内业务的比例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784.00	5.56%
南京竑邑汽配有限公司	639.33	4.54%
青岛布雷博贸易有限公司	598.23	4.24%
上海明东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93.80	4.21%

上海霞涛汽配有限公司	583.60	4.14%
合计	3,198.96	22.70%
2014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国内业务的比例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676.53	4.51%
南京竑邑汽配有限公司	626.71	4.18%
青岛布雷博贸易有限公司	618.64	4.13%
上海明东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80.22	3.87%
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540.17	3.60%
合计	3,042.28	20.30%

(4) 发行人主要客户所在的国家(地区)、基本情况、合作历史、发行人为客户 ODM 配套的汽车车型或零部件品牌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客户数量从 2014 年 800 多家增至 2015 年 1,300 多家,随着发行人业务的不断开拓,截至 2016 年年底,发行人客户数量将达到 1,500 家。

报告期内,发行人超过 80% 的销售收入来源于海外客户,海外客户主要集中在 AM 市场,可大致分为批发商(Wholesaler)、分销商(Distributor)和制造商。其中,批发商(Wholesaler)是指本身未设有销售渠道,通过代理商、下游经销商分销产品的经销商,如发行人主要客户 JURATEK LTD、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等;分销商(Distributor)是指自身建有销售渠道,既能通过代理商、下游经销商分销产品,又能直接将产品销售给终端个人消费者的经销商,如发行人主要客户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 等;制造商是指从事刹车片等制动产品生产的厂商,如发行人主要客户 Brembo S.p.A、FMP GROUP(AUSTRALIA) PTY. LTD 等。

发行人的国内客户可大致分为 OEM 配套商、经销商和修理厂/4S 店。其中,OEM 配套商系为整车生产商配套提供汽车零部件的厂商,如发行人主要客户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等;经销商是指向各类下游经销商、零售连锁店、修理

厂乃至个人消费者销售产品的厂商；修理厂/4S 店则泛指向个人消费者提供汽车维修、保养服务的厂商。

发行人产品在销往不同类型的客户后，根据市场区域、客户类型的不同，终端去向情况如下：

市场区域	客户类型	产品的终端去向	占比
国外	批发商 (Wholesaler)	下游经销商或修理厂	67.28%
	分销商 (Distributor)	个人消费者、下游经销商或修理厂	16.41%
	制造商	个人消费者、下游经销商或修理厂	16.32%
合计			100.00%
国内	OEM 配套商	客户对产品进行组装、加工后提供给整车厂	36.74%
	经销商	个人消费者、下游经销商、零售连锁店、修理厂	56.89%
	修理厂/4S 店	个人消费者	6.37%
合计			100.00%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配套的车型或者品牌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美国	该公司为 GPC 集团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销售及维修保养，业务主要集中在美国。GPC 集团（Genuine Parts Company）成立于 1928 年，是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GPC。集团公司主要经营的业务涉及汽车零部件、各类工业配件、办公用品和电子器件等。集团公司目前拥有员工约 39,600 人，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2.80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81.45 亿美元。	1999 年合作至今，共 17 年	分销商	Proformer/Premium
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	德国	该公司始创于 1958 年，公司主要从事汽车后市场零部件的销售，产品多达 2,300 多个品种，业务遍布全球 120 个国家和地区（主要市场为欧洲、北美、中国和东南亚各国）。	2007 合作至今，共 9 年	分销商	MEYLE
FMP GROUP(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该公司为美国霍尼韦尔集团和 Pacifica Group Pty Ltd 公司的合资公司，始创于 1955 年。公司是澳大利亚当地最大的汽车摩擦材料生产商，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澳大利亚、部分太平洋沿岸国家、东南亚地区和北美的中东部地区。	2012 年合作至今，共 4 年	海外制造商	Bendix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配套的车型或者品牌
EURO CAR PARTS LIMITED	英国	该公司为 LKQ 集团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刹车片、刹车盘等汽配产品销售，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英国在内的欧洲国家。LKQ 集团（LKQ Corporation）成立于 1998 年，是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LKQ，公司股票为美国标准普尔（S&P）成分股之一。公司是一家全球性的汽车零部件、配件供应商，业务主要集中于北美、欧洲、中国和台湾等地区，2015 年度集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92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56.48 亿美元。	2013 合作至今，共 3 年	分销商	EICHER
Brembo S.p.A.	意大利	该公司为布雷博集团子公司。布雷博集团主要从事制动系统和零配件的设计、研发和生产，产品用于汽车、摩托车和商用车，主要面向原装设备市场、零配件市场和赛车市场。Brembo 集团在欧洲、北美和亚洲的 16 个国家运营，拥有 22 个生产基地和商业机构，员工人数超过 7,000 人。Brembo S.p.A. 为意大利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BRE。Brembo S.p.A.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73 亿欧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15.85 亿欧元。	2014 年合作至今共 2 年	海外制造商	刹车片主要供货欧系车
JAPAN PARTS S.R.L.	意大利	该公司成立于 1991 年，主要从事日韩系列车型汽车零部件的销售。	2009 年合作至	批发商	Japanparts/Ashika/Jap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配套的车型或者品牌
			今，共 7 年		ko
Crossroads Global Tra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台湾	该公司为 AAP 集团子公司，主要负责 AAP 集团在亚太地区制动配件的采购。AAP 集团（Advance Auto Parts, Inc.）始创于 1929 年，为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AAP。该公司是一家领先的专业零售商。AAP 集团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7.37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81.35 亿美元。	2012 年合作至今，共 4 年	分销商	Wearever/Silver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英国	该公司是 Delphi Automotive PLC 的子公司，主要从事配件的销售，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英国、法国和波兰等欧洲国家。Delphi Automotive PLC 为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DLPH，是目前全球知名的汽车部件生产商，主要包括电子系统零部件、传动部件及各类安全技术解决方案。公司在全球拥有 126 个生产基地、14 个技术中心，并拥有 139,000 名员工，业务遍布全球 44 个国家；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1.65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119.73 亿美元。	2008 年合作至今，共 8 年	批发商	DELPHI
JURATEK LTD	英国	该公司成立于 1995 年，主要向客户提供各类制动部件，包括刹车片、刹车	2008 年合作至	批发商	JURATEK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配套的车型或者品牌
		盘、刹车鼓和 ABS 传感器等产品，业务主要集中在英国及其周边的欧洲国家。	今，共 8 年		
Friction Materials LLC.	美国	该公司为霍尼韦尔集团子公司，业务范围主要包括摩擦材料和涡轮增压技术等。霍尼韦尔集团始创于 1885 年，是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HON。公司业务涵盖航空产品、自动化控制、安防、油气、汽车产品和特殊材料等多个领域。集团公司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85.81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493.16 亿美元。	2009 年合作至 2015 年，共 6 年	分销商	Bendix
First Line Limited	英国	该公司为 First Line Group 子公司，公司已有 30 多年的经营历史。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汽车后市场的零部件供应商，产品主要包括汽车底盘零部件、发动机零部件和制动系统零部件，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欧洲地区。	2014 年合作至今，共 2 年	批发商	Borg&Beck/Keyparts/ Fuchs
Ferdinand Bilstein UK Ltd	英国	该公司为 Bilstein group 子公司，曾用名“AUTOMOTIVE DISTRIBUTORS”。Bilstein group 总部位于德国，主要向汽车后市场提供各类零部件及维修解决方案，产品品种多达 47,000 多种，该集团公司目前在全球 16 个国家设立	2009 年合作至今，共 7 年	批发商	Blue Print/FEBI/SWAG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配套的车型或者品牌
		了 18 个分支机构及 14 个物流中心，拥有员工 1,650 多人。			
SKS INDUSTRIES, INC.	美国	该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主要从事刹车片产品的批发业务，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美国本土市场。	2000 年合作至今，共 7 年	分销商	Dash 4/PRONTO/LASER QUIET
IMPORTADORA ITAL FRENOS LTDA.	智利	该公司成立于 1972 年，公司主要生产制动部件、悬挂部件等汽车零部件，业务主要集中在智利市场。	2005 年合作至今，共 11 年	分销商	SANWOO/PM/GTX/ GTX-PLATINUM
Dobac Internacional ,S.A	巴拿马	该公司始创于 1964 年，是巴拿马当地一家从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产品主要包括各类制动部件和减震器产品等。公司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的 13 个国家。	1999 年-2016 年， 共 17 年	分销商	KASHIMA
AP Logistics B.V	荷兰	该公司为 LKQ 集团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刹车片、刹车盘等汽车零部件产品的销售，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荷兰等欧洲市场。LKQ 集团（LKQ Corporation）成立于 1998 年，是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LKQ，公司股票为美国标准普尔（S&P）成分股之一。公司是一家全球性的汽车零部件、配件供应商，业务主要集中于北美、欧洲、中国和台湾等地区，2015	2009 年合作至今，共 7 年	批发商	NIPPARTS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配套的车型或者品牌
		年度集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92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56.48 亿美元。			
Corporacion Upwards 98 S.A.	西班牙	该公司为布雷博集团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各类制动部件的销售，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西班牙和葡萄牙。布雷博集团主要从事制动系统和零配件的设计、研发和生产，产品用于汽车、摩托车和商用车，主要面向原装设备市场、零配件市场和赛车市场。布雷博集团在欧洲、北美和亚洲的 16 个国家运营，拥有 22 个生产基地和商业机构，员工人数超过 7,000 人。	2012 年合作至今，共 4 年	海外制造商	Brembo
WORLD PAC, INC	美国	该公司为 AAP 集团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批发，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加拿大和美国。AAP 集团（Advance Auto Parts, Inc.）始创于 1929 年，为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AAP。该公司是一家领先的专业零售商。AAP 集团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7.37 亿美元，截至 2015 年底的总资产为 81.35 亿美元。	2011 年合作至今，共 5 年	批发商	WBR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	杭州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注册资本为 73,755.6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汽车	2008 年合作至	OEM	福田风景/威旺 S50/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配套的车型或者品牌
公司		及轨道车辆制动系统、汽车底盘系统、汽车电子及音响娱乐系统的科研开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及进出口业务。	今，共 8 年		柳汽 SX5
广西柳州三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柳州	公司成立于 2014 年，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的组装、包装、加工、制造、仓储、维修及销售；汽车零部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2014 年合作至今，共 2 年	OEM	宝骏 730/东风柳汽 SX5
青岛布雷博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注册资本为 2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零售、批发：进出口制动系统产品及相关零部件，佣金代理以及其他相关的服务。（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是 Brembo 集团在国内的采购平台。	2013 年合作至今，共 3 年	分销商	刹车片主要供货美系和日韩及国产车
上海明东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中国	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汽车配件、机电产品、五金交电、通讯器材、仪器仪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办公用品、工艺品、百货、服装的销售，室内装潢，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2012 年合作至今，共 4 年	分销商	DENCKERMANN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配套的车型或者品牌
		活动】			
成都奔世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中国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销售：汽车配件、五金交电、汽车装饰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99 年合作至今，共 17 年	分销商	售后无配套车型；国内在售大部分车型供货（主要根据采购商供货型号而定）
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	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注册资本为 13904.6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研发、制造、销售汽车底盘系统、制动器总成、总泵带真空助力器总成、动力转向器及其关联产品（含上述产品的零部件）；产品的售后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2008 年合作至今，共 8 年	OEM	长安汽车：悦翔，志翔，志翔出租车，奔奔 MINI;东风汽车：凯普特，长安铃木;奥拓；昌河铃木;北斗星；北汽银翔：幻速 S3，S2;嘉铃汽车：X05、X07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配套的车型或者品牌
南京兹邑汽配有限公司	中国	公司成立于 2006 年，注册资本为 51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汽车配件及用品销售；汽车信息咨询；工程机械配件、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皮革制品、日用百货、钢材、木材、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4 年合作至今，共 12 年	分销商	售后无配套车型；国内在售大部分车型供货（主要根据采购商供货型号而定）
上海霞涛汽配有限公司	中国	公司成立于 2004 年，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汽车配件、五金交电、建筑装潢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99 年合作至今，共 17 年	分销商	售后无配套车型；国内在售大部分车型供货（主要根据采购商供货型号而定）
珠海市悦毅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陶瓷制品、五金、交电、家具、日用杂品、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纸制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首饰）文娱用品、体育用品；按珠海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批复开展进出口业务（具体按珠外经贸[2001]91 号文执行）。	1999 年合作至今，共 17 年	分销商	Brake World/ABTEX

客户名称	国家（地区）	基本情况	合作年限	客户类型	配套的车型或者品牌
上海仕竣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中国	公司成立于 2011 年，经营范围为：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公共关系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礼仪服务，投资管理，销售汽配、模具、机械设备、金属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5 年-2015 年， 共 10 年	批发商	曼 TGS/大发 95/雷诺/沃尔沃 7700

(5) 前五大客户的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变动原因如下：

①客户自身业务调整因素

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美国辉门公司（NASDAQ: FDML, 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作为全球主要的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生产商之一，在 2014 年收购了 Honeywell 集团（美国霍尼韦尔公司）的摩擦材料业务。Honeywell 集团（美国霍尼韦尔公司）负责北美地区刹车片业务的公司为 Friction Materials LLC。该公司在 2014 年为发行人主要前五大客户，但由于被收购，其停止向发行人采购刹车片产品，导致 2015 年交易金额大幅减少，2016 年未发生交易。

②业务拓展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建立了较为广泛的客户资源网络，在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口碑，通过为已有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获取稳定的客户满意度。同时，不断与老客户沟通、推广摩擦材料配方，主动帮助客户研发新产品，通过服务、创新和引导来拓展新市场。

通过协助部分已有客户如 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 等实现业务拓展，其自身业务发展迅速，因而向发行人产品采购量大幅增加，导致报告期前五大客户发生变化。

③产品拓展因素

刹车盘为公司近年来的新增产品，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销售收入分别为 3,945.60 万元、11,381.36 万元及 18,060.03 万元。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发展后，公司在 2014 年下半年建立了一套较为稳定、规模化的刹车盘生产体系。2015 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较 2014 年有较大幅度增长，增幅达 188.46%。2016 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进一步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刹车片产品的客户资源及生产、管理经验，实现了刹车盘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市场规模的扩大。

因此，部分客户如 EURO CAR PARTS LIMITED，由于新增刹车盘产品的采购，造成对其交易额大幅增加，从而导致前五大客户出现变化。

④不同客户各年采购金额差异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如 JURATEK LTD、JAPAN PARTS S.R.L.、Dobac Internacional ,S.A.、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Crossroads Global Tra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等都是发行人通过多年合作形成的稳定客户，由于其自身根据所在国外市场情况、自身业务发展情况等调整对发行人的采购量从而导致发行人对其销售收入变动，相应报告期公司前五大客户发生变化。

5、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出口销售	110,029.24	85.91%	96,482.90	87.25%	87,343.89	85.36%
国内销售	18,050.18	14.09%	14,095.25	12.75%	14,984.62	14.64%
其中：国内代理转出口	3,270.10	2.55%	2,582.52	2.34%	3,523.70	3.44%
国内 AM	9,432.45	7.36%	8,663.26	7.83%	8,045.82	7.86%
国内 OEM	5,347.64	4.18%	2,849.47	2.58%	3,415.10	3.34%
合计	128,079.42	100.00%	110,578.16	100.00%	102,328.5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出口销售收入，2014 年、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出口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5.36%、87.25%和 85.91%。

刹车盘为公司近年来的新增产品，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销售收入分别为 3,945.60 万元、11,381.36 万元及 18,060.03 万元。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发展后，公司在 2014 年下半年建立了一套较为稳定、规模化的刹车盘生产体系。2015 年，

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较 2014 年有较大幅度增长，增幅达 188.46%。2016 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进一步扩大。

6、分析报告期各期按销售区域划分的各项收入增减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主营业务收入不同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刹车片	107,585.94	84.00%	98,971.16	89.50%	98,011.27	95.78%
刹车盘	18,060.03	14.10%	11,381.36	10.29%	3,945.60	3.86%
其他配件	2,433.46	1.90%	225.64	0.20%	371.63	0.36%
合计	128,079.42	100.00%	110,578.16	100.00%	102,328.5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刹车片产品的客户资源及生产、管理经验，实现了刹车盘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市场规模的扩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万元）	18,060.03	11,381.36	3,945.60
销售数量（万件）	326.52	207.76	70.14
销售单价（元/件）	55.31	54.78	56.25

报告期内，刹车盘销售单价保持基本稳定。报告期内刹车盘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销售数量增长，导致销售数量增长的主要因素如下：

第一，业务发展过程因素。公司刹车盘业务是在报告期内逐步发展起来的，公司管理层逐步摸索刹车盘业务的发展方向，通过自主研发解决模具开发、精加

工等生产难题,经历了新业务从无到有的过程,刹车盘销售量从2013年2.14万件增加到2015年的207.76万件。2016年,刹车盘销售量增长到326.52万件。

第二,客户资源因素。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刹车片与汽车刹车盘,两者同为汽车制动系统的组成部分,互为对偶件,公司的刹车片客户通常也需要采购刹车盘,销售渠道资源可以充分共享。基于上述商业逻辑,公司管理层决定发展刹车盘业务。公司在开发刹车盘业务时以现有刹车片客户为主要市场开发对象,实现短期内业务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刹车盘业务客户来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刹车片业务原有客户	17,402.39	96.36%	9,560.84	84.00%	3,568.19	90.43%
新开发客户	657.64	3.64%	1,820.51	16.00%	377.42	9.57%
合计	18,060.03	100.00%	11,381.36	100.00%	3,945.60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刹车盘业务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刹车片业务原有客户,这表明公司凭借其过往多年建立起来的销售渠道实现新增业务的快速增长。

第三,产品因素。公司发展刹车盘业务主要立足于国外AM市场,提供差异化的产品供应,满足国外AM市场客户一站式采购要求。截至2016年12月末,公司提供的刹车盘品种已经能够基本满足客户对产品多样化的需求,降低客户产品检测、技术沟通和谈判时间等采购成本。

报告期内,国内、外AM市场刹车盘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国外 AM	17,402.39	96.36%	10,583.40	92.99%	3,428.82	86.90%
国内 AM	657.64	3.64%	797.96	7.01%	516.78	13.10%
合计	18,060.03	100.00%	11,381.36	100.00%	3,945.60	100.00%

(2) 按照区域划分各项收入及其增减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刹车片和刹车盘业务按照销售区域划分的各项收入情况如下：

① 刹车片业务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欧洲地区	51,604.36	47.97%	45,573.57	46.05%	41,797.26	42.65%
北美地区	20,130.83	18.71%	23,845.59	24.09%	26,582.50	27.12%
南美地区	6,996.93	6.50%	7,651.37	7.73%	6,377.32	6.51%
大洋洲地区	5,751.02	5.35%	2,705.01	2.73%	1,834.59	1.87%
东南亚地区	2,629.17	2.44%	1,395.75	1.41%	1,777.55	1.81%
中东地区	655.95	0.61%	716.63	0.72%	1,130.81	1.15%
其他	4,811.59	4.47%	3,919.52	3.96%	4,410.03	4.50%
国外销售	92,579.85	86.05%	85,807.43	86.70%	83,910.07	85.61%
国内销售	15,006.09	13.95%	13,163.73	13.30%	14,101.20	14.39%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合计	107,585.94	100.00%	98,971.16	100.00%	98,011.27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欧洲地区的刹车片业务持续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首先，欧洲市场不同于北美市场，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客户需求的差异化更大，而发行人产品种类丰富，更新换代较快，更好地满足了客户对产品多样性的需求；其次，发行人长期积累的生产制造优势，能够保证客户“小批量、多品种、多批次”产品要求的按期供货要求；最后，公司持续的产品研发、测试投入，保证了自身产品在欧洲市场的准入资格。

报告期内，发行人北美地区的业务出现波动，2015年发行人在该地区收入规模较2014年下降，主要由于该地区主要客户之一 Friction Materials LLC.被美国辉门公司（NASDAQ: FDML）收购。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美国辉门公司（NASDAQ: FDML, 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作为全球主要的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生产商之一在2014年收购了 Honeywell 集团（美国霍尼韦尔公司）的摩擦材料业务。Honeywell 集团（美国霍尼韦尔公司）负责北美地区刹车片业务的公司为 Friction Materials LLC.。由于 Honeywell 集团（美国霍尼韦尔公司）的摩擦材料业务被收购，因此其停止向发行人采购刹车片产品，导致2014年 Friction Materials LLC.与公司之间的业务较大，但2015年业务大幅减少，2016年未发生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东南亚地区、中东地区等区域的业务呈现波动，主要是这些地区的客户受到其自身经营情况、本国市场需求差异等因素影响较大，导致各年采购量出现变动。

报告期内，国内市场销售收入出现了一定的下降，主要由于公司近年来大规模的市场投入仍然优先选择欧洲、北美等海外市场，一方面，这些发达地区销售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能够为公司带来更为可观的利润，而国内 AM 市场暂时仍以低端产品为主，处于无序的价格战竞争阶段，产品毛利偏低；另一方面，受制于

资金实力的限制，国内市场仍需投入更多的资金来完善销售体系，建立更丰富的渠道资源。随着国内市场的逐渐发展成熟，公司已越来越重视国内市场的开拓，预计将在未来几年内增加在国内市场的投入，充分利用自身的市场知名度，进一步实现业务规模的增长。

②刹车盘业务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欧洲地区	15,595.14	86.35%	9,437.49	82.92%	2,713.39	68.77%
北美地区	653.87	3.62%	19.53	0.17%	116.32	2.95%
南美地区	424.90	2.35%	434.79	3.82%	359.20	9.10%
大洋洲地区	29.09	0.16%	286.16	2.51%	69.84	1.77%
东南亚地区	-	-	30.60	0.27%	-	-
中东地区	113.23	0.63%	15.16	0.13%	-	-
其他	586.16	3.25%	359.66	3.16%	170.06	4.31%
国外销售	17,402.39	96.36%	10,583.40	92.99%	3,428.82	86.90%
国内销售	657.64	3.64%	797.96	7.01%	516.78	13.10%
合计	18,060.03	100.00%	11,381.36	100.00%	3,945.60	100.00%

刹车盘销售以欧洲地区为主，北美地区较少。主要原因是公司目前的战略定位以中高端产品为主，充分注重产品质量管控，以欧洲地区的中高端市场为主要市场，等业务规模扩大后再进一步开发不同质量层次的北美地区市场。公司在开发刹车盘业务时以现有刹车片客户为主要市场开发对象，实现短期内业务快速增长。

7、发行人境外客户的开发方式、交易背景、有关大额合同订单的签订依据、执行过程

发行人主要通过各类展会、网站推广、长期客户推荐、中间商推荐等方式开发国际客户；在国内市场主要通过上门洽谈、参加展会等方式开拓国内市场。

发行人经营发展初期主要通过参加各类国内外的展会方式开发客户。发行人客户主要是国外汽车零部件渠道商、批发商和生产企业，例如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EURO CAR PARTS LIMITED、JURATEK LTD、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等，这些主要客户都是长期从事刹车片和刹车盘业务的公司，其在全球范围内寻找刹车片和刹车盘的供应商，会通过各类展会了解全球相关供应商的情况，因此发行人主要通过参加各类国内外的展会来接触到相关商机，同时发行人还通过部分国内贸易公司和海外中间商开发客户。

就交易背景而言，鉴于国际 AM 市场日益增加的市场需求，较高的利润率水平以及较快的资金周转速度，公司产品主要定位于国际 AM 中高端市场；同时，公司建立了非常适合小批量、多品种、多批次的生产经营管理模式，形成了与国际 AM 市场相适应的新产品研发机制以及准确、及时的产品交付能力。公司在国际 AM 市场中采取的销售方式主要是经销商方式。在经销商的选择上，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各类国际性的展销会（如德国法兰克福汽配展、美国拉斯维加斯汽配展、上海国际汽配展等）的方式，选择各刹车片和刹车盘进口国中知名经销商，尤其是国外上市公司作为发行人的长期合作伙伴，这些经销商在当地市场具备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覆盖范围较广的客户群体和较大份额的市场占有率等优势；在产品的销售方面，公司主要以经销商授权品牌向其供应产品，部分产品以自有品牌的方式销售给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较为稳定，抗风险能力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常年合作的业务伙伴，未发生重大变化，较为稳定。公司作为国际 AM 市场规模领先的刹车片厂商之一，目前是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FMP GROUP(AUSTRALIA) PTY. LTD、EURO CAR PARTS LIMITED、Brembo S.p.A.、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等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经销商的后市场制动产品供应商。

发行人通过参加各类展会、专业的网络销售平台展示公司产品的品牌、技术、适用汽车型号等产品信息，与有合作意向的客户建立联系。部分客户在与公司达成采购意向之前，需对公司进行在过程控制、工艺水平和生产能力等方面的多重审核程序，通过审核程序后，公司才能进入客户的供应体系。在随后的合作过程中，公司销售人员会定期、不定期地拜访客户，及时了解客户的订单信息，根据客户对产品的质量要求、技术参数，以及原材料价格、汇率波动、本年度生产设备产能及总体订单等情况向客户报价并确定向客户的供货比例，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同时考虑市场情况也会进行部分备货生产。

根据客户的要求，发行人会和部分客户订立框架协议，对其他客户基本采用订单形式，并根据订单签订具体的订单销售合同。发行人与客户订立的框架协议一般不约定具体数量，发行人和客户之间不存在第一次就订立大额订单的情况，都是采用逐步增长的方式。客户的采购数量一般不事先约定而是以市场情况随行就市确定采购数量，根据订单逐个确认数量。

对于国外客户和国内 AM 客户，公司主要根据其订单要求组织生产并发货。对于国内 OEM 客户，公司一般根据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或者年度采购合同，相关协议合同中不约定具体采购数量和价格，具体采购数量由客户按期提供采购计划，确定购买的产品型号和数量，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按照客户提供的具体采购计划组织生产和发货。

发行人与客户之间签订的框架协议的签订依据主要包括如下情况：第一，主要是发行人参与了客户的某个项目，例如发行人参与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某个项目从而获得相应的订单；第二，发行人与客户达成协议获得某些区域市场的订单，例如发行人获得 Brembo S.p.A.的全球采购合同是包含了 4 个区域的销售：欧洲、西班牙、亚太、美国，而各区域销售量的增长主要来源于销售型号不断扩增；第三，发行人与客户达成协议获得某些品牌的订单；第四，发行人与客户协议达成获得某些型号的订单，例如发行人获得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某些型号产品的订单。

发行人相关合同的执行过程包括了报价确认、获取订单、订单审核、排产规划、接单生产、验收入库、按期发货等程序。首先是产品确认报价，形成电子形式的报价单，部分客户会事先询价再由发行人报价。第二是发行人根据客户订单下达内部订单进行审核，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生成形式订单销售合同并进行内部审核，生成接单量报表，形成客户要求发布单。除了个别客户是通过其自身系统下订单，其他客户主要通过电子邮件方式下订单。公司生成形式发票和订单销售合同，并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给客户确认，确认后公司进行排产。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形成的各类单据制定排产计划并以此进行生产，物流部门制定发运计划。根据发运计划，发行人进行发货并办理相关海关报关等手续。

(五)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1、原材料及能源耗用情况

公司生产所耗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板、各类摩擦材料等。公司原材料构成比较分散，各主要原材料国内供应充足，不存在原材料供应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购入原材料采购总额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原材料采购总额(万元)	57,112.81	43,203.16	47,900.37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年	
	金额(万元)	平均单价(元/吨)
钢板	10,066.50	2,424.07
芳纶纤维(进口)	2,345.17	110,446.83
还原铁粉	917.15	3,305.80

钢棉	1,030.30	4,277.85
铁红	902.86	3,433.53
合计	15,261.98	
项目	2015 年	
	金额 (万元)	平均单价 (元/吨)
钢板	8,066.51	2,082.63
芳纶纤维 (进口)	1,857.39	103,871.80
还原铁粉	934.90	3,517.50
钢棉	806.79	4,093.32
铁红	563.18	3,145.25
合计	12,228.77	
项目	2014 年	
	金额 (万元)	平均单价 (元/吨)
钢板	10,551.29	2,812.23
芳纶纤维 (进口)	1,858.53	104,686.67
还原铁粉	1,165.85	4,012.95
钢棉	980.22	4,788.74
铁红	801.81	3,443.43
合计	15,357.70	

公司生产过程消耗的主要能源是电力，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电费总额(万元)	5,955.71	5,017.60	4,338.32
----------	----------	----------	----------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1) 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其占采购总金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供应商	2016年	采购内容	采购比例
	采购额(万元)		
乐陵曙光包装有限公司	2,230.15	包装盒	3.90%
天津润泽兴盛商贸有限公司	2,162.66	钢板	3.79%
天津市咸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1,590.12	钢板	2.78%
Wolverine Advanced Materials LLC	1,433.81	配件	2.51%
上海闽路润贸易有限公司	1,306.88	钢板	2.29%
合计	8,723.61		15.27%
供应商	2015年	采购内容	采购比例
	采购额(万元)		
Wolverine Advanced Materials LLC	2,239.11	配件	5.18%
天津市润飞贸易有限公司	2,000.86	钢板	4.63%
乐陵曙光包装有限公司	1,523.38	包装盒	3.53%
SEAGO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1,428.69	芳纶纤维	3.31%
济南广亮物资有限公司	1,193.21	钢板	2.76%
合计	8,385.25		19.41%
供应商	2014年	采购内容	采购比例
	采购额(万元)		
天津展志投资有限公司	3,950.00	钢板	8.25%
天津物产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16.15	钢板	5.04%
Wolverine Advanced Materials LLC	1,774.90	配件	3.71%

天津市润飞贸易有限公司	1,603.75	钢板	3.35%
Trelleborg Sealing Solutions Kalmar AB	1,353.08	配件	2.82%
合计	11,097.88		23.17%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公司当年采购总额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2) 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基本情况如下:

①天津展志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天津展志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河东区津滨大道 57 号 2302
法定代表人	陈泰枝
成立日期	2008 年 10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股东构成	参见附表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机械设备维护、园林绿化、会议服务;钢铁、炉料、金属材料、机电设备、建筑材料的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房屋租赁。 (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企业性质或主要业务	主要经营钢材等原材料贸易
与发行人的交易内容	销售各类钢材

附表: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陈泰枝	50.00	5.00%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上海展志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50.00	95.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上海展志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陈诗照	10,000.00	50.00%
孙晋忠	10,000.00	5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②天津物产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名称	天津物产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天津港保税区海滨六路78号B-410室
法定代表人	高玉科
成立日期	2006年5月18日
注册资本	137,255万人民币
股东构成	参见附表
经营范围	国际贸易及简单加工;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矿产品、木材、机电产品、矿粉、炉料、金属制品批发兼零售,提供物流供应链管理规划方案及全程物流配送服务;房屋租赁,物流信息化建设及信息咨询等;废钢铁、焦炭的批发、零售、进出口(不涉及仓储环节);废旧物资贸易;煤炭批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性质或主要业务	主要经营钢材等原材料贸易
与发行人的交易内容	销售各类钢材

附表: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天津天源投资有限公司	67,255.00	49.00%
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	51.00%
合计	137,255.00	100.00%

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天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③天津市咸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天津市咸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 147 号
法定代表人	王金松
成立日期	2000 年 8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9,000 万人民币
股东构成	天津物产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炉料、矿石、矿产品、铁精粉、金属制品、焦炭批发兼零售;煤炭批发;代购、代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服装及配饰、鞋帽、箱包、化妆品、首饰、毛皮及皮革制品、家居用品及饰品、家用电器、手机数码产品、母婴用品、汽车饰品批发兼零售;食用农产品(粮食)销售;饲料原材料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性质或主要业务	主要经营钢材等原材料贸易
与发行人的交易内容	销售各类钢材

天津市咸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为天津物产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互为关联方,实际控制人相同。

④天津市润飞贸易有限公司

名称	天津市润飞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北辰经济开发区 C-208
法定代表人	闫瑾
成立日期	2001 年 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8000 万人民币
股东构成	参见附表
经营范围	金属材料、机电设备、五金、交电、木材、百货、电子设备、仪器仪表、水处理设备及配件批发兼零售；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剪切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性质或主要业务	主要经营钢材等原材料贸易
与发行人的交易内容	销售各类钢材

附表：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闫瑾	4,800.00	60.00%
李春亮	3,200.00	40.00%
合计	8,000.00	100.00%

⑤天津润泽兴盛商贸有限公司

名称	天津润泽兴盛商贸有限公司
住所	天津市东丽区军粮城工业园区腾飞路增 1 号通钢立业大厦写字楼 11 层 1105 室
法定代表人	郑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人民币
股东构成	参见附表
经营范围	批发和零售业（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可以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进出口业务；仓储（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陆)；汽车、房屋租赁；钢材、钢结构、金属制品加工、机械设备制

	造(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性质或主要业务	主要经营钢材等原材料贸易
与发行人的交易内容	销售各类钢材

附表: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赵爱	100.00	50.00%
郑万元	100.00	50.00%
合计	200.00	100.00%

⑥济南广亮物资有限公司

名称	济南广亮物资有限公司
住所	济南市市中区七贤镇白马山南三三四处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	王双丁
成立日期	2007年11月7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股东构成	参见附表
经营范围	批发、零售:钢材,金属制品,铝合金制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及配件,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塑料制品,纸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性质或主要业务	主要经营钢材等原材料贸易
与发行人的交易内容	销售各类钢材

附表: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	----------	----

王双丁	51.00	5.10%
王绍军	949.00	94.90%
合计	1,000.00	100.00%

⑦乐陵曙光包装有限公司

名称	乐陵曙光包装有限公司
住所	乐陵市云祥北大街 28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绍仓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股东构成	李绍仓持有 100% 的股权
经营范围	包装材料、纸箱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性质或主要业务	生产包装材料
与发行人的交易内容	销售包装材料

⑧上海闽路润贸易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闽路润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浦东新区金海路 3288 号 4 幢 3G06 室
法定代表人	黄辟雄
成立日期	2002 年 12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股东构成	参见附表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纺织原料及产品（除棉花收购）、服装、鞋帽、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木材、建筑材料、矿产品（除专项审批）、金属材料、焦炭、机械设备、电子设备、工艺美术品（除金制品）、摩托车及配件的销售，仓储（除危险品），货运代理，金属制品、五金加工、批发、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性质或主要业务	主要经营钢材等原材料贸易
与发行人的交易内容	销售各类钢材

附表：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	4,100.00	82.00%
黄辟雄	500.00	10.00%
亓鲁钢	400.00	8.00%
合计	5,000.00	100.00%

厦门路桥工程物资有限公司由单一股东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持股。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股东为厦门市国有资产管理监督管理委员会。

⑨Wolverine Advanced Materials LLC

该公司以美国密歇根州为本部，销售、工程/技术中心和生产基地辐射世界各地。该公司主要从事消音片、密封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高性能材料的领先开发商和制造商。其核心竞争力是在性能关键的特种弹性体涂层金属，在汽车制动、NVH 和密封行业提供阻尼和密封解决方案。该公司向公司销售垫片板材等原材料。

⑩Trelleborg Sealing Solutions Kalmar AB

该公司为纳斯达克 OMX 斯德哥尔摩交易所的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TREL-B。该公司是一家全球性的工程集团，其业界领先地位是基于先进的聚合物技术和渊博的专业应用知识，为要求严苛的工业环境开发高性能的密封、减震和防护系统解决方案。该公司向公司销售垫片板材等原材料。

⑪SEAGO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赛高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香港注册企业，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 10 日，公司编号为 1079622。

该公司为美国杜邦公司的代理商，向公司销售芳纶纤维等原材料。美国杜邦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芳纶纤维生产商之一。

3、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钢材等）波动情况与市场公开价格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是钢板（主要以 4.75 和 5.75 热轧卷为主）、芳纶纤维（进口）、还原铁粉、钢棉、铁红等。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情况与市场公开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1）钢板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公司采购平均单价（元/吨）	2,424.07	2,082.63	2,812.23
市场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	2,383.61	1,967.83	2,823.29

数据来源：市场不含税平均价格（元/吨）以同花顺 iFind 热轧：4.75 热轧板卷-全国均价依据

（2）芳纶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公司采购平均单价（元/吨）	110,446.83	103,871.80	104,686.67
平均进口价格（万美元/吨） a	1.85	1.73	1.95
年平均汇率 b	6.6423	6.2284	6.1428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折算人民币价格 (a*b)	122,689.18	107,799.23	119,773.46

数据来源：根据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公布的历年全国化纤行业基本情况统计

(3) 还原铁粉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公司采购平均单价 (元/吨)	3,305.80	3,517.50	4,012.95
市场不含税平均价格 (元/吨)	3,226.86	3,480.96	3,807.30

数据来源：我的钢铁网 <http://index.glinfo.com/xpic/detail.ms?tabName=pugang>

(4) 钢棉、铁红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钢棉公司采购平均单价 (元/吨)	4,277.85	4,093.32	4,788.74
铁红公司采购平均单价 (元/吨)	3,433.53	3,145.25	3,443.43

由于钢棉和铁红没有公开的市场统计数据，其价格参考钢材综合平均价格指数年指数的情况，相互之间价格趋势基本一致。报告期内，钢材综合平均价格指数年指数的变动情况如下：

钢材综合平均价格指数年指数

时间	本年	上年	与上年比
2016	2,783	2,421	14.95%
2015	2,421	3,371	-28.17%
2014	3,371	3,787	-10.99%
2013	3,787	4,114	-7.95%
2012	4,114	4,859	-15.33%

数据来源：我的钢铁网 <http://index.glinfo.com/xpic/detail.ms?tabName=pugang>

综上,发行人报告期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或者市场参考价格一致或者变动趋势一致。

4、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供应商,特别是钢材贸易公司,变动较大的原因

(1) 供应商自身业务调整因素

公司的部分供应商由于其自身业务调整导致各年实际和公司发生交易关系的主体有所变化,如天津物产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天津市咸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相同,其内部业务调整导致2014年由天津物产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发生业务往来,而2016年则改由天津物产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天津市咸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发生业务往来。

(2) 采购大宗商品价格因素

公司主要原材料是各类钢材,主要以4.75和5.75热轧卷为主要型号,由于该类原材料属于大宗商品,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质化严重。公司一般会明确约定钢材的来源,即生产企业,通常为包头钢铁厂和承德钢铁厂的产品。这类钢材产品其性能、厚度稳定,材料的公差小,符合发行人生产所需。在满足产品来源的条件下,公司主要依据供应商报价、付款方式等因素确定采购对象从而导致报告期内提供钢材的供应商出现较大变动。

天津展志投资有限公司、天津物产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天津市咸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均为从事钢材贸易的企业,其提供的产品质量差异极小,公司主要考虑价格和付款方式。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会选择具有价格优势的供应商从而导致各年提供钢材的供应商变动。除了钢材由于价格因素导致供应商变动之外,其他材料的供应商基本稳定。

(3) 客户产品要求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客户会要求不同刹车片产品配套不同性能的垫片板材(消音片)配件,相应公司按照其指定要求采购符合性能需求的原材料配件,因此也导致供应商有所变化。

Wolverine Advanced Materials LLC、Trelleborg Sealing Solutions Kalmar AB 都是向发行人提供刹车垫片板材（消音片）配件的国外供应商，由于不同客户会对垫片板材（消音片）配件有性能上的要求，为了满足其要求，相应需要向不同的国外供应商采购配件，从而使得各年配件供应商有所变动。

5、公司报告期内与前五大供应商的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安全生产及环保情况

1、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重视安全生产，遵循“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确保安全生产责任到人，执行到位，并于 2002 年通过 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完善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效地保证了安全生产制度化，流程化。

公司确立并严格遵守“总裁-部门负责人-车间负责人-班组长”由上至下的安全责任人制度。总裁对公司的安全工作全面负责，组织贯彻国家相应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家或行业标准；部门负责人负责组织本部门安全教育和职工安全生产意识培训；车间负责人按规定贯彻安全措施、安全技术，不断改善劳动条件，负责车间的安全标识、安全装置、防护器材、灭火器材和不安全因素的管理工作；班组长重点实施对新员工、转、复岗员工进行安全培训及所有员工的经常性安全培训教育，带领本组员工参加安全救援演习，监督班组员工劳保用品的佩戴使用，按照《现场及 5S 考核细则》规定监督职工做好现场管理，消除安全隐患。

公司安全与环境办公室作为生产安全主要负责部门，每月对公司各部门、各分厂进行安全环境检查，确保执行、监督到位，每半年组织物流部、刹车片事业部对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形成整改报告并跟踪整改情况，降低安全事故发生的几

率。同时，刹车片事业部、研发部、保障部、采购部、人力资源部等各个相关部门需要履行其相应的配合职责。

2、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一贯重视环境保护，遵循“控制污染、保护环境、文明生产、造福人类”的方针，公司在2002年就已经通过了GB/T24001环境管理体系，是国内制动摩擦材料生产行业较早建立环境管理体系的企业之一。为确保各个生产过程及活动中的各类污染物控制达到相关要求，公司建立了制度化、流程化的环境保护制度。

公司主要从事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生产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情况。生产运营符合国家环保、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未受到任何因环保、安全问题导致的处罚。

五、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产权，在使用过程中没有出现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一) 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厂房装修等，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4,221.45	9,151.13	25,070.32	73.26%
机器设备	74,655.51	34,557.97	40,097.54	53.71%
运输设备	1,085.57	820.00	265.56	24.46%
办公及电子设备	1,982.81	1,170.50	812.30	40.97%
厂房装修	875.86	832.07	43.79	5.00%

项目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成新率(%)
其他	203.08	127.10	75.98	37.42%
合计	113,024.27	46,658.77	66,365.50	58.72%

1、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房屋产权证明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证号	地址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平方米)	他项权利
1	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081 号	云红北大街西侧	仓库	13,334.80	抵押
2	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082 号	云红北大街西侧	仓库	10,977.65	抵押
3	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083 号	云红北大街西侧	仓库	11,001.91	抵押
4	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084 号	云红北大街西侧	仓库	10,891.00	抵押
5	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106 号	云红北大街西侧	仓库	32,318.18	抵押
6	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109 号	挺进东路由南侧	办公	8,511.81	无
7	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077 号	挺进西路由南侧	工业	23,818.98	抵押
8	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078 号	挺进西路由南侧	仓库	23,643.00	抵押
9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4183 号	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工业	5,005.18	抵押
10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4184 号	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工业	2,351.07	抵押
11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4185 号	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办公	2,373.07	抵押
12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4186 号	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工业	14,830.74	无
13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4187 号	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其他	866.69	无

序号	权证号	地址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他项权利
14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4188 号	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工业	10,293.09	无
15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4189 号	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工业	13,935.48	无
16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4190 号	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工业	9,641.23	无
17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9667 号	济阳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35KV 变电室	1,150.62	抵押
18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9663 号	济阳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工业	6,573.59	抵押
19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9665 号	济阳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工业	5,184.94	抵押
20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9666 号	济阳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车间	1,085.82	抵押
21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9664 号	济阳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文化活动中心	1,318.79	抵押
22	乐房权证乐陵字第 20151661 号	乐陵市挺进西路北侧	综合	39,099.80	抵押
23	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20618 号	济阳县城济北开发区安顺街 6 号	工业	57,725.70	无
24	乐房权证乐陵字第 20161563 号	挺进西路南侧四号路东侧	综合楼	7,134.74	无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数量(台/套)	成新率(%)
砂处理系统	1,955.52	1,491.09	1	76.25%
中频无芯感应熔炼炉	1,231.09	938.71	1	76.25%
脱箱造型线	1,033.45	788.00	2	76.25%
直线型热压机中心	1,475.51	552.70	1	37.46%
热压机 A	9,553.99	7,211.59	28	75.48%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数量(台/套)	成新率(%)
刹车片精冲机	1,888.37	793.65	3	42.03%
喷涂线	1,040.82	272.15	17	26.15%
热压机 B	2,762.75	828.66	36	29.99%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计拥有 15 宗土地并全部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号	取得方式	总面积(平方米)	用途	终止期限	他项权利
1	乐国用(2013)第 2013-019 号	出让	119,709.40	工业用地	2053.03.24	银行抵押
2	乐国用(2013)第 2013-020 号	出让	29,637.23	工业用地	2056.09.30	无
3	乐国用(2013)第 2013-021 号	出让	11,706.70	工业用地	2058.08.13	银行抵押
4	乐国用(2013)第 2013-022 号	出让	79,137.15	工业用地	2061.11.30	无
5	乐国用(2013)第 2013-023 号	出让	110,712.30	工业用地	2058.08.13	银行抵押
6	乐国用(2014)第 2014-211 号	出让	177,609.00	工业用地	2063.12.25	无
7	济阳国用(2013)第 118 号	出让	14,604.00	工业用地	2060.03.08	银行抵押
8	济阳国用(2013)第 117 号	出让	42,271.00	工业用地	2060.03.08	银行抵押
9	鲁(2016)济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3224 号	出让	70,783.44	工业用地	2059.04.01	无
10	鲁(2016)济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3225 号	出让	57,005.16	工业用地	2059.04.01	无

11	济阳国用(2012)第293号	出让	28,063.00	工业用地	2062.08.22	无
12	济阳国用(2013)第019号	出让	70,955.00	工业用地	2063.03.11	无
13	济阳国用(2013)第142号	出让	26,667.00	工业用地	2063.9.10	银行抵押
14	济阳国用(2015)第004号	出让	23,922.00	工业用地	2064.06.05	银行抵押
15	济阳国用(2015)第005号	出让	6,488.00	工业用地	2064.06.05	银行抵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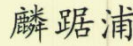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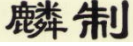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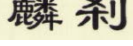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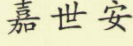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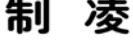
2、商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的主要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第737306号	第12类	2015-03-28至 2025-03-27	质押
2	发行人		第10528637号	第12类	2013-04-14至 2023-04-13	质押
3	发行人		第4790035号	第12类	2008-06-07至 2018-06-06	质押
4	发行人		第4790036号	第12类	2008-06-07至 2018-06-06	质押
5	发行人		第947232号	第12类	2017-02-14至 2027-02-13	质押
6	发行人		第10528659号	第12类	2013-04-14至 2023-04-13	质押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7	发行人		第 947233 号	第 12 类	2017-02-13 至 2027-02-13	质押
8	发行人		第 3299583 号	第 12 类	2013-11-21 至 2023-11-20	质押
9	发行人		第 10525626 号	第 7 类	2013-04-14 至 2023-04-13	质押
10	发行人		第 10525938 号	第 12 类	2013-07-07 至 2023-07-06	质押
11	发行人		第 9447644 号	第 12 类	2012-05-28 至 2022-05-27	质押
12	发行人		第 10528618 号	第 12 类	2013-04-21 至 2023-04-20	质押
13	发行人		第 812563 号	第 12 类	2016-02-07 至 2026-02-06	质押
14	发行人		第 1665992 号	第 12 类	2011-11-14 至 2021-11-13	质押
15	发行人		第 10528650 号	第 12 类	2013-04-14 至 2023-04-13	质押
16	发行人	麒麟	第 12835649 号	第 12 类	2014-12-14 至 2024-12-13	无
17	发行人	LPB	第 12232669 号	第 12 类	2014-11-21 至 2024-11-20	无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18	发行人		第 12232810 号	第 7 类	2014-11-14 至 2024-11-13	无
19	济南金麒麟		第 955063 号	第 12 类	2017-02-28 至 2027-02-27	无
20	济南金麒麟		第 10525930 号	第 12 类	2013-04-14 至 2023-04-13	无
21	济南金麒麟		第 3717897 号	第 12 类	2015-07-07 至 2025-07-06	无
22	济南金麒麟		第 5801421 号	第 12 类	2009-09-21 至 2019-09-20	无
23	济南金麒麟		第 7842188 号	第 12 类	2011-01-14 至 2021-01-13	无
24	济南金麒麟	制衡	第 8760316 号	第 12 类	2011-10-28 至 2021-10-27	无
25	济南金麒麟	制奇	第 8760329 号	第 12 类	2011-10-28 至 2021-10-27	无
26	济南金麒麟	制昇	第 8760333 号	第 12 类	2011-10-28 至 2021-10-27	无
27	济南金麒麟	制佑	第 8760339 号	第 12 类	2011-10-28 至 2021-10-27	无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28	济南金麒麟		第 9417047 号	第 12 类	2012-05-21 至 2022-05-20	无
29	济南金麒麟		第 10525789 号	第 7 类	2013-04-14 至 2023-04-13	无
30	济南金麒麟		第 3578741 号	第 12 类	2015-01-07 至 2025-01-06	无
31	济南金麒麟		第 3621968 号	第 12 类	2015-02-14 至 2025-02-13	无
32	济南金麒麟		第 10775786 号	第 12 类	2013-09-07 至 2023-09-06	无
33	济南金麒麟		第 10918195 号	第 12 类	2013-08-21 至 2023-08-20	无
34	济南金麒麟		第 10918178 号	第 12 类	2013-08-21 至 2023-08-20	无
35	济南金麒麟		第 10918231 号	第 12 类	2013-08-21 至 2023-08-20	无
36	济南金麒麟		第 10918218 号	第 12 类	2013-08-21 至 2023-08-20	无
37	济南金麒麟		第 8963196 号	第 12 类	2011-12-28 至 2021-12-27	无
38	济南金麒麟		第 12443399 号	第 7 类	2014-09-21 至 2024-09-20	无
39	济南金麒麟		第 12665851 号	第 12 类	2014-10-21 至 2024-10-20	无
40	济南金麒麟		第 12680682 号	第 12 类	2014-10-21 至 2024-10-20	无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41	济南金麒麟	嘉世安	第 12443445 号	第 12 类	2014-09-21 至 2024-09-20	无
42	济南金麒麟		第 12232149 号	第 12 类	2014-08-14 至 2024-08-13	无
43	发行人	麒捷	第 12835723 号	第 12 类	2015-01-14 至 2025-01-13	无
44	发行人	麒畅	第 12835706 号	第 12 类	2015-01-14 至 2025-01-13	无
45	发行人	麒伟	第 12835673 号	第 12 类	2014-12-14 至 2024-12-13	无
46	发行人	麒裕	第 12835694 号	第 12 类	2015-01-14 至 2025-01-13	无
47	济南金麒麟		第 13041207 号	第 1 类	2014-12-28 至 2024-12-27	无
48	济南金麒麟		第 13041250 号	第 12 类	2014-12-28 至 2024-12-27	无
49	济南金麒麟	麒麟	第 13041317 号	第 37 类	2014-12-28 至 2024-12-27	无
50	济南金麒麟	麟踞浦	第 13041342 号	第 37 类	2014-12-28 至 2024-12-27	无
51	济南金麒麟		第 13041366 号	第 37 类	2014-12-21 至 2024-12-20	无
52	济南金麒麟	迈斯福	第 13041386 号	第 37 类	2014-12-21 至 2024-12-20	无
53	济南金麒麟		第 13071089 号	第 7 类	2015-01-14 至 2025-01-13	无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54	济南金麒麟		第 13071099 号	第 12 类	2015-04-21 至 2025-04-20	无
55	济南金麒麟	 非文图已	第 13075161 号	第 12 类	2015-05-07 至 2025-05-06	无
56	济南金麒麟	制驭	第 13667518 号	第 12 类	2015-04-14 至 2025-04-13	无
57	济南金麒麟	制睿	第 13667528 号	第 12 类	2015-02-14 至 2025-02-13	无
58	济南金麒麟	麟踞浦	第 13712682 号	第 1 类	2015-02-14 至 2025-02-13	无
59	济南金麒麟	迈斯福	第 13716819 号	第 1 类	2015-03-07 至 2025-03-06	无
60	济南金麒麟		第 13716849 号	第 1 类	2015-02-14 至 2025-02-13	无
61	济南金麒麟	迈斯福	第 13740953 号	第 1 类	2015-02-21 至 2025-02-20	无
62	济南金麒麟	麟踞浦	第 13740959 号	第 1 类	2015-02-21 至 2025-02-20	无
63	济南金麒麟		第 13740963 号	第 1 类	2015-02-21 至 2025-02-20	无
64	济南金麒麟	麟踞浦	第 14752813 号	第 7 类	2015-06-28 至 2025-06-27	无
65	济南金麒麟	麟踞浦	第 14753270 号	第 12 号	2015-06-28 至 2025-06-27	无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66	济南金麒麟		第 14753307 号	第 12 号	2015-06-28 至 2025-06-27	无
67	济南金麒麟		第 14753327 号	第 7 号	2015-06-28 至 2025-06-27	无
68	发行人		第 13048446 号	第 37 类	2015-07-07 至 2025-07-06	无
69	发行人		第 15250288 号	第 1 类	2016-02-07 至 2026-02-06	无
70	发行人		第 15250460 号	第 3 类	2015-11-21 至 2025-11-20	无
71	发行人		第 15255547 号	第 4 类	2015-10-14 至 2025-10-13	无
72	发行人		第 15250337 号	第 1 类	2016-01-07 至 2026-01-06	无
73	发行人		第 15250427 号	第 3 类	2016-01-07 至 2026-01-06	无
74	发行人		第 15255888 号	第 4 类	2015-10-14 至 2025-10-13	无
75	发行人		第 15250476 号	第 3 类	2015-11-07 至 2025-11-06	无
76	发行人		第 15255950 号	第 4 类	2015-10-14 至 2025-10-13	无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他项权利
77	济南金麒麟		第 15013912 号	第 7 类	2015-08-14 至 2025-08-13	无
78	济南金麒麟		第 15013990 号	第 12 类	2015-08-14 至 2025-08-13	无
79	济南嘉世安	嘉世安	第 15831062 号	第 1 类	2016-01-28 至 2026-01-27	无
80	济南嘉世安	嘉世安	第 15831194 号	第 37 类	2016-01-28 至 2026-01-27	无
81	济南嘉世安	嘉世安	第 15831205 号	第 4 类	2016-01-28 至 2026-01-27	无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海外取得商标证书的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证号	类别	权利期限	注册地
1	发行人		NO. 005855507	第 12 类	2017-04-25 至 2027-04-25	欧盟
2	发行人		NO.3192017	第 12 类	2017-01-01 至 2027-01-01	美国
3	发行人		NO.TMA689,099	第 12 类	2009-04-16 至 2024-04-15	加拿大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证号	类别	权利期限	注册地
4	发行人	TOP STOP	NO.010325587	第 12 类	2012-01-26 至 2021-10-10	欧盟
5	发行人	TOP STOP	NO.423613	第 12 类	2012-10-30 至 2022-10-29	美国
6	济南金麒麟		NO.4178864	第 12 类	2012-07-24 至 2022-07-24	美国
7	济南金麒麟		NO.010437176	第 12 类	2012-03-08 至 2021-11-23	欧盟
8	济南金麒麟		No.TMA857835	第 12 类	2013-08-15 至 2028-08-15	加拿大
9	济南金麒麟		No.150567	第 12 类	2013-06-03 至 2028-06-03	黎巴嫩
10	济南金麒麟		No.159519	第 12 类	2014-08-01 至 2029-07-30	黎巴嫩
11	济南金麒麟		No.T1401552B	第 12 类	2014-01-28 至 2024-01-27	新加坡
12	济南金麒麟	JJSUN	No.T1401551D	第 12 类	2014-01-28 至 2024-01-27	新加坡
13	济南金麒麟		24539	第 12 类	2015-03-12 至 2022-03-11	巴勒斯坦
14	济南金麒麟		2014052176	第 12 类	2014-02-18 至 2024-02-18	马来西亚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证号	类别	权利期限	注册地
15	发行人	TOPSTOP	No.TMA907,595	第 12 类	2015-07-02 至 2030-07-02	加拿大
16	发行人	TOPSTOP	No.1550347	第 12 类	2015-06-24 至 2025-03-30	墨西哥

3、专利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的主要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日	类型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一种用于刹车片钢背表面防锈处理的工艺	200610044213.X	2006.05.22	2008.02.13	发明	否
2	发行人	一种刹车片摩擦材料粒化制造工艺	200610044212.5	2006.05.22	2008.04.30	发明	否
3	发行人	改性酚醛树脂的制备工艺及刹车片粘结剂的制备工艺	201010193127.1	2010.05.31	2012.01.18	发明	否
4	发行人	一种高速列车粉末冶金刹车片及其制备工艺	201010193136.0	2010.05.31	2012.07.25	发明	否
5	发行人	一种重型车盘式刹车片及其制造工艺	201010193120.X	2010.05.31	2012.11.28	发明	否
6	发行人	一种低噪音粉末冶金刹车片及其制备方法	201110282872.8	2011.09.22	2013.02.13	发明	否
7	发行人	一种全陶瓷刹车片及其加工方法	201110282876.6	2011.09.22	2013.03.06	发明	否
8	发行人	一种 C/C 复合材料刹车片及其制备方法	201110282878.5	2011.09.22	2013.04.03	发明	否
9	发行人	一种盘式刹车片的生产方法	201110282874.7	2011.09.22	2014.01.15	发明	否
10	发行人	盘式刹车片摩擦材料、盘式刹车片及盘式刹车片制备工艺	201210483428.7	2012.11.23	2014.06.04	发明	否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日	类型	他项权利
11	发行人	一种正模加料斗	200720023955.4	2007.06.25	2008.05.28	实用新型	否
12	发行人	一种摩擦材料予成型模	200720023953.5	2007.06.25	2008.05.28	实用新型	否
13	发行人	一种钢背压斜装置	200720023952.0	2007.06.25	2008.05.28	实用新型	否
14	发行人	一种钢背压斜模具	200720023951.6	2007.06.25	2008.05.28	实用新型	否
15	发行人	一种正压机模具热电偶	200720023950.1	2007.06.25	2008.05.14	实用新型	否
16	发行人	一种精冲模具起凸工艺拆卸装置	200920225650.0	2009.09.08	2010.06.09	实用新型	否
17	发行人	一种新型冷冲模落料装置	200920225653.4	2009.09.08	2010.06.09	实用新型	否
18	发行人	一种钢背起凹凸模具装置	200920225651.5	2009.09.08	2010.06.09	实用新型	否
19	发行人	一种卷边网眼钢背	200920225652.X	2009.09.08	2010.06.23	实用新型	否
20	发行人	一种包鼓网眼钢背	200920225654.9	2009.09.08	2010.12.08	实用新型	否
21	发行人	一种新型模具安装装置	201020199973.X	2010.05.24	2011.01.26	实用新型	否
22	发行人	一种避免消音减震垫片铆接翘起的模具	201020199898.7	2010.05.24	2011.01.26	实用新型	否
23	发行人	一种凹模箍套开槽的模具	201020199883.0	2010.05.24	2011.01.26	实用新型	否
24	发行人	一种新型起鼓锻模装置	201020199966.X	2010.05.24	2011.01.26	实用新型	否
25	发行人	一种挂簧夹具	201020199947.7	2010.05.24	2011.01.26	实用新型	否
26	发行人	一种钢背校平模具装置	201020199937.3	2010.05.24	2011.01.26	实用新型	否
27	发行人	一种钢背压扁带槽工艺的模具	201020199931.6	2010.05.24	2011.01.26	实用新型	否
28	发行人	一种新型冷冲模开模装置	201020199985.2	2010.05.24	2011.01.26	实用新型	否
29	发行人	一种装车部位鼓凸的刹车片	201020199978.2	2010.05.24	2011.01.26	实用新型	否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日	类型	他项权利
30	发行人	一种预折弯消音减震垫片与刹车片半成品铆接结构	201020199912.3	2010.05.24	2011.01.26	实用新型	否
31	发行人	一种提高刹车片热压工序安全性和工作效率的工具	201020199955.1	2010.05.24	2011.01.26	实用新型	否
32	发行人	一种钢背压斜压扁模具装置	201120343670.5	2011.09.14	2012.05.30	实用新型	否
33	发行人	一种消音减震片定位块	201120343675.8	2011.09.14	2012.05.30	实用新型	否
34	发行人	一种钢背复合落料带台装置	201120343678.1	2011.09.14	2012.05.30	实用新型	否
35	发行人	一种垫片折弯冷冲模的模具	201120343681.3	2011.09.14	2012.05.30	实用新型	否
36	发行人	一种板式热压沉孔销模具	201120343683.2	2011.09.14	2012.05.30	实用新型	否
37	发行人	一种铆接模具对背板的定位结构	201220373157.5	2012.07.31	2013.03.06	实用新型	否
38	发行人	一种钢背起凸台的装置	201220374867.X	2012.07.31	2013.03.06	实用新型	否
39	发行人	一种无固定板冷冲模落料装置	201220374962.X	2012.07.31	2013.03.06	实用新型	否
40	发行人	一种压小斜带窝模具	201220373216.9	2012.07.31	2013.03.06	实用新型	否
41	发行人	一种中膜带定位装置的板式热压模具	201220427129.7	2012.08.27	2013.03.06	实用新型	否
42	发行人	一种刹车片防锈静电喷涂专用输送带	201220427192.0	2012.08.27	2013.03.06	实用新型	否
43	发行人	一种剪切式落料模具	201220427404.5	2012.08.27	2013.03.06	实用新型	否
44	发行人	一种钢背弯折模具	201220427344.7	2012.08.27	2013.04.10	实用新型	否
45	发行人	一种有光亮带的修模	201220427270.7	2012.08.27	2013.03.06	实用新型	否
46	发行人	一种刹车片与消音片的配合结构	201320150834.1	2013.03.29	2013.09.18	实用新型	否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日	类型	他项权利
47	发行人	一种鼓式摩擦材料衬片结构	201320151907.9	2013.03.29	2013.09.18	实用新型	否
48	发行人	一种列车制动闸片	201320152333.7	2013.03.30	2013.09.18	实用新型	否
49	发行人	新式垫片热压工装模具	201320543762.7	2013.09.03	2014.03.26	实用新型	否
50	发行人	厚板冲圆形孔装配对间隙结构	201320543838.6	2013.09.03	2014.03.26	实用新型	否
51	发行人	校平带整形模具	201320543982.X	2013.09.03	2014.03.26	实用新型	否
52	发行人	新式结构起凸模具	201320543561.7	2013.09.03	2014.03.26	实用新型	否
53	发行人	十字凹凸钢背	201320543643.1	2013.09.03	2014.03.26	实用新型	否
54	发行人	起十字凹凸台模具装置	201320543689.3	2013.09.03	2014.03.26	实用新型	否
55	济南金麒麟	一种钢背钻孔夹持模具装置	200720023949.9	2007.06.25	2008.05.28	实用新型	否
56	济南金麒麟	板式热压模定位销具	200720023956.9	2007.06.25	2008.05.28	实用新型	否
57	济南金麒麟	打码定位装置	200720023954.X	2007.06.25	2008.05.07	实用新型	否
58	济南金麒麟	风网式省料器	200720023946.5	2007.06.25	2008.05.07	实用新型	否
59	济南金麒麟	一种板条涂油装置	200720023947.X	2007.06.25	2008.05.28	实用新型	否
60	济南金麒麟	一种钢背冲槽模具	200720023948.4	2007.06.25	2008.05.28	实用新型	否
61	济南金麒麟	一种磁性输送带	200820022136.2	2008.05.12	2009.04.22	实用新型	否
62	济南金麒麟	圆磨床砂轮高度调节显示装置	201020290476.0	2010.08.13	2011.06.08	实用新型	否
63	济南金麒麟	组合数控磨床	201020290465.2	2010.08.13	2011.03.30	实用新型	否
64	济南金麒麟	双工位正模压机自动报警装置	201220185181.6	2012.04.27	2012.11.07	实用新型	否
65	济南金麒麟	一种刹车片压缩试验定位夹具	201220157306.4	2012.04.13	2013.01.02	实用新型	否
66	济南金麒麟	刹车片防震胶涂胶机	201220171219.4	2012.04.23	2013.01.02	实用新型	否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日	类型	他项权利
67	济南金麒麟	半自动钢背涂胶机	201220213008.2	2012.05.11	2013.01.02	实用新型	否
68	济南金麒麟	一种盘式制动片	201220261078.5	2012.06.05	2013.01.02	实用新型	否
69	济南金麒麟	刹车片包装套盒(制衡系列)	201230554372.0	2012.11.15	2013.05.22	外观设计	否
70	济南金麒麟	一种多元树脂基碳素复合型盘式制动片及其制备方法	201210107717.7	2012.04.13	2014.05.14	发明	否
71	济南金麒麟	包装盒(刹车盘黑色)	201330651283.2	2013.12.27	2014.07.23	外观设计	否
72	济南金麒麟	包装盒(刹车盘黄色)	201330651266.9	2013.12.27	2014.07.23	外观设计	否
73	济南金麒麟	刹车片(1)	201430026342.1	2014.02.11	2014.07.23	外观设计	否
74	济南金麒麟	刹车片(2)	201430026438.8	2014.02.11	2014.07.23	外观设计	否
75	济南金麒麟	刹车片(3)	201430026467.4	2014.02.11	2014.07.23	外观设计	否
76	济南金麒麟	刹车片(4)	201430026456.6	2014.02.11	2014.07.23	外观设计	否
77	济南金麒麟	刹车片(5)	201430026448.1	2014.02.11	2014.07.23	外观设计	否
78	济南金麒麟	刹车片(6)	201430026338.5	2014.02.11	2014.07.23	外观设计	否
79	济南金麒麟	一种磨斜砂轮集尘装置	201420455461.3	2014.08.13	2015.01.07	实用新型	否
80	济南金麒麟	一种直线组合磨床	201420455350.2	2014.08.13	2015.01.07	实用新型	否
81	济南金麒麟	一种汽车刹车片高速高精度粗磨砂轮	201420455597.4	2014.08.13	2015.01.07	实用新型	否
82	发行人	盘式刹车片摩擦材料、盘式刹车片及盘式刹车片制造工艺	201210483402.2	2012.11.23	2015.03.11	发明	否
83	发行人	一种新型刹车盘展示架	201420734914.6	2014.11.27	2015.05.13	实用新型	否
84	济南金麒麟	金刚石锯片(一)	201430285546.7	2014.08.13	2015.03.04	外观设计	否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日	类型	他项权利
85	济南金麒麟	金刚石锯片	201430285541.4	2014.08.13	2015.03.04	外观设计	否
86	济南金麒麟	直线组合磨床	201430285487.3	2014.08.13	2015.03.04	外观设计	否
87	济南金麒麟	圆盘型金刚石砂轮	201430285800.3	2014.08.13	2015.03.04	外观设计	否
88	济南金麒麟	金刚石锯片(Y型)	201430285543.3	2014.08.13	2015.03.04	外观设计	否
89	济南金麒麟	金刚石倒角砂轮	201430285614.X	2014.08.13	2015.03.04	外观设计	否
90	济南金麒麟	金刚石倒角砂轮(J型)	201430285588.0	2014.08.13	2015.03.04	外观设计	否
91	发行人	制动闸片	201520874759.2	2015.11.04	2016.06.01	实用新型	无
92	发行人	制动闸片	201520880885.9	2015.11.04	2016.06.01	实用新型	无
93	发行人	刹车片背板及刹车片	201520874141.6	2015.11.04	2016.04.06	实用新型	无
94	发行人	一种垫片折弯模具	201520877858.6	2015.11.06	2016.04.27	实用新型	无
95	发行人	一种厚板落料装配对间隙模具	201520874186.3	2015.11.04	2016.04.06	实用新型	无
96	发行人	一种冲压模具及该模具使用的起凸冲头	201520871129.X	2015.11.04	2016.04.27	实用新型	无
97	发行人	双浮动冲压模具	201520871066.8	2015.11.04	2016.04.27	实用新型	无
98	济南金麒麟	一种直线组合磨床	201410539824.6	2014.10.14	2016.05.25	发明	无
99	发行人	一种硬压式起凸模具	201620206427.1	2016.03.17	2016.09.28	实用新型	无
100	发行人	用于刹车片钢背压斜的镶块式模具	201620206016.2	2016.03.17	2016.09.28	实用新型	无
101	发行人	模具上的落料传送装置	201620239562.6	2016.03.25	2016.09.28	实用新型	无
102	发行人	鼓式制动片蹄铁弧板压弧成型模具	201620401233.7	2016.05.06	2016.09.28	实用新型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日	类型	他项权利
103	发行人	洗衣机制动感应装置	201620397822.2	2016.05.05	2016.11.23	实用新型	无
104	发行人	一种汽车刹车结构的静电除尘设备	201620511623.X	2016.05.31	2016.12.07	实用新型	无
105	发行人	降噪刹车片钢背及包括该降噪刹车片钢背的刹车片	201620120059.9	2016.02.15	2016.08.03	实用新型	无
106	发行人	洗衣机制动智能感应装置	201630054908.0	2016.02.29	2016.08.03	实用新型	无
107	发行人	一种自除尘的汽车刹车系统	201620519665.8	2016.05.31	2016.12.28	实用新型	无
108	发行人	一种汽车刹车结构上的除尘装置	201620519394.6	2016.05.31	2016.12.28	实用新型	无
109	发行人	一种翻边模具	201620511394.1	2016.05.31	2016.12.28	实用新型	无
110	发行人	一种自冷却除尘的汽车刹车系统	201620511802.3	2016.05.31	2016.12.28	实用新型	无
111	发行人	一种汽车刹车结构的除尘装置	201620518891.4	2016.05.31	2016.12.28	实用新型	无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取得的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权利范围	证书取得日期
1	济南金麒麟	配料实时监控系统 V1.0	2010SR040664	全部权利	2010-08-11
2	济南金麒麟	安达一次成型全精冲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0665	全部权利	2010-08-11
3	济南金麒麟	安达图纸查询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0646	全部权利	2010-08-11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权利范围	证书取得日期
4	济南金麒麟	安达正模压机工艺参数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10SR040648	全部权利	2010-08-11
5	济南金麒麟	安达直线磨床控制系统软件	2010SR032679	全部权利	2010-07-06
6	济南金麒麟	金麒麟制动片生产工艺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2SR082244	全部权利	2012-09-01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七、发行人核心技术及研究开发情况

(一) 发行人的研发能力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通过多年技术研发积累和实践生产应用，在制动摩擦材料和工艺装备领域掌握了一定的核心技术，形成了自主创新的科研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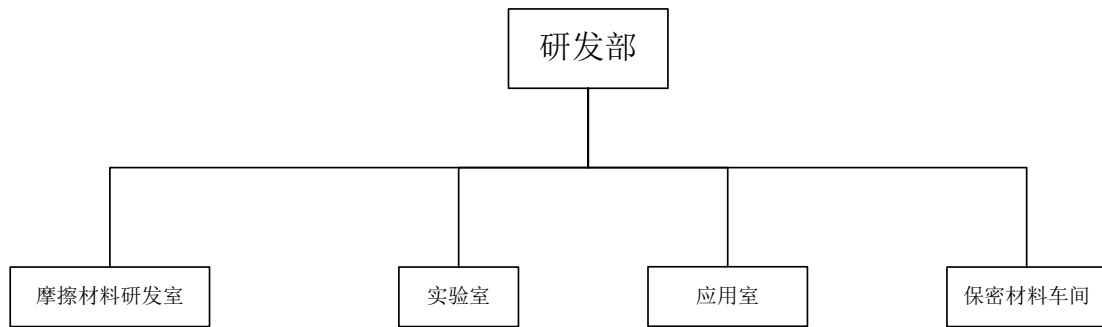
摩擦材料的配方是每个刹车片制造企业的核心机密，各生产企业往往有自己独特的配方，都会尽最大可能地保护自己的商业机密。市场上能够购买到的配方往往较为过时，缺乏技术先进性。在新材料和新技术发展迅猛的今天，摩擦材料陈旧的配方已难以满足市场的新需求。这对刹车片生产企业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此，公司致力于构建享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摩擦材料配方体现。

公司共自主研发出制动摩擦材料配方 146 种，开发出 5,100 多种刹车片产品型号，3,400 多种刹车盘产品型号，有 3,400 多种不同型号刹车片、刹车盘产品取得了 E-Mark 认证证书；自主设计制造模具 51,000 余套。

公司已经取得专利共计 11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8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6 项；为进一步提升生产过程管控，实现精细化、准确化生产，公司独立开发生产配套软件系统，并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共 6 项。

公司技术中心实验室经评定通过了 ISO/IEC 17025 认证。实验检测设备先进，拥有行业内国际标准级双头惯量台架、动态汽车制动台架、克劳斯台架、剪切强度、压缩、定速试验机、路试仪以及各种理化测试设备/仪器等，建有刹车片专用道路试验场，保持与国际竞争对手同等级的硬件水平。

(二) 发行人研发机构设置



研发实验室：负责公司与摩擦材料制品研究与开发相关的测试工作。

摩擦材料研发室：负责整个公司售后、主机配套相关的新配方研发和旧配方的升级，以及所有涉及配方的技术工作的支持。

应用室：负责摩擦材料的应用技术研究以及路试工作。

保密材料车间：负责生产所需配方辅料与新品试验所需用料的配制工作。

(三) 发行人核心技术

公司从事制动摩擦材料相关领域的研发多年，在此期间不断以更环保、更稳定、更安全、更高性能的新材料、新配方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同时，公司也是国内最早研发出陶瓷型刹车片的企业之一。公司主要产品应用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形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采用的主要技术名称	先进程度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1	盘式刹车片	半金属刹车片合成技术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2	盘式刹车片	低金属刹车片合成技术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3	盘式刹车片	NAO 刹车片合成技术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4	盘式刹车片	陶瓷刹车片合成技术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5	鼓式刹车片	NAO 刹车片合成技术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6	刹车盘	铸造技术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四) 发行人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研发项目及其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及目标	研发阶段
1	动车组火车刹车片研发	研发内容：研发动车组火车盘式刹车片，摩擦材料采用粉末冶金型。目标：成功研制出动车组火车刹车片，并为国产动车组火车提供配套产品。	小试阶段
2	环保型陶瓷材料刹车片产业化研发	研发内容：研制汽车用环保型陶瓷材料刹车片，引进国内外高端生产设备及研发设备。目标：成功研制汽车用环保型陶瓷材料刹车片，建设年产 400 万片环保型陶瓷材料汽车刹车片生产线，及 100 万片高速列车刹车片生产线。	试生产阶段
3	新一代炭/陶汽车刹车副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研发内容：本项目关键技术是新一代车辆刹车材料—碳纤维增强碳化硅陶瓷复合材料，针对汽车应用领域进行相应的刹车副结构设计、制备工艺研发与优化等，提高刹车副寿命，对刹车系统进行一次革命，即研制高性能的刹车盘及刹车片，将其作为汽车的标配件，与汽车同寿命，刹车副不再是易损件。本项	小试阶段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及目标	研发阶段
		目产业化的炭/陶刹车盘性能优异，能确保刹车系统在干燥和潮湿情况下的摩擦性能，以及相比较于灰铸铁材料在减重、刹车舒适性、抗腐蚀性、使用寿命和极限刹车性能方面的优势。目标：成功研制新一代炭/陶汽车刹车副产品。	
4	新型 NAO 汽车刹车片研发项目	研发内容：在现有 NAO 配方体系基础上，对 PF 进行改性，尤其是提高 PF 的耐热性和韧性，以满足现代新型车用刹车片的需求，是重点研究内容。加大碳纤维、芳纶纤维及陶瓷纤维等多种纤维有机结合方面的研发力度，研制出多种混杂纤维科学有机结合的复合材料新型 NAO 刹车片。自主研发的将氢氧化铝、硫磺、DM 促进剂作为填料，在不同方面改善刹车片的性能，提高了工作效率；研究选用低成本新型填料。目标：成功研制新型 NAO 汽车刹车片产品。	试生产阶段
5	新型风力发电机制动摩擦块研发	研发内容：突破现有国产产品的不足，研制一种低成本的新型风力发电机制动摩擦块，为国内外风电发电机提供配套制动摩擦块。产品主要材质是粉末冶金烧结摩擦材料，具有耐高温、磨损小、不伤盘、噪音小、寿命长、高温无火花现象等特点。下一步的研发重点是加强新型低成本填充材料和调节剂方面的研究，调节摩擦材料的硬度，改善制动噪音和制品的外观，降低成本；发明设计新的工装、模具、设备、工艺等。目标：成功研制新型风力发电机制动摩擦块产品，并在中高档轿车上推广应用。	小试阶段
6	环保型树脂基普铁火车刹车片研发	研制普铁火车刹车片，其主要材质是合成摩擦材料，以环保型粘接树脂为基体，深入复合碳纤维、芳纶纤维及陶瓷纤维等混杂纤维增强摩擦材料的研究，突破产品的高温制动性能；进一步优化改性酚醛树脂及聚酰亚胺树脂等环保型树脂的特性；主要用于 80-200km/h 的普通火车、城轨、轻轨等。目标：成功研制环保型树脂基普铁火车刹车片。	中试阶段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及目标	研发阶段
7	全自动摩擦材料称料机组研发	<p>研发内容：全自动摩擦材料称料机组装有八个下料装置，称量过程实现自动化，如自检、搅拌、给料、加料、称重、放料、料盒上位等工序；电气系统采用先进的 PLC 控制技术和称重控制仪称重传感器及触摸屏控制技术；料杯传送机构采用 PU 输送带，可实现大小料盒的调整；料仓加料部分采用气缸反斗的形式加料、投料。目标：成功研制全自动摩擦材料称料机组，并推广使用。</p>	试生产阶段
8	北汽银翔 SC30 后刹车片 OE 研发	<p>研发内容：公司接受北汽集团委托，开发与北汽银翔 SC30 SUV 轿车同步的 OE 后刹车片。项目刹车片摩擦材料采用部分硬质颗粒料密炼，以提高产品摩擦系数稳定性且降低噪音、降低损伤刹车盘，采用多种金属纤维及有机纤维混杂使用，以提高产品摩擦系数稳定性、降低噪音、提高产品强度、低尘，加入锌粉、氧化钙、氢氧化钙等防锈剂等多种方式，研制出符合此新车型及北汽认可的产品。目标：成功研制为北汽银翔 SC30 轿车配套的后盘式刹车片产品。</p>	中试阶段
9	大容量海尔双桶洗衣机制动片研发	<p>研发内容：与青岛海尔集团同步开发的海尔大容量（15kg）双桶洗衣机的升级产品，研发摩擦性能优良的洗衣机制动片；制动摇臂与制动轮结构匹配优化设计，有效提高初始磨合面积及过程制动的稳定性；设计添加防水防油表面涂层，提高材料在恶劣环境下的初始制动性能，同时有效提高初始磨合面积；制动片摩擦材料采用 NAO 主体配方结构，融合国际高端塑胶材料，采用逐层包覆工艺对部分硬质颗粒料密炼，以提高摩擦系数的稳定性，且降低噪音以及对制动轮的损伤，改善原有制动材料制动性能不稳定、磨耗高、制动周期长，噪音大、伤制动轮等问题。目标：成功研制为海尔大容量（15kg）双桶洗衣机配套的制动摩擦片产品。</p>	试生产阶段
10	上海通用五菱	<p>研发内容：研发上汽通用五菱 N400 商务车后蹄鼓式 OE 刹车片，</p>	试生产阶段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及目标	研发阶段
	N400 商务车后蹄鼓式刹车片研发	配方定位于 NAO 型。摩擦材料拟采用部分硬质颗粒料密炼，加大有机材料含量，采用多种纤维混搭替代金属纤维，去除黑色金属，提高舒适度，研发出新型的 NAO 配方体系，以提高产品摩擦系数稳定性、降低噪音、提高产品强度、低尘；拟加入锌粉、氧化钙、氢氧化钙等防锈剂等多种方式，提高制动性能。 目标：成功研制为上海通用五菱 N400 商务车配套的后蹄鼓式刹车片产品。	段
11	三菱扶桑 252 OE 刹车片研发	研发内容：研发日本三菱扶桑 252 型卡车 OE 新型低金属刹车片；刹车片摩擦材料定位于改进的低金属型，具有优良的系数稳定性，耐高温性，耐磨损性，且减少对对偶的伤害。产品在普通低金属的基础上拟加入新型橡胶粉，并加入复合硫化物，降低噪音，减少对偶伤害，提高摩擦系数稳定性。目标：成功研制为三菱扶桑 252 卡车配套的刹车片产品。	试生产阶段

（五）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情况表：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合并口径）（万元）	129,045.54	112,174.72	105,792.18
研发费用（万元）	4,004.87	3,356.25	3,187.75
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例	3.10%	2.99%	3.01%

（六）合作研发情况

公司为提高整体研发实力，自 2009 年以来，以本企业为核心，陆续与高等院校和研究院进行了合作，其中与山东大学材料工程学院、山东省科学院新材料研究所及东北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等机构组建了山东省制动摩擦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与山东省科学院新材料研究院及东北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共同组

建了山东省制动摩擦材料制造技术工程实验室；与山东省科学院新材料研究所共同组建了德州市“高性能碳纤维、芳纶系列纤维刹车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山东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山东理工大学交通与车辆工程学院开展科技研发合作；目前正与北京科技大学联合开发《粉末冶金型高铁刹车片研发项目》。

八、发行人拥有的境外资产情况

公司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设立了 GOLD UNICORN.,LLC 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刹车片的销售，先进技术及设备的引进及进出口贸易。该子公司自设立以来除支付日常维护费用外未发生其他经营业务。

九、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公司质量控制体系及质量标准

1、质量控制体系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于 1999 年通过 ISO9002：199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1 年通过 ISO9001：2000、VDA6.1、QS-9000：199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6 年通过 ISO/TS16949：200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0 年通过 ISO/TS16949：200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目前执行的 ISO/TS16949：2009 质量管理体系，由 TÜV 南德（SÜD）认证中心认证。

2、产品质量控制标准

针对国际、国内不同市场不同客户，公司产品除达到自身严格的质量体系标准外，还需要遵循多项国内外标准。在国内销售的产品质量满足 GB5763—2008 汽车用制动器衬片标准，在北美销售的产品摩擦等级需取得 AMECA 认证，在美国还需通过 NSF 关于产品中重金属含量的检测认证；在欧盟地区销售的产品必须取得 E-Mark 认证。公司取得的 E-Mark 认证依照欧洲经济委员会颁布的 ECE R90 标准。在部分非欧盟的国家或地区，也会将 E-Mark 认证作为产品质量的重要审核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已有 3,400 多个不同型号刹车片、刹车盘产品通过了 E-Mark 认证。

另外，部分制动器或整车厂商除需满足国家或区域性强制性质量认证外，通常还有自己的质量体系，如大众、通用等国际大型整车厂商都对供货产品有几项甚至几十项的质量检测。

3、生产许可与产品质量认证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刹车片与汽车刹车盘。

生产许可方面，发行人持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XK08-003-00181)，发行人子公司济南金麒麟持有《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XK08-003-00389)。

产品质量认证方面，发行人一贯重视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在1999年通过了ISO9002:1994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1年通过了ISO9001:2000, VDA6.1(第四版)、QS9000:199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6年通过了ISO/TS16949:2002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2010年通过了ISO/TS16949:2009版本升级审核。

4、产品质量检测标准

发行人销售的产品满足一系列国内外严格的质量检测标准，其中在国内销售的产品质量符合GB5763—2008汽车用制动器衬片标准，在美国销售的产品符合AMECA及NSF标准，在欧洲销售的产品符合ECER90标准，且有许多个型号刹车片、刹车盘产品取得E-Mark认证，E-Mark认证是指欧洲共同市场，对汽机车及其安全零配件产品，噪音及废气等，均需依照欧盟法令【EEC Directives】与欧洲经济委员会法规【ECE Regulation】的规定，通过产品符合认证要求，即授予合格证书，以确保行车的安全及环境保护之要求。目前，E-Mark认证除适用于欧洲市场外，东南亚与中东市场亦认可E-Mark认证。因此，E-Mark认证是发行人产品质量在业内处于较高水平的体现。

5、产品质量的定检和抽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接受了国家、山东省质量检验部门的定期产品质量抽检，并定期主动向其他地方的质量检测部门申请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期内，该等检验结论均为合格。

报告期内，发行人国内经销商销售的发行人产品在全国各地被相关质量检验部门抽检，抽检存在不合格的情形，抽检不合格原因多为产品摩擦系数不符合国家标准。

发行人收到国内经销商关于发行人产品质量抽检不合格的报告后，针对同批次产品进行自检，通过检测未出现同批次产品批量存在不合格情况；同时在检测结果有效期内及时向专业检测机构申请产品质量复检，如复检结果为发行人产品确实存在不符合质量标准的情形，发行人根据合同约定，与国内经销商协商，进行退、换货。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产品质量的原因造成的产品批量退、换货的情形。

6、与产品质量问题相关的退货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产品质量的原因造成的产品批量退货的情形。报告期内，发行人没有收到国外客户关于发行人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严重损失的报告。

(二) 质量控制的具体措施

发行人已建立了采购管理、生产管理、物流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对产品的质量控制采取物料质量控制、主要产品及生产过程质量控制、质量跟踪控制等措施，保证发行人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监督的要求。

发行人就产品质量制定了相关内控制度文件，包括《质量手册》、《质量策划控制程序》、《各类人员的质量职责》、《质量目标管理控制程序》等在一整套内控管理制度和体系。

发行人根据国家和行业相关产品质量的要求，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切实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报告期内，发行人加大产品质量管控力度与投入，积极组织生产部门、研发部门进行研究、讨论，不断进行实验检测、质量控制设备的投入，增强产品质量管控能力。发行人已经建立了规范的生产流程，建立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和检验制度，严把质量关，杜绝质量不合格产品流向市场。

发行人已建立了专门的产品售后服务部门，建立了产品召回制度。自发行人设立以来，发行人没有发生售后发现存在严重质量缺陷、隐患的产品，不存在召回等降低或消除缺陷、隐患产品的危害的措施。发行人建立了专门的制度妥善处理客户提出的投诉和建议，切实保护客户的权益。

1、物料质量控制

公司使用的各项原材料均需从合格供应商范围内选取、采购。物料到货后由质量部抽样报送，依据《检验作业文件》进行质量检验，合格物料予以办理入库手续，未通过报质量部重新审核，并同时填写《外购品质量问题反馈处理单》，每月汇总至采购部。

物料在库期间，均储存在指定仓库内，封闭管理，一些受环境影响较大的关键摩擦原料还需放置在恒温、恒湿特定储藏空间，减少环境变化对质量的影响，未经批准授权人员严禁进入库房或接触物料。生产部门或需料部门按实际需求在ERP中填写《生产领料申请单》，实际领取物料。

2、主要产品及生产过程质量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ISO/TS16949:2009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要求，将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失效模式及后果分析（FMEA）、统计过程控制（SPC）、测量系统分析（MSA）五大质量管理工具，运用于生产过程的各个阶段。从原材料采购、生产到产品出厂的各个过程均设立质量控制点，依照各个过程的质量控制点对产品实施控制，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不制造、不接受、不传递”不合格品，检验过程严格执行操作者自检、检验员首件检验、中间检验、末件检验的检验制度。配合工序检验，操作者必须按照三自原则（自检、自隔离、自标识）、三按（按标准、按图纸、按工艺）生产，严格按操作规程或作业指导书工作。

公司制定了《生产一致性的控制程序》，确保Man（作业者）、Machine（设备、夹具、工具、模具）、Material（材料、零配件）、Method（方法、工程、作业条件），即“4M”中的任何一项发生变更都受控且有效，保证生产的一致性及

产品质量稳定可靠。同时，公司生产过程中的关键工序依靠设备自动控制，最大程度降低人为因素，保证产品的一致性。

生产过程中对产品的特殊特性进行监控，确保特殊特性满足控制要求。公司成立过程实验室，对产品进行剪切、压缩、密度、定速、蔡斯试验，确保出厂产品质量符合标准要求。

3、质量跟踪控制

公司每月对产品的质量情况进行汇总、分析，明确下月的工作重点并跟踪实施效果，依据对质量数据的统计、分析结果，成立由刹车片事业部、研发部组成的 QC 小组，找出问题的原因，并加以解决、改进。

(三) 质量纠纷情况

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协议中约定了交付产品的质量标准，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与客户签订合同时，按客户要求，为发行人产品购买产品质量保险，保险范围为因发行人生产、销售及供应的产品引起的对他人人身造成损害或对他人财产造成损失，由此发行人承担的法律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自身产品质量问题而由保险公司进行保险赔付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质量、计量法律法规，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监督的要求，未受到任何质量、计量方面的行政处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重大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拥有独立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土地、设备以及商标、非专利技术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以资产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对公司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二) 人员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并独立负责员工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工作;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关联方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相关人员的招聘、选举和任命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的情形。

(三) 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财务制度要求、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同纳税的情形。

(四) 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为适应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的需要设立了独立的职能机构，各职能部门拥有独立的人员，并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独立运作，其履行职能不受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影响。公司的机构与股东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亦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及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五) 业务独立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业务体系，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目前，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并已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本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发行人的独立运营情况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57.80% 股权，其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自有资产项目投资、非专利技术交流及转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忠义。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没有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情况，因此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忠义直接或间接持有乐陵金麒麟置业有限公司合计56.15%的股权，为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乐陵金麒麟置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销售、出租；管理自建商品房及配套设施。该公司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除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金麒麟投资和乐陵金麒麟置业以外，实际控制人孙忠义未投资其他企业；除本公司以外，本公司控股股东金麒麟投资持有乐陵金麒麟置业有限公司48.72%的股权，为该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金麒麟投资、实际控制人孙忠义已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向发行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产品的产品。

2、如违反上述保证与承诺，给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赔偿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应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一)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孙忠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 57.80% 的股权

(二) 持有发行人 5% 以上的股份的其他股东

除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外，无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三)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四) 与发行人主要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与发行人主要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五) 发行人主要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乐陵金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董事控制的其他企业
3	乐陵彩风影城有限公司	受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4	乐陵市康乐健身有限公司	受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5	乐陵市跃马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受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6	乐陵市全顺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受原监事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7	乐陵市全顺驾驶服务有限公司	受原监事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8	乐陵市全顺机动车服务有限公司	受原监事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9	乐陵市繁荣副食门市部	受原监事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10	济南轻舞飞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董事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11	乐陵市怀英服装店	受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12	山东驰通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受董事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六) 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曾经的独立董事兼任独立董事企业
2	北京中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兼任董事的企业
3	北京建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兼任董事的企业
4	佛山中陶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兼任董事的企业

公司独立董事付于武于 2014 年 5 月，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位。

四、关联交易

(一) 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

(1) 交易内容

报告期内，本公司原独立董事付于武先生，同时也在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截至 2014 年 5 月，付于武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期间，亚太股份与本公司

具有关联关系。在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亚太股份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其出售汽车刹车片。

(2) 交易金额及影响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5月(万元)	2014年度(万元)
亚太股份	刹车片	358.18	502.87

报告期内，公司向亚太股份销售刹车片产品金额占刹车片业务收入比例较小，对公司业务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

(3) 定价依据

公司向亚太股份销售的产品，在市场有可比价格的情况下，参照市场价格制定，在没有市场可比价格的情况下，以成本加成或协议方式定价。与对方签订的销售合同为框架性协议，根据对方业务需求，按实际的订货量与对方进行结算。

2、购买商品

(1) 交易内容

报告期内，本公司原独立董事付于武先生，同时也在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截至2014年5月，付于武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5月31日期间，亚太股份与本公司具有关联关系。因此公司向亚太股份采购部分材料并支付仓储费为关联交易。

(2) 交易金额及影响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5月(万元)	2014年度(万元)
亚太股份	材料及仓储费	-	88.49

报告期内，公司向亚太股份采购部分材料并支付仓储费。业务规模较小，对公司业务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

(3) 定价依据

公司向亚太股份采购材料和支付仓储费，参照市场价格制定。

(二) 偶发性关联交易

1、租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益(元)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麒麟置业	经营租赁	79,800.00	42,000.00	79,800.00

发行人为解决部分职工住宿问题，向金麒麟置业租用部分房屋。

2、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金麒麟置业	公司	50,000,000.00	2013-12-30	2016-12-29
济南金麒麟、孙忠义、董淑娥 *1	公司	30,000,000.00	2014-3-3	2015-3-2

备注 *1：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3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乐陵支行取得保证借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4 年 3 月 3 日起至 2015 年 3 月 2 日，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济南金麒麟、孙忠义、董淑娥提供保证担保。孙忠义与董淑娥为夫妻关系。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年度报酬区间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517.08	517.08	527.95
区间人数(平均数)	17	17	18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单位：元

项目 名称	关联方	2016.12.31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 余额	坏账 准备
应收账款	亚太股份	-	-	-	-	1,726,572.55	86,328.63
其他应收款	金麒麟置业	-	-	-	-	-	-
预付账款	金麒麟置业	-	-	-	-	42,000.00	-

(四) 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内部决策程序的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按当时的公司章程和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就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严格的规定，相关规定如下：

(一) 《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会议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公司上市后，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应宣布有关关联股东的名单。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当主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如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关联股东回避。股东对是否应当回避发生争议时，由其余股东（即：除关联股东及争议当事人以外，其余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决定是否回避。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公司上市后，还需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做出详细说明。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一）公司董事会秘书或关联股东或其他股东根据相关规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并进行回避；（二）关联股东不得参与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本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表决。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九条规定：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和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可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的有关规定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

公司与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

第十七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应当及时披露。

第十八条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间接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三）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发生上述第（三）项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证券服务机构对交易标的出具的审计或者评估报告。对于本制度第七章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四）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五）根据上述规定，不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由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二十三条 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在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公司审计委员会应当同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形成书面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报告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二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第二十六条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年度报告中发表意见。

(三)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

第十六条 除具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还具有以下职权：

(一)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人民币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 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二) 向董事会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三)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四) 提议召开董事会；

(五)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六)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第十七条 独立董事须就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一) 提名、任免董事；

(二) 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四) 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五)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六)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须就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

- (一) 同意；
- (二) 保留意见及其理由；
- (三) 反对意见及其理由；
- (四) 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七、公司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

除本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报告期内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在日常活动中仍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因业务需要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规范运作，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一) 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现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具体情况如下：

孙忠义先生：1950 年 5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乐陵电器厂副厂长、乐陵机械厂厂长；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乐陵金麒麟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2012 年 10 月至今任金麒麟股份董事长。

孙鹏先生：1979 年 3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2012 年 10 月至今任金麒麟股份董事、副董事长、总裁。

孙洪杰先生：1967 年 2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乐陵机械厂副厂长；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0 月至今任金麒麟股份董事、财务总监。

辛彬先生：1976 年 8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具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曾任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金麒麟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甄明晖先生：1979 年 10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晋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曾被评为 2009 年度济南市技术创新先进个人，现任金麒麟股份董事、副总裁、研发部部长。

赵风良先生：1973年9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副部长、副总裁；现任金麒麟股份董事、副总裁。

王耀先生：1952年8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非金属矿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摩擦密封材料协会理事长等。现任金麒麟股份独立董事。

顾一帆先生：1946年6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实业交通电器有限公司研究发展中心主任、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制动器委员会秘书长等。现任金麒麟股份独立董事。

孟广娟女士：1962年6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曾任山东财政学院教师、山东财经大学副教授，现任金麒麟股份独立董事。

（二）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本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具体情况如下：

杨光先生：1975年10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乐陵金麒麟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监事；现任金麒麟股份监事会主席。

刘书旺先生：1982年12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副总裁等职；现任金麒麟股份监事。

张玉杰先生：1969年4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评审员、内审员、审计部长、监事；现任金麒麟股份监事、审计部部长。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孙鹏先生: 总裁, 简历详见本节“(一) 董事”;

孙洪杰先生: 财务总监, 简历详见本节“(一) 董事”;

辛彬先生: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简历详见本节“(一) 董事”;

胡加强先生: 1968年10月出生,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高级经济师。曾任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0月至2015年10月任金麒麟股份董事、副总裁、海外事业部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金麒麟股份副总裁。

赵风良先生: 副总裁, 简历详见本节“(一) 董事”;

王晓祥先生: 1974年12月出生,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曾任山东金麒麟集团产品制造部副总经理、刹车盘事业部总经理; 现任金麒麟股份副总裁。

甄明晖先生: 副总裁, 简历详见本节“(一) 董事”。

李延松先生: 1973年5月出生,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曾任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出口部业务经理、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市场部副部长。现任金麒麟股份副总裁。

孙伟华女士: 1973年2月出生, 女,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曾任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出口部业务员、副经理、经理, 上海乐嘉刹车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金麒麟股份副总裁。

(四) 核心技术人员

甄明晖先生: 简历详见本节“(一) 董事”。

王广兴先生：1975年9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技术中心副主任、副总工程师；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技术中心副主任。现在发行人处担任工程师。

王晓祥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三）高级管理人员”。

赵风良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

（五）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董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2年10月21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全体股东共同提名孙忠义、孙鹏、胡加强、王广兴、王春雨、孙洪杰、付于武为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决议，上述7人组成公司首届董事会，其中付于武为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孙忠义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王春雨为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201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孟广娟、朱摩西为独立董事。孟广娟、朱摩西由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提名。

付于武、朱摩西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1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王耀、顾一帆为独立董事。王耀、顾一帆由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名。

王春雨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副董事长职务，2014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辛彬为董事。辛彬由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名。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选举孙鹏为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胡加强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2015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甄明晖为董事。甄明晖由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提名。

王广兴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2016年9月30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赵风良为董事。赵风良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提名。

2、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2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玉杰为职工代表监事；同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全体股东共同提名杨光、杨爱武为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决议，杨光、杨爱武与职工代表监事张玉杰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杨光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9月25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玉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书旺为公司监事。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杨光为监事会主席。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关系	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通过金麒麟 投资间接持 有	通过金风投 资间接持有	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姓名	职务/关系	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通过金麒麟 投资间接持有	通过金风投 资间接持有	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孙忠义	董事长	1,858.81	11.8494%	4,578.97	-	6,437.79	41.0391%
孙鹏	总裁、副董事长、孙忠义之子	-	-	498.70	263.37	762.07	4.8580%
孙静	孙忠义之女	-	-	498.70	38.85	537.55	3.4267%
孙洪杰	董事、财务总监	208.14	1.3268%	453.36	-	661.50	4.2169%
辛彬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	-	-	47.25	47.25	0.3012%
赵风良	董事、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	-	-	47.25	47.25	0.3012%
甄明晖	董事、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	-	-	21.00	21.00	0.1339%
杨光	监事会主席	124.88	0.7961%	272.02	-	396.90	2.5301%
刘书旺	监事	62.44	0.3980%	136.01	-	198.45	1.2650%
王晓祥	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62.44	0.3980%	136.01	-	198.45	1.2650%
胡加强	副总裁	208.14	1.3268%	453.36	-	661.50	4.2169%
孙伟华	副总裁	-	-	-	21.00	21.00	0.1339%
李延松	副总裁	-	-	-	11.55	11.55	0.0736%
张玉杰	监事	-	-	-	6.30	6.30	0.0402%
王广兴	核心技术人员	124.88	0.7961%	272.02	-	396.90	2.5301%

姓名	职务/关系	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通过金麒麟 投资间接持有	通过金风投 资间接持有	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焦广锋	刘书旺妻子的 弟弟	-	-	-	6.30	6.30	0.0402%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未被质押或冻结，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除上述股份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均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并已就上述情况发表声明。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近三年所持股份的增减变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近三年所持股份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关系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孙忠义	董事长	6,437.79	41.0391%	6,437.79	41.0391%	6,437.79	41.0391%
孙鹏	总裁、副董事长、 孙忠义之子	762.07	4.8580%	762.07	4.8580%	755.82	4.8181%
孙静	孙忠义之女	537.55	3.4267%	537.55	3.4267%	537.55	3.4267%
孙洪杰	董事、财务总监	661.50	4.2169%	661.50	4.2169%	661.50	4.2169%

姓名	职务/关系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王广兴	核心技术人员	396.90	2.5301%	396.90	2.5301%	396.90	2.5301%
辛彬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47.25	0.3012%	47.25	0.3012%	47.25	0.3012%
甄明晖	董事、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21.00	0.1339%	21.00	0.1339%	21.00	0.1339%
赵风良	董事、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47.25	0.3012%	47.25	0.3012%	47.25	0.3012%
杨光	监事会主席	396.90	2.5301%	396.90	2.5301%	396.90	2.5301%
刘书旺	监事	198.45	1.2650%	198.45	1.2650%	198.45	1.2650%
张玉杰	监事	6.30	0.0402%	6.30	0.0402%	6.30	0.0402%
王晓祥	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198.45	1.2650%	198.45	1.2650%	198.45	1.2650%
孙伟华	副总裁	21.00	0.1339%	21.00	0.1339%	21.00	0.1339%
李延松	副总裁	11.55	0.0736%	11.55	0.0736%	11.55	0.0736%
胡加强	副总裁	661.50	4.2169%	661.50	4.2169%	661.50	4.2169%
焦广锋	刘书旺妻子的弟弟	6.30	0.0402%	6.30	0.0402%	6.30	0.0402%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见下表：

姓名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对外投资持股比例
孙忠义	山东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50.50%
	乐陵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3,079.00	31.55%
孙鹏	山东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5.50%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37.56%
胡加强	山东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5.00%
	乐陵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3,079.00	2.56%
王广兴	山东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3.00%
	乐陵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3,079.00	1.54%
孙洪杰	山东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5.00%
	乐陵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3,079.00	2.56%
杨光	山东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3.00%
	乐陵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3,079.00	1.54%
杨爱武	山东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1.50%
	乐陵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3,079.00	0.77%
张玉杰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0.8984%
辛彬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6.7378%
赵凤良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6.7378%
刘书旺	山东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1.50%
	乐陵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3,079.00	0.77%

姓名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对外投资持股比例
王晓祥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35.50	1.50%
	乐陵金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3,079.00	0.77%
李延松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1.6470%
甄明晖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2.9946%
孙伟华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7.88	2.9946%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不存在与本公司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形。除上述对外投资以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支付薪酬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2016 年度薪酬（万元）
孙忠义	董事长	7.20
孙鹏	董事、总裁	54.97
孙洪杰	董事、财务总监	24.88
甄明晖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副总裁	41.53
赵风良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副总裁	41.24
辛彬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40.13
孟广娟	独立董事	6.00

姓名	职务	2016 年度薪酬（万元）
王耀	独立董事	-
顾一帆	独立董事	6.00
杨光	监事会主席	22.57
刘书旺	监事	-
张玉杰	监事	16.41
王晓祥	核心技术人员、副总裁	41.00
胡加强	副总裁	36.00
李延松	副总裁	44.17
孙伟华	副总裁	61.87
王广兴	核心技术人员	11.47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 6 万元。

鉴于其所在单位的内部管理要求，独立董事王耀提出不领取 2016 年独立董事津贴，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调整独立董事王耀 2016 年董事津贴为零元的事项。

刘书旺于 2015 年 10 月起自发行人处离职，因此其 2016 年的薪酬为零元。目前，刘书旺仍担任公司监事。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兼职单位所任职务
孙忠义	乐陵金麒进出口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兼职单位所任职务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董事长、总经理
孙鹏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董事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董事长
	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济南嘉世安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乐嘉刹车系统有限公司	孙公司	董事
	山东奥特帕斯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胡加强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监事
孙洪杰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董事
	上海乐嘉刹车系统有限公司	孙公司	监事
赵风良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董事
孟广娟	山东财经大学	无	副教授
王耀	中国摩擦密封材料协会	无	常务副理事长
	北京建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副董事长
	佛山中陶联盟科技有限公司	无	董事长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建筑材料行业分会	无	副会长
	中国国际贸易商会建筑材料行业商会	无	副会长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珍珠岩分会	无	理事长
	全国非金属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无	副主任委员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兼职单位所任职务
	全国非金属矿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摩擦材料分技术委员会	无	主任委员
	美国国际汽车工程师学会制动年会顾问委员会	无	委员
	东盟制动年会顾问委员会	无	委员
	日本制动年会顾问委员会	无	委员
顾一帆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制动器委员会	无	顾问
辛彬	乐陵金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董事
杨光	乐陵金麒麟进出口有限公司	子公司	监事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董事
	济南金麒麟刹车系统有限公司	子公司	监事
	北京嘉世安汽车配件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监事
张玉杰	乐陵金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监事
刘书旺	乐陵金麒麟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执行董事、总经理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监事
	上海乐嘉刹车系统有限公司	孙公司	监事
王广兴	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董事
	上海乐嘉刹车系统有限公司	孙公司	董事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董事长孙忠义和总裁孙鹏系父子关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和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 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签订的协议情况

公司已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

报告期内，孙忠义曾为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提供了融资担保，具体担保合同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四、(二) 偶发性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协议履行状况良好，不存在当事人违反承诺和协议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锁定期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竞业禁止等做出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八)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五)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承诺履行状况良好,不存在当事人违反承诺和协议的情况。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聘任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孟广娟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符合《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直属高校党员领导干部兼职管理的通知》、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和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直属高校党员领导干部兼职管理的通知》、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任职资格规定。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一) 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1、2014 年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付于武、朱摩西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1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王耀、顾一帆为独立董事。

王春雨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副董事长职务,2014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辛彬为董事。

2、2015 年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胡加强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2015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甄明晖为董事。

3、2016 年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王广兴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赵风良为董事。

(二) 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2014 年和 2016 年，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201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玉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书旺为公司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杨光为监事会主席。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4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王广兴、田义爽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裁职务。2014 年 12 月 1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聘任孙伟华为副总裁。

2、2015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刘书旺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裁职务。2015 年 10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甄明晖为副总裁。

3、2016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6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均符合《公司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已经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

第九节 公司治理

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等各项制度逐步建立健全。公司已建立了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公司先后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裁工作细则》、《重大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并在实际经营中得到有效执行。

(一)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公司设立至今,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1、股东权利和义务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议,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缴付合理费用后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

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做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一）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二）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三）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四）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五）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股东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议；（十）修改本章程；（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二）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十四）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十六）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者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股东大会的召开

本公司《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做了如下规定：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并应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或者本章程所规定人数的 2/3 时；（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三）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 以上的股东书面请求时；（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前述第三项持股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要求日计算。临时股东大会只对通知中列明的事项作出决议。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本公司所在地。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上市后，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2）股东大会的召集

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依《公司法》及本章程的规定召集，董事会应当在本章程规定的期限内按时召集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的，监事会应当及时召集和主持；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3）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

股东大会的提案是针对应当由股东大会讨论的事项所提出的具体议案，股东大会应当对具体的提案做出决议。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

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召集人应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4) 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做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做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5) 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股东大会,相关会议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要求召集、主持并召开,表决程序及表决内容均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首届董事会成员,并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3

名,其中1名为会计专业人员,2名行业专家。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任期3年,可连选连任。

2、董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贷款等事项;(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十二)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五)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公司总裁或者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以通讯方式(电话、传真、信函),或通过向

董事在公司董事会办事机构预先备案的电子邮件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但应在以电子邮件发送会议通知的同时保留发送记录。通知时限为：提前 3 天通知。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共召开 19 次董事会，相关会议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要求召集、主持并召开，表决程序及表决内容均合法有效。

(三)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

公司制定了健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201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监事杨光、杨爱武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张玉杰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光、刘书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张玉杰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公司监事会公司现任监事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选举产生，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2、监事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二）检查公司的财务；（三）对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四）当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六）列席董事会会议；（七）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八）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九）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十）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的议事规则

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应当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以书面通知全体监事。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应由 1/2 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一）监事提议召开时；（二）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监管部门处罚时；（六）《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必要时，经监事会召集人或 1/2 以上监事提议可召开临时会议，会议通知至少应提前 3 个工作日通知全体监事。

4、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共召开 7 次监事会，相关会议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要求召集、主持并召开，表决程序及表决内容均合法有效。

(四)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设置了三名独立董事，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职权范围进行了规定。

公司 2012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和 2013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选聘付于武、孟广娟、朱摩西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付于武、朱摩西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选聘王耀、顾一帆为公司独立董事。上述独立董事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选举产生，符合《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其他相关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王耀、顾一帆、孟广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的职权

除具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还具有以下职权：（1）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人民币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 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须就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

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自聘任之后，均能按照会议规定的方式按时出席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完成相应工作，对公司重大事项和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独立董事所具备的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勤勉尽责的职业道德在董事会制订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和生产经营决策，以及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

(五) 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设置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会设董事会办公室作为董事会常设工作机构，在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开展工作。

2015年10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辛彬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辛彬为董事长孙忠义先生提名。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为：(一)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二) 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完善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三) 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确保公司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四)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五) 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所有问询。(六) 组织董

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本规则及相关规定的培训；（七）知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时，或者公司作出或可能作出违反相关规定的决策时，应当提醒相关人员，并立即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八）负责上市公司股权管理事务；（九）作为公司与证券监管部门的联络人，负责组织准备和及时递交监管部门所要求的文件，负责接受监管部门下达的有关任务并组织完成；（十）《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3、董事会秘书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辛彬先生自任职以来，一直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行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 201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并选举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专门委员会成员均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各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及运行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具体职责包括：（一）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二）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三）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四）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五）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六）负责公司关联交易的控制和管理，

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七）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履行职责。

2、战略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为研究、制订、规划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专业机构，主要职责为：（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二）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三）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四）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五）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六）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战略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

3、提名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更换、推荐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意见或建议，主要职责为：（一）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二）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三）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四）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五）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六）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提名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的制订、管理与考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董事会的

授权,可以拟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的薪酬制度或薪酬方案,主要职责为:(一)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二)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三)审查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四)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五)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

二、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内部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公司的《公司章程》、经营规章制度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及注册会计师意见

(一)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基本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二) 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立信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018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披露或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财务会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0,419,165.57	404,505,027.68	379,905,997.53
应收票据	7,641,564.01	1,252,744.73	6,975,842.28
应收账款	271,554,086.48	210,512,577.17	198,775,542.83
预付款项	5,334,496.80	8,272,558.49	5,862,241.65
其他应收款	14,741,198.53	5,461,817.00	15,418,410.45
存货	232,506,671.51	190,226,545.64	245,811,663.56
流动资产合计	922,197,182.90	820,231,270.71	852,749,698.30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149,682.27	7,493,454.48	-
固定资产	663,655,039.38	695,804,078.08	715,640,657.40
在建工程	17,838,342.19	38,381,750.71	43,206,825.22
无形资产	138,622,072.21	141,250,298.35	148,217,118.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58,356.69	9,098,612.19	7,587,347.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54,817.80	965,292.58	20,646,745.13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1,778,310.54	892,993,486.39	935,298,693.62
资产总计	1,793,975,493.44	1,713,224,757.10	1,788,048,391.92

2、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部分）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6,500,000.00	276,000,000.00	390,000,000.00
应付票据	6,247,495.00	3,048,490.00	8,763,222.38
应付账款	147,346,977.44	121,673,513.48	161,680,172.45
预收款项	12,977,635.73	10,279,347.49	5,515,785.57
应付职工薪酬	33,399,548.56	26,045,485.66	23,842,621.20
应交税费	12,627,512.09	13,270,887.98	9,105,525.45
其他应付款	28,764,408.30	5,132,402.61	3,929,263.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125,000.00	117,500,000.00	293,800,000.12
流动负债合计	693,988,577.12	572,950,127.22	896,636,591.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246,125,000.00	125,625,000.00
递延收益	57,806,645.69	61,951,945.78	63,525,483.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806,645.69	308,076,945.78	189,150,483.37
负债合计	801,795,222.81	881,027,073.00	1,085,787,074.4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56,870,000.00	156,870,000.00	156,8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245,916,961.71	245,916,961.71	245,916,961.7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51,492,390.62	36,706,286.46	25,106,257.6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535,422,133.66	390,089,150.38	271,645,413.19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89,701,485.99	829,582,398.55	699,538,632.53
少数股东权益	2,478,784.64	2,615,285.55	2,722,684.93
股东权益合计	992,180,270.63	832,197,684.10	702,261,317.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93,975,493.44	1,713,224,757.10	1,788,048,391.9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90,455,413.07	1,121,747,231.96	1,057,921,790.60
其中：营业收入	1,290,455,413.07	1,121,747,231.96	1,057,921,790.60
二、营业总成本	1,055,177,196.23	943,915,353.89	915,232,714.15
其中：营业成本	826,955,298.53	751,996,718.81	693,048,391.47
税金及附加	26,674,017.82	8,152,590.39	7,480,845.91
销售费用	90,966,972.95	54,230,474.27	50,538,828.54
管理费用	95,663,148.18	102,449,242.39	98,030,725.09
财务费用	4,804,363.80	20,629,464.22	53,909,154.78
资产减值损失	10,113,394.95	6,456,863.81	12,224,768.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994,393.09
投资收益	-	-	-37,364.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	235,278,216.84	177,831,878.07	143,646,105.03
加：营业外收入	16,674,425.41	19,631,805.49	29,375,779.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3,406.38	5,372,771.96	75,354.10
减：营业外支出	1,613,773.66	693,437.31	607,188.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00,874.37	313,102.47	376,076.37
四、利润总额	250,338,868.59	196,770,246.25	172,414,696.79
减：所得税费用	43,295,282.06	35,459,879.60	30,378,050.16
五、净利润	207,043,586.53	161,310,366.65	142,036,646.6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7,180,087.44	161,417,766.02	141,893,265.76
少数股东损益	-136,500.91	-107,399.38	143,380.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7,043,586.53	161,310,366.65	142,036,646.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7,180,087.44	161,417,766.02	141,893,265.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500.91	-107,399.38	143,380.8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32	1.03	0.9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32	1.03	0.90

4、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5,620,771.30	1,120,325,669.92	1,040,923,299.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158,860.22	70,981,021.26	68,319,186.08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2,864.53	17,724,612.84	23,426,341.45
现金流入小计	1,309,802,496.05	1,209,031,304.02	1,132,668,826.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1,768,509.90	535,390,816.22	615,300,579.5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398,959.76	195,444,056.79	187,558,90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734,792.41	55,937,740.05	48,172,156.13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666,638.06	81,408,197.72	80,792,395.11
现金流出小计	1,047,568,900.13	868,180,810.78	931,824,038.4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62,233,595.92	340,850,493.24	200,844,788.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2,515,352.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403,425.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524,922.16	16,136,865.06	268,8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4,500.00	7,906,200.00	1,0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6,969,422.16	24,043,065.06	4,187,597.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7,651,406.25	99,277,461.99	239,690,894.8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现金流出小计	87,651,406.25	99,277,461.99	239,690,89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81,984.09	-75,234,396.93	-235,503,297.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36,500,000.00	636,000,000.00	515,650,662.6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714,732.38	20,600,777.62
现金流入小计	336,500,000.00	661,714,732.38	536,251,440.2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73,500,000.00	805,800,000.12	536,525,662.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付 的现金	73,034,769.33	70,632,252.60	87,804,517.05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	-	-
支付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11,524,500.00	1,21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547,134,769.33	887,956,752.72	625,540,179.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634,769.33	-226,242,020.34	-89,288,739.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10,778,902.43	8,659,874.84	-677,872.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04,255.07	48,033,950.80	-124,625,120.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759,890.00	342,725,939.20	467,351,059.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455,634.93	390,759,890.00	342,725,939.20

5、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5,916,961.71	-	-	-	36,706,286.46	-	390,089,150.38	2,615,285.55	832,197,684.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56,870,000.00	-	245,916,961.71	-	-	-	36,706,286.46	-	390,089,150.38	2,615,285.55	832,197,684.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4,786,104.16	-	145,332,983.28	-136,500.91	159,982,586.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207,180,087.44	-136,500.91	207,043,586.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4,786,104.16	-	-61,847,104.16	-	-47,06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4,786,104.16	-	-14,786,104.1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7,061,000.00	-	-47,061,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5,916,961.71	-	-	-	51,492,390.62	-	535,422,133.66	2,478,784.64	992,180,270.63
----------	----------------	---	----------------	---	---	---	---------------	---	----------------	--------------	----------------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5,916,961.71	-	-	-	25,106,257.63	-	271,645,413.19	2,722,684.93	702,261,317.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56,870,000.00	-	245,916,961.71	-	-	-	25,106,257.63	-	271,645,413.19	2,722,684.93	702,261,317.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1,600,028.83	-	118,443,737.19	-107,399.38	129,936,366.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161,417,766.02	-107,399.38	161,310,366.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1,600,028.83	-	-42,974,028.83	-	-31,37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1,600,028.83	-	-11,600,028.8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1,374,000.00	-	-31,374,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5,916,961.71	-	-	-	36,706,286.46	-	390,089,150.38	2,615,285.55	832,197,684.10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5,916,961.71	-	-	-	13,815,516.92	-	184,966,488.14	2,579,304.06	604,148,270.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6,870,000.00	-	245,916,961.71	-	-	-	13,815,516.92	-	184,966,488.14	2,579,304.06	604,148,270.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1,290,740.71	-	86,678,925.05	143,380.87	98,113,046.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141,893,265.76	143,380.87	142,036,646.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1,290,740.71	-	-55,214,340.71	-	-43,923,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1,290,740.71	-	-11,290,740.7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3,923,600.00	-	-43,923,6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5,916,961.71	-	-	-	25,106,257.63	-	271,645,413.19	2,722,684.93	702,261,317.46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0,467,219.03	303,071,090.94	323,706,050.94
应收票据	7,641,564.01	1,252,744.73	6,975,842.28
应收账款	175,435,841.92	154,667,080.06	141,052,922.98
预付款项	3,908,890.69	3,294,952.38	3,095,893.29
其他应收款	96,876,226.94	161,084,630.29	217,563,030.44
存货	134,445,444.48	120,804,180.70	137,615,290.47
流动资产合计	728,775,187.07	744,174,679.10	830,009,030.4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9,880,730.45	209,880,730.45	209,880,730.45
投资性房地产	7,149,682.27	7,493,454.48	-
固定资产	313,561,686.19	327,815,403.12	340,262,038.99
在建工程	2,333,598.29	24,395,955.91	30,095,045.41
无形资产	87,356,993.71	88,962,238.34	94,577,40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82,970.26	3,886,554.67	2,996,557.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359,358.30	755,636.86	7,040,376.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9,325,019.47	663,189,973.83	684,852,150.06
资产总计	1,378,100,206.54	1,407,364,652.93	1,514,861,180.46

2、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部分）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500,000.00	246,000,000.00	340,000,000.00
应付账款	77,483,452.34	72,987,994.19	85,211,742.65
预收款项	10,763,457.17	7,166,284.68	2,235,521.13
应付职工薪酬	17,364,310.13	13,798,795.39	12,405,230.04
应交税费	6,898,358.89	5,894,869.44	5,156,124.27
其他应付款	58,395,378.58	40,225,293.67	26,885,727.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125,000.00	112,500,000.00	293,800,000.12
流动负债合计	530,529,957.11	498,573,237.37	765,694,345.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203,125,000.00	125,625,000.00
递延收益	41,815,749.68	50,711,957.37	53,213,665.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815,749.68	253,836,957.37	178,838,665.06
负债合计	622,345,706.79	752,410,194.74	944,533,010.53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56,870,000.00	156,870,000.00	156,8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246,919,491.48	246,919,491.48	246,919,491.4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50,432,360.83	35,646,256.67	24,046,227.84
未分配利润	301,532,647.44	215,518,710.04	142,492,450.61
股东权益合计	755,754,499.75	654,954,458.19	570,328,169.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78,100,206.54	1,407,364,652.93	1,514,861,180.46

3、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13,406,965.75	801,091,545.49	764,061,641.69
减：营业成本	606,116,794.72	544,179,683.36	500,637,024.53
税金及附加	15,596,095.23	5,555,836.26	5,591,556.66
销售费用	54,087,868.60	29,165,404.42	28,890,480.79
管理费用	64,764,841.18	67,904,003.36	63,912,512.41
财务费用	7,512,605.09	23,451,959.08	52,243,154.81
资产减值损失	6,011,231.41	5,661,362.23	3,196,351.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159,317,529.52	125,173,296.78	109,590,560.88
加：营业外收入	12,720,743.11	12,661,436.95	22,377,963.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8,852.72	216,751.85	194,896.33
减：营业外支出	941,100.86	415,354.97	192,895.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4,762.10	268,638.12	76,923.09
三、利润总额	171,097,171.77	137,419,378.76	131,775,629.25
减：所得税费用	23,236,130.21	21,419,090.49	18,868,222.14
四、净利润	147,861,041.56	116,000,288.27	112,907,407.1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的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7,861,041.56	116,000,288.27	112,907,407.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4	0.74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4	0.74	0.72

4、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1,949,626.89	795,969,557.25	754,916,471.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237,315.34	46,686,612.92	38,899,276.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9,389.76	26,412,979.24	15,657,65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9,966,331.99	869,069,149.41	809,473,398.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4,042,394.16	464,844,444.53	441,551,248.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224,362.57	105,029,647.89	114,316,484.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864,748.03	34,002,350.80	27,396,127.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54,566.67	50,650,049.59	56,575,70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586,071.43	654,526,492.81	639,839,56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80,260.56	214,542,656.59	169,633,833.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96,376.91	9,366,083.29	3,178,554.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03,708.33	67,243,721.07	13,530,998.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200,085.24	76,609,804.36	16,709,553.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649,773.42	48,275,188.69	123,636,637.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7,4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49,773.42	48,275,188.69	191,086,637.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50,311.82	28,334,615.67	-174,377,084.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6,500,000.00	490,000,000.00	45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500,000.00	510,000,000.00	45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8,500,000.00	687,800,000.12	492,874,999.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224,620.56	65,484,218.46	85,775,757.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11,524,500.00	1,2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8,324,620.56	764,808,718.58	579,860,75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24,620.56	-254,808,718.58	-127,860,75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98,225.23	7,767,637.35	-456,442.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04,177.05	-4,163,808.97	-133,060,450.4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682,241.98	296,846,050.94	429,906,501.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186,419.03	292,682,241.98	296,846,050.94

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6,919,491.48	-	-	-	35,646,256.67	215,518,710.04	654,954,45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56,870,000.00	-	246,919,491.48	-	-	-	35,646,256.67	215,518,710.04	654,954,458.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4,786,104.16	86,013,937.40	100,800,04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47,861,041.56	147,861,041.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4,786,104.16	-61,847,104.16	-47,06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4,786,104.16	-14,786,104.1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7,061,000.00	-47,061,000.00
3.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6,919,491.48	-	-	-	50,432,360.83	301,532,647.44	755,754,499.75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6,919,491.48	-	-	-	24,046,227.84	142,492,450.61	570,328,169.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6,870,000.00	-	246,919,491.48	-	-	-	24,046,227.84	142,492,450.61	570,328,169.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1,600,028.83	73,026,259.44	84,626,288.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16,000,288.27	116,000,288.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1,600,028.83	-42,974,028.83	-31,37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1,600,028.83	-11,600,028.8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1,374,000.00	-31,374,000.00
3.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6,919,491.48	-	-	-	35,646,256.67	215,518,710.04	654,954,458.19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6,919,491.48	-	-	-	12,755,487.13	84,799,384.21	501,344,362.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6,870,000.00	-	246,919,491.48	-	-	-	12,755,487.13	84,799,384.21	501,344,362.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1,290,740.71	57,693,066.40	68,983,807.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12,907,407.11	112,907,407.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1,290,740.71	-55,214,340.71	-43,923,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1,290,740.71	-11,290,740.7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3,923,600.00	-43,923,600.00
3.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6,870,000.00	-	246,919,491.48	-	-	-	24,046,227.84	142,492,450.61	570,328,169.93

二、审计意见

立信作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财务审计机构，审计了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017 号”《审计报告》。

立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收入的确认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一般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公司主要销售摩擦材料（汽车刹车片和刹车盘），主要业务模式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内销经销商业务按照合同或者协议约定，将货物出库并将货物送到客户仓库或者指定地点经签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销配套业务按照合同或者协议约定，以货到客户仓库并经客户提货，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一般出口业务按照合同或订单的约定，将货物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提单等原始单据，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4、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余额在 500 万以上的，并经减值测试后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本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10
2 至 3 年（含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重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6、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

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2.38~4.75
生产设备（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5	5	19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5	5	19
厂房装修	5	5	19
其他	5-10	5	9.5~19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9、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0、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

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期权定价模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3、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政府补助，已用于或将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按照企业取得的政府补助最终用途，若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若用于除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

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而导致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2）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将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124.75 万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124.75 万元。

（3）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需要披露。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分部信息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和分地区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刹车片	107,585.94	84.00%	98,971.16	89.50%	98,011.27	95.78%
刹车盘	18,060.03	14.10%	11,381.36	10.29%	3,945.60	3.86%
其他配件	2,433.46	1.90%	225.64	0.20%	371.63	0.36%
合计	128,079.42	100.00%	110,578.16	100.00%	102,328.51	100.00%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出口销售	110,029.24	85.91%	96,482.90	87.25%	87,343.89	85.36%
国内销售	18,050.18	14.09%	14,095.25	12.75%	14,984.62	14.64%
合计	128,079.42	100.00%	110,578.16	100.00%	102,328.51	100.00%

六、最近一年重大收购兼并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年无重大收购兼并情况。

七、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及对当期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75	505.97	-30.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7.88	1,356.24	2,879.6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95.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93	31.63	27.30
所得税影响额	-263.72	-226.25	-502.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1	-	-25.00
扣除所得税和少数股东权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247.15	1,667.58	2,444.63
净利润	20,704.36	16,131.04	14,203.66
占比	6.02%	10.34%	17.21%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八、税项

（一）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增值税	（注1）	17%、6%、5%	17%	17%
营业税	按应税收入计征	5%	5%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15%、25%	15%、25%

公司为一般纳税人，2016年5月1日起，全面营改增，拆借资金利息按照现代服务业-贷款利息适用的增值税税率6%计算应纳税额；出租其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的不动产，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5%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注1、公司经税务机关核定为一般纳税人，销项税率为17%，按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公司自营出口业务按照税法的相关规定享受“免、抵、退”的优惠政策，主要产品装在蹄片上的制动摩擦（汽车刹车片）退税率报告期为17%，其他相关产品退税率为13%、9%、5%，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退税率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汽车刹车片、汽车刹车盘	17%	17%	17%
传感器、金属片密封垫	17%	17%	17%
纸盒、标签	13%	13%	13%
其他非工业用钢铁制品、硫化海绵橡胶制附件、其他未列名硫化橡胶制附件	9%	9%	9%
其他	5%	5%	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2014年10月31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布《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700019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税函[2009]20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规定，公司自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之日起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2014年-2016年度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减值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房屋及建筑物	34,221.45	9,151.13	-	25,070.32
机器设备	74,655.51	34,557.97	-	40,097.54
运输设备	1,085.57	820.00	-	265.56
办公及电子设备	1,982.81	1,170.50	-	812.30
厂房装修	875.86	832.07	-	43.79
其他	203.08	127.10	-	75.98
合计	113,024.27	46,658.77	-	66,365.50

（二）对外投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对外投资。

（三）无形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的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摊销（万元）	减值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土地使用权	15,641.42	2,037.39	-	13,604.03
软件	563.04	304.86	-	258.18
合计	16,204.46	2,342.25	-	13,862.21

十、最近一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长短期借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20,65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24,612.50 万元，长期借款为 5,000.00 万元。

（二）应付票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 624.75 万元，为银行承兑汇票。

（三）应付账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14,734.70 万元。

十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15,687.00	15,687.00	15,687.00
资本公积	24,591.70	24,591.70	24,591.70
盈余公积	5,149.24	3,670.63	2,510.63
未分配利润	53,542.21	39,008.92	27,164.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8,970.15	82,958.24	69,953.86
少数股东权益	247.88	261.53	272.27
股东权益合计	99,218.03	83,219.77	70,226.13

十二、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3.36	34,085.05	20,084.48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8.20	-7,523.44	-23,550.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63.48	-22,624.20	-8,928.8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1,077.89	865.99	-67.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0.43	4,803.40	-12,462.51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75.99	34,272.59	46,735.1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45.56	39,075.99	34,272.59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或筹资活动。

十三、报告期内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承诺事项如下：

（1）主要资产抵押和质押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624.75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	银行融资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71.6	开信用证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2,595.01	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5,507.75	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LPB 系列商标	-	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2015 年 4 月 26 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签订了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 万元，借款期限 2 年（从 2015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17 年 5 月 8 日），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 10%，浙商银行德州分行提

供保函担保。公司以 1,000 万元定期存单质押给浙商银行德州分行和济南金麒麟提供保证担保。

2015 年 9 月 21 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签订了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5,000 万元，贷款期限 24 个月（2015 年 9 月 28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1 日），借款利率为 2.90%，公司以拥有的“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077 号、鲁房权证字第 10017078 号、乐房权证乐陵字第 20151661 号”房产（建筑面积 86561.78 平方米）和“乐国用（2013）第 2013-021 号、乐国用（2013）第 2013-023 号”土地使用权证（面积 122419 平方米）提供抵押担保，济南金麒麟以拥有的“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4183 号、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4184 号、济阳房权证字第 014185 号、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9663 号、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9664 号、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9665 号、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9666 号、济阳房权证城区字第 019667 号”房产（建筑面积 25043.08 平方米）和“济阳国用（2013）第 118 号、济阳国用（2013）第 117 号、济阳国用（2013）第 142 号、济阳国用（2013）第 004 号、济阳国用（2013）第 005 号”土地使用权证（面积 113952 平方米）提供抵押担保。

2016 年 6 月 21 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了编号为“2070001022016111419 号”《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 万元，借款期限 24 个月，借款利率为固定年利率 2.65%，本公司以拥有的“乐国用（2013）第 2013-019 号”土地使用权和“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081 号、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082 号、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083 号、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084 号、鲁房权证乐字第 10017106 号”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向中国农业银行乐陵支行取得最高额质押保证借款 4,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6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17 年 7 月 25 日，借款利率 4.35%，公司以 LPB 系列商标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和济南金麒麟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9 日向中国农业银行乐陵支行取得最高额质押保证借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6 年 8 月 9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25 日，借款利率 4.35%，公司以 LPB 系列商标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和济南金麒麟提供保证担保。

（2）已经签订尚未完全履行的重大投资合同

2016年9月，本公司与相信ENG（株）签订了关于购置直投入半自动成型压机《购置合同》，合同总价1,040万美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了30%预付款。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三）期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后银行融资：

2017年1月1日，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乐陵支行取得短期借款3,350万元，借款期限从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15日，借款利率4.35%，济南金麒麟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2017年1月13日，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乐陵支行取得短期借款3,000万元，借款期限从2017年1月13日起至2017年12月16日，借款利率4.35%，济南金麒麟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主要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内的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33	1.43	0.95
速动比率（倍）	0.99	1.10	0.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16%	53.46%	62.35%
每股净资产（元）	6.32	5.31	4.48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比例（%）	0.26%	0.26%	0.42%
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01	5.12	5.36
存货周转率（次/年）	3.58	3.19	2.8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6,697.59	32,846.03	28,760.80
利息保障倍数（倍）	9.35	5.40	4.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7	2.17	1.2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2	0.31	-0.79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以母公司数据为基础）
4. 每股净资产 = 股东权益 / 期末股本总额
5.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 / 净资产
6.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7.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固定资产折旧 +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 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利息费用) / 利息支出
10.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总额
11.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股本总额
1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 - 扣除所得税、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非经常损益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如下：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	稀释
2016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7	1.32	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59	1.24	1.24
2015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11	1.03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93	0.92	0.92
2014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1	0.90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5	0.75	0.75

上述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P÷E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 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孰低值。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十五、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自本公司改制设立至今，公司共进行过 1 次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评估机构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方法	主要内容
2012 年 10 月 10 日	北京恒信德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京恒信德律评报字[2012]号 0168 号	资产基础法	截至 2012 年 8 月 31 日，金麒麟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0,334.95 万元，评估价值为 46,193.09 万元，增值 15,858.11 万元，增值率为 52.28%。

公司委托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北京恒信德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组涉及的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京恒信德律评报字[2012]0168 号）进行了复核，并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组涉及的山东金麒麟集团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京恒信德律评报字[2012]0168 号）的复核报告》（开元评复字[2015]003 号）。

十六、发行人设立以来历次验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前身金麒麟有限自设立以来共进行了 11 次验资以及一次验资复核，具体验资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的有关内容。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主要依据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等进行了讨论和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流动资产	92,219.72	51.41%	82,023.13	47.88%	85,274.97	47.69%
非流动资产	87,177.83	48.59%	89,299.35	52.12%	93,529.87	52.31%
资产总计	179,397.55	100.00%	171,322.48	100.00%	178,804.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从 2014 年末的 178,804.84 万元增长到 2016 年末的 179,397.55 万元，主要系销售规模持续增长带动总资产增加，表明公司业务保持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

从资产结构来看，2014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主要系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扩大投资规模，增加刹车盘建设项目等资本性投入，导致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增长。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保持基本稳定，主要系公司 2015 年资本性投入较小，相应非流动资产规模较上年保持稳定。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下降，主要是公司业务扩大导致应收账款、存货等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1、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货币资金	39,041.92	42.34%	40,450.50	49.32%	37,990.60	44.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票据	764.16	0.83%	125.27	0.15%	697.58	0.82%
应收账款	27,155.41	29.45%	21,051.26	25.67%	19,877.55	23.31%
预付款项	533.45	0.58%	827.26	1.01%	586.22	0.69%
其他应收款	1,474.12	1.60%	546.18	0.67%	1,541.84	1.81%
存货	23,250.67	25.21%	19,022.65	23.19%	24,581.17	28.83%
合计	92,219.72	100.00%	82,023.13	100.00%	85,274.9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具体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现金	48.63	0.12%	32.69	0.08%	59.89	0.16%
银行存款	37,196.94	95.27%	39,043.30	96.52%	34,212.70	90.06%
其他货币资金	1,796.35	4.60%	1,374.51	3.40%	3,718.01	9.79%
合计	39,041.92	100.00%	40,450.50	100.00%	37,990.60	100.00%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公司从事的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制造和销售业务日常资金结算金额较高，需保持一定数量的货币资金以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总体较大，占比较高。

（2）应收账款分析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9,877.55 万元和 21,051.26 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31% 和 25.67%。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7,155.41 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29.45%，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28,976.08	22,539.56	21,255.76
坏账准备（万元）	1,820.67	1,488.30	1,378.21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万元）	27,155.41	21,051.26	19,877.55

①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分析见下表：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1 年以内	28,453.46	98.20%	22,076.45	97.95%	20,719.15	97.47%
1-2 年	120.94	0.42%	32.98	0.15%	107.60	0.51%
2-3 年	31.54	0.11%	97.91	0.43%	195.04	0.92%
3 年以上	370.13	1.28%	332.22	1.47%	233.97	1.10%
合计	28,976.08	100.00%	22,539.56	100.00%	21,255.7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均在 95% 以上，表明公司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增强，营业收入增长质量相对较高，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②应收账款增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包括应收票据余额及应收票据已背书未到期金额）及营业收入变动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28,976.08	22,539.56	21,255.76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万元）	129,045.54	112,174.72	105,792.18
占营业收入比例	22.45%	20.09%	20.09%

2014年至2016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长，主要系产销规模扩大，营业收入持续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保持基本稳定，表明公司应收账款管理保持较高水平，回款情况良好。2016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主要是公司开发了部分国内OEM客户，形成期末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广西柳州三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202.65	7.60%	1年以内	110.13	2,092.52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1,970.52	6.80%	1年以内	98.53	1,871.99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1,624.79	5.61%	1年以内	81.24	1,543.55
First Line Limited	1,482.78	5.12%	1年以内	74.14	1,408.64
AP Logistics B.V	1,162.69	4.01%	1年以内	58.13	1,104.55
合计	8,443.43	29.14%		422.17	8,021.26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TD	1,784.97	7.92%	1年以内	89.25	1,695.72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1,629.84	7.23%	1年以内	81.49	1,548.35
EURO CAR PARTS LIMITED	1,627.16	7.22%	1年以内	81.36	1,545.80
Dobac Internacional ,S.A.	1,032.46	4.58%	1年以内	51.62	980.84
AP Logistics B.V.	771.62	3.42%	1年以内	38.58	733.04
合计	6,846.05	30.37%		342.3	6,503.75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万元)	账面净值 (万元)
Rayloc/Div.Genuine Parts Co.	2,301.42	10.83%	1年以内	115.07	2,186.35
Friction Materials LLC	1,377.21	6.48%	1年以内	68.86	1,308.35
Corporacion Upwards 98 S.A.	827.66	3.89%	1年以内	41.38	786.28
SKS Industries, INC.	794.89	3.74%	1年以内	39.74	755.15
Wulf Gaertner Autoparts AG	794.37	3.74%	1年以内	39.72	754.65
合计	6,095.55	28.68%		304.77	5,790.78

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析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万元）	1,820.67	1,488.30	1,378.21

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与同业上市公司接近，符合企业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具体如下：

账龄	隆基机械	博云新材	亚太股份	跃岭股份	发行人
1年以内	5%	5%	5%	5%	5%
1至2年	10%	10%	10%	20%	10%
2至3年	20%	20%	40%	50%	50%
3至4年	50%	30%	80%	100%	100%
4至5年	50%	50%	80%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④主要客户信用政策与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结合行业惯例、客户整体资信状况及业务往来情况，同客户进行协商综合确定信用政策及具体信用期。对于合作时间较短、业务规模较小的客户，通常要求客户预付一定比例的货款或见单即付；对于合作时间较长、业务规模较大的客户，发行人给予客户的信用期相对较长。发行人同主要客户的信

用期一般为 30-180 天，具体类型包括提单日后 30 天-180 天、提单日后月底 30 天-180 天、发票日后 30 天-180 天等几种主要类型。

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中只有个别客户随着合作程度的加深，在客户的要求下发行人对其适度延长了付款期限；总体上而言，报告期内发行人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及信用期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对应收账款余额的影响较小。

另外，就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而言，大部分客户能够在约定的信用期内回款，应收账款的总体期后汇款情况良好。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前 30 名中按照信用期约定回款比例	18.98%	68.95%	66.47%
截至 2017 年 1 月 20 日/2016 年 11 月 30 日尚未回款金额（万元）	14,664.45	118.93	243.62
尚未回款比例	69.11%	0.74%	已作坏账核销处理

注：上表中 2016 年末应收账款尚未回款金额的核算截至日为 2017 年 1 月 20 日，2014 年至 2015 年末应收账款尚未回款金额的核算截至日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

（3）预付账款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的余额分别为 586.22 万元和 827.26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69% 和 1.01%，相对较低。2016 年末，预付账款的余额为 533.45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0.58%。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材料款、预付各项费用等。具体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万元）	533.45	827.26	586.22

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预付款项增长了 241.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增预付材料款和税费所致。

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预付账款减少了 293.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减少了预付材料款和税费所致。

（4）其他应收款

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1,541.84万元和546.18万元，分别占当期流动资产比例为1.81%和0.67%，比重较低。2016年末，其他应收款为1,474.12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重为1.60%。具体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万元）	1,570.24	588.24	1,638.78
坏账准备（万元）	96.12	42.06	96.94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万元）	1,474.12	546.18	1,541.84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出口退税。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出口退税（万元）	1,075.58	378.71	1,165.42
其他（万元）	494.66	209.53	473.36
合计	1,570.24	588.24	1,638.78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变动主要原因是出口退税款波动所致。2015年出口退税减少主要是2015年12月末子公司济南金麒麟对母公司的内部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导致当期济南金麒麟销项税额较大，相应当期的应收出口退税额减少。

同时，2015年12月份采购钢板由于市场原因，采购入库量较上年同期减少，从而导致进项税较上年同期减少。

（5）存货分析

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4,581.17万元和19,022.65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8.83%和23.19%。2016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23,250.67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25.21%，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存货余额（万元）	25,282.23	20,924.67	26,190.32
存货跌价准备（万元）	2,031.56	1,902.01	1,609.16
存货净值（万元）	23,250.67	19,022.65	24,581.17

①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年末，存货余额、营业成本变动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存货余额（万元）	25,282.23	20,924.67	26,190.32
营业成本（万元）	82,695.53	75,199.67	69,304.84
存货/营业成本	30.57%	27.83%	37.79%

2015年末较2014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减少，主要是公司2015年原材料采购减少和在产品、产成品生产备货减少所致，相应公司存货余额占营业成本比例较上年末下降。

2016年末较2015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增加，主要由于安全库存、备货、钢材等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等因素导致公司存货余额仍保持一定规模，其占营业成本比例较上年末增长。

②存货结构分析

从公司存货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库存商品占比较高，存货的结构与公司的经营模式有关。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9,804.18	38.78%	7,416.84	35.45%	9,091.24	34.71%
在产品及半成品	6,655.30	26.32%	5,862.34	28.01%	8,139.01	31.07%
发出商品	2,305.42	9.12%	2,041.91	9.76%	1,990.24	7.60%
库存商品	6,517.33	25.78%	5,603.59	26.78%	6,969.84	26.61%
合计	25,282.23	100.00%	20,924.67	100.00%	26,190.32	100.00%

A.原材料

公司存货中原材料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产品面向国外AM市场，为保证正常生产并及时供货，对于原材料中钢材等大宗商品以及进口摩擦材料，采取“库存式采购”模式，保持一定量的原材料安全库存，由于用量大，价值较高，导致公司存货中原材料的占比较高。同时，在汽车售后市场，刹车片种类繁多、产品

更新迅速，刹车片生产商的客户订单也由此具有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这对生产商的产品开发、制造及“一站式”供货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为了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对到货及时性的要求，公司必须保持一定量的原材料安全库存以备生产所需。

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减少 1,674.40 万元，下降了 18.42%，其原因为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下滑，同时公司减少了钢材等原材料的备货数量；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加 2,387.34 万元，增长 32.19%，是为了满足业务规模扩大而增加备货数量，同时钢材等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所致。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主要原材料的数量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价格 (元)	金额 (万元)	数量	价格 (元)	金额 (万元)	数量	价格 (元)	金额 (万元)
钢材-热卷板 5.75(吨)	2,209.51	0.31	682.68	3,429.23	0.20	693.56	3,469.65	0.26	914.51
钢材-热卷板 4.75(吨)	2,692.65	0.28	752.25	1,768.19	0.20	359.23	2,067.72	0.26	546.93
钢材-垫片 板材(吨)	520.66	3.50	1,822.60	557.97	3.10	1,731.76	593.29	3.15	1,866.34
各类摩擦材料(吨)	1,880.22	1.04	1,950.94	1,184.72	0.97	1,153.68	1,473.35	0.93	1,369.07
附件垫片 (万个/片)	2,054.02	0.65	1,331.45	1,816.06	0.56	1,010.66	3,807.77	0.63	2,387.89
合计			6,539.92			4,948.90			7,084.74
原材料账面 余额(万元)			9,804.18			7,416.84			9,091.24
占比			66.71%			66.73%			77.93%

发行人报告期主要原材料占原材料账面余额的比重分别 77.93%、66.73%和 66.71%，能够较好的代表公司原材料的存货情况。2015 年较 2014 年，原材料存货大幅度下降，主要系钢材价格下降和摩擦材料存货数量下降等因素所致；2016 年较 2015 年，钢材和摩擦材料的价格均有所回暖，虽然除钢材-热卷板 4.75 外数量均有小幅下降，但综合作用下原材料的存货金额有所上升。

B.库存商品

报告期内，存货中库存商品的占比较高，主要由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和公司生产经营模式所决定。

对于 AM 市场，由于大部分汽车零部件企业与公司签订了框架性销售合同，框架性销售合同中未约定供货数量，公司收到客户的采购订单后，对订单进行审核，经审核后通知生产部门安排生产、备货，需要一定的生产供货期。为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公司一般保留一定数量的安全库存。另一方面，随着全球汽车保有量的稳步提升以及 AM 市场消费者对汽车消费的个性化追求不断增强，为了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需要针对不同的型号储备一定的安全库存量，以体现公司“一站式”供货能力，因此库存商品金额较高。

对于 OEM 市场，由于下游整车制造企业实行零库存的管理模式，要求供应商按照计划订单生产，待整车制造企业实际下单后，将产品发往其指定的仓库中，当仓库中库存量低于安全库存量时，供应商需及时补足库存。因此，公司采取“库存式生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上年销售情况预估本年的供货品种及总供货量，按月分配生产任务作为产品库存。这种生产模式具有品种少、批量大的特点，需要保持一定数量的库存商品。

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减少 1,366.25 万元，下降了 19.60%，其原因为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下滑，结转至产品成本减少，且公司成品备货数量减少；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加 913.74 万元，增长 16.31%，是因为原材料钢材价格回暖，结转至产品成本增加，同时为了应对国内 OEM 市场业务量增多，相应备货数量增加。

因此，公司存货规模较大系正常经营所需，符合行业和企业的特点。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的数量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价格 (元)	金额 (万元)	数量	价格 (元)	金额 (万元)	数量	价格 (元)	金额 (万元)
刹车盘 (万套)	23.64	52.50	1,241.02	16.37	64.62	1,057.79	11.76	144.61	1,700.56

刹车片 (万片)	244.49	21.58	5,276.31	188.69	24.09	4,545.80	212.10	24.84	5,269.28
合计			6,517.33			5,603.59			6,969.84

2015 年较 2014 年，库存品存在一定程度的下降，主要系刹车盘价格大幅下降和刹车盘数量下降所致；2016 年较 2015 年，半成品存在小幅上升，主要系刹车片存货数量大幅上升所致。

C.在产品及半成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产品余额保持较高金额，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基本维持在 17% 左右，主要是发行人生产模式和生产周期（从订单排产领料到产品包装完成后入库的时间区间）决定的，发行人在产品主要是与刹车片业务相关的各类产品，由于发行人按照订单方式进行生产且需要一定的生产周期从而导致各年末最后 25 天左右投料的刹车片产品都以在产品形式存在，具体测算情况如下：

项目	公式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产量（万套）	a	2,760.66	2,570.45	2,593.57
天数	b	360	360	360
平均日产量（万套）	c=a/b	7.67	7.14	7.20
平均成本（元/套）	d	23.36	23.62	23.73
平均生产周期天数	e	25.00	23.00	26.00
测算金额（万元）	f=c*d*e	4,478.05	3,878.13	4,444.95
在产品金额（万元）		4,524.07	3,737.54	4,544.84
差异		-46.02	140.60	-99.89

上述差异原因主要是采用各类平均数据测算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半成品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钢背	1,013.49	47.55%	851.16	40.06%	1,634.62	45.48%
刹车盘毛坯件	1,117.74	52.45%	1,052.11	49.52%	1,728.48	48.09%
其他	-	-	221.53	10.43%	231.07	6.43%
合计	2,131.23	100.00%	2,124.80	100.00%	3,594.17	100.00%

半成品主要是发行人刹车片业务的中间产品钢背和刹车盘业务的中间产品刹车盘毛坯件。其中，钢背是刹车片的组成部分。盘式刹车片由钢背、粘接隔热层和摩擦块构成，钢背的用途主要用于固定摩擦材料，便于安装在刹车系统上。

2015年较2014年末，半成品金额减少主要是钢背减少783.46万元和刹车盘毛坯件减少676.37万元。钢背减少主要是发行人2015年加强订单式生产管理，减少非必要备货同时清理已有库存钢背从而实现降低库存的管理目标。刹车盘毛坯件减少主要是2014年末发行人刹车盘业务刚刚起步，为了满足订单需求采购外购刹车盘毛坯件以满足订单需求，由于采购量较大导致期末刹车盘毛坯件金额较大。

2016年末较2015年末，半成品金额保持基本稳定。

进一步分析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主要半成品的数量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数量	价格（元）	金额（万元）	数量	价格（元）	金额（万元）	数量	价格（元）	金额（万元）
钢背 （万片）	813.24	1.25	1,013.49	753.53	1.13	851.16	1,156.68	1.41	1,634.62
刹车盘毛 坯件 （万片）	25.01	44.69	1,117.74	21.82	48.22	1,052.11	31.71	54.51	1,728.48
合计			2,131.23			1,903.27			3,363.1

2015 年较 2014 年，半成品存在较大幅度下降，主要系钢背及刹车盘毛坯件的价格及库存数量双双下降所致；2016 年较 2015 年，钢背价格在钢价上涨的推动下有所回暖，但钢背库存数量有所增加，两者综合作用下钢背存货金额存在小幅上升；刹车盘毛坯件价格稍有下降但数量略微上升，两者综合作用下刹车盘毛坯件的存货金额亦有小幅上升。

D.发出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发出商品主要是已经出库但还未完成海关报关手续的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由生产所在地发往青岛港办理出口业务，由于办理海关报关手续需要时间，一般每月的最后 1 周左右的货物无法在当月末之前完成报关手续，因此形成发出商品。

根据各期营业成本金额进行的合理性测试的具体情况如下：

发出商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间成本（万元）	82,695.53	75,199.67	69,304.84
月度平均成本（万元）	6,891.29	6,266.64	5,775.40
最后 1 周平均成本（万元）	2,756.52	2,506.66	2,310.16
发出商品金额（万元）	2,305.42	2,041.91	1,990.24
差异（万元）	451.10	464.75	319.92

差异主要的原因是实际发货金额和报关情况与测算数据存在一定差异。

③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073.07	732.82	308.29
在产品及半成品	451.82	370.11	760.51
发出商品	89.25	-	-
库存商品	417.42	799.09	540.36
合计（万元）	2,031.56	1,902.01	1,609.16
占存货余额的比例	8.04%	9.09%	6.14%

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对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1,609.16万元和1,902.01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占同期存货余额比例不断增加。2016年末，公司对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2,031.56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对部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根据实际情况计提跌价准备较多所致。

具体分析如下：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减值准备的具体计提政策及计提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刹车片	原材料	1,020.36	50.23%	612.47	32.20%	99.97	6.21%
	在产品	14.44	0.71%	8.56	0.45%	5.36	0.33%
	半成品	173.87	8.56%	43.80	2.30%	152.98	9.51%
	发出商品	36.46	1.79%	-	0.00%	-	-
	库存商品	301.23	14.83%	397.85	20.92%	229.46	14.26%
	小计	1,546.37	76.12%	1,062.68	55.87%	487.78	30.31%
刹车盘	原材料	52.71	2.59%	120.35	6.33%	208.32	12.95%
	在产品	90.56	4.46%	135.54	7.13%	289.34	17.98%
	半成品	172.95	8.51%	182.21	9.58%	312.83	19.44%
	发出商品	52.79	2.60%	-	0.00%	-	0.00%
	库存商品	116.19	5.72%	401.24	21.10%	310.89	19.32%
	小计	485.19	23.88%	839.33	44.13%	1,121.38	69.69%
汇总	原材料	1,073.07	52.82%	732.82	38.53%	308.29	19.16%
	在产品	105.00	5.17%	144.10	7.58%	294.70	18.31%
	半成品	346.82	17.07%	226.01	11.88%	465.81	28.95%

类别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发出商品	89.25	4.39%	-	0.00%	-	-
	库存商品	417.42	20.55%	799.09	42.01%	540.35	33.58%
	合计	2,031.56	100.00%	1,902.01	100.00%	1,609.16	100.00%

由上表可见，2014年末，由于发行人刹车盘业务毛利率为负，从而导致对刹车盘业务相关的存货计提的减值较大，金额达到1,121.38万元；2015年末，由于发行人刹车盘业务毛利率任为负，相应计提减值准备金额较大，同时由于刹车片业务部分长库龄原材料材料存在跌价，相应计提减值金额较大，计提减值金额达到612.47万元。长库龄的存货主要是刹车片业务相关的垫片，刹车片的备件，附件。这些垫片和附件是根据型号来采购的，一些型号销售量较小导致这些采购的附件和垫片就一直在库，库龄逐年增加，相应每年根据情况计提的减值准备也增加；2016年末，发行人刹车盘业务毛利率为正，从而导致刹车盘业务相关的存货计提的减值大幅减少，仅仅为485.19万元，而刹车片业务部分长库龄原材料进一步增加，相应计提减值金额也增加，计提减值金额达到1,020.36万元。

④模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所使用的模具根据来源不同可以分为二类，具体是自制和外购两大类，自制是指发行人自行生产制造；外购是指发行人直接向第三方采购。但是，发行人自制模具过程中会将部分工序委托第三方加工并支付加工费。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将所有模具加工工序委托第三方加工的情形。

报告期内，各类模具的比重：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自制模具	2,346.83	94.12	2,119.30	97.50	2,309.88	76.61
委外模具-加工费	146.55	5.88	43.17	1.99	182.61	6.06
外购模具	-	-	10.99	0.51	522.55	17.33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合计	2,493.38	100.00	2,173.46	100.00	3,015.04	100.00

委外模具-加工费是指发行人自制模具过程中，其中一部分工序委托其他单位加工完成并支付相应的加工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所使用的模具主要为自制模具。2014 年度外购模具比重较大，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刹车盘业务正式投产，但当时仍处于前期业务拓展阶段，为了满足生产的时间性要求和经济性要求，公司 2014 年采用外购的方式来解决部分生产需要的模具。随着公司刹车盘业务的发展，所需模具采用自制方式解决。

报告期各期模具相关支出的金额以及相应会计处理过程如下：

由于发行人模具使用期限一般在一年内，相应公司模具采用的会计政策为一次转销法。

A、自制模具

公司每月单独归集领用的材料成本、人工费用以及发生的制造费用等，月末按照约当产量法，将本期发生的材料成本、人工费用以及制造费用等进行合理分配，将完工模具结转入库。生产时按照实际领用模具一次性将其成本计入生产成本，即借记生产成本，贷记存货-模具。

对于需要部分工序委托加工的情况，公司向委托单位发出需要委外加工的模具时，借记委托加工物资，贷记存货-模具；加工完成收回并需支付模具加工费时，借记委托加工物资，贷记应付账款；加工完成的模具收回入库时，借记存货-模具，贷记委托加工物资；生产时按照实际领用模具一次性将其成本计入生产成本，即借记生产成本，贷记存货-模具。

B、外购模具

生产需要部分模具通过外购方式解决，外购模具的采购价款以及发生的运费等其他费用计入外购模具成本，借记存货-模具，贷记应付账款；生产时按照实际领用模具一次性将其成本计入生产成本，即借记生产成本，贷记存货-模具。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714.97	0.82%	749.35	0.84%	-	-
固定资产	66,365.50	76.13%	69,580.41	77.92%	71,564.07	76.51%
在建工程	1,783.83	2.05%	3,838.18	4.30%	4,320.68	4.62%
无形资产	13,862.21	15.90%	14,125.03	15.82%	14,821.71	1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5.84	1.61%	909.86	1.02%	758.73	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5.48	3.49%	96.53	0.11%	2,064.67	2.21%
合计	87,177.83	100.00%	89,299.35	100.00%	93,529.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具体分析如下：

（1）固定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具体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25,070.32	37.78%	26,934.34	38.71%	29,084.06	40.64%
机器设备	40,097.54	60.42%	41,506.77	59.65%	41,043.40	57.35%
运输设备	265.56	0.40%	252.81	0.36%	392.53	0.55%
办公及电子设备	812.30	1.22%	737.59	1.06%	709.94	0.99%
厂房装修	43.79	0.07%	50.34	0.07%	216.75	0.30%
其他	75.98	0.11%	98.56	0.14%	117.39	0.16%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合计	66,365.50	100.00%	69,580.41	100.00%	71,564.07	100.00%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总额 90% 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投资建设项目较多，相应固定资产原值增长较快，具体如下：

16年	项目	期初(万元)	增加(万元)	减少(万元)	期末(万元)
	房屋及建筑物	34,279.84	-	58.39	34,221.45
	机器设备	70,470.95	4,747.18	562.63	74,655.51
	运输设备	976.79	123.36	14.59	1,085.57
	办公及电子设备	1,829.48	305.33	152.01	1,982.81
	厂房装修	875.86	-	-	875.86
	其他	203.08	-	-	203.08
	合计	108,636.00	5,117.49	729.22	113,024.27
15年	项目	期初(万元)	增加(万元)	减少(万元)	期末(万元)
	房屋及建筑物	35,224.68	1,065.30	2,010.15	34,279.84
	机器设备	64,438.87	6,534.38	502.31	70,470.95
	运输设备	1,109.86	8.84	141.90	976.79
	办公及电子设备	1,623.00	256.26	49.77	1,829.48
	厂房装修	875.86	-	-	875.86
	其他	199.63	3.45	-	203.08
	合计	103,471.90	7,868.23	2,704.13	108,636.00
14年	项目	期初(万元)	增加(万元)	减少(万元)	期末(万元)
	房屋及建筑物	20,816.89	14,407.79	-	35,224.68
	机器设备	41,439.77	23,102.63	103.52	64,438.87
	运输设备	1,091.36	52.81	34.31	1,109.86
	办公及电子设备	1,343.38	314.08	34.46	1,623.00

	厂房装修	875.86	-	-	875.86
	其他	176.06	23.57	-	199.63
	合计	65,743.31	37,900.89	172.30	103,471.90

2014年，公司新增固定资产 37,900.89 万元，主要系 2014 年刹车盘项目完工投产。2015 年，公司新增固定资产 7,868.23 万元，主要是新增配电站和部分机器设备。2016 年，公司新增固定资产主要是新增部分机器设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整体状况良好，主要设备运行、维护正常，未发现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2）在建工程分析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4,320.68 万元和 3,838.18 万元。2016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为 1,783.8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1500 万套刹车片先进制造车间	-	-	-
1500 万套刹车片项目配电站工程	-	-	715.99
刹车盘项目厂房	-	-	-
35KV 变电站工程	-	-	-
软件	-	-	-
在安装设备	1,783.83	3,838.18	3,593.37
其他	-	-	11.32
合计	1,783.83	3,838.18	4,320.68

2015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4 年末减少 482.50 万元，主要是部分在建的设备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016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5 年末减少 2,054.34 万元，主要是部分在建的设备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3）无形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土地使用权	13,604.03	98.14%	13,907.37	98.46%	14,526.83	98.01%
软件	258.18	1.86%	217.66	1.54%	294.88	1.99%
合计	13,862.21	100.00%	14,125.03	100.00%	14,821.71	100.00%

公司无形资产状况良好，期末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土地使用权占无形资产比重分别为 98.01%、98.46% 和 98.14%。

发行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土地使用权的相关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号	取得方式	总面积	用途	取得时间	金额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1	乐国用（2013）第 2013-019 号	股东投入	119,709.40	经营自用	2003 年 3 月	3,016.68	834.61	2,182.06
2	乐国用（2013）第 2013-020 号	转让	29,637.23	出租	2010 年 9 月	336.87	46.38	290.49
3	乐国用（2013）第 2013-021 号	出让	11,706.70	经营自用	2008 年 10 月	171.78	28.34	143.43
5	乐国用（2013）第 2013-023 号	出让	110,712.30	经营自用	2008 年 10 月	1,624.53	268.05	1,356.49
4	乐国用（2013）第 2013-022 号	出让	79,137.15	经营自用	2011 年 12 月	1,491.63	151.65	1,339.98
6	乐国用（2014）第 2014-211 号	出让	177,609.00	经营自用	2014 年 12 月	3,682.00	156.55	3,525.45
7	济阳国用（2013）第 118 号	出让	14,604.00	经营自用	2013 年 7 月	208.52	28.15	180.37
8	济阳国用（2013）第 117 号	出让	42,271.00	经营自用	2013 年 7 月	603.54	81.48	522.07
9	鲁（2016）济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3224 号	出让	70,783.44	经营自用	2012 年 6 月	937.40	145.30	792.10
10	鲁（2016）济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3225 号	出让	57,005.16	经营自用	2012 年 6 月	754.93	117.01	637.92
11	济阳国用（2012）第 293 号	出让	28,063.00	经营自用	2012 年 11 月	616.29	54.44	561.85
12	济阳国用（2013）第 019 号	出让	70,955.00	经营自用	2013 年 3 月	1,341.86	102.88	1,238.98
13	济阳国用（2013）第 142 号	出让	26,667.00	经营自用	2013 年 10 月	489.12	32.61	456.52
14	济阳国用（2015）第 004 号	出让	23,922.00	经营自用	2015 年 1 月	555.89	28.72	527.16

序号	权证号	取得方式	总面积	用途	取得时间	金额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15	济阳国用（2015）第 005 号	出让	6,488.00	经营自用	2015 年 1 月	147.26	7.61	139.65
	合计					15,978.30	2,083.78	13,894.52

其中，土地使用权（乐国用（2013）第 2013-020 号）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确认和计量，其他土地使用权作为无形资产确认和计量。

2016 年 12 月，发行人将济阳国用（2012）第 254 号土地使用权拆分为鲁（2016）济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3224 号土地使用权和鲁（2016）济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3225 号土地使用权。该两项土地使用权仅仅是原有土地使用权拆分，并非公司新增资产。

（4）递延所得税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36.03	32.18%	254.23	1.42%	250.68
存货跌价准备	354.07	0.40%	352.68	10.37%	319.53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149.76	-18.39%	183.52	28.06%	143.31
财产损失	112.28	9.38%	102.65	231.55%	30.96
可弥补亏损	11.21	-33.26%	16.79	17.75%	14.26
预提费用	442.49	100.00%	-	-	-
合计	1,405.84	54.51%	909.86	19.92%	758.73

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公司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以及财产损失产生。

（5）其他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购建长期资产预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变动幅度	金额（万元）	变动幅度	金额（万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5.48	96.83%	96.53	-95.32%	2,064.67

2014年末、2015年末余额分别为2,064.67万元、96.53万元。2015年末，公司投资建设的项目较少，相应期末为购建长期资产预付款余额较上年末减少。2016年末，公司预付购买部分刹车盘业务相关的设备，相应导致购建长期资产预付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

3、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一、坏账准备	1,916.79	1,530.35	1,475.14
其中：应收账款	1,820.67	1,488.30	1,378.21
其他应收款	96.12	42.06	96.94
二、存货跌价准备	2,031.56	1,902.01	1,609.16
合计	3,948.35	3,432.37	3,084.30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从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看，公司的应收账款大部分为一年以内的款项，回收风险较小。从存货种类来看，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原材料和产成品计提的跌价准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采用了稳健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谨慎性要求，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未来不会因应收款项回收及存货跌价问题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二）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负债总额及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流动负债	69,398.86	86.55%	57,295.01	65.03%	89,663.66	82.58%
非流动负债	10,780.66	13.45%	30,807.69	34.97%	18,915.05	17.42%
合计	80,179.52	100.00%	88,102.71	100.00%	108,578.71	100.00%

公司主要负债为流动负债且其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较高。

2、主要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流动负债是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短期借款	20,650.00	29.76%	27,600.00	48.17%	39,000.00	43.50%
应付票据	624.75	0.90%	304.85	0.53%	876.32	0.98%
应付账款	14,734.70	21.23%	12,167.35	21.24%	16,168.02	18.03%
预收款项	1,297.76	1.87%	1,027.93	1.79%	551.58	0.62%
应付职工薪酬	3,339.95	4.81%	2,604.55	4.55%	2,384.26	2.66%
应交税费	1,262.75	1.82%	1,327.09	2.32%	910.55	1.02%
其他应付款	2,876.44	4.14%	513.24	0.90%	392.93	0.44%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24,612.50	35.47%	11,750.00	20.51%	29,380.00	32.77%
合计	69,398.86	100.00%	57,295.01	100.00%	89,663.66	100.00%

具体分析如下：

（1）短期借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短期借款	20,650.00	-25.18%	27,600.00	-29.23%	39,0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生产经营对资金需求相应增加，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增加，短期借款保持较大规模。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39,000.00万元和27,600.00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43.50%和48.17%。2016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为20,650.0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29.76%。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信用记录良好，未发生过借款逾期未还的情况。

（2）应付票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银行承兑汇票	624.75	104.94%	304.85	-65.21%	876.32

报告期内，公司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各类采购款。

（3）应付账款分析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支付给供应商的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应付账款	14,734.70	21.10%	12,167.35	-24.74%	16,168.02

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8.03%和21.24%，2016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占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为21.23%，各期的占比都较高，主要原因是：（1）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采购规模、期末应付货款随之扩大，致使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大；（2）公司实施各个建设工程项目，期末结余工程款和设备款导致当期应付账款余额较大。

（4）预收款项分析

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551.58万元和1,027.93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62%和1.79%。2016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为1,297.76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例为1.87%。公司预收款项主要系对客户的预收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预收款项	1,297.76	26.25%	1,027.93	86.36%	551.58

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客户会采用先收款后发货的模式，相应形成预收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分析

2014年末和2015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2,384.26万元和2,604.55万元，2016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3,339.95万元。各期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为公司计提仍未发放的职工薪酬和计提奖金，具体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应付职工薪酬	3,339.95	28.24%	2,604.55	9.24%	2,384.26

（6）应交税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增值税	14.18	830.51%	1.52	-100.58%	-263.77
营业税	-	-100.00%	3.14	-80.55%	16.15
企业所得税	726.92	-6.41%	776.72	-3.50%	804.93
房产税	197.65	-1.12%	199.89	16.71%	171.28
土地使用税	188.86	-15.83%	224.38	56.34%	143.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73	-2.90%	55.34	213.52%	17.65
教育费附加	42.86	-8.18%	46.67	265.50%	12.77
印花税	2.57	44.76%	1.77	0.75%	1.76
市区堤围防护费	8.83	-8.10%	9.61	240.62%	2.82
个人所得税	27.15	238.06%	8.03	133.50%	3.44
合计	1,262.75	-4.85%	1,327.09	45.75%	910.5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910.55万元、1,327.09万元和1,262.75万元，其中主要为应交企业所得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

（7）其他应付款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未结算的国内客户销售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其他应付款	2,876.44	460.45%	513.24	30.62%	392.93

2014年末，其他应付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国内AM市场业务有所下降，相应年末未结算的国内客户销售费用也相应下降。

2015年末，其他应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计提的销售相关费用增加。

2016年末，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大幅增长，主要是计提的销售相关费用增加。2016年，为了应对汇率变动、业务拓展和稳定客户资源等因素，发行人采用增加佣金和返利的促销措施从而导致佣金和返利大幅增长。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析

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29,380.00万元和11,750.00万元。2016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24,612.50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均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非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长期借款	5,000.00	46.38%	24,612.50	79.89%	12,562.50	66.42%
递延收益	5,780.66	53.62%	6,195.19	20.11%	6,352.55	33.58%
合计	10,780.66	100.00%	30,807.69	100.00%	18,915.05	100.00%

（1）长期借款分析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12,562.50 万元、24,612.50 万元和 5,000.00 万元。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长期借款	5,000.00	-79.69%	24,612.50	95.92%	12,562.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612.50	109.47%	11,750.00	-60.01%	29,380.00
合计	29,612.50	-18.56%	36,362.50	-13.30%	41,942.50

公司 2014 年主要建设项目基本完成，同时，公司 2015 年末新增大额建设项目，相应长期资金需求减少，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也减少。

2016 年末，公司为了进一步优化债务融资结构，归还了部分长期借款，相应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2）递延收益

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6,352.55 万元、6,195.19 万元和 5,780.66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3.58%、20.11%和 53.62%。报告期内各期末的递延收益主要是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33	1.43	0.95
速动比率（倍）	0.99	1.10	0.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16%	53.46%	62.35%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6,697.59	32,846.03	28,760.80

利息保障倍数（倍）	9.35	5.40	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6,223.36	34,085.05	20,084.48

1、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95、1.43 和 1.33，速动比率分别为 0.68、1.10 和 0.99。

2015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短期借款减少所致。2016 年末较上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保持基本稳定。

2、资产负债率分析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62.35%、53.46% 和 45.1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募集权益性资金和历年盈余累计增加所致，从而降低了公司资产负债率。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偿还部分银行借款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2014 年度、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28,760.80 万元、32,846.03 万元和 36,697.59 万元，逐年增长，表明公司偿债能力逐年提高；同期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43、5.40 和 9.35，利息保障倍数均大于 1，公司息税前利润足够偿还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逾期未还贷款的情况，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借款融资渠道畅通，为公司经营提供了良好的外部保障；同时，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营业收入、净利润稳定增长，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充足，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获取现金能力均较好，为公司偿付债务提供了良好保障。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可提升公司权益性资本的比例，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

4、结合盈利能力、货币资金对偿债风险的分析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 45,262.50 万元，公司目前的盈利能力和货币资金状况足以确保不发生偿债风险，具体分析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39,041.92	40,450.50	37,990.60
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	45,262.50	39,350.00	68,380.00
差额	-6,220.58	1,100.50	-30,389.40
覆盖比例	86.26%	102.80%	55.56%

注：差额=货币资金-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覆盖比例=通过货币资金/(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39,041.92 万元，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 45,262.50 万元，两者差额为 6,220.58 万元，货币资金能覆盖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的比例为 86.26%。公司的货币资金能基本上满足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偿还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29,045.54	112,174.72	105,792.18
营业利润	23,527.82	17,783.19	14,364.61
利润总额	25,033.89	19,677.02	17,241.47
净利润	20,704.36	16,131.04	14,203.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718.01	16,141.78	14,189.33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	45,262.50	39,350.00	68,380.00
覆盖比例	45.74%	41.02%	20.75%

注：覆盖比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反映盈利能力的各项指标均实现快速增长，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实现的利润总额分别为 17,241.47 万元、19,677.02 万元和 25,033.89 万元，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4,189.33 万元、16,141.78 万元和 20,718.01 万元，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提升了公司的偿债能力。

上述对偿债能力、货币资金和盈利能力的分析表明公司偿债能力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重大风险。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有效满足公司发展经营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提高偿债能力并降低财务风险。

5、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的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比率	隆基机械	002363.SZ	1.45	1.42
	博云新材	002297.SZ	1.29	1.82
	亚太股份	002284.SZ	1.57	1.75
	跃岭股份	002725.SZ	3.89	3.08
	行业平均值		2.05	2.02
	本公司		1.43	0.95
速动比率	隆基机械	002363.SZ	0.80	0.70
	博云新材	002297.SZ	0.83	1.26
	亚太股份	002284.SZ	0.99	0.83
	跃岭股份	002725.SZ	2.79	2.34
	行业平均值		1.35	1.28
	本公司		1.10	0.68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相关上市公司未披露 2016 年相关数据。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95、1.43 和 1.33，速动比率分别为 0.68、1.10 和 0.99，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保持基本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

动比率指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系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负债率（母 公司）	隆基机械	002363.SZ	37.37%	40.57%
	博云新材	002297.SZ	20.25%	14.83%
	亚太股份	002284.SZ	34.98%	35.78%
	跃岭股份	002725.SZ	12.72%	17.26%
	行业平均值		26.33%	27.11%
	本公司		53.46%	62.35%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相关上市公司未披露 2016 年相关数据。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62.35% 和 53.46%，发行人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是上市公司通过股权融资获得大量资金使资产负债率较低。

综上所述，发行人报告期内短期偿债能力基本保持稳定，长期偿债能力逐渐增强，偿债能力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重大风险。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01	5.12	5.36
存货周转率（次/年）	3.58	3.19	2.8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和存货周转保持基本稳定。公司产品主要面对国外 AM 市场，其客户信誉良好，具有较高的商业信用，回款及时，应收账款周

转较好。公司产品定位于售后市场，客户需求多样化，为满足不同客户需求，公司产品体现为具有“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这些都要求公司对各品种产品均要保持一定的存货，从而导致公司存货余额较大，进而致使存货周转率较低。

2、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资产周转率指标对比情况

序号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隆基机械	002363.SZ	4.72	4.12
2	博云新材	002297.SZ	1.44	1.76
3	亚太股份	002284.SZ	4.43	5.10
4	跃岭股份	002725.SZ	4.62	6.09
	平均		3.80	4.27
	本公司		5.12	5.36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相关上市公司未披露 2016 年相关数据。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产品主要面对国外 AM 市场，客户主要为信誉良好、规模较大的国际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和较高的商业信用，回款及时，应收账款周转较好。同时，公司针对不同市场客户制定了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根据客户信誉、回款情况等对客户进行差别化管理，按信用等级给予不同的回款期或信用额度，给予信用期或信用额度的应收账款客户多为经公司评级的长期合作的优质客户，因此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这也保证了公司良好的应收账款周转能力。

序号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存货周转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隆基机械	002363.SZ	2.14	1.74
2	博云新材	002297.SZ	0.96	1.18
3	亚太股份	002284.SZ	5.10	5.77
4	跃岭股份	002725.SZ	4.47	6.23

序号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存货周转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平均		3.17	3.73
	本公司		3.19	2.86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相关上市公司未披露 2016 年相关数据。

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基本稳定且基本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存货余额较大，这与公司经营特点有关。公司产品定位于售后市场，客户需求多样化，为满足不同客户需求，公司产品体现为具有“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这些都要求公司对各品种产品均要保持一定的存货，从而导致公司存货余额较大，进而致使存货周转率较低。

上述可比上市公司情况如下：

隆基机械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中的制动部件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制动盘、汽车制动毂（分为普通制动毂和载重车制动毂）、刹车片、轮毂及制动卡钳等。隆基机械产品国外远销欧美、中东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与国际知名零部件连锁经销商建立了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在国内，隆基机械产品成功打入主流汽车厂供应体系。

博云新材主要从事军/民用飞机炭/炭复合材料刹车副、军/民用飞机粉末冶金材料刹车副、航天及民用炭/炭复合材料制品、环保型高性能汽车刹车片、高性能模具材料等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复合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在汽车刹车材料方面，公司控股子公司博云汽车主要生产汽车盘式刹车片、鼓式刹车片、后制动蹄总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上产品销售国内主机配套市场、国内零售市场及国际市场。

亚太股份主要从事汽车制动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亚太股份业务涵盖了 100 多个系列 500 多个品种的汽车基础制动系统、汽车电子辅助制动系统、汽车新材料应用制动部件产品。

跃岭股份主要专业从事铝合金车轮的研发、制造与销售，跃岭股份产品主要出口到包括美、日、欧在内的全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际汽车铝车轮售后改装市场上形成了自身的竞争优势。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主营	128,079.42	99.25%	110,578.16	98.58%	102,328.51	96.73%
其他	966.12	0.75%	1,596.57	1.42%	3,463.67	3.27%
合计	129,045.54	100.00%	112,174.72	100.00%	105,792.18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5% 以上。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废钢销售、租金收入、原材料出售收入等，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刹车片	107,585.94	84.00%	98,971.16	89.50%	98,011.27	95.78%
刹车盘	18,060.03	14.10%	11,381.36	10.29%	3,945.60	3.86%
其他配件	2,433.46	1.90%	225.64	0.20%	371.63	0.36%
合计	128,079.42	100.00%	110,578.16	100.00%	102,328.51	100.00%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刹车片收入。

报告期内刹车盘业务占比较低，但随着公司的刹车盘产能逐步释放，刹车盘产品销售收入预计会逐年提高。本次公司募集资金拟增加刹车盘产品的生产能力，预计募投项目达产后，刹车盘产品的销售占比将进一步提高。

报告期内，发行人新规格型号产品和原有规格型号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刹车片：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新产品	21,537.92	20.02%	14,643.51	14.80%	38,502.61	39.28%
原有产品	86,048.02	79.98%	84,327.65	85.20%	59,508.67	60.72%
合计	107,585.94	100.00%	98,971.16	100.00%	98,011.27	100.00%

刹车盘：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新产品	9,718.44	53.81%	4,953.63	43.52%	3,236.57	82.03%
原有产品	8,341.59	46.19%	6,427.73	56.48%	709.03	17.97%
合计	18,060.03	100.00%	11,381.36	100.00%	3,945.60	100.00%

（2）按销售区域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划分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出口销售	110,029.24	85.91%	96,482.90	87.25%	87,343.89	85.36%
国内销售	18,050.18	14.09%	14,095.25	12.75%	14,984.62	14.64%
其中：国内代理转出口	3,270.10	2.55%	2,582.52	2.34%	3,523.70	3.44%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国内 AM	9,432.45	7.36%	8,663.26	7.83%	8,045.82	7.86%
国内 OEM	5,347.64	4.18%	2,849.47	2.58%	3,415.10	3.34%
合计	128,079.42	100.00%	110,578.16	100.00%	102,328.5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出口销售收入，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出口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5.36%、87.25%和 85.91%。公司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欧洲、北美等国家或地区，与公司下游客户所处的行业特征和地区有关。欧洲、北美等发达地区的汽车保有量约占全球汽车保有量的一半，且居民的汽车保养检修意识较强，欧洲、北美市场对制动摩擦材料及其配套制动产品的需求大。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先进的产品技术、稳定的产品质量逐步提高其在海外市场的销售收入。2016 年，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对欧洲市场的营销投入，2016 年在欧洲市场实现销售收入增加 12,228.61 万元。在开发新客户的同时，公司继续投入维护报告期内大客户，例如 2016 年，公司对 EURO CAR PARTS LIMITED 实现销售收入 5,227.80 万元，对 FMP GROUP(AUSTRALIA) PTY. LTD 实现销售收入 3,166.22 万元，相较于以前年度，大幅增长。

2014 年度、2015 年度，国内市场销售收入出现了一定的下降，主要由于公司近年来大规模的市场投入仍然优先选择欧洲、北美等海外市场，一方面，这些发达地区销售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能够为公司带来更为可观的利润，而行业内国内 AM 市场的整体毛利率偏低，大部分同行业公司暂时仍以低端产品为主，处于无序的价格战竞争阶段，产品整体毛利偏低；另一方面，受制于资金实力的限制，国内市场仍需投入更多的资金来完善销售体系，建立更丰富的渠道资源。上述因素导致公司在 2014 年度、2015 年度国内市场收入规模呈下降趋势。2016 年，公司加强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国内 AM 市场销量增长 10.71 万套，国内 OEM 市场增长 50.28 万套，例如重点开发了包括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桥箱有限公司等在内的国内 OEM 客户，增加营业收入 421.14 万元，相应地，公司国内市场业务有所增长。

随着国内市场的逐渐发展成熟，公司已越来越重视国内市场的开拓，预计将在未来几年内增加在国内市场的投入，充分利用自身的市场知名度，进一步实现规模化的增长。

国内代理转出口系指公司的客户为国内的相关贸易商，由贸易商直接销售出口至国外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市场按照区域划分的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欧洲地区	67,246.50	61.12%	55,017.89	57.02%	44,510.75	50.96%
北美地区	20,784.70	18.89%	23,865.80	24.74%	26,701.02	30.57%
南美地区	7,421.83	6.75%	8,086.16	8.38%	6,737.33	7.71%
大洋洲	5,780.11	5.25%	2,991.17	3.10%	1,904.43	2.18%
东南亚地区	2,629.17	2.39%	1,426.35	1.48%	1,777.55	2.04%
中东地区	769.18	0.70%	731.79	0.76%	1,130.81	1.29%
其他	5,397.74	4.91%	4,363.73	4.52%	4,582.00	5.25%
合计	110,029.24	100.00%	96,482.90	100.00%	87,343.89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欧洲地区的刹车片业务持续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首先，欧洲市场不同于北美市场，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客户需求的差异化更大，而发行人产品种类丰富，更新换代较快，更好地满足了客户对产品多样性的需求；其次，发行人长期积累的生产制造优势，能够保证客户“小批量、多品种、多批次”产品要求的按期供货要求；最后，公司持续的产品研发、测试投入，保证了自身产品在欧洲市场的准入资格。

报告期内，发行人北美地区的业务出现波动，2015年发行人在该地区收入规模较2014年下降，主要由于该地区主要客户之一 Friction Materials LLC.被美国辉门公司（NASDAQ: FDML）收购。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美国辉门公司（NASDAQ: FDML, 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作为全球主要的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生产商之一在2014年收购了 Honeywell 集团（美国霍尼韦尔公司）的摩擦材料业务。Honeywell 集团（美国霍尼韦尔公司）负责北美地区

刹车片业务的公司为 Friction Materials LLC。由于 Honeywell 集团（美国霍尼韦尔公司）的摩擦材料业务被收购，因此其停止向发行人采购刹车片产品，导致 2014 年 Friction Materials LLC 与公司之间的业务较大，但 2015 年业务大幅减少，2016 年就基本没有发生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东南亚地区、中东地区等区域的业务呈现波动，主要是这些地区的客户受到其自身经营情况、本国市场需求差异等因素影响较大，导致各年采购量出现变动。

3、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刹车片业务为主，刹车片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销售单价（元/套）	39.78	4.24%	38.16	-0.09%	38.19
销量（万套）	2,704.86	4.28%	2,593.86	1.07%	2,566.40
销售收入（万元）	107,585.94	8.70%	98,971.16	0.98%	98,011.27

报告期内，公司刹车片平均销售单价变动对销售收入影响较小，销量增长是公司刹车片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2015 年较 2014 年，刹车片销量基本保持稳定，2016 年较 2015 年刹车片销量增长 111.00 万套，主要是由于公司积极拓宽销售渠道，加大销售市场开发力度。

（1）刹车片业务按产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刹车片业务为主。公司根据刹车片的性能、材质、使用寿命等因素，将其产品分为 Best 系列、Better 系列、Good 系列和 Entry 系列，其中 Best 系列产品属于高端产品，Better 系列、Good 系列产品属于中高端产品，Entry 系列产品属于一般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Best 系列	8,042.33	7.48%	5,122.02	5.18%	9,492.13	9.68%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Better 系列	67,666.52	62.90%	67,113.41	67.81%	65,888.66	67.23%
Good 系列	28,989.17	26.95%	19,124.50	19.32%	18,411.00	18.78%
Entry 系列	2,887.92	2.68%	7,611.23	7.69%	4,219.48	4.31%
合计	107,585.94	100.00%	98,971.16	100.00%	98,011.27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业务集中于中高端市场，以 Better 系列、Good 系列产品收入为主。

2015 年较 2014 年，公司刹车片收入基本保持稳定，但是 Best 系列产品业务较上年下降了 4,370.1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个别海外客户被收购或者业务重组导致其对公司采购 Best 系列产品数量下降，具体是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美国辉门公司（NASDAQ: FDML, Federal-Mogul Holdings Corporation）作为全球主要的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生产商之一，在 2014 年收购了 Honeywell 集团（美国霍尼韦尔公司）的摩擦材料业务。Honeywell 集团（美国霍尼韦尔公司）负责北美地区刹车片业务的公司为 Friction Materials LLC。该公司在 2014 年为发行人主要前五大客户，但由于被收购，其停止向发行人采购刹车片产品，导致 2015 年交易金额大幅减少，由于其主要采购 Best 系列产品，从而导致 Best 系列产品收入下降 2,922.60 万元。同时也有部分客户采购公司产品的结构调整也导致其对公司采购 Best 系列产品数量下降。

2016 年较 2015 年，公司刹车片收入增加，主要是 Good 系列产品增长所致。Good 系列产品 2016 年收入增长，主要是由于该系列产品 2016 年销量增长 256.79 万套。2016 年，公司加大开发大洋洲地区业务，增加收入 761.50 万元。另外，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对产品结构进行调整，用 Good 系列产品逐步替代 Entry 系列产品，并且引导客户采购 Good 系列产品从而增加公司盈利能力，相应地，导致 2016 年度客户对公司采购 Entry 系列产品数量减少 163.20 万套，Entry 系列产品实现收入减少。

（2）刹车片业务按销售市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国外 AM 市场，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国内 AM	8,781.30	8.16%	7,894.15	7.98%	7,568.65	7.72%
国内 OEM	2,966.80	2.76%	2,849.47	2.88%	3,415.10	3.48%
国内代理转出口	3,257.99	3.03%	2,420.11	2.45%	3,117.45	3.18%
国外 AM	92,540.84	86.02%	85,638.18	86.53%	83,910.07	85.61%
国外 OEM	39.00	0.04%	169.25	0.17%	-	-
合计	107,585.94	100.00%	98,971.16	100.00%	98,011.27	100.00%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国外市场，并以 AM 市场销售为主。报告期内 AM 市场销售金额持续增长。

公司也注重国内 OEM 市场，公司凭借全面的生产能力、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一流的服务水平，与下游客户建立了牢固的合作关系，公司目前已实现为包括国内一汽大众、长安铃木等多家汽车整车生产商提供 OEM 原装配套产品。

（3）刹车盘和其他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刹车盘项目于 2014 年 7 月完工投产，因此刹车盘业务在 2013 年规模较小。2015 年，公司刹车盘业务较上年增长了 7,435.76 万元，主要是公司凭借已有的销售网络实现业务较快拓展；其他配件主要是公司出售相关零配件、半成品等，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刹车盘	18,060.03	14.10%	11,381.36	10.29%	3,945.60	3.86%
其他配件	2,433.46	1.90%	225.64	0.20%	371.63	0.36%
主营	128,079.42	100.00%	110,578.16	100.00%	102,328.51	100.00%

刹车盘为公司近年来的新增产品，2014 年、2015 年销售收入分别为 3,945.60 万元和 11,381.36 万元。2014 年下半年，公司才建立起较为稳定、规模化的刹车

盘生产体系。2016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销售收入为18,060.03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刹车片产品的客户资源及生产、管理经验，实现了刹车盘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市场规模的扩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18,060.03	58.68%	11,381.36	188.46%	3,945.60
销售数量（万件）	326.52	57.16%	207.76	196.21%	70.14
销售单价（元/件）	55.31	0.97%	54.78	-2.61%	56.25

报告期内，刹车盘销售单价保持基本稳定。报告期内刹车盘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销售数量增长，导致销售数量增长的主要因素如下：

第一，业务发展过程因素。公司刹车盘业务是在报告期内逐步发展起来的，公司管理层逐步摸索刹车盘业务的发展方向，通过自主研发解决模具开发、精加工等生产难题，经历了新业务从无到有的过程，刹车盘销售量从2013年2.14万件增加到2015年的207.76万件。2016年，刹车盘销售量达到了326.52万件。

第二，客户资源因素。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刹车片与汽车刹车盘，两者同为汽车制动系统的组成部分，互为对偶件，公司的刹车片客户通常也需要采购刹车盘，销售渠道资源可以充分共享。基于上述商业逻辑，公司管理层决定发展刹车盘业务。公司在开发刹车盘业务时以现有刹车片客户为主要市场开发对象，实现短期内业务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刹车盘业务客户来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刹车片业务 原有客户	16,011.69	88.66%	9,560.84	84.00%	3,568.19	90.43%
新开发客户	2,048.34	11.34%	1,820.51	16.00%	377.42	9.57%
合计	18,060.03	100.00%	11,381.36	100.00%	3,945.60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刹车盘业务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刹车片业务原有客户，这表明公司凭借其过往多年建立起来的销售渠道实现新增业务的快速增长。

第三，产品因素。公司发展刹车盘业务主要立足于国外 AM 市场，提供差异化的产品供应，满足国外 AM 市场客户一站式采购要求。截至 2016 年末，公司提供的刹车盘品种已经能够基本满足客户对产品多样化的需求，降低客户产品检测、技术沟通和谈判时间等采购成本。

报告期内，国内、外 AM 市场刹车盘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国外 AM	17,402.39	96.36%	10,583.40	92.99%	3,428.82	86.90%
国内 AM	657.64	3.64%	797.96	7.01%	516.78	13.10%
合计	18,060.03	100.00%	11,381.36	100.00%	3,945.60	100.00%

4、其他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其他	966.12	0.75%	1,596.57	1.42%	3,463.67	3.27%
合计	129,045.54	100.00%	112,174.72	100.00%	105,792.18	100.00%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采购废钢用于生产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刹车片生产过程产生的废钢、铁屑等下脚料，部分作为原材料用于刹车盘产品的生产，剩余部分作为废料处理，对外出售。

报告期内，废钢下脚料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2016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德州骏龙电力管连接件有限公司	89.07	24.37%

东营鲁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8.22	15.93%
齐河县巨力铸造有限公司	42.07	11.51%
莱芜市芝泰经贸有限公司	39.62	10.84%
烟台嘉德汽车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38.57	10.55%
合计	267.54	73.20%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德州骏龙电力管连接件有限公司	227.56	18.24%
微山县恒伟阀门铸造有限公司	202.69	16.25%
山东旭光得瑞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7.66	13.44%
莱芜市天铭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160.36	12.85%
宁津县众基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63.49	5.09%
合计	821.76	65.87%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济南豪洪兴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439.48	14.14%
山东省德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413.15	13.30%
烟台嘉德汽车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246.72	7.94%
山东玉玺炉料有限公司	215.79	6.95%
莱芜市天铭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168.71	5.43%
合计	1,483.86	47.76%

上述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客户都是废钢的最终使用者，相关交易都是真实发生。

报告期内废钢和其他废料的收入成本如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废钢下脚料收入	365.51	1,247.60	3,107.12
废钢下脚料成本	376.77	1,219.53	3,275.11
废钢下脚料销售毛利率	-3.08%	2.25%	-5.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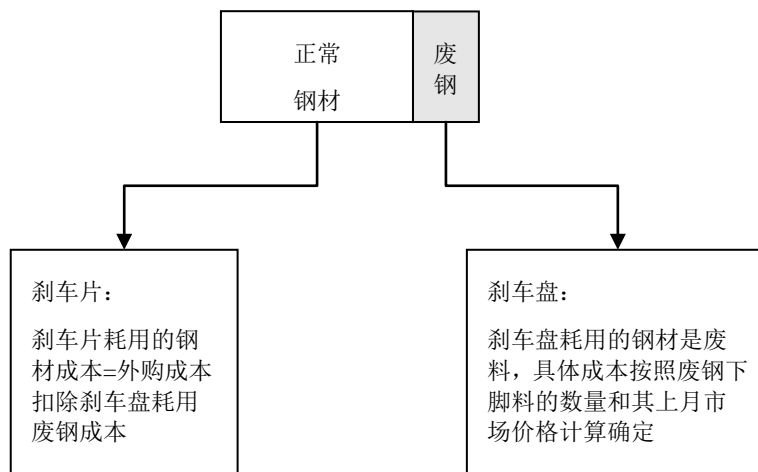
上表可知，2014 年度起，废钢下脚料销售收入逐年减少，其原因为 2014 年刹车盘项目开始投产，刹车片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钢下脚料可以作为刹车盘项目原料自用。

公司销售废钢下脚料收入按照企业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确认，并同时结转废钢下脚料销售成本，废钢下脚料销售成本按照销售废钢下脚料的数量和其上月市场价格计算确定（刹车片项目生产领用钢材成本金额以钢材发出计价成本扣除废钢下脚料成本金额后的余额确定）。刹车盘项目自用的废钢下脚料成本金额按照领用数量和上月废钢下脚料市场价格计算确定。

无论是对外销售还是合并范围各个会计主体之间的交易，发行人销售废钢下脚料的成本按照销售废钢下脚料的数量和其上月市场价格计算确定。废钢销售的会计处理在报告期各期是一致的。

采用这样的会计处理主要理由是发行人将废钢下脚料当作副产品进行会计处理。

具体示意图如下：



发行人参考了《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钢铁行业》的相关规定进行账务处理，根据该法规，副产品是指钢铁企业在同一生产过程中，使用同种原料，在生产主产品的同时附带生产出来的非主要产品。一般采用可变现净值、固定价格等方法确定成本，从主产品成本中扣除。

发行人在生产过程中的废钢下脚料是生产刹车片过程中产生的非主要产品，形成副产品，其对应的成本采用可变现净值采用了上月废钢下脚料市场价格，符合相关法规对可变现净值的规定。（可变现净值是指资产按照其正常对外销售所能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扣减该资产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量）

同时，为了保持与收入的配比性，将出售废钢下脚料的收入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对应的成本计入其他业务成本，真实反映销售废钢下脚料的毛利率。

假设废钢下脚料的收入成本金额并入主营业务，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并入前主营业务毛利率	36.05%	33.24%	35.52%
并入后主营业务毛利率	35.94%	32.89%	34.32%
废钢下脚料影响数	0.11%	0.35%	1.21%

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废钢下脚料的销售和会计核算方式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分别为 1.21%、0.35%和 0.11%。随着刹车盘项目投产，刹车片项目生产过

程中产生的废钢下脚料转为自用，对外销售逐年减少，废钢下脚料的收入成本的核算方式对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逐年降低。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结构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81,902.41	99.04%	73,821.57	98.17%	65,977.89	95.20%
其他业务成本	793.12	0.96%	1,378.11	1.83%	3,326.95	4.80%
合计	82,695.53	100.00%	75,199.67	100.00%	69,304.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基本保持稳定，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在 90% 以上，公司营业成本的增加主要是主营业务成本的增加。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刹车片	63,180.49	77.14%	61,254.23	82.98%	60,900.06	92.30%
刹车盘	16,563.89	20.22%	12,373.00	16.76%	4,791.88	7.26%
其他配件	2,158.04	2.63%	194.34	0.26%	285.95	0.43%
合计	81,902.41	100.00%	73,821.57	100.00%	65,977.89	100.00%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刹车片、刹车盘营业收入逐年增长，营业成本也相应增长。

刹车片各系列产品的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Best 系列	4,375.69	6.93%	3,068.81	5.01%	5,501.10	9.03%
Better 系列	37,726.08	59.71%	40,399.38	65.95%	39,757.70	65.28%
Good 系列	19,315.15	30.57%	12,622.61	20.61%	12,669.41	20.80%
Entry 系列	1,763.56	2.79%	5,163.43	8.43%	2,971.85	4.88%
合计	63,180.49	100.00%	61,254.23	100.00%	60,900.06	100.00%

3、主营业务成本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成本	43,024.58	52.53%	37,108.63	50.27%	35,726.78	54.15%
人工费用	17,251.92	21.06%	15,872.30	21.50%	14,115.93	21.39%
制造费用	21,625.91	26.40%	20,840.63	28.23%	16,135.19	24.46%
合计	81,902.41	100.00%	73,821.57	100.00%	65,977.89	100.00%

其中，刹车片产品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成本	34,121.87	54.01%	33,420.88	54.56%	33,827.21	55.55%
人工费用	14,267.14	22.58%	13,496.87	22.03%	13,402.48	22.01%
制造费用	14,791.48	23.41%	14,336.48	23.40%	13,670.37	22.45%
合计	63,180.49	100.00%	61,254.23	100.00%	60,900.06	100.00%

刹车盘产品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成本	8,063.13	48.68%	3,687.75	29.80%	1,899.56	39.64%
人工费用	2,695.79	16.28%	2,375.43	19.20%	713.45	14.89%
制造费用	5,804.97	35.05%	6,309.82	51.00%	2,178.87	45.47%
合计	16,563.89	100.00%	12,373.00	100.00%	4,791.88	100.00%

4、单位成本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成本构成

(1) 刹车片产品单位成本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套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位材料成本	12.62	54.02%	12.88	54.56%	13.18	55.55%
单位人工费用	5.27	22.56%	5.21	22.04%	5.22	22.00%
单位制造费用	5.47	23.42%	5.53	23.40%	5.33	22.45%
合计	23.36	100.00%	23.62	100.00%	23.73	100.00%

材料成本单位成本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持续下滑，虽然在 2016 年钢材价格有所回暖，但原材料投料生产到生产产品直至结转销售成本，需要一定的生产周期，因此 2016 年价格波动对当期的营业成本影响有限。

人工费用单位成本 2015 年较 2014 年减少 0.01 元/套，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5 年新增刹车片自动生产线，生产自动化程度提高，单位产品的人工费用降低。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0.06 元/套，主要原因为职工薪资提高。

制造费用单位成本 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 0.20 元/套，主要原因为 2015 年新增刹车片自动生产线，2015 年折旧费用相应增加；2016 年较 2015 年减少了 0.06 元/套，主要原因为电费价格降低。

(2) 刹车盘产品单位成本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元/件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位材料成本	24.69	48.67%	17.76	29.80%	27.09	39.64%
单位人工费用	8.26	16.28%	11.43	19.20%	10.17	14.89%
单位制造费用	17.78	35.05%	30.37	51.00%	31.06	45.47%
合计	50.73	100.00%	59.56	100.00%	68.32	100.00%

材料成本单位成本下降主要原因为企业刹车盘项目 2014 年下半年正式投产，2014 年度主要以外购半成品方式加工生产产品，投产以后，逐步替代外购半成品以及主要材料钢材价格下滑，致使单位材料成本逐年下降。2016 年，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单位材料成本上升。

人工费用单位成本 2014 年至 2015 年逐年增长，主要原因是刹车盘业务发展迅速，人员成本增加。2016 年较 2015 年减少 3.17 元/件，其原因为刹车盘项目逐渐实现规模效应，单位人工成本下降所致。

制造费用单位成本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刹车盘项目自投产开始迅速发展，单位产品固定成本（如厂房和机器设备折旧费用）降低以及材料利用率提高。

5、发行人成本构成占比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1）刹车片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是刹车片，相关可比上市公司没有披露成本构成占比。

刹车片业务，与发行人相同业务的新三板挂牌企业九通股份（837196）、海纳摩擦（837267）披露了成本构成占比，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发行人	九通股份（837196）	海纳摩擦（837267）
材料成本	54.01%	-	-
人工费用	22.58%	-	-
制造费用	23.41%	-	-
合计	100.00%	-	-

项目	2015 年		
	发行人	九通股份（837196）	海纳摩擦（837267）
材料成本	54.56%	55.94%	57.50%
人工费用	22.03%	15.20%	11.65%
制造费用	23.40%	28.86%	30.85%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项目	2014 年		
	发行人	九通股份（837196）	海纳摩擦（837267）
材料成本	55.55%	60.88%	53.01%
人工费用	22.01%	14.20%	12.69%
制造费用	22.45%	24.92%	34.3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备注：相关可比公司财务数据部分没有公告或者公告数据期间有所差异，用近似期间数据代替。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成本构成占比与同业可比挂牌公司材料成本占比基本一致，人工费用占比较高而制造费用占比较低，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人员工作水平较高，正式生产人员每月平均扣除相关“五险一金”和个人所得税后的工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01-12	2015.01-12	2014.01-12	2013.01-12
正式生产人员平均月工资（元）	4,346.42	3,733.72	3,725.47	3,613.45

发行人制造费用占比较低主要是发行人的业务规模远远大于同业可比挂牌公司，相应形成规模效应，尤其是对制造费用的摊薄效应明显，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刹车片业务收入	2015 年	2014 年
发行人	98,971.16	98,011.27

刹车片业务收入	2015 年	2014 年
九通股份（837196）	2,916.04	2,352.85
海纳摩擦（837267）	5,844.66	4,493.18

备注：相关公司未披露 2016 年相关数据。

（2）刹车盘业务

刹车盘业务，与发行人相同业务的上市公司隆基机械（002363）披露了成本构成占比，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发行人	隆基机械
材料成本	48.68%	-
人工费用	16.28%	-
制造费用	35.05%	-
合计	100.00%	-
项目	2015 年	
	发行人	隆基机械
材料成本	29.80%	61.24%
人工费用	19.20%	12.22%
制造费用	51.00%	26.54%
合计	100.00%	100.00%
项目	2014 年	
	发行人	隆基机械
材料成本	39.64%	63.60%
人工费用	14.89%	11.17%

制造费用	45.47%	25.23%
合计	100.00%	100.00%

备注：相关可比公司财务数据部分没有公告或者公告数据期间有所差异，用近似期间数据代替。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刹车盘成本构成占比差异很大，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元/件

2016年	发行人		隆基机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位材料成本	24.69	48.67%	-	-
单位人工费用	8.26	16.28%	-	-
单位制造费用	17.78	35.05%	-	-
合计	50.73	100.00%	-	-
2015年	发行人		隆基机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位材料成本	17.76	29.80%	24.95	61.24%
单位人工费用	11.43	19.20%	4.98	12.22%
单位制造费用	30.37	51.00%	10.81	26.54%
合计	59.56	100.00%	40.74	100.00%
2014年	发行人		隆基机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位材料成本	27.09	39.64%	24.10	63.60%
单位人工费用	10.17	14.89%	4.23	11.17%
单位制造费用	31.06	45.47%	9.56	25.23%
合计	68.32	100.00%	37.90	100.00%

发行人单位材料成本变动较大，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刹车盘业务增加较快，2014 年下半年正式投产后，由于铸造生产能力不足和相关模具开发能力不足，导致需要大量采购外购的刹车盘毛坯件以满足订单需求。外购的的刹车盘毛坯件作为原材料计入成本，相应导致 2014 年单位材料成本较高，与隆基机械单位材料成本差异较大。2015 年，随着发行人模具开发和铸造生产能力提高，从而大幅减少外购刹车盘毛坯件的数量改为自产，相应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增加，从而导致 2015 年单位材料占比下降，与隆基机械单位材料成本差异较大。2016 年，发行人刹车盘业务发展平稳，能够保持刹车盘毛坯件外购和自产的比重较稳定，相应单位材料成本与 2014 年和 2015 年隆基机械基本一致。

发行人单位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远远高于隆基机械单位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刹车盘业务规模较小，规模的摊薄效应较小，尤其是产能利用率较低，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发行人	产能（万件）	471.69	321.00	167.46
	产量（万件）	340.79	210.37	70.90
	产能利用率	72.25%	65.54%	42.34%
隆基机械	产能（万件）	1,060.00	1,900.00	1,600.00
	产量（万件）	976.21	1,754.10	1,583.79
	产能利用率	92.10%	92.32%	98.99%

备注：相关可比公司财务数据部分没有公告或者公告数据期间有所差异，用近似期间数据代替。

（三）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毛利及毛利率贡献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万元）	比例	毛利 （万元）	比例	毛利 （万元）	比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万元)	比例	毛利 (万元)	比例	毛利 (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	46,177.00	99.63%	36,756.59	99.41%	36,350.62	99.63%
其他业务	173.01	0.37%	218.46	0.59%	136.72	0.37%
合计	46,350.01	100.00%	36,975.05	100.00%	36,487.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毛利。具体分产品毛利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刹车片	44,405.45	96.16%	37,716.93	102.61%	37,111.21	102.09%
刹车盘	1,496.14	3.24%	-991.64	-2.70%	-846.28	-2.33%
其他配件	275.42	0.60%	31.30	0.09%	85.68	0.24%
合计	46,177.00	100.00%	36,756.59	100.00%	36,350.62	100.00%

报告期内，刹车片毛利随着业务增长逐年增长，而 2014 年至 2015 年，刹车盘由于产能尚未完全达产，业务规模较小，固定成本较高，规模效应没有体现从而导致该业务毛利为负数。2016 年，公司利用刹车片产品的客户资源及生产、管理经验，实现了刹车盘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市场规模的扩大，公司业务的盈利能力有所提高，2016 年，公司刹车盘业务实现毛利 1,496.14 万元。

刹车片各系列产品的毛利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Best 系列	3,666.64	8.26%	2,053.20	5.44%	3,991.02	10.75%
Better 系列	29,940.44	67.43%	26,714.03	70.83%	26,130.96	70.41%
Good 系列	9,674.02	21.79%	6,501.90	17.24%	5,741.59	15.47%
Entry 系列	1,124.36	2.53%	2,447.80	6.49%	1,247.63	3.36%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合计	44,405.45	100.00%	37,716.93	100.00%	37,111.21	100.00%

（四）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数值	变动数值	数值	变动数值	数值
主营	36.05%	2.81%	33.24%	-2.28%	35.52%
其他	17.91%	4.22%	13.68%	9.73%	3.95%
合计	35.92%	2.96%	32.96%	-1.53%	34.4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保持基本稳定。

1、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数值	变动数值	数值	变动数值	数值
刹车片	41.27%	3.17%	38.11%	0.25%	37.86%
刹车盘	8.28%	17.00%	-8.71%	12.74%	-21.45%
其他配件	11.32%	-2.55%	13.87%	-9.18%	23.05%
合计	36.05%	2.81%	33.24%	-2.28%	35.52%

2014 年至 2015 年，公司刹车片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2016 年，公司刹车片毛利率较上年增长，主要是汇率变动导致销售价格上升、产品构成变动等因素所致。

2014 年度公司刹车盘业务毛利率为负，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公司才开始从事刹车盘生产和销售，刹车盘业务还处于初创阶段，业务规模较小，产品的规模效应尚未体现，固定成本较高从而导致毛利率为负。随着 2014 年公司刹车盘销量

逐渐上升，规模效应逐步体现，毛利率有所上升，但仍然为负毛利率。2015年，随着公司刹车盘业务增长，毛利率较2014年上升。2016年，公司利用刹车片产品的客户资源及生产、管理经验，实现了刹车盘产品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市场规模的扩大，公司业务的盈利能力有所提高，2016年，公司刹车盘业务实现毛利1,496.14万元，相应毛利率由负转正。

2、刹车片业务毛利率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刹车片业务毛利率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销售单价（元/套）	39.78	4.24%	38.16	-0.09%	38.19
单位成本（元/套）	23.36	-1.09%	23.62	-0.48%	23.73
毛利率	41.27%		38.11%		37.86%

2014年至2015年，刹车片的销售单价略有下降，2016年，公司刹车片业务主要由于汇率变动导致销售价格上升；2014年至2015年，单位成本由于采购原材料价格逐年下降的原因而呈现下降趋势。2016年，单位成本由于采购成本变化、产品结构变动等因素导致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钢板（元/吨）	2,424.07	16.39%	2,082.63	-25.94%	2,812.23
芳纶纤维（元/吨）	110,446.83	6.33%	103,871.80	-0.78%	104,686.67
还原铁粉（元/吨）	3,305.80	-6.02%	3,517.50	-12.35%	4,012.95
钢棉（元/吨）	4,277.85	4.51%	4,093.32	-14.52%	4,788.74
铁红（元/吨）	3,433.53	9.17%	3,145.25	-8.66%	3,443.43

各系列产品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金额（元）	变动幅度	金额（元）	变动幅度	金额（元）
Best 系列	57.66	5.30%	54.76	-1.25%	55.45
Better 系列	39.29	2.49%	38.33	-0.59%	38.56
Good 系列	36.85	2.09%	36.10	10.26%	32.74
Entry 系列	51.13	47.58%	34.65	1.87%	34.01

报告期内，各系列产品的销售单价变动主要是汇率和产品结构变动因素所致。2016 年度，Entry 系列产品中重型片的销售占比上升，导致 Entry 系列产品的销售单价上升。

各系列产品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变动幅度	金额（元）	变动幅度	金额（元）
Best 系列	31.37	-4.38%	32.81	2.07%	32.14
Better 系列	21.90	-5.07%	23.07	-0.84%	23.27
Good 系列	24.56	3.06%	23.83	5.75%	22.53
Entry 系列	31.22	32.85%	23.50	-1.86%	23.95

2014 年，由于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价格逐年下降，相应各系列产品的单位成本也下降。其中，2014 年的 Entry 系列单位成本大幅增长的原因是国内 OEM 销售业务增长，该类业务的产品单位成本较高，导致整个 Entry 系列产品的单位成本上升。2015 年，虽然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价格下降，但是产品规格差异导致单位成本变化。2016 年，虽然公司采购的部分原材料价格上升，但是产品规格差异导致单位成本变化。

各销售区域刹车片毛利率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国内 AM	41.43%	-7.69%	49.12%	-4.90%	54.02%
国内 OEM	40.33%	39.57%	0.76%	-14.87%	15.63%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变动幅度	数值
国内代理转出口	44.27%	2.59%	41.68%	-8.40%	50.08%
国外 AM	51.99%	13.76%	38.23%	1.37%	36.86%
国外 OEM	1.53%	-40.03%	41.56%	-	-
合计	41.27%	3.16%	38.11%	0.25%	37.86%

1) 各销售区域刹车片毛利率差异的主要原因

① 从 AM 市场的国内外对比情况来看，通常情况下，公司所处行业国内 AM 市场毛利率低于国外 AM 市场，主要由于国内 AM 市场大部分仍以低端产品为主，处于无序的价格战竞争阶段，产品整体毛利偏低，这也是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发展海外市场的主要原因。但公司国内 AM 市场立足于中高端市场，相同产品国内 AM 市场定价高于国外 AM 市场，因此，公司国内 AM 市场毛利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且高于公司国外 AM 市场毛利率。

② 与国内外 AM 市场相比，公司国内 OEM 市场毛利率较低主要是由于产品定价较低，固定成本较高，规模效应较小。同时，报告期内，国内 OEM 市场毛利率受单个客户影响明显，从而导致国内 OEM 市场毛利率相较于其他销售市场，变动显著。

③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代理转出口、国外 OEM 市场规模小，对公司毛利率贡献小，受单个客户影响明显。

2) 报告期内各销售区域刹车片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公司主要销售区域国外 AM 市场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相比基本保持稳定，2016 年度毛利率增长较快，增幅达 13.76%，主要是由于汇率、产品构成等因素导致 2016 年公司刹车片产品销售单价上升，相应地，销售收入增长导致毛利率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 AM 市场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该市场产品价格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国内 OEM 市场毛利率变动较大，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毛利率下降 14.87%，主要是由于对公司毛利率贡献较高的国内 OEM 客户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浙江力邦合信汽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减少 298.12 万元、305.20 万元，导致该年度公司国内 OEM 市场毛利率降低；另外，2015 年度，国内 OEM 市场销售规模下降，因此，规模效应变动也是导致国内 OEM 市场 2015 年度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国内 OEM 市场毛利率增长 39.57%，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强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开发了包括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桥箱有限公司等在内的国内 OEM 客户，增加营业收入 421.14 万元，相应地，公司国内市场业务有所增长。

3、刹车片业务毛利率构成分析

2015 年较 2014 年，毛利率变动的主要是 Best 系列产品毛利率和收入占比下降所致。2016 年较上年，毛利率增加主要原因是销售单价上升。各系列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数值	变动数值	数值	变动数值	数值
Best 系列	45.59%	5.51%	40.09%	-1.96%	42.05%
Better 系列	44.25%	4.44%	39.80%	0.14%	39.66%
Good 系列	33.37%	-0.63%	34.00%	2.81%	31.19%
Entry 系列	38.93%	6.77%	32.16%	2.59%	29.57%
合计	41.27%	3.17%	38.11%	0.25%	37.86%

上述各系列产品的毛利率对刹车片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16 年	项目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较上年变动金额
	Best 系列	45.59%	7.48%	3.41%	1.33%
	Better 系列	44.25%	62.90%	27.83%	0.84%
	Good 系列	33.37%	26.95%	8.99%	2.42%
	Entry 系列	38.93%	2.68%	1.05%	-1.43%
	合计			41.27%	3.16%
15 年	项目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较上年变动金额

	Best 系列	40.09%	5.18%	2.07%	-2.00%
	Better 系列	39.80%	67.81%	26.99%	0.33%
	Good 系列	34.00%	19.32%	6.57%	0.71%
	Entry 系列	32.16%	7.69%	2.47%	1.20%
	合计			38.11%	0.25%
14 年	项目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率	较上年变动金额
	Best 系列	42.05%	9.68%	4.07%	0.41%
	Better 系列	39.66%	67.23%	26.66%	1.62%
	Good 系列	31.19%	18.78%	5.86%	-2.34%
	Entry 系列	29.57%	4.31%	1.27%	0.62%
	合计			37.86%	0.30%

2015 年较 2014 年，公司毛利率保持基本稳定。但是由于个别海外客户被收购或者业务重组导致其对公司采购 Best 系列产品数量下降，同时也有部分客户采购公司产品的结构调整也导致其对公司采购 Best 系列产品数量下降，从而使得 Best 系列产品毛利率和收入占比下降所致。

2016 年，公司毛利率上升，主要是 Good 系列产品收入占比上升所致。

4、刹车盘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刹车盘业务各期毛利率显著提高的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060.03	11,381.36	3,945.60
营业成本（万元）	16,563.89	12,373.00	4,791.88
销售数量（万件）	326.52	207.76	70.14
销售单价（元）	55.31	54.78	56.25
单位成本（元）	50.73	59.56	68.32
毛利（万元）	1,496.14	-991.64	-846.28
毛利率	8.28%	-8.71%	-21.45%

报告期内，刹车盘业务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成本下降，具体分析因素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变动额（A+B）	17.00%	12.74%	33.03%
销售单价因素（A）	1.04%	-3.26%	4.59%
单位成本因素（B）	15.96%	15.99%	28.44%

由上表可见，单位成本因素是毛利率变动额的主要原因，销售单价影响较小。

（1）销售单价因素

报告期内，刹车盘业务的主要客户集中于欧洲地区，对产品质量要求高、产品价格较高。

与可比公司隆基机械相比，刹车盘报告期内销售单价略高，主要原因是隆基机械现有产品中存在部分低端产品拉低了其刹车盘平均售价所致，具体如下：

单位：元/件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公司	55.31	54.78	56.25
隆基机械（002363）	-	52.80	54.65

数据来源：《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

（2）单位成本因素

单位：元/件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位材料成本	24.69	48.67%	17.76	29.80%	27.09	39.64%
单位人工费用	8.26	16.28%	11.43	19.20%	10.17	14.89%
单位制造费用	17.78	35.05%	30.37	51.00%	31.06	45.47%
合计	50.73	100.00%	59.56	100.00%	68.32	100.00%

材料成本单位成本下降主要原因为企业刹车盘项目 2014 年下半年正式投产，2014 年度主要以外购半成品方式加工生产产品，投产以后，逐步替代外购

半成品以及主要材料钢材价格下滑，致使 2015 年单位材料成本下降。2016 年，由于主要材料钢材价格上升，导致单位材料成本上升。

人工费用单位成本 2014 年至 2015 年逐年增长，主要原因是刹车盘业务发展迅速，人员成本增加。2016 年较 2015 年减少 3.17 元/件，其原因为刹车盘项目逐渐实现规模效应，单位人工成本下降所致。

制造费用单位成本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刹车盘项目自投产开始迅速发展，单位产品固定成本（如厂房和机器设备折旧费用）降低以及材料利用率提高。

5、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分析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49% 和 32.96%。2016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35.92%。在摩擦材料领域或汽车制动器领域，选取与公司主业相似的上市公司比较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代码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要业务
隆基机械	002363	18.05%	16.55%	17.92%	刹车盘、刹车片
博云新材	002297	23.49%	14.39%	22.32%	飞机刹车副、刹车片
亚太股份	002284	17.88%	16.61%	16.70%	制动器
跃岭股份	002725	22.94%	19.51%	24.04%	铝合金车轮
平均		20.59%	16.76%	20.24%	
公司		37.94%	32.96%	34.49%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相关公司未披露 2016 年相关数据。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49%、32.96%。2016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35.92%，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数值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数值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数值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刹车片	41.27%	83.37%	34.41%	38.11%	88.23%	33.62%	37.86%	92.65%	35.08%
刹车盘	8.28%	14.00%	1.16%	-8.71%	10.15%	-0.88%	-21.45%	3.73%	-0.80%
其他配件	11.32%	1.89%	0.21%	13.87%	0.20%	0.03%	23.05%	0.35%	0.08%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数值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数值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数值	收入占比	毛利率贡献
其他业务	17.91%	0.75%	0.14%	13.68%	1.42%	0.19%	3.95%	3.27%	0.13%
综合毛利率		100.00%	35.92%		100.00%	32.96%		100.00%	34.4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刹车片收入，刹车片毛利率较高是导致各期发行人毛利率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的主要原因。

公司主要产品为刹车片且以国外 AM 市场为主。查询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上市公司公开信息，其业务涉及刹车片的上市公司包括了隆基机械和博云新材。发行人刹车片业务各期毛利率与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代码	产品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隆基机械	002363	刹车片	-	16.66%	15.99%
博云新材	002297	刹车片	17.26%	18.01%	18.23%
发行人		刹车片	43.16%	38.11%	37.86%

备注：相关公司未披露 2016 年相关数据。隆基机械刹车片业务的 2014 年度、2015 年度数据取自其《配股说明书》，该公开资料里未有隆基机械刹车片业务 2016 年 1-6 月毛利率数据。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毛利率与上述两家上市公司存在较大差异，具体原因分析如下：

第一、业务规模和构成分析

隆基机械以刹车盘业务为主，刹车片业务占比较小；博云新材以各类摩擦材料为主，刹车片业务占比虽然较高，但是业务规模很小，具体情况如下：

隆基机械（002363）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制动盘	102,850.03	75.70%	77,567.27	62.66%
普通制动毂	12,979.78	9.55%	13,611.21	10.99%
载重车制动毂	16,995.63	12.51%	26,788.04	21.64%
刹车片	936.46	0.69%	2,003.57	1.62%
轮毂	234.77	0.17%	125.67	0.10%

铸件	1,675.98	1.23%	3,704.46	2.99%
制动钳体	194.05	0.14%	-	-
合计	135,866.71	100.00%	123,800.23	100.00%
博云新材（002297）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飞机刹车材料	-	-	4,429.90	12.50%
航天及民用炭\炭复合材料等	2,970.14	10.09%	3,884.64	10.96%
环保型高性能汽车刹车材料	16,970.78	57.63%	15,568.46	43.93%
高性能模具材料	9,509.27	32.29%	11,553.26	32.60%
合计	29,450.19	100.00%	35,436.26	100.00%

由于不同公司在刹车片领域的业务规模和构成差异，导致在市场竞争力、生产规模效应等方面存在重大差异，具体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刹车片收入（万元）	占总收入比例	刹车片收入（万元）	占总收入比例
隆基机械（002363）	936.46	0.69%	2,003.57	1.62%
博云新材（002297）	16,970.78	57.63%	15,568.46	43.93%
发行人	98,971.16	89.50%	98,011.27	95.78%

目前国内汽车制动部件生产企业数量众多，规模较小，大部分企业缺乏高精尖技术和核心竞争力。在国内所有刹车片生产企业中，产值过亿的企业并不多，其中外资企业占主体。但是包括公司、东营信义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在内的少部分国内生产企业经过多年的经营和发展，在核心技术、客户资源、产品品类和质量稳定性等方面已具备一定优势，相应发行人的刹车片业务规模远远大于隆基机械和博云新材。经过多年的发展，发行人作为国内规模较大的汽车制动部件生产商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研发方面具备领先优势，已经形成了完整的产品体系和遍布全球的销售网络，行业地位明显且与同业竞争对手相比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从而使发行人的刹车片业务毛利率高于隆基机械和博云新材。

第二、单位成本分析

由于博云新材没有披露相关数据，发行人和隆基机械单位成本比较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发行人	23.62	23.73	24.11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隆基机械（002363）	23.11	25.38	24.91
与发行人成本的差异	0.51	-1.65	-0.8
与发行人成本的差异率	2.21%	-6.50%	-3.21%

备注：相关可比公司财务数据部分没有公告或者公告数据期间有所差异，用近似期间数据代替。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的成本与隆基机械差异不大。由于发行人与隆基机械产品型号、摩擦材料配方等因素，导致单位成本存在一定差异。

第三、目标市场和售价分析

发行人主要是以国外 AM 市场为主，博云新材主要以国内 OEM 为主；隆基机械主要以国外 AM 市场为主。具体如下：

项目	主要市场	主要产品
隆基机械（002363）	国外 AM	刹车片
博云新材（002297）	国内 OEM	刹车片
发行人	国外 AM	刹车片

由于发行人在细分市场、业务规模、行业地位等方面获得的优势，发行人的议价能力较高，因此产品售价较高，且高于隆基机械，由于博云新材没有披露相关数据，发行人和隆基机械销售价格比较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发行人	38.16	38.19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隆基机械（002363）	27.73	30.21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发行人价格的差异	10.43	7.98
与发行人价格的差异率	37.61%	26.42%

从全球范围看，发行人主营产品（AM 市场汽车刹车片）的客户群有一个显著的需求特点，就是特别关注产品供应商的质量稳定性、大规模供货能力，以及获得相关市场准入认证，这三方面的综合能力的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 AM 市场汽车刹车片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发行人在上述这些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因此其议价能力较强。

虽然上述可比公司与发行人都是从事刹车片业务的企业，但是在细分市场、业务规模等不同，因此可比公司与发行人在毛利率上存一定差异。同时，发行人毛利率较高的原因主要是凭借核心竞争能力形成的议价能力较高，销售产品的售价是导致发行人毛利率高于同业上市公司隆基机械的核心原因。

（五）税金及附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营业税	-	-	43.60	5.35%	64.14	8.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1.84	29.31%	393.72	48.29%	352.46	47.11%
教育费附加	634.11	23.77%	314.95	38.63%	276.30	36.93%
水利基金	126.70	4.75%	62.99	7.73%	55.19	7.38%
其他	1,124.75	42.17%				
合计	2,667.40	100.00%	815.26	100.00%	748.08	100.00%

2016 年，由于相关法规变化，原计入管理费用的各项税费改为在税金及附加科目列示，从而导致其他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大幅增加。

2016 年度税金及附加较 2015 年度增加 18,521,427.43 元，增长了 227.18%。增长的原因：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

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 11,247,468.36 元；货物出口退税政策实耗法改为计划分配法，免抵税额的增加，相应计提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等增加所致。

（六）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合计
2016 年度	金额（万元）	9,096.70	9,566.31	480.44	19,143.45
	占期间费用比例	47.52%	49.97%	2.51%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7.05%	7.41%	0.37%	14.83%
2015 年度	金额（万元）	5,423.05	10,244.92	2,062.95	17,730.92
	占期间费用比例	30.59%	57.78%	11.63%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4.83%	9.13%	1.84%	15.81%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5,053.88	9,803.07	5,390.92	20,247.87
	占期间费用比例	24.96%	48.42%	26.62%	100.00%
	占营业收入比例	4.78%	9.27%	5.10%	19.14%

2014 年，公司的期间费用总额为 20,247.87 万元，公司的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9.14%。2015 年，公司的期间费用总额为 17,730.92 万元，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为 15.81%，主要原因是财务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所致。2016 年，公司的期间费用总额为 19,143.45 万元，期间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为 14.83%，主要原因是财务费用和管理费用减少所致。

1、销售费用

2014 年，公司的销售费用为 5,053.8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78%。2015 年，公司的销售费用为 5,423.0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83%。2016 年，公司的销售费用为 9,096.7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0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职工薪酬	1,072.96	11.80%	794.08	14.64%	654.40	12.95%
运费	2,088.66	22.96%	1,659.80	30.61%	1,501.22	29.70%
佣金	1,146.17	12.60%	628.38	11.59%	643.03	12.72%
返利	2,441.83	26.84%	364.74	6.73%	253.13	5.01%
保险费	420.61	4.62%	369.01	6.80%	359.08	7.11%
差旅费	249.36	2.74%	143.89	2.65%	193.83	3.84%
认证费	663.92	7.30%	440.84	8.13%	414.62	8.20%
试验检测费	81.91	0.90%	258.23	4.76%	137.93	2.73%
展览费	211.42	2.32%	91.17	1.68%	153.92	3.05%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151.92	1.67%	188.47	3.48%	244.11	4.83%
快递费用	82.85	0.91%	92.68	1.71%	77.41	1.53%
报关费用	25.55	0.28%	27.86	0.51%	23.14	0.46%
样品费用	98.49	1.08%	31.49	0.58%	47.52	0.94%
业务招待费	50.43	0.55%	41.33	0.76%	48.11	0.95%
其他	310.62	3.41%	291.07	5.37%	302.4	5.98%
合计	9,096.70	100.00%	5,423.05	100.00%	5,053.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随着业务增长相应职工薪酬、运费、保险费用、差旅费等都相应增长。2015 年与 2014 年相比，销售费用增长 369.17 万元，主要是由于试验检测费、职工薪酬增长。2016 年，为了应对汇率变动、业务拓展和稳定客户资源等因素，发行人采用增加佣金和返利的促销措施从而导致佣金较 2015 年增长 517.79 万元、返利较 2015 年增长 2,077.09 万元。

(1) 销售费用中“佣金”、“返利”的变动情况与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佣金和返利及占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佣金	1,146.17	0.89%	628.38	0.56%	643.03	0.61%
返利	2,441.83	1.89%	364.74	0.33%	253.13	0.24%
销售费用	9,096.70	7.05%	5,423.05	4.83%	5,053.88	4.78%
营业收入	129,045.54		112,174.72		105,792.18	

各年末，发行人会根据相关佣金和返利合同，对结合当期销售情况，对销售佣金和返利进行预提。

2016年销售返利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2016年由于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较大，公司考虑产品降价销售对未来业务发展的不利影响，同时为了鼓励销售业务增长，公司采用提供销售返利的方式来给予客户销售支持。公司一般和客户约定达到一定业务量后给予销售返利。

2016年销售佣金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开拓刹车盘业务，与中间人达成协议约定了一个相对较高的佣金提成比例。2014年、2015年和2016年销售收入分别为3,945.60万元、11,381.36万元及18,060.03万元。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发展后，公司在2014年下半年建立了一套较为稳定、规模化的刹车盘生产体系。2015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较2014年有较大幅度增长，增幅达188.46%。2016年，公司的刹车盘业务进一步扩大，正是由于2016年刹车盘业务业务量完成情况较高，相应导致佣金大幅增长。

（2）销售费用中“运费”变化与公司收入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幅度	金额 (万元)
运费	2,088.66	25.84%	1,659.80	10.56%	1,501.22
营业收入	129,045.54	15.04%	112,174.72	6.03%	105,792.18
运费占收入比重	1.62%		1.48%		1.42%

运费主要包括外销业务由发行人承担自仓库到港口的运费和内销业务由发行人承担自仓库到客户仓库的运费。报告期内，发行人内外销业务构成稳定，因此运费占营业收入比重也基本稳定。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分别为 1.42%、1.48%、1.62%，运费与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一致、相互匹配。

(3)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认证费”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E-Mark 认证费	637.43	420.85	412.72
其他认证费	26.49	19.99	1.90
合计	663.92	440.84	414.62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销售费用中“认证费”的具体核算内容主要为 E-Mark 认证费用。

报告期内，E-Mark 认证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认证类别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刹车片	基础认证	认证费用	189.10	256.68	275.01
		认证数量（份）	276	339	368
	延伸认证	认证费用	153.41	97.87	137.71
		认证数量（份）	877	518	666
刹车盘	基础认证	认证费用	294.81	66.30	-
		认证数量（份）	913	33	-
	延伸认证	认证费用	0.12	-	-
		认证数量（份）	1	-	-
费用合计			637.43	420.85	412.72

公司开发的部分新型号产品需要 E-Mark 认证以及延伸认证，随着新型号产品的增加，认证费用增加。

公司与同业公司之间的比较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销售费用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隆基机械	6.18%	6.40%
2	博云新材	7.30%	5.13%
3	亚太股份	3.01%	3.11%
4	跃岭股份	2.71%	2.50%
	平均	4.80%	4.28%
	本公司	4.83%	4.78%

相关上市公司未披露 2016 年相关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随着业务增长相应职工薪酬、运费、保险费用、差旅费等都相应增长，由此导致公司销售费用增长，销售费用率高于可比公司。但是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隆基机械和博云新材，主要原因如下：

隆基机械的主要产品是刹车盘，其单位收入对应的产品重量较高，相应导致运费较高，其运费占当期销售费用的比例达到 55% 左右，远远高于公司，从而导致公司的销售费用率低于隆基机械。

博云新材主要以国内业务为主，相应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占当期销售费用的比例达到 30% 左右，远远高于公司，从而导致公司的销售费用率低于博云新材。

2、管理费用

2014 年，公司的管理费用为 9,803.0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27%。2015 年，公司的管理费用为 10,244.9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13%。2016 年，公司的管理费用为 9,566.3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41%。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职工薪酬	2,812.88	29.40%	2,871.98	28.03%	2,626.54	26.79%
研发费用	4,004.87	41.86%	3,356.25	32.76%	3,187.75	32.52%
各类办公费用	1,416.73	14.81%	1,491.99	14.56%	1,343.60	13.71%
折旧摊销	872.28	9.12%	919.77	8.98%	894.70	9.13%
中介费用	295.54	3.09%	210.75	2.06%	307.55	3.14%
税费	-	-	1,230.46	12.01%	755.83	7.71%
其他	164.01	1.71%	163.74	1.60%	687.11	7.01%
合计	9,566.31	100.00%	10,244.92	100.00%	9,803.0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和研发费用构成。报告期内，主要管理费用项目随公司业务扩大而相应增长。

2016年，由于相关法规变化，原计入管理费用的各项税费改为在税金及附加科目列示，从而导致管理费用中的税费为零。

公司与同业公司之间的比较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管理费用率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隆基机械	4.97%	4.85%
2	博云新材	25.95%	14.18%
3	亚太股份	8.03%	6.50%
4	跃岭股份	8.82%	8.52%
	平均	11.94%	8.51%
	本公司	9.13%	9.27%

相关上市公司未披露2016年相关数据。

根据相关上市公司公开资料，公司管理费用率高于隆基机械，主要是由于公司研发支出占比较大；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博云新材，主要是由于公司研发费用、职工薪酬等占比较低；公司与亚太股份、跃岭股份的管理费用率相比，相差不大。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利息支出	2,598.99	3,910.94	4,418.68
减：利息收入	317.56	390.09	289.02
汇兑损失	-2,200.59	-2,022.21	647.66
融资费用及银行手续费	399.59	564.31	613.60
合计	480.44	2,062.95	5,390.92

2014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高，主要为利息支出的增加及融资费用及银行手续费的增加。2015 年和 2016 年，由于汇率变动导致公司财务费用下降。

公司与同业公司之间的比较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财务费用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隆基机械	0.25%	2.34%
2	博云新材	4.82%	3.06%
3	亚太股份	0.68%	0.57%
4	跃岭股份	-2.69%	-0.35%
	平均	0.76%	1.40%
	本公司	1.84%	5.10%

相关上市公司未披露 2016 年相关数据。

（七）营业外收支的变动分析

1、营业外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34	537.28	7.54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4.34	537.28	7.54
政府补助	1,527.88	1,356.24	2,879.63
其他	115.22	69.66	50.41
营业外收入合计	1,667.44	1,963.18	2,937.58
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比例	6.66%	9.98%	17.04%

2014 年度营业外收入为 2,937.58 万元，占利润总额比重分别为 17.04%。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政府补助，2014 年度金额为 2,879.63 万元。2015 年，营业外收入为 1,963.18 万元，主要是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政府补助。2016 年营业外收入为 1,667.44 万元，主要是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制动摩擦材料制造技术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1 年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制动摩擦材料制造技术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1 年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制动摩擦材料制造技术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0 年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制动摩擦材料制造技术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2 年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年产 1000 万套高端 OE 汽车刹车片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08 年	990,000.00	990,000.00	990,000.00
年产 1000 万套高端 OE 汽车刹车片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2 年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年产 600 万套特种新材料汽车刹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1 年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车片项目						
年产 600 万套特种新材料汽车刹车片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2 年	510,000.00	510,000.00	510,000.00
年产 600 万套特种新材料汽车刹车片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2 年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年产 600 万套特种新材料汽车刹车片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3 年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年产 600 万套特种新材料汽车刹车片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2 年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08 年	824,280.00	824,280.00	824,280.00
高端陶瓷材料刹车片产业化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09 年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高端陶瓷材料刹车片产业化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3 年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环保型陶瓷刹车片产业化生产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09 年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环保型陶瓷刹车片产业化生产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0 年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09 年	811,147.69	811,147.69	811,147.69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0 年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1 年	19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应用技术研究与应用开发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09 年	86,280.00	86,280.00	86,280.00
应用技术研究与应用开发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09 年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应用技术研究与应用开发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3 年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开发项目						
先进树脂复合材料制品关键技术研究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3 年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陶瓷新材料汽车刹车片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09-2010 年	708,029.90	708,029.90	617,219.90
基础设施建设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805,562.50	-	-
无石棉复合纤维摩擦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5 年	304,500.00	-	-
年产 2000 万套刹车片生产线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09 年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重型卡车用环保型盘式制动片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2 年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年产 1000 万套汽车制动盘项目	与资产相关补助	货币	2013 年	100,000.00	100,000.00	66,666.67
扶持企业发展奖励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3 年、2014 年	-	-	5,355,356.00
2013 年中小企业融资费用财政补贴资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	-	226,000.00
专利资助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	-	4,000.00
2014 年市级外贸发展引导资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	-	140,000.00
2014 年市级外贸发展引导资金（增量扶持）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	-	120,000.00
2014 年市级外贸发展引导资金（出口信用保险）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	-	137,300.00
2014 年度省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	-	150,000.00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外经贸发展）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贴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	-	620,000.00
进口贴息资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	-	250,000.00
财源建设奖励资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	-	1,718,000.00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	-	536,847.00
企业扶持发展资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4 年	-	-	10,183,200.00
2014 年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5 年	-	565,992.24	-
2015 年上半年出口信保保费补贴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5 年	-	147,089.00	-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5 年	-	112,000.00	-
2015 年市级开放型经济发展引导资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5 年	-	261,000.00	-
车辆购置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5 年	-	3,000.00	-
岗位津贴和科研补助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5 年	-	40,000.00	-
进口贴息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5 年	-	1,850,000.00	-
专利补助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5 年	-	26,000.00	-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助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5 年	-	1,059,778.00	-
第 77 届全国汽车配件交易会补助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5 年	-	17,800.00	-
博士后研究人员资助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80,000.00	-	-
2015 年度全市企业上市挂牌奖励资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1,000,000.00	-	-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产 1500 万套汽车刹车片先进制造项目奖励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1,200,000.00	-	-
博士后创新项目专项奖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60,000.00	-	-
外经贸企业补贴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217,800.00	-	-
2016 年度科技创新奖励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71,000.00	-	-
大学生生活补贴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357,000.00	-	-
劳模创新工作室奖金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50,000.00	-	-
2015 年度市级外贸进出口奖励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20,000.00	-	-
2016 年度中央外贸发展专项进口贴息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1,105,700.00	-	-
2016 年度市级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278,400.00	-	-
2016 年度市级境外展览补贴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64,900.00	-	-
2016 年度省级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与收益相关补助	货币	2016 年	184,200.00	-	-
合计				15,278,800.09	13,562,396.83	28,796,297.26

2、营业外支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0.09	31.31	37.61
对外捐赠	18.09	0.07	1.00
其他	53.20	37.97	22.11
合计	161.38	69.34	60.72

（八）利润表其他科目分析

1、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构成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450.62	55.21	344.53
存货跌价准备	560.72	292.85	877.95
其他（坏账损失）	-	297.62	-
合计	1,011.34	645.69	1,222.48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基金产品）	-	-	99.44

3、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构成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基金产品处置及分红	-	-	-3.74
合计	-	-	-3.74

4、所得税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25.50	3,697.11	3,325.16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递延所得税调整	-495.97	-151.13	-287.35
合计	4,329.53	3,545.99	3,037.81

（九）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75	505.97	-30.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7.88	1,356.24	2,879.6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95.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93	31.63	27.30
所得税影响额	-263.72	-226.25	-502.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1	-	-25.00
扣除所得税和少数股东权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247.15	1,667.58	2,444.63
净利润	20,704.36	16,131.04	14,203.66
占比	6.02%	10.34%	17.21%

虽然公司各期扣除所得税和少数股东权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但是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于其主营业务，公司不存在对扣除所得税和少数股东权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的情况。

（十）利润的主要来源、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营业毛利	46,350.01	36,975.05	36,487.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99.44
投资收益	-	-	-3.74
营业外收入	1,667.44	1,963.18	2,937.58
利润总额	25,033.89	19,677.02	17,241.47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呈增长趋势，公司经营业绩增长表明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总体呈持续增强的趋势。

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有新产品、产能与产量、销量、研发能力、业务结构、原辅材料价格波动以及期间费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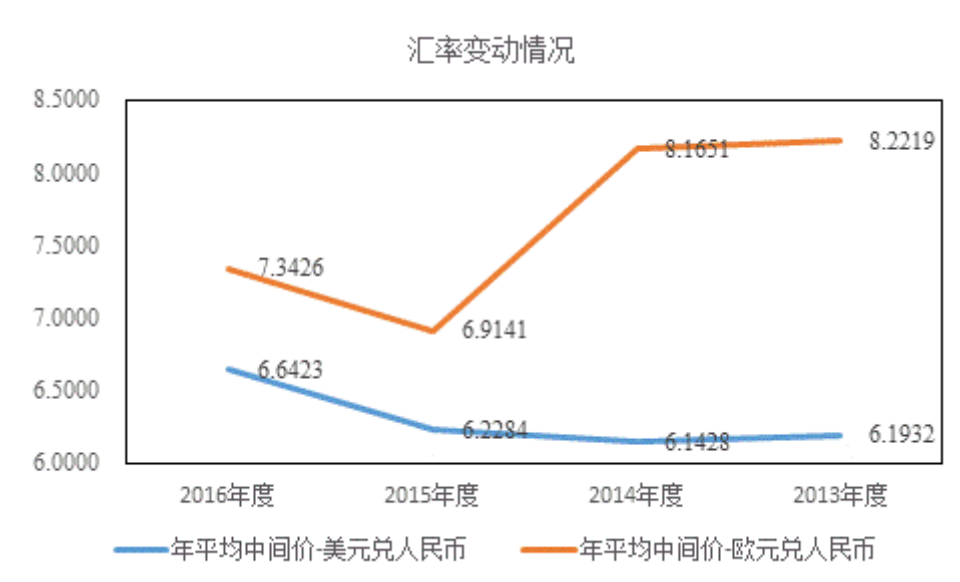
另外，报告期内，美元和欧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较频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受汇率波动影响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增幅	金额（万元）	增幅	金额（万元）	增幅
出口销售额采用美元的原币金额	12,993.19	-6.63%	13,915.10	6.85%	13,022.80	14.48%
出口销售额采用欧元的原币金额	2,194.93	55.04%	1,415.71	60.01%	884.74	24.1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增幅	金额（万元）	增幅	金额（万元）	增幅
上述外币折合的人民币金额	106,171.63	10.06%	96,468.07	10.48%	87,320.50	14.31%

报告期内，美元和欧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平均中间价-美元兑人民币	6.6423	6.2284	6.1428
年平均中间价-欧元兑人民币	7.3426	6.9141	8.1651



假设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都按照 2013 年的年平均中间价计算折合的人民币金额。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增幅	金额（万元）	增幅	金额（万元）	增幅
测算折合人民币金额（a）	98,515.93	0.71%	97,818.86	11.25%	87,927.09	15.10%
外币折合的人民币金额（b）	106,171.63	10.06%	96,468.07	10.48%	87,320.50	14.31%

汇率对收入影响金额 (d=b-a)	7,655.70		-1,350.79		-606.59	
营业收入 (万元) (c)	129,045.54		112,174.72		105,792.18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c/d)	5.93%		-1.20%		-0.57%	

考虑上述测算结果，报告期内汇率变动导致发行人营业收入、营业毛利和毛利率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129,045.54	112,174.72	105,792.18
营业成本 (万元)	82,695.53	75,199.67	69,304.84
营业毛利 (万元)	46,350.01	36,975.05	36,487.34
毛利率	35.92%	32.96%	34.49%
考虑汇率影响的营业收入 (万元)	136,701.24	110,823.93	105,185.58
考虑汇率影响的毛利	54,005.71	35,624.26	35,880.75
考虑汇率影响的毛利率	39.51%	32.14%	34.11%
毛利率影响额	3.59%	-0.82%	-0.38%

由上述测算情况可见，由于汇率因素导致发行人经营业绩发生较大变动，分别导致 2014 年至 2016 年，营业收入变动-606.59 万元、-1,350.79 万元和 7,655.70 万，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57%、-1.20%和-5.93%；导致毛利率变动-0.38 个百分点，-0.82 个百分点和 3.59 个百分点。

发行人对汇率波动风险的控制机制主要包括如下方面：

第一，发行人根据业务需要，尽快向外汇结算银行结汇，以保持尽量少的外汇头寸。

第二，发行人在销售定价时考虑汇率因素，同时根据汇率波动情况调整具体的销售操作策略。

第三，发行人综合考虑收汇和付汇之间的平衡，尽量保持收付汇货币的匹配性，减少风险敞口。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562.08	112,032.57	104,092.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15.89	7,098.10	6,831.92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29	1,772.46	2,34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80.25	120,903.13	113,266.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176.85	53,539.08	61,530.0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39.90	19,544.41	18,755.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73.48	5,593.77	4,817.22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66.66	8,140.82	8,07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56.89	86,818.08	93,18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23.36	34,085.05	20,084.48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而且信用风险控制良好，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也相应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9,045.54	112,174.72	105,792.1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万元）	123,562.08	112,032.57	104,092.3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0.96	1.00	0.98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基本配比，表明公司在扩大业务规模的同时注重控制风险，保证企业能够持续稳定发展。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随着业务变动情况，相应采购原材料逐年波动，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也相应同步变化。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率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6,223.36	34,085.05	20,084.48
净利润（万元）	20,704.36	16,131.04	14,20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1.27	2.11	1.41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率均大于 1，表明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较强，资产收益有较好的现金流入保证。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251.5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40.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52.49	1,613.69	26.88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45	790.62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94	2,404.31	418.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765.14	9,927.75	23,969.0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65.14	9,927.75	23,969.09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8.20	-7,523.44	-23,550.3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业务发展的需要，进行固定资产投资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3,650.00	63,600.00	51,565.07
收到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71.47	2,060.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50.00	66,171.47	53,625.1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7,350.00	80,580.00	53,652.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303.48	7,063.23	8,780.45
支付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	1,152.45	1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13.48	88,795.68	62,554.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63.48	-22,624.20	-8,928.87

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928.87 万元。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624.20 万元，主要是公司偿还借款金额大幅增长所致。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063.48 万元，也是公司需要偿还借款金额大幅增长所致。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银行借款和吸收投资，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到期债务以及分配股利。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银行承兑保证金、支付银行融资相关费用；公司收到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收到到期的银行承兑保证金、收回贷款保函保证金。

四、资本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和现实状况，用于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3,070.98	7,385.72	19,336.57
无形资产	134.65	3.83	4,564.94
合计	3,205.63	7,389.55	23,901.51

报告期内，资本支出主要为刹车盘项目的相关资产投入，以及刹车片建设项目相关的土建、厂房及设备支出。上述投资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有力地推动了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产品结构的调整和盈利能力的增强，增强了公司市场竞争力。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五、财务状况和未来盈利能力趋势分析

（一）公司主要财务优势

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运营能力较强。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基本上在 1 年以内，客户主要为国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信用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增长，盈利能力较强。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产能将得到大幅提升，从而为未来的持续增长提供有力保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足，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可靠的内部资金支持。

（二）公司发展主要面临的困难

公司主营业务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投入扩充产能，资金压力增大。目前公司资金来源主要通过自身积累和债务融资，融资渠道比较单一，且受银行信贷政策以及宏观经济政策影响，难以满足企业快速发展的需求。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可有效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力提升公司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三）未来盈利能力的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结构稳定，资产状况良好，盈利能力持续增强，主要是得益于汽车整车市场的销量和汽车保有量持续增长，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AM市场需求持续快速增长，以及公司综合管理能力的持续提升；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特别是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出现大幅增长，同时公司的经营能力将大幅提高，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也将呈上升趋势。

六、公司未来分红规划分析

（一）制定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自身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的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银行信贷及债券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从而对分红回报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分红回报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上市后三年（含上市当年）分红回报规划

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有利于股东投资收益最大化的实现，公司制定了股票发行上市后三年（含上市当年）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重视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的同时，必须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呼声和要求，并制定相应的措施确保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是确保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得以实现的重要措施。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①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②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③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④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利润分配的方式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其中，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并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以下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6）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7）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

（8）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9）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10）公司年度盈利，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就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

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11）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12）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13）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14）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上述分红回报规划已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将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目前的《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分红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及本招股说明书中对利润分配事项的规定和相关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股利分配决策机制健全、有效，并有利于保护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公司本次发行导致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承诺和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一）公司本次融资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的变动趋势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15,687.00 万股，预计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数为 5,250.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8%。因此，本次公开发行实施后，公司总股本规模将扩大，较本次发行前总股本增长了 33.47%。如果要保持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每股收益增长，相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净利润增长幅度应高于 33.47%。公司计算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分别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同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考虑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实现需要一定周期并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每股净利润增长的情况，公司可能会出现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每股收益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下降的情况，公司面临着本次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摊薄的风险。

（二）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融资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分析，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企业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

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具体分析参见本节“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相关内容。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研发、生产和销售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产品主要集中应用在汽车制动领域，主要产品为汽车制动系统中的刹车片与刹车盘。

项目名称	与现有业务与技术的关系
年产 1,500 万套汽车刹车片先进制造项目	该项目能够帮助公司完善现有业务体系，巩固现有优势产品，从而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和业务结构，拓展业务增长空间。
年产 600 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项目	该项目能够帮助公司完善现有业务体系，培育公司刹车盘产品，从而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和业务结构，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项目	该项目能够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从而提升公司在新型制动摩擦材料等领域的创新能力，增强公司长远发展的后劲。
偿还银行贷款	发行人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这有利于改善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同时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效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在人员方面，公司遵循人才培养、人才储备过程的客观规律，以培养管理和技术骨干为重点，有计划地吸纳各类专业人才，以形成高、中、初级人才合理分布的塔式结构，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充足的后备力量。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经积累和储备了一定的人才，尤其在研发团队的建设方面，公司已经构建了一支超过 200 人的，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研发团队。

在技术方面，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通过多年技术研发积累和实践生产应用，在制动摩擦材料和工艺装备领域掌握了一定的核心技术，形成了自主创新的科研体系。公司共自主研发出制动摩擦材料配方 146 种，

开发出 5,100 多种刹车片产品型号和 3,400 多种刹车盘产品型号，有 3,400 多种不同型号刹车片、刹车盘产品取得了 E-Mark 认证证书，自主设计制造模具 51,000 余套。因此，公司为开展募投项目积累了一定的技术储备。

在市场方面，本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的公司之一，在国内企业中占据一定的领先地位，特别在出口市场拥有较高份额。公司经过多年不断推动产品的升级换代与差异化，灵活运用营销方式，实施有效的销售激励机制，提高售前、售中、售后的服务质量，通过提供性价比优良的制动产品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实现公司产品在欧洲和北美发达国家 AM 市场占有有一定的份额，并在南美和亚太地区 AM 市场也占有一席之地。

（四）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制定的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以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导致的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公司拟通过大力发展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完善现金分红政策等措施，以提高对股东的即期回报。

1、落实市场开拓与客户开发计划，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第一，巩固合作关系，提高客户订货量。公司将通过提供优质、稳定的产品品质，保证及时交货周期等方式，提升客户满意度，巩固合作关系，从而提高客户对其定制的系列产品的订货量，以及提高该系列产品占客户采购的同类产品的份额。

第二，加强合作关系，获得新产品订单。公司将通过积极主动地与客户进行技术交流，持续不断地为他们“量身研制”新产品，进一步加强与原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并且通过开发多种级别的系列化的产品线，满足客户不同的需求，以争取优先获得原有客户的新产品订单。

第三，坚持国外和国内并重的客户开发策略，积极拓宽销售渠道。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将利用在制动摩擦材料行业积累的经验，进一步开发国际市场；国内

市场方面，公司将加强建立全国销售网络，将品牌推广到三线、四线城市，增加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加强市场调研，密切跟踪市场情况，收集并分析市场信息，加大对细分市场产品的研究，目标明确地开发新产品和新应用，以满足市场需求，推动产品销售向良性方向发展；配合专业媒体宣传与高速立柱及汽配城户外广告，向广大受众、潜在目标群体传递公司与品牌的信息和知名度；积极参与国际、国内摩擦材料会议、展览等活动，加强与国际同行的交流，持续关注国际摩擦材料产业动向；进一步加强与行业协会和公众媒体的战略合作，以提高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及美誉度。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同时，公司也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将会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

3、完善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中国证监会令〔2008〕57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等有关规定，制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和决策程序。公司已经完善了现金分红的信息披露及监督机制，希望实现投资者形成稳定回报预期。公司未来会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选择有利于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和发展成果、取得合理投资回报的现金分红政策。

除了上述措施外，公司还将统筹安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建设，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速度，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早达到预期效益；加强与现有主要客户的合作，不断提升研发能力以满足主要客户的新需求，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以更好地服务于客户；强化资金管理，加大成本控制力度，降低公司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率。

（五）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及其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将严格自律并积极使公司采取实际有效措施，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将积极促使承诺公司未来制定、修改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同时，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其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公司董事会已将上述涉及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形成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优化投资回报机制，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是资本市场功能发挥的根本保障。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公司管理层应当合理估计本次融资行为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摊薄影响，并做充分披露，同时应当制订切实可行的填补回报措施，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但是，公司制订的是即期回报被摊薄后所采取的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中小投资者在投资过程中应自主决策、谨慎投资，并树立相应的风险意识。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所预计的即期回报摊薄情况的合理性、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事项，是否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等发表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所预计的即期回报摊薄情况是合理性的，相关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事项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符合《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一、公司发展计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确立的整体发展战略为：抓住汽车行业发展的历史性机遇，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质量为本，以效益为目标，以技术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为手段，建立科学、完善的企业运营体系。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和技术结构，充分利用自身的研发、营销、品牌及人才优势，以客户为中心推进同心多元化产品发展战略，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打造成为全球信赖的制动专家。公司力争通过 3-5 年的努力，发展成为制动摩擦材料行业中集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为一体的、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制动摩擦材料制造商。

（二）公司发展目标

公司的发展目标：建设和发展以刹车片和刹车盘为主导产品的制动摩擦产品专业化制造商，以现有产品为依托，依靠自身技术及经验的不断积累，结合市场需求情况稳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合理调整产品结构，持续加强公司在行业内形成的技术优势、品牌优势、人才优势及客户优势，全力将公司打造成为全球同行业规模最大、科技领先、最具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现代化企业之一。

二、主要业务发展计划

为实现公司的上述发展目标，公司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将实施以下业务发展计划：

（一）研发计划

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丰富产品组合。根据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政策导向和国内外市场需求的发展趋势，公司确立以高附加值产品作为公司下一阶段重点关注和发展的产品领域。公司产品研发将着眼于两个方向：一方面，公司将立足于现有产品的优势地位，通过技术纵向延伸开发，发展汽车制动系统中

的刹车盘产品，进一步完善公司现有产品体系，通过现有的客户粘性推广其配套产品，争取实现系统化开发和供应能力，以顺应汽车零部件产业链的长期发展趋势；另一方面，公司将借助于自身强大的研发能力，通过技术横向延伸开发，在未来几年实现为高铁、飞机等其他交通工具提供制动产品，争取实现产品的多元覆盖。除此以外，公司亦将推行“高品质、低成本”的生产策略，即通过对公司现有设备实施技术改造或者自主研发适用于公司生产使用的新设备，以达到优化生产流程、提高材料利用效率、降低废品率的目的。此外，公司计划通过聘请国内外专家逐步完善产品开发制度和研发流程，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动摩擦材料配方体系，加快公司对市场需求的反应速度，提升公司同步研发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加大对研发中心的投入，这将有助于加快科技研发成果的产业化进程。

（二）市场开拓与客户开发计划

在 AM 市场开拓方面，首先，公司将继续加大国际 AM 市场的开拓，不断推动产品的升级换代与差异化，灵活运用营销方式，实施有效的销售激励机制，提高售前、售中、售后的服务质量，通过提供性价比优良的制动产品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继续巩固公司产品在欧洲和北美发达国家 AM 市场份额，并努力提高在南美和亚太地区 AM 市场的占有率。其次，在国内 AM 市场方面，随着国内汽车工业快速发展和汽车保有量的相应增长，国内市场需求量将快速增长，为公司开拓国内市场提供了有利的市场条件。公司将在维持和现有经销商合作基础上，主动谋求与在国内各区域内有网络资源优势的一级经销商的合作，扩大合作范围，加强品牌宣传力度；同时，公司将逐步构建直销渠道，通过开设销售自营店及网络销售直营店等方式，降低流通成本，实现与最终用户的有效沟通。未来两年，公司将逐步建立和完善销售服务体系，拓展销售渠道，力争在国内 AM 市场的销售实现较大突破。

在国内 OEM 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将维护巩固与现有汽车整车企业的战略合作关系，在此基础上，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参与其制动产品的配套生产，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研发技术水平，进一步巩固 OEM 市场，并努力参与更多制动产品配套生产项目。在国外 OEM 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将加强与国外汽车制动产品企业

的合作交流，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研发水平和管理水平，并通过建立海外合资企业，借助海外合作企业的先进技术和优质资源，加入国外 OEM 市场竞争。

公司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设计和生产更多的具有创新和高附加值的制动产品，并建立实现“更快速的市场反应”产品规划体系，保持公司制动产品的市场领先地位。

（三）人才引进及培训计划

企业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可归因于人才队伍的建设。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逐步建立完善的人才引进、薪酬激励及职业发展管理机制，充分开发和利用国内外人才资源，优化人才资源配置，从而推动公司最大力度地发挥人才优势并强化核心竞争力。

建立完备的人才梯队。公司将遵循人才培养、人才储备过程的客观规律，以培养管理和技术骨干为重点，有计划地吸纳各类专业人才，以形成高、中、初级人才合理分布的塔式结构，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充足的后备力量。

建立完善的员工培训制度。公司将针对不同岗位设定对应的素质和专业技能培训内容，相同岗位人员设定不同级别的技能标准，建立一一对应的培训技能素质模型。对于普通员工，进一步加强其生产技能培训，以构筑坚实的基层人才基础；对于现有技术人员，结合自身的生产经营特点，采用“送出去，请进来”等多种方式，有针对性地选派相关人员到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以及国内外合作企业参加技术培训；对现有管理人员，推行工商管理科学、商务英语等方面的职业培训，以形成企业稳定发展可依赖的中坚力量。

建立有效的绩效考评机制。公司将本着以人为本的原则，逐步在人力资源管理中推行岗位和人员优化机制，形成的岗位空缺通过招聘或竞争上岗的方式予以补充，这种合理的人员流动和更新将有助于保证员工素质和技能的持续提升，同时亦有助于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保持和加强。

（四）销售和渠道规划

未来三年，对于进一步提高销售能力，拓宽销售渠道，公司将着重做好以下三项工作：

第一，巩固合作关系，提高客户订货量。公司将通过提供优质、稳定的产品品质，保证及时交货周期等方式，提升客户满意度，巩固合作关系，从而提高客户对其定制的系列产品的订货量，以及提高该系列产品占客户采购的同类产品的份额。

第二，加强合作关系，获得新产品订单。公司将通过积极主动地与客户进行技术交流，持续不断地为他们“量身研制”新产品，进一步加强与原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并且通过开发多种级别的系列化的产品线，满足客户不同的需求，以争取优先获得原有客户的新产品订单。

第三，坚持国外和国内并重的客户开发策略，积极拓宽销售渠道。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将利用在制动摩擦材料行业积累的经验，进一步开发国际市场；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将加强建立全国的销售网络，将品牌推广到三线、四线城市，提升市场品牌知名度和增加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加强市场调研，密切跟踪市场情况，收集并分析市场信息，加大对细分市场产品的研究，目标明确地开发新产品和新应用，以满足市场需求，推动产品销售向良性方向发展；配合专业媒体宣传与高速立柱及汽配城户外广告，向广大受众、潜在目标群体传递公司与品牌的信息和知名度；积极参与国际、国内摩擦材料会议、展览等活动，加强与国际同行的交流，持续关注国际摩擦材料产业动向；进一步加强与行业协会和公众媒体的战略合作，以提高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及美誉度。

（五）融资规划

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结构将明显优化，资产规模会大幅提高，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在此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展与银行的长期合作关系，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及证券市场状况，在

确保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合理使用直接融资、间接融资手段，为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六）进一步完善公司结构治理计划

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供沟通流畅、组织有效的工作环境，提倡民主、平等的工作作风，缔造融洽、亲密的工作关系，为员工发挥创造力、实现人生价值提供一个施展平台。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实现企业决策科学化、运行规范化。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将适时调整管理组织结构，以适应企业规模不断扩张、产能不断扩大的要求，建立起科学、合理、高效的管理模式、不断优化工作流程。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国家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比较稳定，未出现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

2、国家汽车产业政策未发生重大改变，且全球主要汽车零部件进口国的产业及贸易政策亦未发生根本性变更；

3、原材料价格和产品售价处于正常变动范围内；

4、本次股票发行工作能够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够如期到位，且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进度正常；

5、公司预期的其他风险得到有效控制，且不发生其他足以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根本性影响的风险；

6、无其他不可抗力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资金方面

产能的扩大需要雄厚的资金支持。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现有产能难以满足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各项具体发展规划的需要。因此资金因素成为实现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主要的约束条件。

（二）管理方面

随着业务和规模的迅速扩张，公司现有的组织架构和管理机制将面临严峻的挑战。待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正式投产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盈利水平将实现新的跨越，因此公司对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管理运营须得到进一步的提高和优化。

（三）人才方面

公司旨在保持自身核心竞争优势的基础上，不断实现业务规模和经营业绩的稳定提升，这就对公司人才梯队的建设提出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业已在前期引进并储备大量的高素质人才，但随着公司生产规模、营销网络、研发机构的迅速扩张以及产品结构的日趋复杂，公司对高级人才的需求亦将大幅增加。公司不仅需要构建专业资深的研发团队，同时也需要培养和发展经验丰富的销售团队及技术工人队伍。假若公司难以持续引进和合理使用人才，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和海外业务的拓展将可能会受到一定的限制。

五、实现上述计划拟采用的途径

为顺利实施上述发展计划，公司将立足于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优化组织管理架构、加强信息管理平台建设，同时建立职工培养计划、完善职工激励制度，以达到优化管理水平、促进人才梯队建设的目的。待本次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后，公司将致力于加快拟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力争尽快投入生产并实现投资效益。

六、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以公司现有经营业务为基础，按照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要求确立，从而对当前公司的经营模式及发展理念形成有效的补充和延续。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将显著提升公司现有产能规模和技术水平，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巩固公司在制动摩擦材料市场的领先地位。发展规划全部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进行，拓展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广度和深度；同时，充分利用了公司的人才储备、管理经验、客户基础和营销网络，与现有业务具有十分紧密的一致性和延续性。公司所具备的技术实力、制造水平和市场地位将成为顺利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力支撑，而多年积累的产业基础亦将成为公司借助发行募集资金实现快速扩张的重要保障。

七、本次公开发行对公司实现上述目标的作用

本次公开发行，对于公司顺利实现上述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其有助于解决公司业务扩张的资金瓶颈，并迅速提升公司自身的经营规模和综合实力：

- 1、本次公开发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经营决策机制，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
- 2、本次公开发行为公司实现上述目标提供重要的资金保障，有序推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力保证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的持续投入，有助于公司实现巩固现有业务、拓展新业务的发展目标；
- 3、本次公开发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同时亦有利于增强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强化公司的人才优势。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预计募集资金总量及拟投资项目

根据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5,25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 投资额(万元)	建设期 (月)
1	年产1,500万套汽车刹车片先进制造项目	37,143.00	37,143.00	24
2	年产600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项目	24,850.00	24,850.00	12
3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1,991.00	11,991.00	24
4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03,984.00	103,984.00	

为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以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依据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后，按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全部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由公司独立实施，项目实施后将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计划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万元)	合计

	建设期 第一年	建设期 第二年	(万元)
年产 1,500 万套汽车刹车片先进制造项目	20,125.63	17,017.37	37,143.00
年产 600 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项目	24,850.00	-	24,850.00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1,991.00	-	11,991.00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	30,000.00
合计	86,966.63	17,017.37	103,984.00

注：（1）第一年指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 12 个月，以此类推；

（2）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仅是对拟投资项目的大体安排，其实际投入时间将按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项目的进展情况作适当调整。

（三）募投项目的审批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并取得了必要的环评批复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1	年产 1,500 万套汽车刹车片先进制造项目	山东省建设项目登记备案证明（登记备案号：1300000057）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套汽车刹车片先进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德环报告表[2013]187 号）
2	年产 600 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项目	山东省建设项目登记备案证明（登记备案号：1400000080）	《环评报告申请的批复》（济环建管函[2014]105 号）
3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关于对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乐发改投资[2013]62 号）	《关于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德环办字[2014]68 号）
4	偿还银行贷款	-	-

（四）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与技术的关系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研发、生产和销售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产品主要集中应用在于汽车制动领域，主要产品为汽车制动系统中的刹车片与刹车盘。

项目名称	与现有业务与技术的关系
年产 1,500 万套汽车刹车片先进制造项目	该项目能够帮助公司完善现有业务体系，巩固现有优势产品，从而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和业务结构，拓展业务增长空间。
年产 600 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项目	该项目能够帮助公司完善现有业务体系，培育公司主要产品—刹车盘，从而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和业务结构，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项目	该项目能够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从而提升公司在新型制动摩擦材料等领域的创新能力，增强公司长远发展的后劲。
偿还银行贷款	发行人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这有利于改善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同时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效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将会进一步优化公司主营业务结构，丰富公司产品类型，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说明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全部应用于主营业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并取得了必要的环评批复文件。每个项目的建设用地均已取得相关的土地使用权，用地规划均已获得相关建设规划主管部门的许可，相关主管节能审查机关出具了节能审查意见。上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得到了发行人有效的内部批准，并已按规定履行了政府有关部门的备案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六）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并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和使用，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将严格按照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制度、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将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勤勉尽责，督促公司规范使用募集资金，自觉维护公司募集资金安全，不得参与、协助或纵容公司擅自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企业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2016年，公司拥有年产3,344.59万片刹车片的生产能力和年产471.69万件刹车盘的生产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建成全面达产后，预计公司将淘汰原有年产500万套落后产能，形成年产1,500万套汽车刹车片的先进制造能力，公司整体实现新增产能1,000万套汽车刹车片；新增年产600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的生产能力。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保障倍数逐年增加，表明公司盈利能力较强，利息偿付有保障。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公司偿

债能力将进一步提高。但是，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对于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断加大，仅仅依靠自身经营积累和银行借款筹集资金存在较大的困难，且财务成本较高，因此，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 103,984.00 万元投资相关生产性建设项目，同时，通过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以有效满足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张带来的资金需求，并减少负债规模和节省财务费用。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财务状况相适应。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研发、生产和销售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产品主要集中应用在汽车制动领域，主要产品为汽车制动系统中的刹车片与刹车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的产品为公司自主研发产品，公司拥有产品生产的核心技术，完全掌握成熟的工艺流程。经过数年的积淀，公司已经形成一整套行之有效的产供销体系，具备较为完善的管理、服务能力，能够满足运营要求，并有效地应对市场风险，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收入规模保持良好状态，为公司管理能力提供了印证。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

公司董事会经分析后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企业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年产 1,500 万套汽车刹车片先进制造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根据对国内外市场的预测分析，并根据公司的发展需求，在充分考虑市场风险和企业融资渠道、融资能力的条件下，拟定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 1,500 万套汽车刹车片，其中 500 万套用于更新公司原有技术落后、生产效率较低、耗能较大的生产能力，另外 1,000 万套属新增生产能力。

2、项目的建设目标、项目大纲和投资概算

（1）项目的建设目标

项目建成后，预计公司将淘汰原有年产 500 万套落后产能，形成年产 1,500 万套汽车刹车片的先进制造能力，公司整体实现新增产能 1,000 万套汽车刹车片。

（2）项目大纲和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37,143.00 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项目前期建设资金由公司先行自筹解决，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如募集资金不足，由企业自筹解决。总投资主要包含建设投资、铺底流动资金，项目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投入明细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一、建设投资	33,388.97	89.89%
1、工程费用	29,879.07	80.44%
1.1 建筑工程费	4,231.82	11.39%
1.2 设备购置费	23,879.56	64.29%
1.3 安装工程费	1,767.69	4.76%
2、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1,619.95	4.36%
3、预备费	1,889.94	5.09%
二、建设期其他费用	338.25	0.91%
三、铺底流动资金	3,415.78	9.20%
合计	37,143.00	100.00%

公司已经投入部分资金建设该项目。

募投项目实施后，500 万套用于更新公司原有的生产能力，另外 1,000 万套属新增生产能力。

3、项目投资的必要性分析

（1）适应制动摩擦材料行业发展对技术升级的要求

对于我国制动摩擦材料企业而言，为全面满足 AM 市场和 OEM 市场的不同需求，提升装备水平以实现先进制造具有重要意义。为实现先进制造，满足企业长期发展的需求，公司计划淘汰和更新部分原有技术落后、生产效率低、耗能较

大的生产能力，并采用先进的生产设备，降低汽车刹车片生产成本，推进汽车刹车片环保化和高性能化，这也是行业发展趋势的必然要求。

（2）扩大公司汽车刹车片生产能力，满足日益增长的客户需求

随着全球汽车保有量的稳步提升以及消费者对汽车消费的个性化追求不断增强，全球汽车市场对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消费量将不断增加。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汽车刹车片的产能利用率处于较高水平，但预计难以充分满足未来客户的需求增长。若产能不能有效扩张，产能不足可能成为未来制约公司发展的瓶颈。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刹车片生产能力，能够更好地满足日益增长的下游客户需求。

（3）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预计本项目实施后，公司的产品产能、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将进一步提高，品牌影响力将持续扩大，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水平。

4、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国家产业政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近几年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和政策，先后指出汽车产业政策要逐渐从整车行业向零部件行业倾斜；要培育一批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实现规模生产并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积极参与国际竞争；零部件出口市场由以售后和维修市场为主向进入跨国公司全球供应配套链市场转变；重点支持零部件出口基地企业技术创新、技术改造。预计本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主要产品仍以国际市场为重点，因此属于国家产业政策积极支持的领域。

（2）全球汽车工业快速发展，产业需求强烈

随着全球汽车市场的持续发展，汽车保有量不断增加。预计未来全球汽车整车产量和保有量将持续、稳定上升，从而为汽车制动摩擦材料行业提供必要的市场空间。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稳定增长的市场需求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创造了有利条件。

（3）长期的技术与生产积累，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利条件

公司长期致力于制动摩擦材料的研发与制造，积累了较为丰富的技术研发与规模生产经验。在技术方面，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和产品设计制造能力，自主研发出 140 余种制动摩擦材料配方，量产后的产品已经过多年的市场检验，得到国内外众多客户的认可。

作为较早进入制动摩擦材料领域的企业，在生产方面，公司拥有一支经验较为丰富的生产管理团队，在多年的生产制造过程中形成了较为成熟的工艺制度、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管控经验，为进一步扩大产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在技术与生产方面的长期积累，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利条件。

（4）公司制定了消化新增产能的针对性措施

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在制动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行业多年积累的技术优势、成本优势和客户优势，在保持现有市场的基础上开拓新的市场空间，消化募投项目建成所增加的产能。公司将采取以下举措消化新增产能：

①巩固已有合作关系，稳步提升订单量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广泛的客户资源网络，在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口碑，为消化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将继续为老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以获取稳定的客户满意度为前提，通过不断与老客户沟通、推广新技术，主动帮助客户研发新产品，通过服务、创新和引导来拓展新市场。

②开辟国内外新的销售渠道，挖掘增长潜力

除了巩固已有国内外客户以外，公司将利用行业影响和品牌号召力开拓新客户。AM 市场方面，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的汽车消费量不断增长，消费者对汽车及零部件的更新和安全意识的不断增强，这部分新兴市场增长潜力巨大；OEM 市场方面，在研发、制造能力进一步提升的基础上，公司将大力开拓国内整车厂或其零部件配套厂客户，力争进入更多整车生产厂商的供应商体系，逐步打入国际 OEM 市场。

5、生产技术及工艺流程

（1）产品基本情况及执行标准

本项目汽车刹车片产品主要采用酚醛树脂、聚酰亚胺树脂等先进树脂作为复合材料的基体，并对树脂进一步优化或改性，加入增强材料以及摩擦颗粒减噪剂等调节剂，采用优化工艺提高产品制动性能，开发和生产更加符合环保要求、适用不同车型和不同外部环境的新一代树脂基复合材料汽车刹车片。

该项目汽车刹车片主要质量指标标准如下：

项目	质量指标
国家标准	《汽车用制动器衬片》（GB5763-2008）
行业标准	《轿车制动器性能要求》（QC/T 582-1999）

（2）生产技术来源

本项目产品的制造技术为公司自主研发。

（3）工艺设计原则及生产流程

为适应公司生产要求，本项目工艺设计原则为：采用国内领先设备，实现流水线作业，集中物流。生产流程与公司现有生产流程相同。

6、生产设备

（1）主要生产设备

生产设备的详情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价（万元）	设备数量（台）	总价（万元）
1	配料线	150.00	2	300.00
2	搅拌机	22.00	9	198.00
3	直投式压机	365.00	48	17,520.00
4	烤箱	12.50	5	62.50
5	磨床	6.00	3	18.00
6	直线组合磨床	40.00	8	320.00
7	烧蚀机	44.90	2	89.80
8	喷砂机	9.00	6	54.00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价（万元）	设备数量（台）	总价（万元）
9	喷涂机	90.00	8	720.00
10	等离子	9.80	3	29.40
11	热粘垫片	12.56	6	75.36
12	A 喷码机	6.00	8	48.00
13	B 喷码机	3.30	8	26.40
14	铆接机	1.70	48	81.60
15	吸塑机	12.90	13	167.70
16	315T 冲床	50.00	1	50.00
17	250T 冲床	42.00	12	504.00
18	200T 冲床	29.00	4	116.00
19	160T 冲床	23.80	41	975.80
20	100T 冲床	19.20	24	460.80
21	除油机	5.70	7	39.90
22	抛丸机	5.40	7	37.80
23	涂胶机	6.00	9	54.00
24	空压机及辅助	35.00	1	35.00
合计			283	21,984.06

（2）其他配套设备

其他配套设备的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设施名称	单价（万元）	设施数量（台）	总价（万元）
1	循环水管道	5,500 元/吨	10,000 米（6 米 0.072 吨）	66.00
2	冷却塔 A	8	1	8.00
3	冷却塔 B	12	1	12.00
4	压缩空气管道	5,500 元/吨	1,440 米（6 米 0.058 吨）	7.66
5	空压机	23	6	138.00

序号	设施名称	单价（万元）	设施数量（台）	总价（万元）
6	冷干机	5.5	3	16.50
7	集尘器	30	7	210.00
8	配电系统	1,437.34	1	1,437.34
合计				1,895.50

7、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和辅助材料均通过公开市场采购，目前公司已建立起较为成熟的采购制度和体系，可确保原材料和辅助材料供应充足。

（1）主要原材料

本项目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棉、树脂、石墨、二硫化钼、氧化铁红、铬铁矿、丁腈橡胶等。这些主要原材料在公开市场上均可以获得。

（2）能源供应

本项目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是电力。

8、环境保护

本项目执行的环保标准如下：

项目	环保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2008）中的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水质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等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III类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本项目不属于重污染行业，项目的设计严格执行国家现行废水、废气、粉尘等污染排放的规范和标准，严格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投入的主要环保设备为循环水管道、集尘器等。

9、项目实施地址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乐陵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挺进西路北侧，项目用地为本公司现有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10、项目的组织及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实施进度计划如下：

序号	项 目	建设期（月数）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可行性研究审批	■											
2	初步设计审批	■	■										
3	施工图设计		■	■									
4	土建工程		■	■	■	■	■						
5	设备采购安装		■	■	■	■	■	■	■	■	■	■	■
6	职工培训										■	■	■

11、项目效益预计

预计本项目建成后的第一年产能利用率为 60.00%，第二年可达到 80.00%，第三年起该项目可完全达产。完全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60,000 万元。可实现净利润为 9,100 万元，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30 年。

（二）年产 600 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建设年产 600 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本项目利用本公司现有厂房，同时购置安装生产设备及进行相关施工活动。公司已经投入资金建设本项目。

2、项目的建设目标、项目大纲和投资概算

（1）项目的建设目标

项目建成后，预计公司能够新增年产 600 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的生产能力。

（2）项目大纲和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 24,85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1,233.5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616.52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占比
1	设备购置费用	16,300.00	76.77%
2	安装工程费用	2,474.00	11.65%
3	工程其他费用	2,459.58	11.58%
建设投资		21,233.58	100.00%

3、项目投资的必要性分析

（1）完善整体产品结构，满足客户需求

刹车盘和刹车片同为汽车制动系统的组成部分，两种产品互为刹车制动器的对偶件。汽车的制动是通过刹车片与刹车盘的摩擦完成的。

通过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可向客户大量提供刹车片及与之配套的对偶件产品刹车盘，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求。

（2）项目的建设适应了新的技术标准和法律法规的变化

近年来，我国和一些汽车大国大幅提高了汽车刹车盘的安全标准，对刹车盘产品的原料、设计、结构等方面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强制性安全技术标准。如国内先后颁布了《灰铸铁件机械性能试验方法》、《灰铸铁件》、《钢铁及合金化学分析方法》等一系列标准，而美国汽车工程学会公布了《汽车灰铸铁件》，这些法规和标准都对刹车盘制造商的生产过程控制和相关产品的质量安全技术检测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面对新的技术标准和法律法规的变化，公司必须全面识别和评估新技术标准实施后的风险，从技术研发、试验设计、生产过程、品质保证等环节加以控制，保证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这不仅需要长期的行业经验作为积累，还要求企业的

资本和人才投入，从而达到控制产品质量以符合日益提高的刹车盘产品的技术、安全、环保等方面的强制标准的目的。

4、项目投资的可行性分析

（1）客户基础

公司的刹车片产品销售到全球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且在美国、欧洲等主要汽车零部件市场拥有稳定的市场份额，公司建立了广泛的客户关系，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在此基础上，公司向现有的刹车片客户销售刹车盘产品，市场开拓风险较小，营销成本较低。

（2）制动系统部件方面的经验和技術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经验积累，公司拥有较为成熟的制动系统部件技术，多项生产技术获得国家专利，3,400 余种刹车片、刹车盘产品获得欧盟 E-MARK 认证，并通过 ISO/TS16949 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良好的制造经验和技術基础，为项目实施提供了条件。

（3）新增产能消化分析

随着未来全球汽车整车产量及保有量不断增长，汽车制动产品的市场容量将不断扩大，公司可凭借在汽车刹车片领域稳固的市场地位与良好的品牌效应，进一步扩大其汽车制动产品的市场份额。目前，公司的刹车盘产品已出口至英国、德国和俄罗斯等多个国家，随着国际市场的不断拓展，预计公司刹车盘产品的需求将持续增加，可充分消化公司新增产能。公司将采取以下举措消化新增产能：

①注重现有客户维护，增加刹车盘产品订单

公司继续通过稳定的产品品质、良好的服务和交货信用等提升客户满意度，巩固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将积极主动地与长期客户进行技术交流，根据其需求研制并推介刹车盘产品，通过加强与原有客户的合作关系，以争取优先获得原有客户的刹车盘产品订单。

②加大新客户开发力度，拓宽销售渠道

经过十余年的行业积累，公司在制动摩擦材料行业内有着一定的影响力。公司拥有产品品类齐全、质量稳定、交货准时、研发能力强及新产品开发速度快等

优势，客户对公司的摩擦材料及制动产品的认可度较高。公司计划充分利用上述优势，采取积极的市场营销策略，通过媒介推广、参加行业会议和展会等方式开发新客户和新项目，拓展刹车盘的国内外市场，提升公司在刹车盘市场的占有率。

5、生产技术及工艺流程

（1）产品基本情况及执行标准

该项目主要质量指标标准如下：

项目	质量指标
国家标准	《灰铸铁件机械性能试验方法》（GB977-84）
国家标准	《灰铸铁件》（GB9439-2010）
国家标准	《钢铁及合金化学分析方法》（GB223.1-223.5）
美国 SAE 标准	《汽车灰铸铁件》（SAE J431-2000）

（2）生产技术来源

本项目产品的制造技术为公司自主开发。

（3）工艺设计原则及生产流程

为适应公司生产要求，本项目工艺设计原则为：采用国内领先设备，实现流水线作业，集中物流。生产流程与公司现有刹车盘产品的生产流程相同。

6、生产设备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用 16,300.00 万元，其中主要工艺设备购置费用 15,935.00 万元，详情如下：

序号	项目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一	熔炼工部				
1	中频熔炼电炉	5T	3	470.00	1,410.00
2	自动加料机	5T	4	560.00	
3	电炉平台送风风机		1		
4	电炉除尘系统		1		

序号	项目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5	烤包器		2		
6	合金自动加配料系统		1		
7	炉前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10T	2	15.00	30.00
8	加料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	10T	2	15.00	30.00
二	造型工部				
1	水平造型线	FCM X-III	2	675.00	1,350.00
2	自动浇注机 1	FVN-III	2	196.00	392.00
3	垂直造型线	231-X	1	1300.00	1,300.00
4	自动浇注机 2	2T	1	260.00	260.00
三	制芯工部				
1	冷芯盒制芯机	LL10	10	105.00	1,050.00
2	尾气处理系统		1	40.00	40.00
3	砂芯自动输送系统		1	200.00	200.00
四	砂处理工部				
1	砂处理系统	180T	1		
2	制芯新砂气力输送系统		1		1,595.00
3	浇冒口回收系统		1		
五	清理工部				
1	吊钩式抛丸清理机	HT-338	2	160.00	320.00
2	吊钩式抛丸清理机	HT2-638	1	240.00	240.00
3	铣浇冒口设备	SYT-X22	9	40.00	360.00
4	数控双刀立式车床	CK6250	44	32.00	1,408.00

序号	项目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六	机加工部				
1	数控立车	46A/46AS	70	45.00	3,150.00
2	数控钻攻中心	510B	35	35.00	1,225.00
3	车磨专机	500D MZ	10	19.00	190.00
4	动平衡机	400	6	48.00	288.00
5	打标机	180D	6	3.00	18.00
6	清洗线	QXG-300	2	50.00	100.00
七	其他辅助设备				
1	叉车（汽油）	H30D	4	20.00	80.00
2	叉车（蓄电池）	ES12-12CS	6	4.00	24.00
3	空气压缩机	ML200	4	35.00	140.00
4	变压器		7	25.00	175.00
合计			243		15,935.00

7、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

本项目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生铁、废钢、回炉料、铸造原砂等。这些主要原材料在公开市场上均可以获得。

（2）能源供应

本项目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是电力和天然气。

8、环境保护

本项目执行的环保标准如下：

项目	环保标准
----	------

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2008）中的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水质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等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III类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本项目不属于重污染行业，项目的设计严格执行国家现行废水、废气、粉尘等污染排放的规范和标准，严格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投入的主要环保设备为电炉除尘系统、尾气处理系统、浇冒口回收系统等。

9、项目实施地址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县济北经济开发区安顺街6号。项目用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金麒麟现有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10、项目的组织及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期12个月，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如下：

序号	计划内容	建设期（月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施工图设计	■											
2	设备定货及定制		■	■	■	■	■	■	■				
3	设备基础施工							■	■				
4	设备安装调试									■	■		
5	人员培训										■	■	
6	试运转											■	

11、项目效益预计

预计本项目建成后的第一年产能利用率为 50.00%，第二年达到 80.00%，第三年起该项目可完全达产。预计项目达产后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40,500.00 万元。可实现净利润为 3,619.96 万元，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66 年。

公司报告期内刹车盘业务效益不理想主要由两方面原因所致：一方面，发行人于 2014 年下半年建立起比较稳定、规模化的刹车盘生产体系，现阶段主要是利用刹车片产品的客户资源打开市场，刹车盘业务尚处于市场拓展阶段，销售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另一方面，为了满足未来市场需求的增长，发行人于项目初期投入较多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导致固定成本较高。

（三）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旨在建设环保型新材料刹车片研发平台，以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特别是在新的摩擦材料配方体系、环保型新材料刹车片，以及用于轨道交通车辆、飞机和工程机械用制动摩擦材料方面的研究能力。具体包括：

第一项：购置研发中试设备 53 台/套，其中汽车刹车片研发中试设备 23 台（套）、火车刹车片研发中试设备 20 套；

第二项：建设火车刹车片研发室、中试室、密炼室、热压区、冷压区、烘烤区、烧结区、机械加工区、产品存放区等，总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单位	指标
1	购置设备	台/套	53
2	项目总投资	万元	11,991.00
3	建设工期	月	24

公司已经投入部分资金建设该项目。

2、项目的建设目标、项目大纲和投资概算

（1）项目的建设目标

本项目的建设目标为建成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研发和检测中心，用以研发更具市场竞争力的摩擦材料配方体系，提升环保型新材料刹车片以及轨道交通车辆、飞机和工程机械用制动摩擦材料的研发能力，通过自主研究提高系统化配套、模块化供货能力。

（2）项目大纲和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预计总投资 11,991.00 万元，包括汽车刹车片研发及中试设备、火车闸片研发及中试设备。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汽车刹车片研发及中试设备	4,896.20	40.83%
火车闸片研发及中试设备	5,637.80	47.02%
软件费用	400.00	3.34%
基本建设费	774.85	6.46%
电气及其他辅助配套工程	282.15	2.35%
总投资	11,991.00	100.00%

3、项目投资的必要性分析

（1）丰富公司研发配方体系，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在制动摩擦材料行业，企业的研发创新能力是决定其产品市场竞争力和企业市场地位的关键因素。由于下游客户对产品的质量标准需求存在一定的差异，需要企业根据应用领域的需要和客户的特定要求对产品进行开发和生产。因此，企业是否拥有完善的摩擦材料配方体系及不断推陈出新的能力，是决定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之一。

本项目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研发配方体系，尤其是产品在抗热衰退硫化物、抗高速纤维、减噪音的润滑剂等各方面的研究，研制出适用于小型汽车、中型车和重型载重车等不同车型不同级别的制动摩擦材料配方。

同时，本项目实施有利于公司提升环保型新材料高性能多种材质的刹车片研发能力，从而满足欧美国家对有害重金属组份及铜含量的要求，有利于进行低金属及 NAO 配方的研发，研发出高温衰退小、磨损率低、摩擦系数稳定且振动小、噪声低、落灰少的环保型、高性能配方。

（2）提高火车闸片研发能力，适应未来发展需求

随着我国高速铁路的快速发展，运行速度的不断提高，车辆载重的不断增加，高铁装备的各项性能要求相应提高，尤其对其制动系统中摩擦材料的性能提出了更加严格的要求。目前，中国高铁制动系统的刹车片主要依赖进口，价格较高。近年来，国家大力推进装备制造业的自主创新和关键零部件的自主化。高铁刹车片是高铁列车的关键零部件，尽快实现高铁刹车片的国产化势在必行。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将通过引进先进火车闸片研发设备、粉末冶金型闸片中试设备、合成材料型闸片中试设备，开展相关产学研合作项目，聘用相关领域专家等措施提高火车闸片研发能力，从而拓展高端产品领域，占据市场先机，适应中国高速铁路发展需求。

（3）提升技术中心检测能力，提高研发效率

目前汽车的更新换代越来越快，不同的车型需要不同的制动摩擦材料进行配套，相应推动制动摩擦材料行业的快速发展，同时对制动摩擦材料生产企业更新换代产品的速度也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由于产品研发周期不断缩短，公司需加快新产品的推出，才能保持其核心竞争力。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和检测能力。通过本研发中心创新项目，购入噪音台架、重型台架、性能台架、制动台架试验机等研发及中试设备，公司将具备摩擦材料制动性能、磨耗、噪声、剪切、热膨胀、耐环境、弹性模量、制动片振动频率等方面的检测能力，实现对刹车片主要性能的全部检测及分析，满足日益增长的研发实验量与多样化的客户需求，极大地提高公司研发效率。

（4）改善公司研发环境，吸引优秀研发人才

本项目拟新建 6,000 平方米的研发中心，将解决公司现有研发场地不足的情况，同时公司将引进更多的优秀研发人才，配备更加先进的研发设备。本项目的

实施，将构建更加良好的办公环境与研发环境，有利于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提升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市场影响力。

4、项目投资的可行性分析

（1）国家支持企业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的意见》等一系列文件提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挥企业技术创新主体作用，鼓励企业加大创新投入，加强产学研结合，提升企业技术水平。集中攻克一批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难题，加强重大技术研究成果的推广和产业化，实现重点产业领域的技术突破等。

（2）技术研发成果基础

公司多年来一直致力于制动摩擦材料行业的技术研发及创新，积累了各种性能和档次的制动摩擦材料研发经验。目前公司已有 3,400 余种刹车片、刹车盘产品获得欧盟 E-MARK 认证，并通过 ISO/TS16949 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参与起草国家标准 5 项、行业标准 3 项。公司在制动摩擦材料产品的研发方面积累的成果和经验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基础。

（3）较高水平的研发团队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拥有一支在制动摩擦材料领域具有较高水准的研发团队，专业覆盖面较广，经验较为丰富。

5、主要设备购置情况

（1）汽车刹车片研发设备投资

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元）	总计（万元）
1	噪音台架	2	928.66	1,857.32
2	重型台架	1	898.38	898.38
3	性能台架	3	476.38	1,429.13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元）	总计（万元）
4	压缩试验机	1	64.88	64.88
5	热失重仪	1	45.10	45.10
6	压机	1	100.09	100.09
7	测试仪	1	59.93	59.93
8	车载测试仪	1	79.71	79.71
9	制动器接触压力测试台	1	6.18	6.18
10	VBOX	2	50.05	100.09
11	搅拌机	2	1.60	3.20
12	材料弹性应变性能测定仪	1	27.00	27.00
13	软件	1	62.00	62.00
14	冲击试验机	1	1.00	1.00
15	力锤	1	25.00	25.00
16	粗糙度测试仪	1	1.90	1.90
17	TEST LAB	1	63.00	63.00
18	手持激光扫描仪	1	31.00	31.00
19	各类工装			41.28
合计				4,896.20

（2）火车闸片研发中试设备投资

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元）	总计（万元）
1	制动台架试验机	1	3,221.44	3,221.44
2	小型台架试验机	1	805.36	805.36
3	小样试验机	1	35.00	35.00
4	研发烧结炉	1	22.50	22.50
5	研发密炼机	1	55.00	55.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元）	总计（万元）
6	万能试验机	1	12.00	12.00
7	冲击试验机	1	1.50	1.50
8	剪切机	1	2.00	2.00
9	烤箱	1	3.00	3.00
10	双锥搅拌机	1	3.00	3.00
11	其他研发设备			50.00
12	还原炉	1	34.00	34.00
13	振动筛	1	0.80	0.80
14	球磨机	1	7.60	7.60
15	混料机	1	3.00	3.00
16	粉末冶金专用液压机	2	180.00	360.00
17	烧结炉	1	35.00	35.00
18	氨分解装置	1	25.00	25.00
19	模具及各类工装			150.00
20	电子台秤	1	3.30	3.30
21	正模压机	2	33.00	66.00
22	密炼机	1	300.00	300.00
23	烤箱	2	12.00	24.00
24	粉碎机	1	2.00	2.00
25	混料机	1	8.00	8.00
26	自动配料线	1	300.00	300.00
27	切胶机	1	5.00	5.00
28	电子台秤	1	3.30	3.30
29	模具及各类工装			100.00
合计				5,637.80

（3）中试车间建设投资

建筑工程投资包括：工程设计费用、工程土建预算、报建费用、消防工程、防雷工程、地质勘探、工程土建监理费用、基础费用、外墙及内墙装饰工程等费用，投资 774.85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筑工程费（万元）
1	工程设计费用	6.91
2	工程土建预算费用	270.74
3	工程报建费用	10.00
4	消防工程	17.06
5	防雷工程	0.72
6	地质勘探	5.08
7	工程土建监理费用	9.00
8	基础费用	126.62
9	砌体及内装饰费用	113.53
10	现角栓结构	12.34
11	外墙装饰工程	32.56
12	地面、内墙装饰等	170.29
合计		774.85

6、环境保护

本项目执行的环保标准如下：

项目	质量指标
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2008）中的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水质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 等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III 类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本项目不属于重污染行业，项目的设计严格执行国家现行废水、废气、粉尘等污染排放的规范和标准，严格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项目建设环境评价。

7、项目实施地址

本项目位于乐陵市高新技术产业园阜乐路 999 号。项目用地为本公司现有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8、项目的组织及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由公司组织实施。项目建设期计划用时 24 个月，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 目	建设期（月数）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可行性研究审批												
2	设备采购定货												
3	施工图设计												
4	土建工程												
5	设备安装												
6	职工培训												
7	调试试运行												

（四）偿还银行贷款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公司的资金需求主要来自于固定资产投资需求和流动资金周转需求。由于公司近年来固定资产投资较多，同时经营规模也保持一定的增长，使得公司需要通

过较大规模的银行借款来筹集资金。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将有助于降低借款规模和利息支出水平，有助于进一步强化公司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50%，并对大量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设置了抵押担保。如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有助于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和财务风险。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后，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年产 1,500 万套汽车刹车片先进制造项目及年产 600 万件高性能汽车制动盘项目投产后，将扩大公司现有生产规模，可以更好地满足国内外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同时，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的建成，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产品附加值，从而更好地增强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以及拓展新业务领域的的能力。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短期内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公司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资本结构将更为稳健。另一方面，偿还银行借款项目的实施将降低公司借款规模，进一步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本次募集资金将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会有大幅度的增加，每股净资产数额也相应提高。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前，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周期，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发行人存在发行当年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的风险。但是随着上述项目的逐步达产，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将逐步提高，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能维持在较好的水平。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分配方式支付的股利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 201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15,68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8 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392.36 万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15,68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00 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137.4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15,68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3.00 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706.1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5,68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6.00 元（含税）的现金红利，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412.20 万元。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及具体计划

（一）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经公司 2015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修正案》。本次发行并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重视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的同时，必须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呼声和要求，并制定相应的措施确保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是确保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得以实现的重要措施。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①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②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③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④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将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利润分配的方式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其中，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制定以下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6）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7)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

(8)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9)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

(10) 公司年度盈利，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就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11)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12)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13)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14)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由董事会拟定并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及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三）保荐机构和律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章程及招股说明书对利润分配事项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股利分配决策机制健全、有效和有利于保护公众股东权益。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利润分配政策的修订内容和《招股说明书》对利润分配事项的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四、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 2015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截至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完成前的滚存利润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相关情况

（一）信息披露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的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1）公司董事长是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2）公司董事会秘书是信息披露的直接责任人，负责协调和管理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

（二）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新闻机构等联系，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投资者与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辛彬
联系地址：	山东省乐陵市阜乐路 999 号
邮政编码：	253600
投资者关系电话：	0534-2119967
传真：	0534-2119967
互联网网址：	www.chinabrake.com
电子信箱：	ad@chinabrake.com

二、重要合同事项

本节重要合同指公司目前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合同，或者交易金额虽未超过 500 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一）销售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已签署、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1、海外客户框架性合同

序号	供方	需方	标的	合同期限
1	发行人	Dobac Internacional ,S.A.	刹车片	2013-07-15 至 2018-07-14
2	发行人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imited and Affiliated companies	刹车片	2013-10-22 至 2017-10-22
3	发行人	Crossroads Global Tra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刹车片	2012-12-18 至长期
4	济南金麒麟	Brembo S.p.A	刹车片	2013-01-01 至 2018-01-01
5	发行人	WORLDPAC,INC	刹车片	2011-11-1 签订，有效期 1 年，到期自动续期
6	济南金麒麟	First Line Limited	刹车片	2014-01-15 至长期
7	发行人	Delphi Lockheed Automotive Limited and Affiliated companies	刹车盘	2015.04.21 签订，有效期 2 年，到期可续期 1 年
8	发行人	Rayloc /Div.Genuine Parts Co.	刹车片	2015.02.23 签订，有效期 1 年，到期可自动续期 1 年

序号	供方	需方	标的	合同期限
9	济南金麒麟	International Motor Products, Inc.	刹车片、制动蹄、刹车盘等产品	2015.04.01 至 2020.04.01
10	发行人	Zekkert HK Limited	刹车片	2015.10.20 至 2018.08.01
11	发行人	AP-Logistics B.V.	刹车片、制动蹄	2016.06.06 至 2017.06.05
12	发行人	Noor Trading Co (NTC)	刹车片、刹车盘	2016.01.01 至 2026.12.31, 到期自动 延长 10 年
13	发行人	Ferdinand Bilstein GmbH& Co. KG (febi Bilstein)	制动产品	2016.11.28 签订, 有效 期 1 年
14	济南金麒麟	LN Distribution LLC	汽车零部件产品	2016.12.12 至 2018.12.31
15	发行人	Nordic Forum Holding A/S	刹车片、制动蹄	2016.06.30 至长期
16	发行人	GPC Asia Pacific Pty Ltd.	刹车片	2016.01.01 至 2018.12.31

2、国内客户框架性合同

序号	供方	需方	标的	合同期限
1	发行人	南方天合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2016-01-01 至 2016-12-31 (可自动延长)
2	发行人	山东泰丰制动系统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汽车零部件	2015-09-03 签订, 有效期 1 年 (可自动延长)
3	济南金麒麟	南京布雷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2014-06-06 签订
4	济南金麒麟	南京布雷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广 西柳州三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2015-10-28 签订, 有效期 5 年

序号	供方	需方	标的	合同期限
5	发行人	成都奔世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2016-01-01 至 2016-12-31
6	发行人	浙江鑫圣缘汽配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2016-01-01 至 2016-12-31
7	发行人	上海霞涛汽配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2016-01-01 至 2016-12-31
8	发行人	南京竝邑汽配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2016-01-01 至 2016-12-31
9	发行人	浙江诸暨万宝机械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2016-07-25 签订，有效期自 2014-01-01 起 3 年有效
10	发行人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桥箱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	2016-01-01 签订，有效期 1 年

（二）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已签署、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需方	供方	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有效期
1	发行人	相信 ENG	蹄铁焊机、切割机等	721,000.00 美 元	2014-05-26 签订
2	发行人	林科公司	汽车惯性制动器试验台	6,306,190.00 美元	2014.01.27 签订
3	发行人	济南悦创液压机械制造有 限公司	四柱压机	11,250,000.00 元	2014-03-25 签订 (保质期 2 年)
4	发行人	WALDRAFF Technologies GmbH&Co.KG	红外烧蚀机和滚胶机	540,200.00 欧 元	2014-02-07 签订
5	发行人	济南嘉禾瑞丰科技有限公 司	集尘器	4,935,000.00 元	2014-03-25 签订 (保质期 1 年)
6	发行人	BATTAGGION S.P.A	搅拌机	457,500.00 欧 元	2014-04-14 签订

序号	需方	供方	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有效期
7	发行人	上海大和衡器有限公司	自动称量机	3,780,000.00 元	2015-01-14 签订
8	济南金麒麟	新东工业株式会社	脱箱造型机、FCMX-III 造型机用自动浇注机	113,500,000 日 元	2016-02-03 签订
9	济南金麒麟	SPRIMAG SPRITZMASCHINENBAU GMBH&CO.KG	自动喷涂设备	1,354,745 欧元	2016-09-21 签订
10	济南金麒麟	应达工业（上海）有限公司	中频感应熔化电炉	4,650,000 元	2016-08-04 签订
11	发行人	相信 ENG	直投入半自动成型压机	10,400,000 美 元	2016-09-23 签订

（三）借款及担保合同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已经订立且正在履行的银行借款及担保合同如下：

1、2012 年 3 月 29 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2 年乐项字第 01 号），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支行向发行人提供 5,000 万元贷款，借款期限为 5 年，借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1%。

2、2015 年 4 月 26 日，发行人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合同编号：2070001022015110670），约定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向发行人提供 5,000 万元贷款，借款利率为同期商业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

2015 年 9 月 21 日，发行人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合同编号：2070001022015112086），约定中国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向发行人提供 15,000 万元的出口卖方信贷贷款，贷款利率为固定年利率 2.8%，贷款期限为 24 个月。

3、2016年6月16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161200070-2016年（乐陵）字00052号），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支行向发行人提供5,250万元借款，借款利率为年贷款基础利率加5个基点，借款期限12个月。

4、2015年1月26日，济南金麒麟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市中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N021020150015），约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市中支行向济南金麒麟提供2,0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2年，借款利率为6.00%。

2015年9月29日，济南金麒麟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市中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JN0210120150117），约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市中支行向济南金麒麟提供3,0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2年，借款利率为5.00%。

5、2016年1月8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161200070-2015（乐陵）字00161号），约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支行向发行人提供3,4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1年，借款利率为年贷款基准利率加9.35个基点。

6、2016年4月25日，济南金麒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授信协议》（合同编号：2016年招济13字第21160402号），约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向济南金麒麟提供5,000万元授信额度，具体业务种类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出口T/T押汇，授信期间为12个月。

7、2016年6月21日，发行人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借款合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合同编号：2070001022016111419号），约定中国进出口银行向发行人提供5,000万元信贷贷款，贷款期限为24个月，贷款利率为固定年利率2.65%。

8、2016年7月26日，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市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37010120160005980号），约定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市支行向发行人提供 4,000 万元贷款，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为 4.35%。

2016 年 8 月 8 日，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市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37010120160006270 号），约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市支行向发行人提供 3,000 万元贷款，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为 4.35%。

9、2016 年 8 月 25 日，济南金麒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阳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6 年济阳借字 17 号），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阳支行向济南金麒麟提供 3,000 万元贷款，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为 4.35%。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四、可能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如下事项外，本公司不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如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所述，王德勇曾为金麒麟有限股东，后于 2005 年 4 月退出。2015 年 3 月，金麒麟有限原股东王德勇就上述事项提出异议。2015 年 3 月 26 日，发行人向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确认王德勇在金麒麟有限的退股合法、合规、真实有效；确认王德勇不具有发行人股东资格。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5 月 4 日开庭审理本案。2015 年 5 月 14 日，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出具关于原告发行人与被告王德勇股东资格确认纠纷一案的《民事判决书》（[2015]乐商初字第 260 号）。根据该《民事判决书》记载，判决如下：“被告王德勇在原告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的退股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其不具有原告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资格。”

2015 年 5 月 26 日，王德勇向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请求撤销一审判决、驳回发行人的诉讼请求、确认其具有发行人的股东资格、并请求判令全部诉讼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2015年9月28日，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关于发行人与自然人王德勇股东资格确认纠纷一案的《民事判决书》（[2015]德中商终字第312号）。根据该《民事判决书》记载，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2016年3月11日，公司收到《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2016]鲁14民申46号）与《民事再审申请书》，王德勇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就其与公司股东资格确认纠纷申请再审，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根据《民事再审申请书》，王德勇请求撤销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德中商终字第312号民事判决；驳回被申请人原诉讼请求，判决被申请人恢复再审申请人的股东身份及权利；依法判决诉讼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当事人申请再审的，不停止判决、裁定的执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人民法院尚未作出再审或驳回申请的裁定。王德勇提出的再审申请不影响山东省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5年9月28日作出的终审判决的效力与执行。

五、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及刑事诉讼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刑事诉讼事项。

第十六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孙忠义

孙鹏

孙洪杰

辛彬

甄明晖

赵风良

孟广娟

王耀

顾一帆

全体监事：

杨光

刘书旺

张玉杰

高级管理人员：

孙鹏

孙洪杰

辛彬

甄明晖

胡加强

赵风良

王晓祥

李延松

孙伟华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2日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刘昊拓
刘昊拓

姜文国
姜文国

项目协办人： 张昊
张昊

法定代表人： 冉云
冉云



2017年3月22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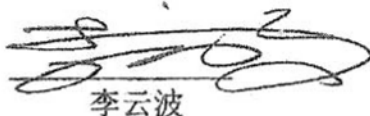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经办律师：


赵世焰


陶修明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云波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盖章）

2017年3月22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审计业务的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承诺：如因我们的过错，证明我们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法与发行人及其他中介机构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裘小燕

签名：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国荣

签名：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签名：

本声明仅供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3月22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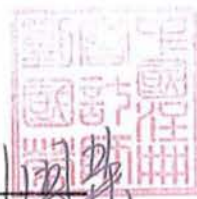
本声明仅供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

裘小燕



刘国荣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3月22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及验资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及验资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经办注册会计师： 裘小燕

刘国荣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3月22日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2017年3月22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文件，具体包括：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三）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四）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五）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六）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七）公司章程（草案）；
- （八）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九）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的查阅时间

查阅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11：30 下午 2：30—5：00

三、备查文件的查阅地点

发行人：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乐陵市阜乐路 999 号

电话：0534-2119967

联系人：辛彬

传真：0534-2119967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电话：021-68826801

联系人：张昊

传真：021-68826800